



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YCIC HIGHWAY CONSTRUCTION CO.,LTD.

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安瑞路 101 号刘家营小区二期 1 幢办公楼)

2026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

发行人：	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金额	不超过 20 亿元（含 20 亿元）
增信情况	由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	AA+
本次债券信用等级	-
信用评级机构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席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

CHINA SECURITIES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平安证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
5023 号平安金融中心 B 座第 22-25 层)

签署日期：2026 年 4 月 16 日

声 明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主承销商已对本募集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承诺在本次债券发行环节，不直接或者间接认购自己发行的债券。债券发行的利率或者价格应当以询价、协议定价等方式确定，发行人不会操纵发行定价、暗箱操作，不以代持、信托等方式谋取不正当利益或向其他相关利益主体输送利益，不直接或通过其他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变相返费，不出于利益交换的目的通过关联金融机构相互持有彼此发行的债券，不实施其他违反公平竞争、破坏市场秩序等行为。

发行人如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比例超过 5% 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参与本次债券认购，发行人将在发行结果公告中就相关认购情况进行披露。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债券发行的注册或审核，不代表对债券的投资价值作出任何评价，也不表明对债券的投资风险作出任何判断。凡欲认购本次债券的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全文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对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进行独立分析，并据以独立判断投资价值，自行承担与其有关的任何投资风险。

投资者认购或持有本次公司债券视作同意本募集说明书关于权利义务的约定，包括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等主体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

保证人已就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出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担保函。投资者认购本期债券即视为同意保证合同（保证函）全部条款并接受保证合同（保证函）项下全部权利与义务。

发行人承诺根据法律法规和本募集说明书约定履行义务，接受投资者监督。

重大事项提示

请投资者关注以下重大事项，并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中“第一节 风险提示及说明”等有关章节。

一、发行人基本财务情况

本次债券发行上市前，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净资产为 1,302,429.46 万元（2025 年 9 月 30 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所有者权益合计），合并口径资产负债率为 56.84%，母公司口径资产负债率为 58.73%；发行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 271,829.75 万元（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平均值），预计不少于本次债券一年利息的 1 倍。发行人发行前的财务指标符合相关规定。

二、评级情况

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未进行债项评级。

三、设置保证担保、抵押、质押等增信措施的具体安排及相关风险

本次债券由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5 年 6 月 27 日，经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评定，云南交投集团主体评级为 AAA 主体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为稳定。

云南交投集团与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银行、交通银行、国家开发银行等多家银行合作关系稳定。截至 2024 年末，云南交投集团共获得银行授信超 9000 亿元，尚未使用额度超 2000 亿元，备用流动性充足。同时，云南交投集团作为云南省重要的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建设、运营和管理主体，融资渠道顺畅，为债务偿还提供有力保障。

四、经营性净现金流波动较大

2022-2024 年及 2025 年 1-9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91,849.73 万元、634,629.28 万元、1,237.80 万元以及 156,069.66 万元。公司

2024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633,391.48 万元，降幅为 99.80%，主要是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 369,589.85 万元，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加 421,703.01 万元。2024 年发行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的主要系发行人新开工项目相对较少，对应时期签约的项目大部分处于收尾建设阶段。此外，发行人向控股股东资金管理中心归集的资金计入“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2024 年度，发行人因收回德孟高速的应收款项，年末货币资金大幅增加，并归集至集团资金管理中心，导致 2024 年发行人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大幅增加至 52.70 亿元。发行人被归集资金仍属于发行人可支配的货币资金，可在资金使用计划范围内、履行资金支付内部审批程序支取使用。如果未来宏观经济环境发生较大不利变化，发行人新开工项目数量持续下降，将导致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持续下滑。此外，发行人归集至集团的资金计入经营活动现金流，也将导致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可能会存在一定波动。

五、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波动

2022-2024 年及 2025 年 1-9 月，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73,230.77 万元、-661,712.24 万元、114,083.03 万元以及-197,773.04 万元，发行人筹资活动净现金流大幅波动，主要原因系发行人将自身与集团公司和资金管理中心的资金拆借计入“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根据集团资金安排，发行人在 2023 年向集团陆续拆借资金超 50 亿元，并于 2024 年及 2025 年集中收到集团归还的款项，导致发行人 2023 年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约 69.15 亿元，2024 年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约 61.59 亿元，筹资活动现金流波动主要受集团资金拆借的影响。此外，报告期内，发行人盈利状况良好，每年通过利润分配的形式向集团上缴利润，计入“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报告期内分别为 20.22 亿元、20.78 亿元、24.04 亿元和 28.65 亿元，导致发行人筹资活动现金流有大额流出。

因此，报告期内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出现波动，主要系其资金拆入拆出变动、利润分配导致，其融资能力并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动。但若后续发行人与集团的资金拆借以及利润上缴，将会持续影响筹资活动现金流的波

动，可能影响发行人现金净增加额，进而影响发行人资金的流动性。

六、营业收入下滑

2022-2024 年及 2025 年 1-9 月，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1,882,094.64 万元、1,597,799.52 万元、1,471,305.03 万元和 379,948.85 万元。2025 年 1-9 月工程施工收入占 2024 年度工程施工收入比例为 25.68%，发行人工程施工收入呈现逐年下降趋势，主要原因一方面是受经济下行、云南省整体化债的影响，续建、新建项目受临建手续报批、开工较晚影响，确认进度整体放缓；另一方面，云南省主要的公路建设在十四五期间基本完工，在建项目陆续步入收尾期，在建工程体量逐年减少。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呈现大幅下滑趋势，如发行人未来不能有效地提升盈利能力，则可能对发行人偿债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七、应收账款与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信用减值损失大额为负

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应收账款与其他应收款逐年增加。截至 2024 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余额为 169.23 亿元，计提坏账准备为 2.07 亿元；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26.45 亿元，计提坏账准备为 1.02 亿元。由于建筑行业拖欠施工款项较为普遍，若客户不能按时付款或保证金款项不能及时退还，将降低资产流动性，并导致发行人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金额增加。报告期内，发行人信用减值损失分别为-2,443.68 万元、-620.06 万元、-1,297.85 万元、718.61 万元。报告期内发行人的信用减值损失主要由坏账损失构成。发行人作为工程施工企业，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金额较大，截至 2025 年 9 月末，上述资产占发行人资产总额比重为 40.17%，计提坏账损失金额较高，因此信用减值损失大额为负，会对净利润造成一定的侵蚀。若未来发行人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科目计提坏账金额增加，信用减值损失继续大额为负，将会对净利润造成不利影响。

八、发行人重大不良信用记录、行政处罚或重大未决诉讼事项、仲裁事项

截至 2025 年 9 月末，发行人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未决诉讼（仲裁）共 25 起，累计涉案金额为 27,516.24 万元，其中重大未决诉讼 2 起，涉案金额合计 15,713.37 万元。上述事项均不涉及资产查封或冻结，未形成预计负债，预计对本次发行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九、发行人季度报表净资产下降 10%以上

报告期内，发行人所有者权益分别为 1,356,336.89 万元、1,406,852.00 万元、1,483,683.11 万元以及 1,302,429.46 万元，与 2024 年末相比，2025 年 9 月末发行人所有者权益比 2024 年末减少 181,253.64 万元，降幅为 12.22%，主要系未分配利润同比减少 177,364.11 万元所致，主要原因为 2025 年 1-9 月向股东分配 2024 年全年利润 28.46 亿元，但 2025 年 1-9 月仅积累三个季度的利润，与 2024 年全年利润相比积累较少。

十、发行人关联交易占比较高的风险

发行人作为云南交投集团内部公路建设的核心主体，销售端承接大量集团内部公路建设项目，采购端部分依赖集团内部单位云南交投集团现代物流有限公司、云南交投集团经营开发有限公司采购钢筋、水泥、沥青等原材料，故发行人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中存在较高比例的关联交易。2022-2024 年度，发行人向关联方销售货物、提供劳务的金额分别为 1,703,290.10 万元、1,526,391.64 万元、1,432,072.91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90.50%、95.53%、97.33%，发行人从关联方采购货物、接受劳务的金额分别为 480,014.59 万元、530,267.88 万元、391,471.88 万元，占营业成本比例分别为 30.78%、42.34%、37.29%。发行人的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来自关联方比例较高。发行人关联交易数量、金额较大，尽管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基本以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定价，但如果未来关联交易金额增大且未能按时结算或定价有失公允，造成资金链紧张，影响正常经营，可能导致一定的关联交易风险。

十一、发行人所在行业风险事项

建筑施工业务是发行人最核心的业务板块。建筑行业与国民经济呈现正相关关系，具有周期性特点，这会对建筑企业经营稳定性带来影响。如果未来国家减少固定资产的投入或经济出现衰退，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十二、本期债券特有的担保风险

本期债券担保人为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云南省交通投资建

设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云南省国资委，作为云南省主要的省属高速公路投融资建设和运营主体，得到了政府在项目资本金及政府补助等方面的支持。目前管理着省内约 55% 的高速公路，在云南省内高速公路的经营具有一定的垄断性地位，此外，还拓展了工程施工、商品销售等相关业务。报告期内，担保人资产及负债规模持续增长，主体评级 AAA，融资方面以长周期的银行借款为主，截至 2024 年末，未用授信额度 2,043.06 亿元，金融机构认可度较高。但担保人存在高速公路收费标准发生变化可能对收入产生影响、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政策变更、对外投资规模较大、未来收益存在不确定各类应收款项及债权投资回收及减值、资产流动性弱、受限资产规模较大、有息债务规模较大且持续上升、占总负债比重较高、未来资本性支出规模较大的风险。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若担保人发生上述风险可能使本期债券投资者受到不利影响。

十三、重要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期债券约定了投资者保护条款，具体详见“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机制”。

十四、投资者适当性条款

根据《证券法》等相关规定，本次债券仅面向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发行，普通投资者和专业投资者中的个人投资者不得参与发行认购。本次债券上市/挂牌后将被实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仅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参与交易，普通投资者和专业投资者中的个人投资者认购或买入的交易行为无效。

十五、上市安排

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关于本次债券上市交易/挂牌转让的申请。本次债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条件，将采取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及协商成交的交易方式。但本次债券上市前，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现金流和信用评级等情况可能出现重大变化，公司无法保证本次债券上市申请能够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若届时本次债券无法上市/转让，投资者有权选择将本次债券回售予本公司。因公司经营与收益等情况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由债券投资者自行承担。

十六、本次债券不满足通用质押式回购条件

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后，认购人不可进行债券通用质押式回购。

十七、发行人不得直接或者间接认购自己发行的债券。发行人不得操纵发行定价、暗箱操作；不得以代持、信托等方式谋取不正当利益或者向其他相关利益主体输送利益；不得直接或者通过其他主体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变相返费；不得出于利益交换的目的通过关联金融机构相互持有彼此发行的债券；不得有其他违反公平竞争、破坏市场秩序等行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组织、指使发行人实施前款行为。

十八、投资者不得协助发行人从事违反公平竞争、破坏市场秩序等行为。投资者不得通过合谋集中资金等方式协助发行人直接或者间接认购自己发行的债券，不得为发行人认购自己发行的债券提供通道服务，不得直接或者变相收取债券发行人承销服务、融资顾问、咨询服务等形式的费用。资管产品管理人及其股东、合伙人、实际控制人、员工不得直接或间接参与上述行为。

目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录	8
释义	10
第一节 风险提示及说明	13
一、与本期债券相关的投资风险	13
二、发行人的相关风险	14
第二节 发行条款	24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24
二、认购人承诺	27
第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28
一、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28
二、前次公司债券资金使用	31
三、发行人关于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承诺	31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33
一、发行人概况	33
二、发行人的历史沿革	33
三、发行人股权结构	35
四、发行人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37
五、发行人的治理结构及独立性	42
六、现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73
七、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77
八、其他与发行人主体相关的重要情况	146
九、发行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47
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	148
一、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调整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149
二、报告期内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152
三、公司报告期内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157
四、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165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66
六、公司有息负债情况	202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204
八、重大或有事项或承诺事项	235
九、发行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239
第六节 发行人信用状况	240
一、报告期历次主体评级、变动情况及原因	240
二、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240
三、其他重要事项	241
四、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241
第七节 增信机制	243
一、担保人基本概况	243

二、担保函	267
三、发行人承诺事项	271
四、债券持有人及受托管理对担保事项的持续监督安排	272
第八节 税项	273
一、增值税	273
二、所得税	274
三、印花税	274
四、税项抵销	274
第九节 信息披露安排	275
一、发行人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275
二、定期报告披露	280
三、重大事项披露	280
四、本息兑付披露	281
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机制	282
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282
二、救济措施	283
三、调研发行人	283
四、具体偿债计划	284
五、偿债资金主要来源	285
六、偿债应急保障方案	286
七、偿债保障措施	287
第十一节 违约事项及纠纷解决机制	290
一、违约情形	290
二、违约责任及免除	290
三、争议解决机制	291
第十二节 持有人会议规则	292
一、债券持有人行使权利的形式	292
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全文内容	292
第十三节 受托管理人	310
一、债券受托管理人聘任及受托管理协议签订情况	310
二、《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310
第十四节 发行有关机构	334
一、本次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334
二、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337
第十五节 发行人、主承销商、证券服务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338
第十六节 备查文件	358
一、本募集说明书的备查文件	358
二、投资者可在以下地址或网站查询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358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普通词汇		
本公司、公司、发行人、交投路建	指	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本次债券、本次公司债券	指	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次债券而制作的《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券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评级机构、资信评级机构、东方金城	指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发行人律师	指	云南建广律师事务所
云南交投集团	指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云交投投资	指	云南交投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债券持有人、投资者	指	根据证券登记机构的记录显示在其名下登记拥有本次公司债券的投资者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202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202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修订）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
公司董事会、董事会	指	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董事会
报告期、最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和 2025 年 1-9 月
最近三年	指	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
最近三年末	指	2022 年末、2023 年末和 2024 年末
最近一年	指	2024 年
最近一年末	指	2024 年末

最近一期末	指	2025 年 9 月末
工作日	指	每周一至周五，不含国家法定节假日；如遇国家调整节假日，以调整后的工作日为工作日
交易日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营业日
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中国澳门特别行政区和中国台湾地区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
二、单位简称		
央行、人民银行	指	中国人民银行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自然资源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
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全国人大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三、其他名词简称		
新收入准则	指	财政部颁布的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分阶段实施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
新金融工具准则	指	财政部颁布的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分阶段实施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
新租赁准则	指	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工程监理	指	监理人员依据监理合同对工程质量、安全、环保、费用、进度和合同等实施的监督和管理活动
公路	指	市间、城乡间、乡村间主要供汽车行驶的公共道路。主要有路基、路面、桥梁、涵洞、隧道
国道	指	具有全国性政治、经济意义的主要干线公路，包括重要的国际公路，国防公路、连接首都与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首府的公路，连接各大经济中心、港站枢纽、商品生产基地和战略要地的公路
省道	指	具有全省（自治区、直辖市）政治、经济意义，并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公路主管部门负责修建、养护和管理的公路干线
高速公路	指	专供汽车分向、分车道行驶，并应全部控制出入的多车道公路。四车道高速公路应能适应将各种汽车折合成小客车的年平均日交通量 25,000-55,000 辆。六车道高速公路应能适应将各种汽车折合成小客车的年平均日交通量 45,000-80,000 辆。八车道高速公路应能适应将各种汽车折合成小客车的年平均日交通量 60,000-100,000 辆
一级公路	指	供汽车分向、分车道行驶，并可根据需要控制出入的多车道公路。四车道一级公路应能适应将各种汽车折合成小客车的年平均日交通量 15,000-30,000 辆。六车道一级公路应能适应将各种汽车折合成小客车的年平均日交通量 25,000-55,000 辆
二级公路	指	供汽车行驶的双车道公路。一般能适应每昼夜 3,000-7,500 辆中型载重汽车交通量
养护	指	保证公路的正常使用而进行的经常性保养、维修、预防和修复灾害

		性损坏，以及为提高使用质量和服务水平而进行的加固、改善和增建
ETC	指	电子不停车收费系统。是指车辆在通过收费站时，通过车载设备实现车辆识别、信息写入（入口）并自动从预先绑定的 IC 卡或银行账户上扣除相应资金（出口），是国际上正在努力开发并推广普及的一种用于道路、大桥、隧道和车场管理的电子收费系统
MTC	指	公路半自动车道收费系统的简称。MTC 是比较传统的高速公路收费系统，与 ETC（电子不停车收费系统）都属于智能交通系统

本募集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总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风险提示及说明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期债券时，应特别审慎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与本期债券相关的投资风险

（一）利率风险

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宏观经济、金融政策以及国际环境变化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且本期债券存续期可能跨越多个利率调整周期，债券的投资价值在其存续期内可能随着市场利率的波动而发生变动，从而使本期债券投资者持有的债券价值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流动性风险

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拟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由于具体交易流通事宜需要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发行人目前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具体上市进程在时间上存在不确定性。此外，证券交易市场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发行人亦无法保证本期债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后，本期债券的持有人能够随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

（三）偿付风险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受国家政策法规、行业和市场等不可控因素的影响，发行人的经营活动可能没有带来预期的回报，进而使发行人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资金，可能影响本期债券本息的按期偿付。

（四）本期债券安排所特有的风险

尽管在本期债券发行时，发行人已根据现时情况安排了偿债保障措施来保障本期债券按时还本付息，但是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可能由于不可控的市场、政策、法律法规变化等因素导致目前拟定的偿债保障措施不完全或无法完全履行，进而影响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五）本期债券特有的资信风险

发行人目前资产质量和流动性较好，能够按时偿付债务本息，且发行人在报告期内与其主要客户发生的重要业务往来中，未曾发生违约事项。在未来的业务经营中，发行人将继续秉承诚信经营的原则，严格履行所签订的合同、协议或其他承诺。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如因客观原因导致发行人资信状况发生不利变化，亦将可能使本期债券投资者受到不利影响。

（六）本期债券特有的评级风险

发行人无法保证主体信用等级和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不会发生负面变化。如果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和/或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生负面变化，本期债券的市场交易价格将可能发生剧烈波动，甚至导致本期债券无法在深交所进行上市交易。

（七）本期债券特有的担保风险

本期债券担保人为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云南省国资委，作为云南省主要的省属高速公路投融资建设和运营主体，得到了政府在项目资本金及政府补助等方面的支持。目前管理着省内约 55% 的高速公路，在云南省内高速公路的经营上具有一定的垄断性地位，此外，还拓展了工程施工、商品销售等相关业务。报告期内，担保人资产及负债规模持续增长，主体评级 AAA，融资方面以长期限的银行借款为主，截至 2024 年末，未用授信额度 2,043.06 亿元，金融机构认可度较高。但担保人存在高速公路收费标准发生变化可能对收入产生影响、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政策变更、对外投资规模较大、未来收益存在不确定各类应收款项及债权投资回收及减值、资产流动性弱、受限资产规模较大、有息债务规模较大且持续上升、占总负债比重较高、未来资本性支出规模较大的风险。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若担保人发生上述风险可能使本期债券投资者受到不利影响。

二、发行人的相关风险

（一）财务风险

1、营业收入逐步下滑的风险

2022-2024 年及 2025 年 1-9 月，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1,882,094.64 万元、1,597,799.52 万元、1,471,305.03 万元和 379,948.85 万元，2022-2024 年及 2025 年 1-9 月，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1,882,094.64 万元、1,597,799.52 万元、1,471,305.03 万元和 379,948.85 万元。2025 年 1-9 月工程施工收入占 2024 年度工程施工收入比例为 25.68%，发行人工程施工收入呈现逐年下降趋势，主要原因一方面是受经济下行、云南省整体化债的影响，续建、新建项目受临建手续报批、开工较晚影响，确认进度整体放缓；另一方面，云南省主要的公路建设在十四五期间基本完工，在建项目陆续步入收尾期，在建工程体量逐年减少。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呈现大幅下滑趋势，**如发行人未来不能有效地提升盈利能力，则可能对发行人偿债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2、应收账款与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信用减值损失影响净利润的风险

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发行人应收账款与其他应收款逐年增加。截至 2024 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余额为 169.23 亿元，计提坏账准备为 2.07 亿元；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26.45 亿元，计提坏账准备为 1.02 亿元。由于建筑行业拖欠施工款项较为普遍，若客户不能按时付款或保证金款项不能及时退还，将降低资产流动性，并导致发行人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金额增加。报告期内，发行人信用减值损失分别为-2,443.68 万元、-620.06 万元、-1,297.85 万元、718.61 万元。报告期内发行人的信用减值损失主要由坏账损失构成。发行人作为工程施工企业，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金额较大，截至 2025 年 9 月末，上述资产占发行人资产总额比重为 40.17%，计提坏账损失金额较高，因此信用减值损失大额为负，会对净利润造成一定的侵蚀。**若未来发行人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科目计提坏账金额增加，信用减值损失对净利润造成不利影响。**

3、未来投资金额较大、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的风险

2022-2024 年度及 2025 年 1-9 月，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1,200.32 万元、-4,394.66 万元、-11,476.97 万元和-10,783.58 万元。建筑行业是资本密集型行业。发行人目前施工项目中，各个公路工程施工投资规模较大，建设周期较长，需要大规模的资金支持。项目施工的资金来源除项目业主方拨付的款项外，主要依靠银行贷款、应付票据等。除此之外，发行人作为项目业主方小股东，需为项目业主方注入资本金。未来随着发行人业务规模进

一步扩大，资本投入与施工支出将持续增加。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主要原因是为向参股的高速公路项目公司支付出资款，支出的出资款高于参股公司的收益分红，导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持续增长，持续高于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如果发行人资金需求无法合理调配及满足，将会引致资金链紧张，加大经营风险。

4、投资建设期较长，投资收益持续为负的风险

2022-2024 年度及 2025 年 1-9 月，发行人投资收益分别为-3,130.63 万元、-3,297.90 万元、-3,216.64 万元以及-2,200.44 万元，持续为负。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收益主要由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构成，金额为负主要因为云南昆楚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等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净利润为负，确认投资收益为负。发行人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主要为高速公路项目公司，由于高速公路尚处于建设期，或运营期的通行费收入难以覆盖融资成本和养护成本导致净利润为负。若未来发行人投资收益持续为负，将会对净利润造成不利影响。

5、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波动的风险

2022-2024 年及 2025 年 1-9 月，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73,230.77 万元、-661,712.24 万元、114,083.03 万元以及-197,773.04 万元，发行人筹资活动净现金流大幅波动，主要原因系发行人将自身与集团公司和资金管理中心的资金拆借计入“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根据集团资金安排，发行人在 2023 年向集团陆续拆借资金超 50 亿元，并于 2024 年及 2025 年集中收到集团归还的款项，导致发行人 2023 年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约 69.15 亿元，2024 年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约 61.59 亿元，筹资活动现金流波动主要受集团资金拆借的影响。此外，报告期内，发行人盈利状况良好，每年通过利润分配的形式向集团上缴利润，计入“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报告期内分别为 20.22 亿元、20.78 亿元、24.04 亿元和 28.65 亿元，导致发行人筹资活动现金流有大额流出。

因此，报告期内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出现波动，主要系其资金拆入拆出变动、利润分配导致，其融资能力并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动。但若后续发行人与集团的资金拆借以及利润上缴，将会持续影响筹资活动现金流的波动，可能影响发行人现金净增加额，进而影响发行人资金的流动性。

6、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额为负的风险

2022-2024 年度及 2025 年 1-9 月，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分别为-21,200.32 万元、-4,394.66 万元、-11,476.97 万元、-10,783.58 万元。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流向主要为向参股的高速公路项目公司支付出资款，由于支出的出资款高于参股公司的收益分红，因此投资活动现金流呈现净额流出的情况。发行人投资的高速公路项目公司具有投资周期长、投资金额大的特点，如果后续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流持续大额流出，可能影响发行人资金的流动性。

7、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较大的风险

2022-2024 年及 2025 年 1-9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91,849.73 万元、634,629.28 万元、1,237.80 万元以及 156,069.66 万元。公司 2024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633,391.48 万元，降幅为 99.80%，主要是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 369,589.85 万元，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加 421,703.01 万元。2024 年发行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的主要系发行人新开工项目相对较少，对应时期签约的项目大部分处于收尾建设阶段。此外，发行人向控股股东资金管理中心归集的资金计入“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2024 年度，发行人因收回德孟高速的应收款项，年末货币资金大幅增加，并归集至集团资金管理中心，导致 2024 年发行人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大幅增加至 52.70 亿元。发行人被归集资金仍属于发行人可支配的货币资金，可在资金使用计划范围内、履行资金支付内部审批程序支取使用。如果未来宏观经济环境发生较大不利变化，发行人想开工项目数量持续下降，将导致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持续下滑。此外，发行人归集至集团的资金计入经营活动现金流，也将导致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可能会存在一定波动。

8、负债规模增长较快的风险

2022-2024 年及 2025 年 9 月末，发行人负债总额分别为 2,522,663.28 万元、3,033,309.22 万元、2,553,338.06 万元和 1,714,977.10 万元，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5.03%、68.32%、63.25%、56.84%。资产负债率与负债规模整体稳定。但发行人属于工程施工类企业，若未来发行人有息债务等负债规模持续快速上升，可能会对公司的偿债能力造成影响。

9、短期资金周转压力

截至 2025 年 9 月末，发行人短期有息债务规模为 135,176.29 万元，占有息债务总额比重为 90.88%。截至 2025 年 9 月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与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余额加总为 271,926.41 万元，能够覆盖短期有息债务。但若未来发行人短期有息债务持续快速上升，以及发行人需支付施工原料采购费用或雇佣劳务费用，可能导致发行人短期资金存在周转压力，影响其资金的流动性。

10、分红金额较大的风险

发行人每年向股东派发的股利金额较大。2022-2024 年度，发行人向股东派发的股利金额分别为 20.02 亿元、20.62 亿元、23.67 亿元。截至 2025 年 9 月末，发行人货币资金 155,580.90 万元，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91,849.73 万元、634,629.28 万元、1,237.80 万元以及 156,069.66 万元，呈现正向流入。但若未来发行人分红金额持续上升，可能会对现金的流动性产生影响。

11、资金归集风险

根据云南交投集团关于资金管理的要求，为加强资金管理，节约财务费用，云南交投集团要求资金集中管理。云南交投集团资金管理中心对发行人的可归集口径资金进行统一归集。发行人向控股股东资金管理中心归集的资金仍属于发行人可支配的货币资金，发行人如有用款需求，可在资金使用计划范围内、履行资金支付内部审批程序支取使用。若因集团资金划拨不及时，可能影响发行人自身资金使用的灵活性和效率，在发行人急需资金时可能面临流动性压力。

（二）经营风险

1、宏观经济形势变化及经济周期的风险

建筑行业与国民经济呈现正相关关系，具有周期性特点，这会对建筑企业经营稳定性带来影响。如果未来国家减少固定资产的投入或经济出现衰退，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2、行业竞争激烈，利润偏低的风险

建筑行业准入门槛相对较低，加之国内大多数建筑企业同质化竞争激烈，容易导致垫资施工、拖欠工程款等问题时有发生。尽管相关部门对建筑行业进行了综合整治，但至今尚未完全建立起有序、高效的竞争格局，在此业态下，

建筑行业盈利空间容易受到挤压，这将对发行人盈利能力造成一定影响。

3、招投标风险

建设项目一般采用公开招投标的方式确定承包企业。由于建设项目具有个体性特征，往往需要一事一议，加之国内建筑行业的透明度和规范性仍有待加强，因此建筑承包企业往往需要为建设项目的招投标工作投入大量的人力和物力，故如果不能顺利中标，公司将面临前期投入费用无法收回的风险。

4、合同履约风险

近年来，随着生产经营规模扩大，公司新签约合同日益增多，但是，由于建筑工程施工过程存在设计变更、地下障碍物、自然气候变化、业主资金不到位等不确定因素，如果公司对这些不确定性因素不能有效控制或者控制不当，将会引致履约风险。

5、工程管理风险

建筑工程项目建设周期相对较长，并且容易受到各种不确定因素影响，包括材料质量不过关、工程进度款不到位、设计图纸未及时提供、恶劣天气等，进而对工程进度以及施工质量带来压力，并由此可能导致项目延迟交付、施工质量不高、降低资源使用效率等风险，对发行人的营运能力产生不良影响。另一方面，随着业务量不断增加，人力和设备资源的分散将会加大发行人对建筑工程项目的管理难度，引致管理风险。

6、法律风险

作为以建筑施工为主业的企业，公司需要签订诸多合同，包括招投标合同、监理合同、设计合同、劳务分包合同、专业分包合同、设备租赁合同、材料采购合同、委托加工生产合同等，合同体系专业、复杂，若公司在合同订立审核、施工过程监控、履约跟踪管理以及对下游专业分包与劳务分包单位的监督管理不到位，将可能引发相应的法律风险。

7、工程分包风险

一般而言，建筑工程总承包单位可以将承包工程中的部分工程发包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分包单位，建筑工程总承包单位按照总承包合同的约定对建设单位负责；分包单位按照分包合同的约定对总承包单位负责，总承包单位和分包单位就分包工程对建设单位承担连带责任。发行人在日常的业务开展中，也

会涉及工程分包情况，发行人已经制定相关制度和标准规范工程分包行为，但是，随着业务量不断增加，如果出现管控不到位，或是分包单位建筑质量不过关，抑或发生合同纠纷等问题，可能会导致发行人承担相应责任，并对经营和声誉产生不利影响。

8、施工业务区域集中度较高风险

建筑施工业务是发行人最核心的业务板块，该板块业务以云南省内市场为主，区域集中度较高。云南省内建筑施工行业情况对公司主营业务的影响较大，一旦省内建筑行业的出现大幅波动，则公司主营收入可能出现大幅波动，进而造成公司经营业绩的波动，因此公司面临施工业务区域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9、突发事件引发的经营风险

发行人如遇突发事件，例如事故灾难、生产安全事件、社会安全事件、公司管理层无法履行职责等事项，可能造成公司社会形象受到影响，人员生命及财产安全受到危害，公司决策机制及内外部融资渠道受到影响，可能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10、关联交易占比较高的风险

发行人作为云南交投集团内部公路建设的核心主体，销售端承接大量集团内部公路建设项目，采购端部分依赖集团内部单位云南交投集团现代物流有限公司、云南交投集团经营开发有限公司采购钢筋、水泥、沥青等原材料，故发行人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中存在较高比例的关联交易。2022-2024 年度，发行人向关联方销售货物、提供劳务的金额分别为 1,703,290.10 万元、1,526,391.64 万元、1,432,072.91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90.50%、95.53%、97.33%，发行人从关联方采购货物、接受劳务的金额分别为 480,014.59 万元、530,267.88 万元、391,471.88 万元，占营业成本比例分别为 30.78%、42.34%、37.29%。发行人的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来自关联方比例较高。发行人关联交易数量、金额较大，尽管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基本以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定价，但如果未来关联交易金额增大且未能按时结算或定价有失公允，造成资金链紧张，影响正常经营，可能导致一定的关联交易风险。

11、发行人存在关联方资金拆借以及资金受到集团统一归集的风险

发行人作为云南交投集团的重要子公司，根据控股股东集团内部资金调拨的需求，在报告期内产生与控股股东较多关联方资金拆借，相关资金拆借已履行内部审批流程并签署借款协议，在报告期内正常收取利息且到期回款正常。此外，根据云南交投集团《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资金集中管理办法》的要求，为加强集团对于内部资金的统一调度与管控，集团内部成员单位的资金受到集团资金管理中心的统一归集，发行人账面货币资金受到集中归集，并在“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项下列示，截至 2022 年末、2023 年末、2024 年末以及 2025 年 9 月末，发行人报表中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余额分别为 189,951.85 万元、96,581.48 万元、506,935.38 万元及 116,345.50 万元。发行人被集团归集资金资金仍拥有所有权、收益权、使用权、决策权，不影响资金的自由调用。但上述关联方资金拆借和集团资金统一归集对于发行人资金的独立性会产生一定影响，如后续集团仍向发行人产生大额资金拆借，可能会对发行人资金流动性产生一定影响。

1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发行人作为施工企业，生产经营需消耗大量钢材、水泥、有色金属、沥青、木材等核心原材料。原材料采购成本占项目总成本的比例较高，其价格受宏观经济、供需关系、政策调控等多重因素影响，存在显著波动风险，可能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现金流稳定性及本次债券偿债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13、在建工程停缓建与减值风险

截至目前，发行人在建项目与拟建项目储备丰富。在建工程需取得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环评批复等多项合规文件，若项目建设过程中遭遇政策调整、审批手续补办失败，或因征地拆迁纠纷、邻避效应等引发合规争议，可能被要求停缓建。部分项目受政策或行业影响，或项目业主方建设计划变更，导致项目停缓建，对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及本次债券偿债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14、工程施工业务会计处理规范性风险

发行人承接了部分与地方政府合作高速公路 PPP 建设项目的施工承包业务，使得公司施工业务规模和营业收入大幅提升。发行人工程施工业务中通过采取合资合作或 PPP 项目，根据业务实质比照 BOT 项目进行工程施工业务收入的确认，未作内部抵消。当前会计处理方式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及业务实质，

但因其会计处理有一定特殊性，仍面临工程施工业务会计处理规范性风险，若后续相关会计处理政策有所变化，将对公司财务表现带来一定影响。

（三）管理风险

1、内部管理的风险

虽然发行人目前已建立了相对规范的管理体系，生产经营运作状况良好，但随着经营规模和管理链条的进一步扩大和延伸，发行人在经营决策、运作管理和风险控制等方面的难度也将增加。因此，如果发行人不能在经营规模扩大的同时相应提高管理能力，将对公司的持续发展产生一定的影响。

2、安全施工的风险

发行人目前承建工程数量较多、金额较大，其中部分工程规模较大并存在一定的施工难度和技术挑战性，需要协调大量的人力和物资资源。对于建筑施工行业来说，在保证工程进度和质量的同时确保安全生产至关重要，若一旦出现生产事故将直接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并造成较严重的负面影响。

3、子公司较多的风险

截至 2024 年末，发行人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9 家，各家子公司的经营效益、生产质量、生产安全等都将对发行人造成直接影响。发行人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目前相对较为复杂，对发行人经营管理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如果未来发行人对下属子公司在人、财、物等方面管理不善，或后续组织架构改革进度不及预期，可能会导致相关的管理风险。

4、工程质量管理的风险

作为建设工程承包商，工程质量关乎发行人可持续发展问题。发行人一直以来严格按照国家和行业相关规定及标准对工程质量进行管理，但由于质量管理涉及多个主体，工程单体项目又多，经济活动繁杂，如果未来发行人管理不善或管理失控可能引致职务犯罪，影响发行人声誉；另一方面，也可能由发行人不完全履行承包合同义务或过错行为产生风险，导致发行人陷入承包合同赔付或索赔事件。

5、项目管理风险

建筑工程项目建设周期相对较长，并且容易受到各种不确定因素影响，包括材料质量不过关、工程进度款不到位、设计图纸未及时提供、恶劣天气等，

进而对工程进度以及施工质量带来压力，并由此可能导致项目延迟交付、施工质量不高、降低资源使用效率等风险，对发行人的营运能力产生不良影响。另一方面，随着业务量不断增加，人力和设备资源的分散将会加大发行人对建筑工程项目的管理难度，引致管理风险。

6、突发事件引发公司治理结构突然变化的风险

发行人已形成了股东会、董事会和经理层相互配合，相互制衡的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但如发生事故灾难、生产安全事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故无法正常履行职责等突发事件，可能导致发行人治理结构作出相应调整。

（四）政策风险

1、产业政策调整的风险

建筑业的上下游产业均对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具有较高的敏感性，导致建筑行业在市场需求和成本方面存在诸多政策引发的不确定性。比如，公司建筑施工业务很大程度上依赖政府部门新建道路、桥梁、铁路、市政设施、环保设施等项目的投资。如果未来中央及地方政府大幅削减基建项目的投资预算，将对公司快速发展的基础设施建设业务造成不利影响。

第二节 发行条款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的内部批准情况及注册情况

2024 年 8 月 6 日，发行人董事会召开董事会会议，同意发行人向证券交易所以及中国证监会申报合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的小公募公司债。

2024 年 11 月 26 日，发行人股东会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发行人向证券交易所以及中国证监会申报合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的小公募公司债。

并经发行人于【】年【】月【】日取得中国证监会出具的《【】》（证监许可【】号），发行人获准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含）20 亿元的公司债券。

（二）本次债券的主要条款

发行主体：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债券名称：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发行规模：本次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 20 亿元），拟分期发行。

债券期限：本次债券期限不超过 10 年（含 10 年），可为单一期限品种，也可多种期限的混合品种。

债券票面金额：100 元。

发行价格：本次债券按面值平价发行。

增信措施：本次债券设定保证担保，由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次债券在证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次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将根据网下询价簿记结果，由公司与簿记管理人按照有关规定，在利率询价区间内协商一致确定。

发行方式：本次债券发行采取网下发行的方式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询价、根据簿记建档情况进行配售的发行方式。

发行对象：本次债券发行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 A 股证券账户的专业机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本次债券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配售规则：与发行公告一致。

网下配售原则：与发行公告一致。

起息日期：本次债券起息日为【】年【】月【】日。

兑付及付息的债权登记日：本次债券兑付的债权登记日为付息日的前 1 个交易日，在债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次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上一计息期间的债券利息。

付息方式：按年付息。

付息日：本次债券的付息日期为【】年至【】年每年的【】月【】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兑付方式：到期一次还本。

兑付日：本次债券的兑付日期为【】年【】月【】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支付金额：本次债券于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次债券票面总额与票面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登记日收市时投资者持有的本次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本次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本息支付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

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偿付顺序：本次债券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信用评级机构及信用评级结果：经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具体信用评级情况详见“第六节 发行人信用状况”。

拟上市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有息债务以及补充营运资金。

具体募集资金用途详见“第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公司将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指定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

牵头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簿记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通用质押式回购安排：本次债券不符合通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

（三）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1、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安排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年【】月【】日。

发行首日：【】年【】月【】日。

预计发行期限：【】年【】月【】日至【】年【】月【】日。

网下发行期限：【】年【】月【】日至【】年【】月【】日。

2、本期债券上市安排

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二、认购人承诺

购买本次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次债券的初始购买人和二级市场的购买人，及以其他方式合法取得本次债券的人，下同）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一）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本次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二）本次债券的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三）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次债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并由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此安排。

第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一）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规模

经发行人董事会、股东会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无异议函（证监许可〔**【】**〕**【】**号），本次债券发行总额不超过 20 亿元（含 20 亿元）。

（二）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 3.00 亿元用于偿还到期债务，17.00 亿元用于补充**高速公路施工业务板块**流动资金。根据本次债券发行时间和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及其他资金使用需求等情况，发行人未来可能在履行相关程序后调整用于偿还到期债务、补充流动资金等的具体金额或调整具体的募投项目。

1、偿还有息债务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不低于 3.00 亿元拟用于偿还有息债务，具体明细如下：

置换有息负债明细表

单位：万元

债务人	还款银行	融资类型	还款余额	起始日	预计到期时间	利率
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昆明北京路支行	银行贷款	16,357.71	2025/12/29	2026/12/28	2.25%
	中国银行昆明盘龙支行	银行贷款	13,642.29	2025/12/25	2026/12/25	2.25%
合计			30,000.00			

因本次债券的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尚有一定不确定性，发行人将综合考虑本次债券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相关债务本息偿付要求、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等因素，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和节省财务费用的原则，未来可能调整偿还有息债务的具体金额。

在有息债务偿付日前，发行人可在不影响偿债计划的前提下，根据公司财

务管理制度，将闲置的债券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2、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 17.00 亿元拟用于补充**高速公路施工业务板块**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且不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及其他非生产性支出。根据公司财务状况和资金使用需求，公司未来可能调整部分流动资金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三）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发行人经公司董事会或者内设有权机构批准，可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如国债、政策性银行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交易所债券逆回购等。

（四）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的授权、决策和风险控制措施

发行人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将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且调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依然符合相关规则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规定。

（五）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公司拟开设监管账户作为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监管，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不归集到集团资金管理中心。本次债券的资金监管安排包括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设立、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的约定对募集资金的监管进行持续的监督等措施。

1、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设立

为了加强规范发行人发行债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其使用效率和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将按照发行申请文件中承诺的募集资金用途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2、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持续监督

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受托管理人应当对发行人专项账户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进行监督。包括但不限于：

(1) 受托管理人为履行受托管理职责，有权按照每季度代表债券持有人查询债券持有人名册及相关登记信息，有权每季度查阅专项账户中募集资金的存储与划转情况。

(2) 受托管理人应当通过多种方式和渠道全面调查和持续关注发行人和增信主体的资信状况、信用风险状况、担保物状况、内外部增信机制、投资者权益保护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与实施情况，出现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权益的重大事项时，受托管理人应及时向深交所报告并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3) 受托管理人应当对发行人专项账户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和划转进行监督。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受托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季度检查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募集资金按约定使用完毕的除外；

(4) 受托管理人应当每半年对发行人进行回访，建立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跟踪机制，监督发行人对募集说明书约定义务的执行情况，并做好回访记录，持续动态监测、排查、预警并及时报告债券信用风险，采取或者督促发行人等有关机构或人员采取有效措施防范、化解信用风险和处置违约事件，出具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六) 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的影响

1、对发行人负债结构的影响

本次债券发行完成后，将引起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假设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结构在以下假设基础上产生变动：

(1) 相关财务数据模拟调整的基准日为 2025 年 9 月 30 日；

(2) 假设不考虑融资过程中产生的需由发行人承担的相关费用，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净额为 20 亿元；

(3) 假设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净额 20 亿元全部计入 2025 年 9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

(4) 假设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中 3 亿元用于偿还发行人有息债务、17 亿元用于补充发行人流动资金；

(5) 假设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在 2025 年 9 月 30 日完成。

基于上述假设，本次发行对发行人合并资产负债结构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次债券发行前	本次债券发行后（模拟）	模拟变动额
流动资产	2,094,272.04	2,264,272.04	170,000.00
非流动资产	923,134.52	923,134.52	-
资产总计	3,017,406.56	3,187,406.56	170,000.00
流动负债	1,653,421.09	1,623,421.09	-30,000.00
非流动负债	61,556.01	261,556.01	200,000.00
负债总计	1,714,977.10	1,884,977.10	170,00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02,429.46	1,302,429.46	-
流动比率（倍）	1.27	1.39	0.12
资产负债率（%）	56.84	59.14	2.30

2、对于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的影响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运用，将使发行人的营运资金得到充实，公司的流动比率从 1.27 提高至 1.39，流动资产对于流动负债的覆盖能力将得到提升，短期偿债能力进一步增强。本次债券的发行有助于改善公司的债务结构，提高长期债务融资的比例，公司的负债结构得到一定程度的优化，并与公司的经营特点和未来发展规划相匹配。

二、前次公司债券资金使用

本项目为发行人首次发行债券，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发行人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三、发行人关于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承诺

发行人承诺，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仅用于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用途，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不转借他人使用，不用于弥补亏损和非生产性支出，不直接或间接用于购置土

地，不用于购买理财产品，并将建立切实有效的募集资金监督机制和隔离措施。发行人承诺本次债券不涉及新增地方政府债务，不用于偿还地方政府债务或违规用于公益性项目建设，并声明地方政府对本次债券不承担任何偿债责任。

发行人承诺，如在存续期间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将及时披露有关信息。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公司名称	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梅国新
注册资本	人民币 50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人民币 50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6 年 11 月 13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00007951713040
住所	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安瑞路 101 号刘家营小区二期 1 幢办公楼
邮政编码	650100
联系电话	0871-64113536
传真	0871-64113537
办公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安瑞路 101 号刘家营小区二期 1 幢办公楼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施少东 财务管理部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联系方式	0871-64113536
所属行业	基础设施建设行业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公路管理与养护；路基路面养护作业；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察；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住宿服务；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工程管理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服务；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水污染防治服务；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大气污染治理；水污染治理；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住房租赁；酒店管理；日用百货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的历史沿革

（一）历史沿革信息

1、发行人设立情况

交投路建前身为成立于 2006 年 11 月的云南云岭高速公路养护绿化工程有限公司，由云南省公路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现更名为“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交投集团”）、云南省交通厅机关劳动服务公司（以下简称“劳动服务公司”）和云南公大公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大公路工程公司”）共同出资成立，初始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云南交投集团、劳动服务公司和公大公路工程公司分别认缴出资 4,450 万元、250 万元、300 万元，分别实缴出资 1,335 万元，90 万元，75 万元。

2、注册资本增加情况

2010 年 6 月，云南交投集团的注册资本认缴额与实缴额增加至 7,671.20 万元，劳动服务公司的注册资本认缴额与实缴额增加至 233.55 万元，公大公路工程公司的注册资本认缴额与实缴额增加至 95.25 万元，发行人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增加至 8,000.00 万元。

2011 年 12 月，云南交投集团的注册资本认缴额与实缴额增加至 10,068.45 万元，劳动服务公司的注册资本认缴额与实缴额增加至 306.55 万元，公大公路工程公司的注册资本认缴额与实缴额增加至 125.00 万元，发行人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增加至 10,500.00 万元。

2014 年 3 月，云南交投集团的注册资本认缴额与实缴额增加至 14,479.39 万元，劳动服务公司的注册资本认缴额与实缴额增加至 440.87 万元，公大公路工程公司的注册资本认缴额与实缴额增加至 179.74 万元，发行人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增加至 15,100.00 万元。

2015 年 4 月，云南交投集团的注册资本认缴额与实缴额增加至 499,379.39 万元，发行人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增加至 500,000.00 万元。

3、名称与股权结构发生变更

2016 年 11 月，劳动服务公司和公大公路工程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全部转让至云南交投集团，云南交投集团持有公司 100.00% 股权。2017 年 10 月，公司及股东云南交投集团均更名为现名。同年 12 月，云南交投将持有公司 49.00% 股权划转至其全资子公司云南交投集团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交投投资公司”）。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 亿元，其

中云南交投集团和云南交投投资公司对公司的持股比例分别为 51.00%和 49.00%，云南省国资委持有云南交投 82.11%股权，公司控股股东为云南交投，实际控制人为云南省国资委。

（二）重大资产重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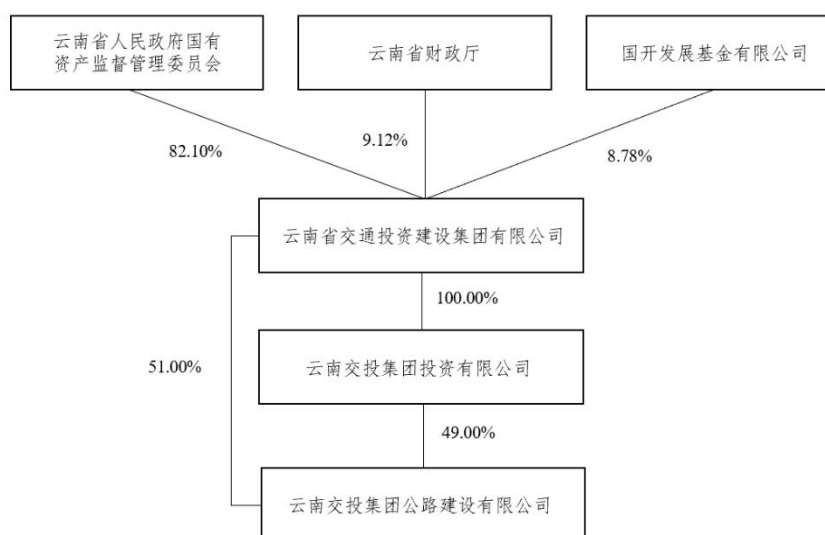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和经营性资产实质变更的重大资产购买、出售、置换情形。

三、发行人股权结构

（一）股权结构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股权结构图如下：

图：发行人股权结构图



（二）控股股东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发行人 51.00%股权，系发行人的控股股东。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股权不存在质押或争议情形。

云南交投集团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00007873997205

名称: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前兴路 37 号
成立日期:	2006 年 5 月 25 日
注册资本:	3,000,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迟中华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经营范围:	公路开发、建设、管理、经营；酒店管理（涉及专项审批的凭许可证经营）。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5 月 25 日，经《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组建云南省公路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决定》（云政发〔2006〕76 号）批准，以国有独资方式设立，云南省交通运输厅为出资人代表。2008 年 6 月，根据《中共云南省委办公厅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调整完善云南省公路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管理体制的通知》（云厅字〔2008〕3 号），云南省人民政府授权云南省交通运输厅全面履行出资人职责，并行使《公司法》规定的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职权。

云南交投集团 2024 度/末以及 2025 年 1-9 月/末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表：云南交投集团主要财务数据表

单位：亿元

项目	2024 年末/2024 年	2025 年 1-9 月/9 月末
总资产	9,008.65	9,166.28
净资产	2,900.64	2,952.89
营业收入	859.33	497.83
净利润	15.14	0.38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三）实际控制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云南省国资委。云南省国资委成立于 2004 年，是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授权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政府直属正厅级特设机构，其控制的其他主要核心企业还包括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云南锡业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云南省航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云南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

四、发行人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发行人主要子公司情况

截至 2024 年末，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计 19 家。

表 截至 2024 年末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表决权 (%)	取得方式
1	云南交投公路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昆明市.西山区	公路相关工程施工	12,000.00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2	云南交投公路建设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昆明市.西山区	公路相关工程施工	6,000.00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3	云南公投建设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昆明市.西山区	公路相关工程施工	3,000.00	51.00	51.00	投资设立
4	云南交投公路建设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昆明市.西山区	公路相关工程施工	10,245.24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5	云南交投公路建设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昆明市.西山区	公路相关工程施工	10,000.00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6	云南交投公路建设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昆明市.西山区	公路相关工程施工	12,000.00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7	云南交投公路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昆明市.西山区	公路相关工程施工	6,000.00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8	云南交投公路建设第七工程有限公司	昆明市.西山区	公路相关工程施工	6,000.00	51.00	51.00	投资设立
9	云南云交建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昆明市.官渡区	公路相关工程检测	1,000.00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10	云南云岭城镇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昆明市.官渡区	房地产开发	20,000.00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1	云南云岭城投滇西城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楚雄州.开发区	市政开发	1,000.00	51.00	5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2	云南新河旅游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红河州.河口县	房地产开发、酒店经营	2,000.00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3	红河云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弥勒市.弥阳镇	房地产开发	1,000.00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4	普洱公建道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普洱市.思茅区	公路相关工程施工	1,755.01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5	西双版纳锦程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西双版纳.景洪市	公路相关工程施工	3,200.00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6	云南玉溪路桥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玉溪市.红塔区	公路相关工程施工	3,670.00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表决权 (%)	取得方式
17	云南三江道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泸州市.泸水县	公路相关工程施工	24.15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8	云南临沧公路桥梁工程总公司	临沧市.临翔区	公路相关工程施工	2,000.00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9	昆明路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昆明市.盘龙区	公路相关工程施工	55.64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截至 2024 年末，发行人不存在最近一年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任一指标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相应指标的比重达 30% 的主要子公司。

(二) 发行人其他有重要影响的参股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

截至最近一年末，发行人重要的参股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共计四家，情况如下：

重要参股公司、合营企业情况

单位：亿元、%

序号	企业名称	主要营业收入板块	持股比例	资产	负债	净资产	收入	净利润	是否存在重大增减变动
1	云南聚和经贸有限公司	综合物流运输、新能源汽车与配套设施、石化与大宗商品贸易、国际货运代理与进出口业务，以及工业租赁与信息服务等多个板块	45	5.09	2.20	2.89	4.64	0.06	是
2	云南昆楚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投资与运营管理，辅以广告、养护、设备物资配套及沿线设施开发	7.038	194.61	144.85	49.76	3.65	-4.42	否
3	云南云交贰号交通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	27.8055	102.18	0.06	102.12	-	-0.06	是
4	云南云交壹号交通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	24.7777	161.70	0.09	161.61	-	-0.09	是

发行人重要参股企业信息如下：

1、云南聚和经贸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云南聚和经贸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1 月 28 日，注册资本为 24,500 万元人民币，住所为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日新路中段广福城 A11-1 幢 16a，法定代表人为田雨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301120913162028，企业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食品销售；海关监管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危险货物）；道路危险货物运输；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金属材料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塑料制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农副产品销售；饲料原料销售；化肥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鲜蛋批发；牲畜销售（不含犬类）；汽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电池零配件销售；电池销售；插电式混合动力专用发动机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机动车修理和维护；汽车装饰用品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二手车经纪；汽车拖车、求援、清障服务；洗车服务；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充电控制设备租赁；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充电桩销售；集中式快速充电站；机动车充电销售；停车场服务；储能技术服务；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再生资源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贸易代理；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海上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在保险公司授权范围内开展专属保险代理业务（凭授权经营）；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物联网应用服务；蓄电池租赁；报关业务；无

船承运业务；装卸搬运；贸易经纪；动产质押物管理服务；钢压延加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财务情况

云南聚和经贸有限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表：财务数据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末/2024 年度
总资产	50,911.57
总负债	22,039.54
净资产	28,872.03
营业收入	46,375.05
净利润	585.62

与 2023 年相比，云南聚和经贸有限公司的总负债同比增加 38.84%，主要原因在于应付账款增加。

2、云南昆楚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云南昆楚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8 月 3 日，注册资本为 31,600 万元人民币，住所为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前卫街道办事处办公大楼 2 楼 216 号，法定代表人为巴怀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30000MA6K765A4F，企业经营范围为：公路投资开发，公路管理经营，公路养护、维修、绿化，技术管理咨询，公路沿线设施开发，机械设备租赁、公路物资供应，仓储（不含危化品）、普通货运，广告经营，房地产开发经营，货物、技术进出口。（以上范围中设计国家专项审批的，按审批的项目和时限开展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财务情况

云南昆楚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表：财务数据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末/2024 年度
总资产	1,946,136.24
总负债	1,448,504.17
净资产	497,632.07
营业收入	36,545.38
净利润	-44,202.19

云南昆楚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4 年净利润为负，主要系改高速公路尚处于建设期，其通行费收入难以覆盖融资成本和养护成本导致净利润为负。

3、云南云交贰号交通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1) 基本情况

云南云交贰号交通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成立于 2016 年 11 月 15 日，出资额为 1,402,600 万元人民币，住所为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润城第二大道 3 号写字楼 20 楼，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30100MA6K883D7U，企业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财务情况

云南云交贰号交通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表：财务数据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末/2024 年度
总资产	1,021,771.26
总负债	562.21
净资产	1,021,209.05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563.54

云南云交贰号交通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与 2023 年相比，净利润同比下降 188,322.00%，主要原因为补充计提基金管理费。

4、云南云交壹号交通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1) 基本情况

云南云交壹号交通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成立于 2016 年 11 月 18 日，注册资本为 2,260,100 万元人民币，住所为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润城第二大道 3 号写字楼 20 楼，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30100MA6K89FD64，企业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财务情况

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表：财务数据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末/2024 年度
总资产	1,617,046.80
总负债	889.79
净资产	1,616,157.01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891.16

云南云交壹号交通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与 2023 年相比，净利润同比下降 299,695.92%，主要原因为补充计提基金管理费。

五、发行人的治理结构及独立性

(一) 发行人的治理结构及组织机构设置和运行情况

为规范发行人的组织和行为，全面贯彻落实“两个一以贯之”重要要求，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完善发行人法人治理结构，建设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维护发行人、股东、职工、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国有企业公司章程制定管理办法》《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二级企业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结合发行人实际情况，制定了《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章程》。发行人已形成了完善

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设股东会、董事会、经理层。

1、股东会的设置情况

公司设股东会，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行使以下职权：

- (1) 决定公司的战略和发展规划；
- (2) 决定公司的年度投资计划；
- (3) 选举和更换非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对其履职情况进行评价，决定其报酬事项；
- (4)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5) 审议批准公司年度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6) 审议批准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7) 审议批准公司业绩考核和重大收入分配事项；
- (8) 对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9) 决定公司年度债券发行计划，审议批准发行公司债券方案；
- (10)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注销或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 (11) 决定公司章程的制定和修改；
- (12) 审议批准一定金额以上的公司重大国有资产转让和一定金额以上融资方案、重要子公司国有产权变动事项；
- (13) 审议批准公司为公司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事项；
- (14) 决定聘任或解聘负责公司财务会计报告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及其报酬；
- (15) 对公司年度财务决算进行审计、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抽查检查，并按照公司负责人管理权限开展经济责任审计；
- (16) 依照有关规定授权董事会行使股东会的部分职权;决定董事会权限以外的公司重大投资、融资、担保、捐赠、资产处置等事项;对已经做出的授权，作出撤销或修改的决定；

(17) 法律、行政法规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2、党委的设置情况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国有企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试行）》规定，经上级党组织批准，设立中国共产党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委员会。根据有关规定设立党的纪律检查委员会。

公司党委由党员大会或者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 5 年。任期届满应当按期进行换届选举。党的纪律检查委员会每届任期和党委相同。

公司党委班子成员一般为 5 至 7 人，原则上不超过 9 人，设党委书记 1 人、党委副书记 2 人。

坚持和完善“双向进入、交叉任职”领导体制符合条件的党委班子成员可以通过法定程序进入董事会、经理层董事会、经理层成员中符合条件的党员可以依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进入党委。

党委书记、董事长由一人担任，党员总经理一般担任副书记党委配备专责抓党建工作的专职副书记，专职副书记一般应当进入董事会且不在经理层任职

公司党委发挥领导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依照规定讨论和决定重大事项。主要职责是：

(1) 加强党的政治建设，坚持和落实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根本制度、基本制度、重要制度，教育引导全体党员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2) 深入学习和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宣传党的理论，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监督、保证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上级党组织决议在本企业贯彻落实；

(3) 研究讨论公司重大经营管理事项，支持董事会和经理层依法行使职权；

(4) 加强对公司选人用人的领导和把关，抓好公司领导班子建设和干部队伍、人才队伍建设；

(5) 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领导、支持内设纪检组织履行监督执

纪问责职责，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

（6）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团结带领职工群众积极投身企业改革发展；

（7）领导公司思想政治工作、精神文明建设、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公司工会、共青团、妇女组织等群团组织；

（8）讨论和决定党委职责范围内的其他重要事项。

按照有关规定制定重大经营管理事项清单。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必须经党委前置研究讨论后，再由董事会等按照职权和规定程序作出决定。

通过纳入管理费用、党费留存等渠道，保障企业党组织工作经费，并向生产经营一线倾斜。纳入管理费用的部分，一般按照公司上年度职工工资总额 1%的比例安排，由公司纳入年度预算。

3、董事会的设置情况

公司设董事会，实行集体审议、独立表决、个人负责的决策制度。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外部董事人数应当超过董事会全体成员的半数。

董事会成员中包含 1 名职工董事，经由职工大会或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

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经股东会选举产生或者更换。

董事会设董事长 1 名，设副董事长 1 名，由全体董事过半数选举产生。

董事每届任期不得超过 3 年，任期届满考核合格的，经选举可以连任。外部董事在公司连续任职一般不超过 6 年。

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或者董事在任期内辞任导致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的，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董事会设战略投资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并可根据实际工作需要设提名委员会和其他专门委员会。

专门委员会是董事会的专门工作机构，由董事组成，经董事会表决产生，

为董事会决策提供咨询和建议，对董事会负责。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负责制订各自的工作规则，具体规定各专门委员会的组成、职责、工作方式和议事程序等内容，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

战略投资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中，外部董事应当占多数，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由董事长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原则上由外部董事组成，符合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专业要求的职工董事可以成为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成员。

董事会是公司的经营决策主体，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行使下列职权：

- (1) 召集股东会会议，执行股东会的决议，向股东会报告工作；
- (2) 制定贯彻省委、省政府和云南交投集团要求以及落实云南交投集团战略规划重大举措的方案；
- (3) 制订公司发展战略和规划；
- (4) 制订公司年度投资计划，决定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5)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6)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7)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
- (8) 制订公司年度债券发行计划及发行公司债券方案；审议批准一定金额以上的其他融资方案、资产处置方案，并应当符合国资监管和云南交投集团相关规定；
- (9) 制订公司改制、合并、分立、解散、清算、申请破产，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10) 制订公司章程草案和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
- (11) 制订公司及重要子企业国有资产转让、国有产权变动方案；
- (12)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决定子公司及分公司等下属机构的设立或者撤销；
- (13)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14) 根据股东会授权，决定公司内部有关重大改革重组事项，或者对有关事项作出决议；

(15) 根据有关规定和程序，聘任或解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制定经理层成员经营业绩考核和薪酬管理制度，组织实施经理层成员经营业绩考核，决定考核方案、考核结果和薪酬分配事项；

(16) 制订公司的重大收入分配方案，包括公司工资总额预算与清算方案等（上级部门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批准公司职工收入分配方案、公司年金方案，按照有关规定审议子公司职工收入分配方案；

(17) 审议批准公司担保事项，并应当符合云南交投集团相关规定；

(18) 决定聘任或解聘除年报审计机构以外相关服务的审计机构及其报酬；

(19) 建立健全内部监督管理和风险控制制度，加强内部合规管理，决定公司风险管理体系、内部控制体系、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工作体系、合规管理体系，对公司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和法律合规管理制度及其有效实施进行总体监控和评价；

(20) 指导、检查和评估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决定公司内部审计机构的负责人，建立审计部门向董事会负责的机制，审议批准年度审计计划和重要审计报告；

(21) 制订董事会的工作报告；

(22) 听取总经理的工作报告、安全生产报告，检查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对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建立健全对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问责制度；

(23) 决定公司安全环保、维护稳定、社会责任方面的重大事项，并应当符合云南交投集团相关规定；

(24) 审议公司重大诉讼、仲裁等法律事务处理方案，并应当符合云南交投集团相关规定；

(25) 制订公司年度对外捐赠或赞助计划、方案；

(26) 决定公司行使所出资企业的股东权利所涉及的重大事项，并应当符合云南交投集团有关规定；

(2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股东会授权行使的其他职权。

4、经理层的设置情况

公司经理层成员 6 名，设总经理 1 名，设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总工程师）5 名。经理层是公司的执行机构，谋经营、抓落实、强管理。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总经理行使下列职权：

(1) 主持公司的生产建设、经营管理和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的决议；

(2) 拟订公司发展战略和规划、经营计划，并组织实施；

(3) 拟订公司年度投资计划、投资方案和融资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在授权范围内的大额资金运作；

(4) 根据公司投资计划和投资方案，批准经常性项目费用和长期投资阶段性费用的支出；

(5) 拟订公司年度债券发行计划、发行公司债券方案及一定金额以上的其他融资方案，批准一定金额以下的其他融资方案；

(6) 拟订公司的担保方案；

(7) 拟订公司对外捐赠或者赞助方案；拟订一定金额以上的资产处置方案，批准一定金额以下的资产处置方案，并应当符合国资监管和云南交投集团相关规定；

(8) 拟订公司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9) 拟订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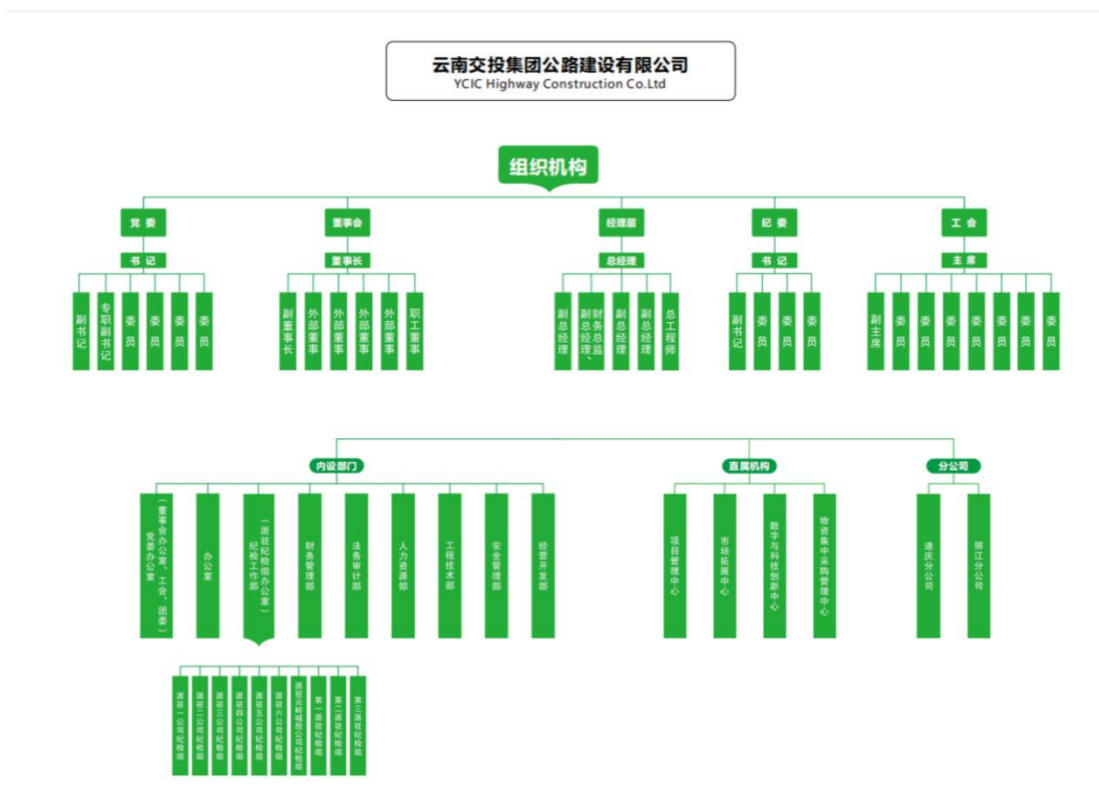
(10) 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含分支机构）设置、调整方案，以及分公司、子公司的设立或者撤销方案；

- (11) 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
- (12) 拟订公司的改革、重组方案；
- (13) 按照有关规定，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14) 按照有关规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当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人员；
- (15) 拟订公司的收入分配方案，按照有关规定，对子公司职工收入分配方案提出意见；
- (16) 组织制定公司职工招聘、调整方案和公司本部职工调动、晋级和奖惩方案；
- (17) 拟订公司内部监督管理和风险控制制度，拟订公司建立风险管理体系、内部控制体系、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体系和法律合规管理体系的方案，经董事会批准后组织实施；
- (18) 建立总经理办公会制度，召集和主持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
- (19) 协调、检查和督促各部门、各分公司、子企业的生产经营和改革、管理工作；
- (20) 提出公司行使所投资企业股东权利所涉及事项的建议；
- (21) 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规定和董事会授权行使的其他职权。

公司应当制订经理层决策事项清单，明确总经理职权的具体标准和范围，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

5、公司内部组织结构

发行人按照相关法律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经理层，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的组织结构如下图所示：



6、公司机构职能

公司本部设置内设职能部门 9 个，分别是：党委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工会、团委）、办公室、纪检工作部（派驻纪检组办公室）、财务管理部、法务审计部、人力资源部、工程技术部、安全管理部、经营开发部。公司设置直属机构 4 个，分别是：项目管理中心、市场拓展中心、数字与科技创新中心、物资集中采购管理中心。

（1）党委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工会、团委）

1) 党委办公室

负责公司党委日常工作。负责公司党委向上级党组织的报告、请示及同级党委的联络沟通工作；负责公司党代会、党委会、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党建工作会等重要会议的统筹协调和服务保障工作；负责公司主要领导在党委重要会议、重大活动的文稿起草服务保障，及时传达有关决定、指示、批示和工作安排；负责公司党委印章管理工作，

负责公司思想政治、意识形态工作。负责制定和组织实施公司宣传思想文化工作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安排；牵头公司党员领导干部政治理论学习，指导各级党组织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落实“第一议题”制度；组织落实意识形

态工作责任制开展日常监督检查和年终考核评比。

负责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工作。牵头公司基层党组织体系建设，指导基层党组织设置、优化调整、达标创建和换届选举工作；统筹指导发展党员、党员教育管理、年度培训、党籍管理、党组织关系转接和党费收缴使用管理工作；负责所属单位党建目标管理考核、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等工作；负责全国党员管理信息系统、云南省基层党建信息化平台、“云岭先锋”网上党支部等系统的管理、维护以及年度党内统计工作。

负责公司所属单位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工作。负责公司党委管理的领导班子、科级副职以上管理人员的选拔任用、调配管理、教育培训、监督、综合考核评价等工作。

牵头公司人才工作。负责研究制定公司人才工作有关政策和配套措施；负责公司党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配合人力资源部做好高层次、特殊人才引进、离退休人员服务管理工作；负责公司统一战线、民族宗教和双拥等工作。

负责公司机构编制管理工作。负责公司本部职能部门直属机构的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核定，统一管理其职能配置以及调整工作；负责公司所属单位内设职能部门、岗位数（含领导岗位数）总额核定和机构限额调整；负责公司所属单位对其管理机构的合并、撤销、更名等备案。

负责公司新闻宣传工作。负责公司舆论引导、舆情监测处置和新闻信息发布工作；负责公司对外宣传活动和工作的策划、组织、协调、指导和管理；负责重要新闻、活动、会议等内部采访任务审批与策划，重要宣传稿件审核；负责公司网站、新媒体平台运行管理；负责公司宣传片、视频专题片的策划、组织制作及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所属单位新闻宣传管理工作

负责公司精神文明建设、企业文化建设工作。组织文明单位创建和精神文明荣誉评选申报工作；负责策划公司重大企业文化挖掘、培育和传播活动；负责公司改革发展历史资料收集展示、开发利用等综合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所属单位开展企业文化和品牌建设工作。

负责公司社会责任管理工作。负责制订公司履行社会责任年度计划、实施

方案，编制社会责任报告，收集社会责任案例，组织开展社会责任对外宣传；指导、监督所属单位社会责任管理工作。

负责党委巡察协调、督查督导和重点工作调度的沟通协调、跟踪督促、汇总报告等工作。

负责制订职责范围内的基础管理制度及重要管理制度：按照职责承担公司相关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能。

2) 董事会办公室

负责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日常工作。负责股东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会务工作和综合服务工作，承担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办公室职能；及时传达、督促落实股东会、董事会有关决定、指示、批示和工作安排；负责股东单位、公司董事和外部董事的联络、沟通和服务保障工作。

负责公司法人治理体系建设工作。组织开展法人治理机制研究及制度体系建设，健全完善公司法人治理体系；指导、监督所属子公司健全完善法人治理体系。

负责公司章程管理工作。组织审查公司出资企业章程制订及修订事项，负责公司章程管理、工商登记办理，指导、监督公司出资企业章程管理及工商事务管理工作；负责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股东决定，控股、参股公司股东会股东意见办理及参会股东代表委派等事项。

负责公司战略规划、主业管理工作。负责组织编制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开展战略执行情况跟踪、评估及调整，指导子公司战略规划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公司主业申报和动态分析调整，规范公司及子公司主业审核、报批、管理工作。

牵头公司深化改革工作。组织研究制订公司深化改革国企改革及所属子公司战略性重组、专业化整合等改革方案，牵头改革方案的报批、协调、实施等工作；牵头开展公司及子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改制、划转等改革改组事项，

负责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工作。负责公司经理层年度及任期经营业绩目标制订、分解、调整，组织开展公司董事会对经理层经营业绩考核工作，

指导、监督所属子公司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工作。

负责公司本部职能部门、直属机构考核工作。负责本部职能部门、直属机构年度综合目标制订、分解、调整，组织开展经理层对本部职能部门、直属机构综合目标考核工作。

负责公司资本市场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负责制订职责范围内的基础管理制度及重要管理制度；按照职责承担公司相关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能。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3) 工会

负责职工权益维护工作。协助和督促做好工资、劳动安全卫生和社会保险工作；参加劳动争议调解工作；代表职工与公司进行平等协商，依法签订集体合同，协商提出解决涉及职工切身利益问题的方案；负责工会维护劳动领域政治安全工作。

负责组织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和工会会员代表大会。负责建立健全职工代表大会相关工作体系和流程；按规定组织筹备职工代表大会和工会会员代表大会，征集、处理、督促落实职工代表提案；检查、督促职工代表大会决议的执行，组织职工参与公司的民主选举、民主协商、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

负责职工代表大会和工会会员代表大会闭会期间的日常管理工作。负责依法规范管理工会资产和经费，保管好工会财产及档案资料；负责五一劳动奖、劳模工匠、“三室一站”、公司年度先进的评选、表彰、培养和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开展劳动和技能竞赛；做好职工关怀、困难帮扶、职工医疗互助等职工福利工作；负责公司产业工人队伍改革、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女职工工作、优生优育等工作；负责组织开展公司范围内各类职工文体活动。

负责指导、监督所属单位工会工作，牵头基层工会组织建设、职工服务阵地建设工作；负责组织开展工会干部培训及职工教育活动。

负责公司本部工会各项工作。负责落实公司本部职工福利保障、职工关怀、困难职工帮扶、职工医疗互助、女职工工作、优生优育等工作。

负责对接集团巩固脱贫攻坚推进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开展定点帮扶和乡村振兴相关工作。

负责制订职责范围内的基础管理制度及重要管理制度；按照职责承担公司相关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能。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4) 团委

负责团员青年思想政治工作。组织团员青年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组织团员学习党的基本知识，学习团章和团的基本知识。

负责宣传、执行党组织的指示和团组织的决议。团结带领团员青年在企业生产经营和改革发展中发挥生力军和突击队作用，帮助团员青年提升职业技能和综合素养，引导团员青年弘扬职业文明，参与民主管理与民主监督。

负责基层团组织和团干部、团员队伍建设。负责所属子公司团组织的指导和考核；履行协助党管理团干部的职责，对团干部履职情况进行监督考核；牵头指导发展团员、团员教育管理、推优入党、年度培训、团籍注册及管理、团组织关系转接和团费收缴使用管理工作；关怀帮扶困难团员，密切联系服务青年广泛听取团员青年意见建议，为团员青年提供针对性服务；维护和执行团的纪律，依规稳妥处置不合格团员。

负责制订职责范围内的基础管理制度及重要管理制度；按照职责承担公司相关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能。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2) 办公室

负责文秘及公文管理工作。负责公司向上级的报告请示及与同级党委、政府和相关外部单位的联络、协调、沟通工作；负责司务信息管理工作、重要工作信息报送工作；负责公司本部公文处理、公文管理工作，指导下属单位相关工作；负责本部文书档案管理工作，负责公司档案管理工作。

负责机要和保密管理工作。负责具体履行公司党委保密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的职能；负责密码管理工作；负责公司行政印章和主要领导名章的管理工作；负责公司营业执照日常管理指导所属单位证照管理工作。

负责公司本部会议管理工作。负责公司综合性会议重要公务活动的统筹协调和服务保障工作；负责承办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牵头协调公司本部各类会议安排和会议保障工作。

负责公司领导班子履职保障工作。负责公司领导班子成员重要公务活动、重要会议的协调、沟通；负责公司主要领导在重要会议、重大活动的文稿起草服务保障工作，及时传达有关决定、指示、批示和工作安排；负责公司领导班子成员履职待遇业务支出管理工作。

负责公司本部后勤工作。负责本部公用经费管理；负责本部办公用房管理、办公区域物业管理工作；负责公司职工食堂管理工作；负责本部安全生产、消防安全管理；负责本部生产经营用车管理及驾驶员日常管理工作，负责下属单位生产经营用车编制核定工作；负责公司本部接待工作。

负责办公物资管理工作。负责制订公司本部办公物资采购计划，负责办公物资的使用管理、处置工作；指导、监督所属单位办公物资管理工作。

负责信访维稳工作。负责公司信访维稳综合管理工作指导下属单位做好信访维稳工作；牵头公司反恐禁毒工作，负责公司本部治安保卫、反恐怖防范、禁毒等工作。

牵头公司节能减排工作；负责公司本部网络安全相关工作，指导、监督所属单位网络安全工作，

负责制订职责范围内的基础管理制度及重要管理制度；按照职责承担公司相关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能。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3）财务管理部

负责公司会计核算管理工作。负责建立健全公司会计核算体系，制订、落实会计核算政策和工作规范；开展公司本部会计核算和公司汇总财务报表编制工作；负责公司本部会计档案整理、装订工作。

负责公司财务会计报告管理工作。负责建立健全公司会计报告体系，牵头公司财务会计报告编报工作；组织开展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编制、财务分析、年度财务决算工作。

负责公司全面预算管理工作。负责建立健全公司全面预算管理体系，负责年度预算的编制、调整、下达、分析、考核工作。

负责公司融资管理工作。负责建立健全公司融资管理体系，负责年度融资计划的编制、调整、分析工作；负责办理银行授信、担保、保函等业务，开展公司融资评级、发行债券、借款等融资相关工作；负责公司防范和化解债务风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建立健全公司债务风险管理体系，负责公司债务风险预警和报告，组织提出债务风险处置措施；负责公司本级债务管控日常工作。

负责公司资金管理工作。根据公司年度全面预（决）算报告、投资计划、收支计划等，组织开展公司整体资金平衡分析、资金需求预测与匹配，编制公司资金计划和执行情况分析，并提出资金管理、融资管理等方面的工作建议，为公司投融资提供决策依据；负责建立公司集中资金、集中审核、集中支付管理体系，负责公司资金账户的开立、使用、注销、变更等管理工作；负责公司及所属单位资金归集、资金计划及相关单据的审核工作；负责公司本部资金收付结算工作。

负责公司税务管理工作。负责建立健全公司税务风险管理体系，组织、落实公司税务规划及税务风险管理，负责税收法规政策的研究、宣贯工作；负责公司本部日常税务管理工作；负责对公司项目投资、股权处置、改革改组等业务进行税务测算财务分析，并提出专业审查意见，为公司重大经济事项提供决策依据。

协助公司相关部门对财务人才进行管理。协助公司党委办公室、人力资源部对所属单位财务负责人任职资格的专业审查；按要求建立健全财务人员培养培训体系，对公司财务人员进行专业技能教育培训、工作指导和业务管理。

负责公司财会监督工作。按照国家财经纪律要求，负责组织、落实财会监督工作，指导、监督所属单位开展预算、融资、核算、税务及资金管控等财务

管理工作。

负责公司本部党费、工会经费、团费的财务管理、报销审核、资金收付结算等工作；负责公司本部公用经费报销审核工作；负责公司资产价值管理工作，配合资产管理部门开展盘点清查工作。

配合集团及公司相关部门、机构做好公司财务信息化建设和财务系统使用工作。

协助董事会办公室组织筹备好董事会预算管理委员会会议及具体工作落实。

负责制订职责范围内的基础管理制度及重要管理制度；按照职责承担公司相关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能。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4）法务审计部

负责公司法务管理工作。积极宣传国家法律法规、行业规范，开展普法宣传教育工作；负责贯彻落实依法治企要求组织制订公司法治建设工作规划；负责法律审核管理工作，负责各类合同文本和规章制度的合法合规性审核；参与重大投资、重要合同的谈判和文件起草工作，为公司投资决策提供法律审核意见；牵头管理公证、法人授权等相关法律事务；负责法律风险防控及法律纠纷案件处置；负责公司外聘法律服务机构的选聘和管理，以及法律顾问和公司律师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公司所属单位法务管理工作。

负责公司合规管理工作。负责建立健全公司合规管理体系和工作流程，组织编制年度合规管理报告；指导、监督公司所属单位合规管理工作。

负责公司内控管理工作。负责建立健全公司内控管理体系和工作流程，组织编制年度内控管理报告；指导、监督公司所属单位内控管理工作。

负责公司风险管理工作。负责建立健全公司风险管理体系和工作流程，组织编制风险警示案例、风险管理年度报告；组织开展重大风险识别、评估，并制订风险控制目标、预警机制和应对措施，跟踪督促风险责任单位完善控制措施；指导、监督公司所属单位风险管理工作。

牵头公司规章制度建设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开展公司规章制度“立改废”审

查及执行情况评估工作；牵头上级单位对公司、公司对所属单位的权责体系建设工作；指导、监督公司所属单位规章制度建设。

负责公司合同管理工作。负责建立健全公司合同管理体系，汇总更新公司合同管理台账；参与重大合同的全程监督管理及重大合同纠纷的调查处理，并提供法律支持；组织对公司合同管理、合同履行及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开展相关业务培训；负责公司各类合同文本、相关法律文书、合同专用章用印及合同档案的管理。

负责建立健全公司审计监督体系。负责完善公司审计监督管理体系和操作规范，负责制订并组织实施内部审计发展规划、年度审计工作计划，指导、监督公司所属单位审计工作。

负责公司审计监督工作。组织对公司及所属单位经济效益、财务收支、领导人员经济责任等进行审计，对所属工程项目开展事前、事中、事后等全过程审计，负责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相关工作；组织对公司及所属单位经营和发展中的突出问题开展专项审计或审计调查，并针对审计结果和发现问题提出整改优化的建议；按照经批准的年度工作计划组织开展投资项目后评价工作，对公司资产评估、产权转让、改革改制等工作提供审计管理意见，为公司经济行为提供决策参考。

负责公司审计整改工作。负责牵头配合政府审计机关及上级主管部门开展的各类审计工作，牵头推进审计发现问题整改工作；负责跟踪、指导、监督公司职能部门、直属机构及所属单位整改落实公司内部审计和上级单位审计发现问题的情况。

履行公司合作方选择监督管理办公室职责；协助董事会办公室组织筹备好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会议及具体工作落实。

负责制订职责范围内的基础管理制度及重要管理制度；按照职责承担公司相关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能。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6）人力资源部

负责公司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建设工作。负责优化完善公司及本部人力资源管理框架、体系和流程；负责研究制订人力资源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监督所属单位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建设工作，

负责公司人力资源开发和配置工作。负责公司科级副职以下一般管理人员及生产人员岗位聘任、调配等管理工作，负责管理所属单位科级副职以下人员调动工作；协助党委办公室做好本部科级副职（含）以上管理人员调配、聘任、考核等工作；负责科级副职以下员工人事档案的接收、转移、查阅、保管、更新、维护等日常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开展社会招聘、校园招聘和人才引进工作；负责组织专业技术职称申报、专业技术职务聘任职业技能等级鉴定相关工作；指导、监督所属单位人力资源开发和配置工作。

负责公司员工薪酬分配和“六险两金”管理工作。负责健全完善公司薪酬管理、绩效管理、工资总额管理等收入分配机制；负责公司年度工资总额预清算，以及公司“六险两金”管理工作；负责公司本部薪酬发放、员工劳动合同管理、“六险两金”业务办理工作；负责公司职工健康管理、本部补充医疗保险管理、职工医疗保健服务保障工作；指导、监督所属单位薪酬分配和“六险两金”管理工作。

负责退休人员管理和社会化移交工作。负责建立并维护、管理退休人员信息库；负责公司退休人员服务保障工作，具体负责退休人员退休手续办理、养老金领取资格认证，协助开展职工医疗互助办理、困难帮扶、丧葬事宜等工作。

负责公司员工培训管理工作。负责制订并组织实施年度培训计划，负责员工学历提升和职业等级认定工作，承担公司员工在职攻读博士研究生申报工作。

负责公司外事侨务管理工作。负责公司出国（境）年度计划编制、报批，以及因公证照管理、外国人员来访备案报批等工作；负责指导、监督所属单位外事管理工作，审核、报批出国（境）团组任务计划；负责公司侨务工作。

负责公司本部员工绩效考核工作。负责本部员工关键绩效指标制订、分解、调整，组织开展本部员工绩效考核工作。

协助董事会办公室组织筹备好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及具体工作落实。

负责制订职责范围内的基础管理制度及重要管理制度；按照职责承担公司相关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能。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7）工程技术部

负责公司技术管理工作。负责制订公司工程项目技术管理的工作体系和标准流程；负责组织公司所属项目专项施工方案、重大技术方案、施工组织设计的审核、评审工作；负责准确管理公司所属项目工程数量，负责项目优化设计、设计及方案变更等过程管理工作；负责组织推动公司工程建设领域标准化建设，组织制订、更新企业级技术标准、操作规程，组织或参与编制、修订国际、国家、省级和行业级标准、规范、规程；指导、监督所属单位技术管理工作。

负责公司质量管理工作。负责制订公司工程项目质量管理的工作体系和标准流程；负责开展质量监督检查工作，组织质量事故和质量问题的调查分析，并提出处理意见及建议；负责开展“质量月”、QC 等质量管理活动；牵头负责公司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建立、维护等工作；负责指导公司所属项目交（竣）工验收工作；指导、监督所属单位质量管理工作。

负责公司生态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管理工作。负责制订公司工程项目生态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的工作体系；负责协调解决所属项目涉及的生态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重大问题，组织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事故的内部调查、原因分析；负责统计分析生态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工作情况、数据，上报相关信息；指导、监督所属单位生态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管理工作。

负责指导公司数字与科技创新中心工作。

负责制订职责范围内的基础管理制度及重要管理制度；按照职责承担公司相关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能。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8）安全管理部

负责宣传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牵头公司国家安全、公共卫生安全、国防动员工作，指导、监督所属单位做好相关工作；负责推动构建公司“大安

全”工作格局。

负责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宣传贯彻落实国家地方、行业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政策制度和工作部署，组织拟订公司安全生产操作规程、工作计划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组织公司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等教育和培训；负责安全风险管控、危险源辨识管理、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及内部调查、安全生产信息报送发布、安全生产先进技术研究应用、安全生产经费管理等工作；指导、监督所属单位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负责公司应急管理工作。负责建立健全公司应急管理体系，制订公司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并督促实施应急演练；承担公司突发事件应急委员会日常事务、应急指挥中心日常工作职责；牵头负责公司防灾减灾工作，督促公司本部职能部门、直属机构及所属单位落实好业务领域自然灾害、事故灾难的应急抢险和防灾减灾工作责任；负责节假日期间值班情况和应急事件情况信息汇总报送

负责公司安全物资管理工作。负责制订公司本级安全物资采购计划，负责安全物资的使用管理、处置等工作；指导，监督所属单位安全物资管理工作。

负责公司安全类注册证书持证人员的登记、延续、维护、管理等工作；履行公司安委会办公室职责，负责公司安委会日常工作。

负责制订职责范围内的基础管理制度及重要管理制度；按照职责承担公司相关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能。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9）经营开发部

负责公司投资管理管理工作。负责建立健全公司投资业务管理体系和工作流程，建立投资管理工作台账；负责公司投资预算（计划）的编制、决策报批、动态调整和执行监督等工作；负责公司及所属单位投资项目的策划论证、风险评估、立项审批；决策报批等管理工作，负责公司投资项目的投中、投后管理工作；负责公司对外股权并购、投资设立子公司及子公司增资的策划，论证、决策报批等工作。

负责公司资质管理工作。负责管理公司拥有的各类业务资质，组织开展各

类业务资质的申报、维护、管理等工作；指导子公司资质申报、维护、管理等工作。

负责公司业绩管理工作。负责管理公司拥有的各类工程业绩，组织开展各类业绩的申报、维护、管理等工作，指导子公司工程业绩管理工作；负责公司注册证书（安全类除外）持证人员的登记、延续、维护、管理等工作。

负责公司资产管理工作。负责制订公司各类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体系和工作流程；负责组织开展公司所有或控制的各类资产盘点、清查、评估、分类、统计、确权、登记等工作，搭建、维护各类资产基础信息数据库、管理台账；负责组织编制、汇总公司及所属单位资产使用及盘点报告、各类统计报表；负责控股股东固定资产管理信息系统数据录入、维护等工作；负责公司土地、房产等资源资产盘活开发利用工作；指导、监督所属单位开展资产管理工作。

负责公司股权管理工作。负责公司所属出资企业股权日常管理，建立健全股权管理台账，负责亏损企业扭亏控亏、低效无效资产盘活处置等工作。

负责公司经营业绩考核工作。负责牵头上级单位对公司经营业绩考核工作；负责所属子（分）公司、总承包部（项目部）年度及任期综合目标制订、分解、调整，组织开展经理层对子（分）公司、总承包部（项目部）经营业绩考核工作。

按照控股股东部署安排，负责牵头绿美通道经济培育和发展相关工作。

负责指导公司市场拓展中心工作：协助董事会办公室组织筹备好董事会战略投资委员会会议及具体工作落实。

负责制订职责范围内的基础管理制度及重要管理制度；按照职责承担公司相关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能。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10）项目管理中心

负责公司施工项目管理工作。负责健全完善项目管理体系和工作流程等；负责施工项目的任务分配，建立健全项目任务委托管理台账；负责项目施工合同（委托管理、劳务分包、专业分包）管理，制订公司项目施工合同范本，指

导、监督项目合同管理工作；负责项目施工进度管理，制订公司工程形象进度清单及控制性工程进度清单，定期收集、整理、核实项目施工进度情况；负责项目结算管理，编制项目结算样表，规范项目结算审批流程，指导、监督、考核项目结算工作。

负责公司项目施工劳务及专业分包管理。负责劳务合作方入库管理，审查项目施工劳务招募方案及招募结果；负责公司层级项目施工专业分包工作，组织开展劳务合作方及专业分包方考核评价工作；指导、监督所属单位劳务合作及专业分包工作。

负责公司项目施工成本管理。负责公司投标项目的成本估算；制订、修订项目劳务成本控制指导价，组织、指导项目定期开展成本测算分析；负责审核、审批IV类新增单价，建立健全新增单价管理台账；负责按权限审批项目措施费使用，指导、监督项目施工措施费管理，建立健全项目措施费使用台账；负责劳务合作、专业分包和咨询服务招募控制价审核工作。

负责项目产值、计量管理。负责策划、制订项目年度、季度、月度（以责任书要求为准）计量目标，定期跟踪、汇总分析项目各阶段完成情况，组织项目年度、季度（以责任书要求为准）产值、计量考核工作；负责报送国家联网直报相关报表等工作。

牵头完工项目收尾工作。制订项目收尾阶段节点目标，动态跟进、定期考核项目收尾情况；组织、指导项目完成尾工及缺陷修复处置工程，牵头开展收尾项目后评价等工作。

牵头实施项目标准化养护及绿美通道经济建设工作指导、督促养护项目按照标准化养护施工要求，开展标准化养护基地建设等工作；指导、监督所属单位制定养护方案、开展养护工作；牵头开展绿美通道经济建设相关工作。

负责公司建设市场信用评价管理工作。负责牵头做好公司各类建设市场信用评价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所属单位信用评价管理工作。

负责公司工程机械设备管理工作。负责制订公司本级工程机械设备采购计划，负责公司工程机械设备的使用、管理调配、处置等工作；指导、监督所属单位工程机械设备管理工作。

负责制订职责范围内的基础管理制度及重要管理制度；按照职责承担公司相关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能。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11）市场拓展中心

负责公司市场拓展工作。负责建立健全公司市场拓展业务管理体系和工作流程，建立健全市场拓展管理工作台账；负责公司市场拓展计划或方案的编制、动态调整和执行监督等工作；负责公司及所属单位市场拓展项目的调查、分析、测算、研究等工作；负责公司对外合作项目的策划、论证、决策报批等工作。

负责公司对外战略合作管理工作。负责建立健全公司对外战略合作机制，牵头开展与战略合作伙伴的交流联络工作；牵头战略合作协议的起草、报批和签署，跟踪战略合作事项的落实并进行总结评估

负责公司投标管理工作。负责购买招标文件，并按要求组织编制、审核投标文件，建立健全投标管理工作台账；负责投标保证金（保函或担保）等退回工作，建立健全管理台账；组织参加现场勘查、标前会议及开标仪式等，负责做好开标记录；负责办理建设单位或招标代理机构函件，跟踪落实投标项目评标情况；负责办理项目中标后的合同谈判、签订、管理等工作，建立健全合同管理台账。

负责公司投标数据库的建立工作。负责收集整理公司证照、人员、业绩、财务、设备等投标基础资料，建立健全公司投标基础资料数据库。

指导、监督所属单位的投标及市场拓展工作；协助项目管理中心对中标项目开展合同交底工作，

负责制订职责范围内的基础管理制度及重要管理制度；按照职责承担公司相关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能。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12）数字与科技创新中心

负责公司科技创新管理工作。负责制订公司科技创新发展规划、工作计划和科技创新相关制度；负责公司省级、市级企业技术中心相关工作；牵头管理

公司各类科技项目的筛选、申报、实施与检查、结题验收、鉴定评价和成果归档等工作；负责公司科技项目各类知识产权成果的管理和保护；指导公司本部及所属各单位各类科技成果申报各级政府和行业科学技术奖励，并负责后续资料统计、归档管理工作；负责推动公司科技创新成果转化和推广应用；牵头贯彻落实集团公司各类科技创新工作的部署安排。

负责公司数字化、信息化转型相关工作。结合集团公司总体要求和发展规划，组织编制公司数字赋能、信息化建设发展规划和实施方案；负责健全完善公司数据资源、信息化建设标准体系、管理办法、规章制度等；牵头开展公司数据中心、软件系统的建设、运营、维护、管理工作；牵头管理公司数字赋能、信息化建设项目的筛选、申报、实施与检查、验收、鉴定评价和成果归档等工作；负责公司数字化新技术的研发及公司数字赋能、信息化建设成果转化应用；牵头贯彻落实集团公司数字赋能和数字化转型工作的部署安排。

负责健全完善公司产学研转化机制，推进科技与数字产学研用深度融合。

负责制订职责范围内的基础管理制度及重要管理制度；按照职责承担公司相关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能。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13）物资集中采购管理中心

负责公司招标招募监督委员会日常工作。负责建立健全公司采购工作规则、业务流程和采购目录清单；负责指导公司本级及所属单位招标采购项目开标、定标活动；负责组织开展招投标法规及相关政策宣贯、培训、研究，履行公司招标招募监督委员会办公室职责。

负责公司工程物资采购和管理工作。负责编制公司本级工程物资采购方案，按规定组织采购工作；负责项目主要工程物资的供应、协调、调拨、结算、使用、保管、核算等管理工作，组织对所属单位工程物资管理工作进行监督检查、考核评价；负责牵头公司废旧物资处置工作；负责工程物资统计分析，按要求报送相关数据、报表；负责审核所属单位工程物资采购方案，指导、监督所属单位工程物资采购、管理及废旧物资处置工作，

负责公司安全物资采购工作。负责编制公司本级安全物资采购方案，并按规定组织采购工作；负责组织审核所属单位安全物资采购方案，指导、监督所属单位安全物资采购工作。

负责公司办公物资采购工作。负责编制公司本部办公物资采购方案，并按规定组织采购工作；指导、监督所属单位办公物资采购工作。

负责公司工程机械设备采购工作。负责编制公司本级工程机械设备采购方案，并按规定组织采购工作；负责组织审核所属单位工程机械设备采购方案，指导、监督所属单位工程机械设备采购工作。

负责指导、监督公司咨询服务采购工作。负责建立健全公司咨询服务类采购业务流程，指导、监督公司本级咨询服务采购工作。

负责公司临时设施、周转材料管理工作。负责建立健全公司临时设施、周转材料管理体系、业务流程，牵头公司临时设施、周转材料购置、使用、保管、处置等工作，并建立健全管理台账及报表。

负责采购市场调研工作。组织开展采购市场调研，及时掌握市场价格、资源、供需等信息，深入分析研究市场行情推动采购效益最大化。

负责供应商管理工作。组织开展供应商考察，负责供应商的年度考核评价及结果运用，负责建立公司、供应商、项目之间的高效联动机制。

负责制订职责范围内的基础管理制度及重要管理制度；按照职责承担公司相关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能。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内部管理制度

公司为加强内部管理，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结合，为公司法人治理结构配套的制度规划和设计，建立健全了一系列的内部管理制度。发行人制订的内部管理与控制制度以公司的基本控制制度为基础，涵盖了公司预算管理，财务管理，重大投、融资决策，担保制度，关联交易制度、信息披露等各个公司经营管理过程，为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规范运行进一步提供了制度保障，既防范经营风险又促进效益提高，从而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发行人核心内部管理制度介绍如下：

1、投资管理办法

为规范发行人及所属子公司的投资行为，优化投资布局，防范投资风险，提高投资收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云南省国资委关于印发云南省省属企业投资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云南省省属企业投资项目负面清单（暂行）的通知》（云国资规备〔2018〕7号）《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印发投资管理办法》（云交投产投〔2022〕3号）《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印发境外项目投资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云交投产投〔2021〕725号）等法律法规和《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制定《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办法》，明确投资管理基本原则、投资管理职责分工、投资项目立项管理、投资计划管理等事项。

2、融资管理办法

为全面加强发行人融资管理，规范资行为，降低融资成本，控制融资风险，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云南交投集团以融资相关管理办法及规定和公司章程，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特制定《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融资管理办法》，对融资管理的职责及要求、融资的组织及决策程序、融资的风险管控等内容做出明确规定。

3、全面预算管理暂行办法

为进一步推动发行人全面预算管理体系建立和完善，加强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开源节流，降本增效，优化资源配置，提高经营管理和财务管理水平，保证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云南省省属企业全面预算管理办法》和《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面预算管理办法（修订版）》，结合发行人实际情况，制定《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全面预算管理办法》。发行人各职能部门及所属各单位一切经济活动，全部纳入全面预算管理，做到全方位、全过程、全员参与、全面覆盖并逐步建立起事前预算、事中控制和事后分析相结合的预算管理体系。

4、资金集中管理办法

为加强集团公司资金集中管理，强化内部资金融通和监管，防范资金风险，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发挥资金聚合优势有效防范债务风险，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国有企业资产负债约束的指导意见》（厅字〔2018〕75号）《云南省贯彻落实积极稳妥降低企业杠杆率意见的实施方案》云政发〔2017〕30号）、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的若干意见》以及省国资委《关于加强省属企业财务管理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云国资财管〔2023〕160号），结合集团公司现有产业链、供应链资金链模式和管理体制机制实际情况，按照“市场化运作、集团化管控、专业化和精细化管理”相关要求，特制定《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资金集中管理办法》。云南交投集团授权资金管理中心开展资金集中管理工作，资金管理中心以保障资金安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外部融资规模和财务费用为根本，依托资金管理系统实施资金集中、结算集中、支付集中、调度集中等“四集中”工作。

5、工程管理办法

为进一步加强发行人工程项目管理，健全项目管理体系，规范项目管理行为，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和盈利能力，促进公司项目管理制度化、规范化，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工程项目管理办法》。公司对工程项目实行项目法管理，以“源头控制、目标管理、分级管控、阶段评价、完工评估”为基本原则，对项目实行有效的分析预判、目标制定、责任分解、计划组织、过程纠偏、阶段考评、完工评估，确保实现项目管理目标。工程项目管理应以“目标管理”为核心，以“过程控制”为主线，强化各个层级管理责任，将安全、质量、项目施工收益率、生态环境保护、进度和廉政等各项管理目标贯穿工程项目管理的各个环节，提高项目管理质量、效率和效益。

6、资金支付管理办法

为加强发行人资金管理，规范资金支付行为，严格审批程序，明确各主体单位和审核人员的责任划分，保证资金安全规范运作，根据相关财经法律法规和云南交投集团的规定以及公司实际工作需要，制定《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关于修订资金支付管理办法的通知》。

资金支付包括经营、投资、筹资活动资金支付，具体有日常费用报销、支取借款及备用金、工程计量结算、物资采购、购买资产、工程预付款、偿还借款本息、股东股息等的资金支出。

公司审批权限按照不同的法人主体、项目层级设置情况，执行“一支笔”的审批原则，并根据金额大小、业务类别、报销角色、支付方式等不同维度分级管理、分级负责进行审批。

7、信息披露管理

为规范发行人的信息披露行为，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促进公司依法规范运作，维护出资人、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制订《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该制度对信息披露的内容及标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信息披露责任追究及处罚等内容做出明确规定。

8、应急预案汇编

为加强发行人突发事件应急处理的综合指挥能力和应急处置能力，规范公司应急管理和应急响应程序，确保在发生突发事件时，能及时、有效地开展自救，实施应急救援，最大程度减少事故的危害和损失，切实保障全体从业人员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促进公司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云南省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云政办发〔2016〕103号）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云南交投集团的有关要求，结合发行人实际情况，成立应急预案编制工作组，严格按照有关程序对原应急预案（汇编）进行了修编，并通过了专家评审。特编制应急预案汇编。

9、安全生产管理体系

为促进公司安全管理行为规范化、科学化、精细化，保障建设、养护施工等生产经营活动顺利进行，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

全面实行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制定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安全生产管理体系文件。

为提高全员安全生产责任意识，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强化安全生产综合治理措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全面加强企业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工作的通知》《企业安全生产责任体系五落实五到位规定》《中共云南省委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云南省安全生产条例》《云南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企业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的指导意见》《云南省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云南省安全生产党政同责暂行规定》（云厅字〔2014〕8号）、《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行安全生产“一岗双责”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责任制的意见》（云政发〔2008〕178号）、《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云南省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规定的通知》（云政规〔2022〕4号）、《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成立安全生产委员会的通知》、《中共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关于印发《安全生产委员会成员及职能部门安全生产工作职责》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云南交投集团关于安全生产的有关要求，建立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安全生产管理网络，形成党工团齐抓共管、各司其职、各尽其责的安全生产工作格局，全面促进公司安全生产形势的持续稳定。

公司实行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根据“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和“谁主管、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的原则，全面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公司的党政主要负责人为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对公司的安全生产工作负全面责任；分管安全生产副职领导对公司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负综合监管责任；主要技术负责人负有安全生产技术决策和指挥权；安全总监直接对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负责，是公司安全生产工作的专职负责人，对职责或授权范围内的事项承担相应的领导和监督责任，但不替代主要责任人；其他副职领导对分管领域、分管单位、分管部门的安全生产工作负直接主管责任。

10、资金拆借管理办法

为规范发行人资金拆借行为，加强资金管理，防范借款风险，根据《中华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云南省国资委关于加强省属企业对外借款管理工作的通知》和《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的若干意见》《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印发资金拆借管理办法（修订稿）的通知》（云交投投资财〔2022〕469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制定《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资金拆借管理办法》。

资金拆借是指法人主体单位之间为满足临时的资金周转需求，不以获取财务性投资收益为主要目的的借款行为。不包括向金融机构及交投集团金融事业部所属保理公司、融资租赁公司等类金融公司申请融资（含交投集团资金管理中心）。

资金拆借应当坚持以下原则：合理必要，风险严控。统一监管，分级负责。有偿使用，严格履约。依法合规，有效监管。

11、公司关联交易制度与措施

为规范关联交易，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发行人制定《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试行）》。

定价原则方面，关联交易的定价主要遵循有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的，按照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没有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的，按照市场价格；没有市场价格的，按照成本加成定价；既没有市场价格也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定价的，则按照双方协议定价。

交易双方根据关联交易事项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并在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中予以明确。

市场价是指以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为准确定的商品或劳务的价格及费率。成本加成定价是指依据商品生产成本或劳务成本加一定合理平均利润确定的价格及费率。协议价是指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的价格及费率。公司必须取得或要求关联方提供确定价格的合法、有效的依据，作为签订该关联交易的价格及费率依据。

交易双方依据关联交易协议中约定的价格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交易价款，按协议约定的支付方式支付。

业务部门应对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进行跟踪，按时结清价款。如出现需要调整关联交易价格的情况，由交易双方按照平等友好协商的原则商定。

决策程序与机制方面，公司股东会、党委会、董事会、经理层依据《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在各自权限范围内对公司关联交易进行审议和表决，并遵守有关回避制度的规定。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关联交易的，公司应当经过公开招标、竞价、直接委托等方式进行招采后再签订相关协议。

（三）发行人的独立性

公司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各方面与公司股东严格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具有独立的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有关情况具体如下：

1、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与工程施工有关的资产，资产与股东的资产严格分开，并完全独立运营，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共用的情况。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以自身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提供担保情形，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违规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控制权和支配权。

2、人员独立

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等管理体系及独立的员工队伍，公司与所有员工已签订了劳动合同，员工工资发放、福利支出与股东及其关联人严格分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产生。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薪，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存在有关法律、法规禁止的兼职情况。

3、机构独立

公司通过股东会、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以及经理层制度，强化公司分

权管理与监督职能，形成了合法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在内部机构设置上，公司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明确了各机构职能，定员定岗，并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与控制制度，独立开展经营活动。公司各职能部门均独立履行其职能，不受控股股东、其他有关部门、单位或个人的干预，与控股股东及其相应的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隶属关系，不存在“一套人马，两块牌子”，合署办公的情形。

4、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并制定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进行纳税申报并履行纳税义务。财务负责人及其他财务人员均未在股东单位及股东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5、业务经营独立

公司主要从事工程施工业务，拥有国家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及公路行业设计甲级资质，具有独立自主地开展业务的权利，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业务的能力，拥有独立的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经营管理实行独立核算。公司的采购、生产、销售等重要职能完全由公司组织实施，公司董事会负责审定发行人的经营计划、发展规划和年度经营计划；依据授权决定发行人的重大投资决策和资产经营方式；制定国有资产产权转让或产权收购的方案；制订发行人注册资本增减方案。

六、现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基本情况

发行人董事会设置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不设监事会或者监事。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现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现任职务	任期	设置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要求	是否存在重大违纪违法情况
梅国新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23年4月至今	是	否
张有斌	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审计委员会委员	2025年4月至今	是	否

姓名	现任职务	任期	设置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要求	是否存在重大违纪违法情况
矣琼	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职工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	2024 年 2 月至今	是	否
朱晓斌	外部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	2023 年 8 月至今	是	否
陈春	外部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	2024 年 8 月至今	是	否
刘惠兴	外部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	2025 年 4 月至今	是	否
王晋	外部董事	2026 年 1 月至今	是	否
陈玉留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2022 年 6 月至今	是	否
施少东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2024 年 7 月至今	是	否
李志坚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24 年 2 月至今	是	否
江海东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2025 年 4 月至今	是	否
蔡宇镭	副总经理	2024 年 8 月至今	是	否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共有 7 名董事。发行人董事会人数已经达到《公司法》规定的最低人数要求，并满足发行人公司章程中约定 7 人。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持有发行人股权和债券的情形。

1、董事

公司现任董事简历如下：

梅国新先生，男，1972 年 4 月生，武汉大学国际软件学院软件工程专业，工程硕士。历任云南省道路运输管理局副局长、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云南交投集团经营开发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张有斌先生，男，彝族，1981 年 2 月生，北京交通大学土木工程（公路工程与管理方向）专业。历任云南武倘寻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合同管理处处长、云南交投集团云岭建设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经营开发部部长、云南云岭桥隧科技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云南弥巍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云南宾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云南楚大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建设管理部副部长。现任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审计委

员会委员。

矣琼女士，女，汉族，1976 年 7 月生，云南安宁人，南开大学-澳大利亚弗林德斯大学国际经贸关系专业，文学硕士。历任云南大保高速公路保山指挥部办公室主任、云南省公路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保山管理处处长、云南交投集团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现任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职工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

朱晓斌先生，男，汉族，1968 年 9 月生，云南晋宁人，南开大学-澳大利亚弗林德斯大学国际经贸关系专业，文学硕士。历任昆明公路管理总段昆嵩高速公路管理段副段长、云南省公路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昆明东管理处处长、云南交投集团物资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

陈春先生，男，汉族，1969 年 2 月生，云南普洱人，长沙交通学校交通管理工程专业。历任云南省第三公路桥梁工程公司第八工程队技术副队长、云南省第三公路桥梁工程公司总经理、云南公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第七工程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4 年 7 月至今任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

刘惠兴，男，汉族，1973 年 5 月生，云南永胜人，西安公路交通大学公路系公路与城市道路工程专业。历任云南省公路工程监理咨询公司监理一处处长，昭待高速公路副总监、总监办主任、云南省公路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云南省交通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

王晋，男、汉族、1985 年 12 月生，山西乡宁人，长安大学公路学院交通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工学硕士）。历任云南省交通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环保与节能减排中心党支部委员、副主任，云南省交通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智能交通分公司党支部书记、工会主席、副总经理，现任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建设管理部副部长，兼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2、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张有斌先生，现任公司总经理，相关情况详见董事简历。

陈玉留先生，男，汉族，1975 年 4 月生，云南嵩明人，大连海事大学公共管理专业硕士（MPA）。历任云南元磨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工程师、思茅管理处党支部书记、云南沾会、功东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副指挥长。现任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施少东先生，男，汉族，1974 年 6 月生，云南会泽人，北京交通大学会计学专业，历任云南第五公路工程处桥梁分公司会计，云南元磨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会计，云南思小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主办会计，昆磨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财务处，云南公路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工会会计、民主管理部副部长、部长，云南省公路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曲靖管理处工会主席，云南交投集团投资有限公司财务融资部部长，云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云南交投集团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李志坚先生，男，汉族，1973 年 7 月生，云南嵩明人，长沙交通学院港口与航道专业。历任云南水麻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监理工程师中心试验副主任、云南云岭高速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试验检测分公司副经理、云南省公路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江海东先生，男，彝族，1974 年 6 月生，云南禄丰人，重庆交通大学建筑与土木工程专业工程硕士。历任云南省公路规划勘察设计院生产经营处副处长、云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生产经营处处长、云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第二分院院长。现任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蔡宇镭先生，男，汉族，1985 年 5 月生，云南维西人，重庆交通大学交通运输工程专业硕士。2008 年 8 月参加工作，历任云南省港航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团委副书记、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公司纪检工作部部长、党群工作部。现任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公司治理结构符合《公司法》规定，不存在高管为政府公务员兼职的情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产生，不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监事的情形。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薪，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存在有关法律、法规禁止的兼职情况。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持有发行人股权和债券的情形。发行人现任董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公务员兼职的情况，不存在重大违纪违法情况，其任职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要求。

（二）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法违规和严重失信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被有权机关处罚、涉及重大诉讼事项、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或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以及被中国证券业协会或证券交易所公开批评、公开谴责等情形，不存在违法违规和严重失信情况。

七、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一）所在行业状况

1、行业现状

建筑业是国民经济增长的支柱产业之一，为绝大部分的产业提供了必要的生产设施、办公条件和设备安装等，其关联度高、带动性强、辐射影响广的特点使之与宏观经济走势高度相关。建筑业通过扩大或压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对国民经济的发展有着一定的调节作用。

建筑业是国民经济中专门从事土木工程、房屋建设和设备安装以及工程勘察设计工作的生产部门。从细分行业来看，建筑业主要包括基础设施建设、房屋建设、装饰装修和园林工程四大板块。从产业链的角度来说，建筑业居于整个产业链的中游，相较于其他行业，建筑业具有以需定产的行业特征，产量不受存货与产能的干扰，而是由市场需求和获取的施工订单直接决定的，即终端

需求直接驱动行业发展。

从建筑业对 GDP 增长的贡献情况来看，自 2011 年以来，建筑业增加值占 GDP 的比例始终保持在 6.70% 以上。2024 年，建筑业实现增加值 89,949 亿元，同比增长 3.8%，略低于 GDP 增速 1.2 个百分点，占 GDP 的比例为 6.67%。2025 年一季度，全国建筑业总产值 57,723 亿元，同比增长 2.5%。

建筑业涵盖与建筑生产相关的所有服务内容，包括规划、勘察、设计、建筑物（包括建筑材料与成品及半成品）的生产、施工、安装、建成环境运营、维护管理，以及相关的咨询和中介服务等。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加入世界贸易组织（WTO）以来，我国建筑业持续快速的发展，建筑业在国民经济中的支柱产业地位不断加强，对国民经济的拉动作用更加显著。

1) 建筑行业整体发展情况

建筑工程的市场规模基本取决于国家固定资产投资总额，而后者又取决于经济景气度，因此建筑行业随着宏观经济波动呈现出一定的周期性特征。从建筑市场需求角度分析，2024 年，我国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514,374 亿元，比上年增长 3.2%。2024 年国内生产总值 1,349,084 亿元，同比增长 5.0%。2024 全年建筑业增加值 89,949 亿元，比上年增长 3.8%。

建筑施工行业所需资金体量庞大，加上项目投资增加，行业内整体的流动性有所欠缺，杠杆水平偏高。高负债水平导致财务费用负担沉重，对建筑施工行业利润侵蚀较为严重，加上波动较大的原材料成本、快速上升的人工成本等对行业利润亦构成挑战，建筑施工行业整体产值利润率一直处于较低水平。垫资施工及投资回收期偏长还使得建筑施工行业积累了大规模的应收款项，资金回笼风险持续累积。由于单个交通、市政基础设施项目或者单个商品房小区、写字楼项目规模越来越大，项目复杂程度及对技术、安防、环保等要求也越来越高，同时在融资环境趋近的背景下对企业融资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大型建筑施工企业在重点工程承揽、资金融通等方面明显占有优势，经营规模快速增大。

2) 土木工程建筑业发展情况

为保持经济增长，基建投资作为宏观逆周期调节的重要手段将持续推进，

而与基建投资紧密相关的建筑施工行业短期内仍存在一定的发展机遇。从细分行业来看，房屋建筑施工行业受房地产开竣工、土地购置面积下降的影响，未来增长乏力；基础设施建设行业中，受城市化推进、经济发展对交通基础设施需求的增加等因素影响，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在中长期内仍有发展空间。

过去十年间，我国建筑业的总产值保持持续增长态势，其细分行业中的土木工程建筑业发展趋势与建筑业的整体发展趋势基本一致。

(a) 全国公路桥梁建筑行业发展现状

国内宏观经济步入中高速增长“新常态”，经济运行缓中趋稳、稳中向好，国家坚持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适度扩大总需求并提高投资有效性，引导资金更多投向补短板、调结构、促创新、惠民生的领域。在此背景下，我国固定资产投资保持了稳定增长。2022 年、2023 年、2024 年我国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分别为 572,138.00 亿元、503,036.00 亿元、514,374.00 亿元。增速分别为 5.10%、3.0%、3.2%。2022 年全国完成交通固定资产投资超 3.8 万亿元，其中，铁路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7,109 亿元，同比基本持平；公路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2.9 万亿元，同比增长 9.7%；水路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1,679 亿元，同比增长 10.9%；民航完成固定资产投资超过 1,200 亿元，同比基本持平。2023 年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加快完善，全国交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3.9 万亿元，新开通高铁 2776 公里，新建改扩建高速公路 7000 公里，新增和改善航道 1000 公里，运输航空机场达到 259 座，全国建制村全部通邮。2024 年，我国交通运输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交通固定资产投资保持高位运行，预计完成交通固定资产投资约 3.8 万亿元；客货运量保持增长，呈现“人流快于物流，外贸快于内贸”的特点，预计全年完成跨区域人员流动量约 645 亿人次，同比增长 5.2%左右；完成营业性货运量约 565 亿吨，同比增长 3.5%左右。

我国路桥建设持续增长，根据《2024 年交通运输行业发展统计公报》，截至 2024 年年底，全国铁路营业里程 16.2 万公里，其中高铁营业里程 4.8 万公里；全国公路里程 549.04 万公里，其中高速公路里程 19.07 万公里、比上年末增加 0.7 万公里；内河航道通航里程 12.87 万公里，港口万吨级及以上泊位 2971 个；

颁证民用航空运输机场 263 个，全年旅客吞吐量达到 1000 万人次及以上的运输机场 40 个；邮政行业企业共设立各类营业网点 50.06 万处，全国设立村级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站（村邮站）42.67 万。

尽管我国公路建设取得了快速发展，但与世界主要国家相比，公路网密度及人均公路资源仍然偏低。未来，国家还将进一步扩大公路网规模总量，提高公路网的覆盖率和通达能力，优化公路网布局，完善国家公路、省区市公路和农村公路三个层次路网。

国家公路体系构建方面，交通运输部正式印发了《公路“十四五”发展规划》，这是《交通强国建设纲要》《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印发后，出台的第一个公路交通领域的五年发展规划。规划明确了“十四五”时期我国公路交通发展的总体思路、发展目标、重点任务和政策措施，涵盖建设、管理、养护、运营、运输等多个领域。规划中提出的一项重点任务就是提升基础设施供给能力和质量，包含国家高速公路贯通互联、高速公路繁忙通道扩容改造、完善城市群都市圈快速网络、推进重大战略性通道建设等方面。

（b）云南省公路运输基本情况

交通运输部与云南省政府签署部省合作协议，双方在推进交通运输领域国际互联互通、联网补网强链、绿色低碳转型、共享普惠发展、强化创新驱动、统筹发展和安全等方面深化合作。云南省综合交通网络不断完善，互联互通国际大通道建设打开新局面，连接起国内与欧洲、南亚东南亚之间的通道。2024 年，云南省高速公路通车里程 10758 公里，其中，华丽、昭金、宾鹤等高速公路项目全线建成通车；“滇南茶马古道—普洱磨黑至那柯里旅游公路”等 3 个案例入选全国第二批交旅融合发展示范案例，怒江美丽公路等 2 个项目入选全国第一批旅游公路名录。2025 年，云南省交通运输行业持续推动交通强省建设，优质服务增效能；将加快完善服务国家战略的综合立体交通网络，积极打造面向南亚东南亚综合交通枢纽，持续畅通跨境跨区域交通骨干通道，不断完善省内交通网络；积极推动收费公路政策创新，深化交通领域国有企业改革；推动交通绿色人文融合发展，促进行业绿色低碳转型，推动交旅、交能创新融合发展，对车流量较大的 85 个高速公路服务区充电站进行扩容增桩；因地制宜发

展交通运输领域新质生产力，持续开展重点项目科技攻关，探索发展低空经济。2025 年 4 月，云南省人民政府发布《云南省推动高速公路融合发展若干政策措施（试行）》，包括创新发展方式、盘活土地资源、拓宽投资渠道、支持“高速+工业”“高速+文旅”“高速+光伏”“高速+物流”“高速+数智”和差异化收费等 16 条相关措施，旨在通过高速公路与关联产业融合发展提升综合经济效益。根据《云南省公路“十四五”发展规划》，到 2025 年云南省高速公路建成通车总里程确保达到 1.3 万公里；路网规模持续扩大，公路投资力争达到 1 万亿元以上；完善“五纵五横一边两环”高速公路主骨架，提升高速公路网络化水平。根据《云南省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云南省将构建便捷顺畅、经济高效、绿色集约、智能先进、安全可靠的现代化高质量综合立体交通网，打造面向南亚东南亚和辐射全球的国际综合交通门户枢纽，到 2035 年基本实现交通强省建设目标。

2、行业前景

建筑业及下属的土木工程建筑业、公路桥梁建设行业均是以需定产的行业，目前市场上的各类施工企业数量多，且提供的施工服务显现出同质化的特征，无论是从施工企业数量，还是从业人员的数量来看，建筑业市场上的供应能力充足。

需求端来看，道路桥梁基础设施建设通常由政府投资建设，虽然近年来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建设并且通过运营建设项目获取收益，公共基础设施依然很大一部分依赖政府付费或者可行性缺口补助，因此市场需求与全国、当地的社会经济发展，财政能力相关。整体来看，市场的需求与宏观经济、产业政策、政府规划高度相关且密不可分。根据当前我国的发展规划，固定资产投资额保持高位，且每年增加，未来预计仍然存在提高的空间，但是增速有所放缓。

3、行业政策

国家对建筑业实行资质等级管理和市场准入制度，建筑企业只能在相应资质范围内承接工程。目前涉及建筑业资质等级管理和市场准入的主要规范性文件为《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修改<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等部门规章的决定》第二次修正（2018 年 12 月 22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45 号）、《建筑业企业资质等级标准》（建市〔2014〕159 号）和《施工总承包

企业特级资质标准》（建市〔2007〕72号）。

1) 国务院建设主管部门负责全国建筑业企业资质的统一监督管理。建筑业企业资质等级标准和各类别等级资质企业承担工程的具体范围，由国务院建设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制定。

2) 建筑业企业应当按照其拥有的注册资本、专业技术人员、技术装备和已完成的建筑工程业绩等条件申请资质，经审查合格，取得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后，方可在资质许可的范围内从事建筑施工活动。

3) 建筑业企业资质分为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和劳务分包三个序列。

4) 按照工程性质和技术特点，这三个资质序列又分别划分为若干资质类别，各资质类别按照规定的条件划分为若干资质等级。目前施工总承包企业资质包括 10 个资质类别的等级标准、专业承包企业资质包括 60 个资质类别的等级标准、劳务分包企业资质包括 13 个资质类别的等级标准。

5) 取得施工总承包资质的企业（以下简称施工总承包企业），可以承接施工总承包工程。施工总承包企业可以对所承接的施工总承包工程内各专业工程全部自行施工，也可以将专业工程或劳务作业依法分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的专业承包企业或劳务分包企业。取得专业承包资质的企业（以下简称专业承包企业），可以承接施工总承包企业分包的专业工程和建设单位依法发包的专业工程。专业承包企业可以对所承接的专业工程全部自行施工，也可以将劳务作业依法分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的劳务分包企业。取得劳务分包资质的企业（以下简称劳务分包企业），可以承接施工总承包企业或专业承包企业分包的劳务作业。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地位

1、公路施工板块

（1）业务定位：公路施工是发行人生存发展的主业，支柱型业务，实施绿色、高质量发展战略，符合国家产业发展导向，夯实核心基石地位。

（2）发展目标：公路施工以服务云南综合交通建设为中心，主动响应“一带一路”倡议走出去，强化市场竞争意识，加大市场外拓力度，积极获取省外、国外项目建设施工任务，进而夯实云南公路施工主力军的地位，努力打造成为

全省一流、全国先进的公路建设企业。

(3) 发展模式：在控股股东发展战略支撑下，练内功、强素质，尽可能多地争取控股股东内部市场任务，同时在做好风险控制的前提下，主动开拓外部市场；以安全为底线、质量为前提、成本为重点，绿色施工、信息化管理为技术创新方向，全面提升公路施工板块的精细化管理水平，从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创效能力。

(4) 发展策略：

守住内部市场，积极获取任务。紧紧盯住控股股东内部项目，通过提升竞争优势和竞争实力，积极应对“央企入滇”、“国企竞争”的严峻形势，尽可能多地争取集团内部施工任务，扩大内部市场份额；积极关注省外、国外项目，不断丰富创新与省外企业的合作模式，积极参与市场竞争，大力拓展外部施工任务；科学合理地制定公司经营方针，与时俱进，主动求变、应变，适时调整优化经营策略，以不断适应市场环境的变化，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

强化精细管理，提升管控水平。以成本为核心。通过优化项目管理层级、严格施工组织方案评审、加强优化设计及工程变更管理、强化物资管控与核销、搭建项目信息化管理平台、推广运用“四新”技术等措施，不断强化成本意识，提高成本管控能力，提升项目盈利水平。

以安全为底线。规范工程建设前中后各环节安全生产管理体制机制，系统完善安全管理能力。在建设前，夯实体系建设，规范安全风险评价应对机制；在建设过程中，推进计划管理、均衡施工水平，施工方式上，强化四新技术应用，推行机械化、装配化施工，逐步实现“机械换人”“工艺减人”，降低施工风险；在建设后，落实项目施工后评估机制及奖惩措施。以质量为前提。牢固树立高质量发展理念，提高全员质量意识，加强原材料、施工工艺工序等各环节的检验和控制，大力推进品质工程建设，实现工程质量的全面提升。(3) 提升专业能力，塑造品牌效应。加大科研投入，引进、培养、整合所需相关人才，在公路、桥梁、隧道、沿线设施等领域形成一批领先技术、专利、标准。对每一个完工、交付使用的工程项目进行系统总结，积累经验，推出一批叫得响、立得住的标杆项目和领军人才，积极打造并推广独具特色、品质过硬的业务品牌。

2、公路养护板块

(1) 业务定位：公路养护是公司的传统产业，也是公司未来发展的主要产业之一，将立足于内部市场，走标准化、机械化、科技化、智能化绿色养护之路。

(2) 发展目标：在高速公路网络大规模建设和交通运输部《公路隧道提质升级行动技术指南》颁布的背景下，高等级公路和次等级公路的保养维护将成为不可忽视的市场，公司养护市场要做到发挥传统优势，做优现有公路养护项目，在养护的环保低碳、再生利用，养护标准化、机械化、智能化，桥隧加固新技术等方面发力，全力打造“云南交投公路养护”品牌。

(3) 发展模式：在守好做好控股股东内部运营道路养护服务的基础上，实现养护规模的逐步扩张；强化养护技术创新和精细化管理，新建和改扩建标准化养护基地，配优养护人才、配强管理团队、配齐养护设备，夯实云南公路养护排头兵地位。

(4) 发展策略：

提升专业能力，打造养护品牌。以塑造品质服务为核心，以数字和科技赋能，依托预防性养护技术，降低养护成本，延长道路使用寿命；建立标准化养护基地，提高施工装备机械化、自动化、程序化和智能化水平，提升专业化养护能力；加强对特殊结构、特大型桥梁，特长隧道等工程的维护和应急处治能力。强化定额管理，提升养护效能。建立健全养护成本定额管理，强化成本意识，推动智能化、标准化、精细化管理，降低养护成本。完善人员、设备配置优化方案，降低人工、机械成本。不断完善公路养护安全管理体系，实现内外协同配合，提升应急管理和处置能力。

3、试验检测板块

(1) 业务定位：创新服务型产业，为公司公路建设与养护主业提供技术服务和质量保障。

(2) 发展目标：坚持以提高质量、提升核心竞争力为中心，紧抓发展机遇，提高内部服务水平，为公司公路建设质量保驾护航。

(3) 发展模式：抢抓公路发展黄金期，聚焦试验检测、技术创新、科研攻关业务，以内部施工及养护项目为依托，充分发挥质量监管职责，提升标准化检测服务能力；加强对外交流合作，培养科技创新人才，稳步培育和发展咨询业务市场。

(4) 发展策略：

以服务内部施工及养护项目为重点，进一步规范试验检测业务流程，不断满足公路试验检测任务要求，提升标准化服务能力；开展好公司所属项目的质量管控、监督检查、技术服务等工作，推动施工技术能力提升，降低施工成本，保证工程品质。

紧紧围绕工程建设项目实际，积极承担技术攻关、科技创新、课题研究等任务，加快创新成果的转化运用，推广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培养科技创新人才队伍，为公司资质升级储备人才力量、设备配置、技术经验等。采取与外部单位合作等模式，广泛开展经验与技术交流，提高试验检测能力，主动关注外部市场任务，稳步培育环评水保、取弃土场稳定性评价等咨询业务。

4、其他（市政、铁路、港口、航道等）工程板块

(1) 业务定位：新兴产业，实施稳步扩张战略。

(2) 发展目标：把握政策红利，抓住发展机遇，以控股股东综合交通发展为契机，通过项目带动、业务交流、人才交流，积累施工经验，培育专业人才、复合型人才，积极拓展轨道交通、市政、铁路、港口、航道等工程项目。

(3) 发展模式：与政府、其他企业建立密切合作关系，创新合作经营模式，在建设、科研、投资等方面建立一批战略合作伙伴，逐步壮大其他工程产业链。

(4) 发展策略：

夯实发展基础，形成竞争优势。大力提升子公司资质等级，努力实现现有资质全面升级，增强核心竞争力；储备各类工程及相关专业人才，注重信息化、智能化等应用技术的开发和储备，增强技术力量，扩大竞争优势，为业务开展筑牢基础。关注建设市场，深挖发展潜力。抓住智慧城市发展契机，重点

关注国家铁路网、城市轨道交通、机场港航建设及关联的附属设施、交通枢纽等业务，争取更多的新兴市场施工业务。

（三）发行人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随着基础设施建设的持续发展，多种所有制施工企业积极参与行业竞争，提升行业整体市场化程度，行业竞争趋于激烈，并在业务规模和区域分布上呈现出分层特点。目前，国内从事公路桥梁、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的企业主要分为三个梯队。

第一梯队是大型央企，特点是拥有较高的技术实力、丰富的专业经验以及雄厚的资金实力，具有显著的竞争优势，该类企业包括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以及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梯队主要由各省、市、自治区国有及国有控股的建工集团或路桥公司、具备区域竞争优势的大中型民营路桥施工企业构成，重点在其所在地区开展业务，该类企业已经逐渐开始利用其所在区域内积累的项目经验及市场声誉积极拓展并在全国范围内承接业务，具备一定的跨区经营实力，在全国范围内展开竞争。

第三梯队主要由各省市中小民营路桥施工企业构成，重点在其所在地区开展业务，或为规模更大，实力更强的第一梯队或第二梯队的企业提供专业分包或劳务分包服务，较少涉及其他区域。

（四）公司经营方针和战略

“十四五”时期，我国公路发展正处在加速成网的关键阶段，全省综合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仍处于大有可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控股股东云南交投集团致力于发展成为全国领先的综合交通产业开发商目标明确、信心十足，发行人发展面临的新机遇和新挑战将逐步呈现。立足云南、中国、海外三层视角，公路建设市场前景广阔，发行人的核心机遇仍在省内，省外项目则依赖于自身竞争力的提升和控股股东的扶持，而海外项目存在一定的财务和政治风险，且需要提升投资、法律等方面的国际化能力。与此同时，相对于“量”的增长，现阶段公

路行业发展的核心更多是“质”的提升，未来公路工程行业，“拼增长”的时代将一去不返，“拼质量”的时代已经到来。预计“十四五”期间，公路改扩建和养护市场品质化提升、智慧化建造、机械化养护将大有可为。

把提高效益和创造信誉作为公司价值衡量标准，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和管理提升不断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开创公司高质量发展新局面。在整体发展战略层面，发挥主业优势，继续承揽公路建设、公路养护等传统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充分保障内部房建、试验检测工程份额，同时紧紧抓住“一带一路”倡议、新基建和新型城镇化带来的发展机遇，力争在市政建设、铁路建设、港口建设以及省外项目、海外业务领域取得实质性突破。

（五）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1、公司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

发行人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公路管理与养护；路基路面养护作业；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察；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住宿服务；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工程管理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服务；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大气污染治理；水污染治理；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住房租赁；酒店管理；日用百货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行人拥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和公路工程设计甲级资质，技术水平较高，施工经验丰富，在云南省公路路桥施工领域具有很强的市场地位。公司工程施工项目业主方以云南交投、地方政府公路管理部门和国有企业为主。

2、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表：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 1-9 月营业收入构成表：

万元、%

业务板块名称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工程施工（含养护及试验检测）	377,556.25	99.37	1,469,961.31	99.91	1,594,569.40	99.80	1,879,103.59	99.84
销售业务	1,302.61	0.34	532.46	0.04	2,218.19	0.14	2,251.11	0.12
房地产开发	-	-	-	-	77.29	0.00	8.57	0.00
工程咨询	-	-	7.96	0.00	126.79	0.01	-	-
酒店经营	197.00	0.05	326.89	0.02	589.65	0.04	364.61	0.02
租赁业务	392.54	0.10	225.43	0.02	218.19	0.01	206.09	0.01
其他零星业务	500.45	0.13	250.99	0.02	-	-	160.68	0.01
合计	379,948.85	100.00	1,471,305.03	100.00	1,597,799.52	100.00	1,882,094.64	100.00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 1-9 月，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1,882,094.64 万元、1,597,799.52 万元、1,471,305.03 万元以及 379,948.85 万元。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由工程施工收入构成，其中工程施工收入包括养护收入。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 1-9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90%。公司营业收入整体较为稳定。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 1-9 月，发行人房地产开发业务收入分别为 8.57 万元、77.29 万元、0 万元和 0 万元，房地产开发业务主要系发行人在报告期外吸收合并子公司所纳入的业务，2024 年发行人该业务已停止经营，不存在相关应收账款。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 1-9 月，发行人的工程施工（含养护及试验检测）收入分别为 1,879,103.59 万元、1,594,569.40 万元、

1,469,961.31 万元以及 377,556.25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99.84%、99.80%、99.91%、99.37%。报告期内，发行人工程施工板块收入呈现逐年下降趋势，主要原因：（1）受经济下行、云南省整体化债的影响，续建、新建项目受临建手续报批、开工较晚影响，确认进度整体放缓；（2）云南省主要的公路建设在十四五期间基本完工，在建项目陆续步入收尾期，在建工程量逐年减少。发行人在报告期内出现营业收入下滑，主要原因系整体化债政策以及云南省高速公路新开工规模缩减的影响，但发行人依托股东云南交投集团，在省内具有较强的竞争力，且积极拓展省外业务，增加收入来源。报告期内工程施工收入下降幅度较小，与 2022 年相比，2023 年工程施工收入降幅为 15.14%；与 2023 年相比，2024 年工程施工收入降幅为 7.81%。与 2024 年三季度相比，2025 年 1-9 月工程施工收入降幅为 34.61%。

3、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毛利润构成及毛利率

（1）营业成本

表：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 1-9 月营业成本构成表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名称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工程施工（含养护及试验检测）	227,427.01	99.01	1,048,984.89	99.91	1,250,641.39	99.86	1,557,568.09	99.89
销售业务	1,150.86	0.50	269.80	0.03	1,268.47	0.10	1,238.22	0.08
房地产开发	-	-	-	-	45.70	0.00	9.61	0.00
工程咨询	-	-	-	-	-	-	-	-
酒店经营	181.66	0.08	333.47	0.03	451.87	0.04	301.14	0.02
租赁业务	750.86	0.33	160.03	0.02	25.69	0.00	24.26	0.00
其他零星业务	179.51	0.08	173.77	0.02	-	-	209.18	0.01
合计	229,689.90	100.00	1,049,921.97	100.00	1,252,433.12	100.00	1,559,350.50	100.00

2022-2024 年度以及 2025 年前三季度，发行人营业成本分别为 1,559,350.50 万元、1,252,433.12 万元、1,049,921.97 万元以及 229,689.90 万元。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由工程施工成本构成，其中工程施工成本包括养护成本。

2022-2024 年度以及 2025 年前三季度，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比例超过 90%。公司营业成本整体较为稳定。

2022-2024 年度以及 2025 年前三季度，发行人的工程施工（含养护及试验检测）成本分别为 1,557,568.09 万元、1,250,641.39 万元、1,048,984.89 万元以及 227,427.01 万元，占营业成本比重分别为 99.89%、99.86%、99.91%、99.01%。报告期内，发行人工程施工成本呈现逐年下降，主要由于一方面续建、新建项目受临建手续报批、开工较晚影响，确认进度整体放缓，另一方面，在建项目陆续步入收尾期，在建工程体量逐年减少。但报告期内工程施工成本下降幅度较小，与 2022 年相比，2023 年工程施工成本降幅为 19.71%；与 2023 年相比，2024 年工程施工成本降幅为 16.12%。与 2024 年前三季度相比，2025 年前三季度工程施工成本降幅为 41.32%，与工程施工收入变动情况保持一致。

（2）营业毛利及毛利率

表：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 1-9 月营业毛利润构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工程施工	150,129.24	99.91	420,976.42	99.90	343,928.01	99.58	321,535.50	99.63
销售业务	151.75	0.10	262.66	0.06	949.72	0.27	1,012.89	0.31
房地产开发	-	-	-	-	31.59	0.01	-1.04	-0.00
工程咨询	-	-	7.96	0.00	126.79	0.04	-	-
酒店经营	15.34	0.01	-6.58	-0.00	137.78	0.04	63.47	0.02
租赁业务	-358.32	-0.24	65.40	0.02	192.50	0.06	181.83	0.06
其他零星业务	320.94	0.21	77.22	0.02	-	-	-48.50	-0.02
合计	150,258.95	100.00	421,383.06	100.00	345,366.40	100.00	322,744.14	100.00

表：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 1-9 月营业毛利率构成表

单位：%

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工程施工	39.76	28.64	21.57	17.11
销售业务	11.65	49.33	42.82	45.00
房地产开发	-	-	40.87	-12.14
工程咨询	-	100.00	100.00	-

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酒店经营	7.79	-2.01	23.37	17.41
租赁业务	-91.28	29.01	88.23	88.23
其他零星业务	64.13	30.77	-	-30.18
毛利率	39.55	28.64	21.62	17.15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 1-9 月，发行人营业毛利润分别为 322,744.15 万元、345,366.40 万元、421,383.06 万元以及 150,258.95 万元。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润由工程施工毛利润构成，其中工程施工毛利润包括养护毛利润。报告期内，公司工程施工业务毛利率逐年增加，主要系原材料价格波动，以及工程量调整变更增加利润。

报告期内，发行人工程施工板块毛利率呈现持续上升趋势，主要原因：

(1) 高速公路工程施工业务因施工周期长、金额大，在建设过程中毛利润难以准确预估，在项目收尾阶段会集中释放部分利润，从而提高毛利率。根据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发行人应当按照投入法（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基于谨慎性原则，在项目建设初期，因工程施工面临大量不确定性（如地质条件、材料价格波动、分包风险、技术难点等），发行人会基于可靠但相对保守的信息，做出偏谨慎的成本预估，导致项目期间按施工进度比例确认收入时，当期利润率水平较低。近年来发行人新建项目减少，在建项目陆续步入收尾期，在项目完工结算时，发行人对前期保守确认的收入按实际情况调增后，利润集中释放，使得近年来毛利率呈增长趋势。

(2) 发行人施工业务依托股东云交投集团竞争优势，避免外部恶性竞争，保持高毛利。一方面，从项目获取端，发行人工程主要集中在集团内部，由集团统一安排，不需要通过公开招投标获取项目，从而避免了充分的价格竞争，不必通过大幅压价获取项目，毛利率保持提升趋势；另一方面，从施工成本端，依托云交投集团对供应商有较强的溢价权，严格控制成本，提升毛利。

(3) 从行业角度，原材料价格下降，使得施工行业的整体毛利提升。受

近年来经济下行影响，钢材、水泥等工程物资采购成本降低，增加了施工毛利率，与此同时，发行人内部要求降本增效，项目精细化管理，控制成本支出。

经查询公开数据，发行人可比公司近年来公路施工业务的毛利率整体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系钢材、水泥等原材料价格下降，具体如下：

表：最近三年公路施工行业公司毛利率情况

单位：%

公司名称	业务板块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甘肃省公路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交通工程施工	16.73	13.13	12.33
贵州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与建筑	18.43	14.31	13.62
广西路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25.39	17.96	12.13
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28.64	21.57	17.11

4、公司主要业务板块运营情况

发行人主要从事工程施工业务，辅以公路施工材料销售等其他业务。近年来，公司营业收入逐年下降，毛利润、毛利率以及净利润逐年上升，工程施工业务是公司营业收入和毛利润的主要来源。

(1) 工程施工

1) 基本情况

建筑施工板块经营主体为发行人。发行人是云南省国资委实际控制、云南交投集团控股的建筑施工企业，主要承接云南交投集团和云南省内高速公路建设项目，在公路工程施工领域拥有较高的施工及设计资质。2022-2024 年以及 2025 年前三季度，发行人营业收入主要由工程施工收入构成，报告期内工程施工收入分别为 1,879,103.59 万元、1,594,569.40 万元、1,469,961.31 万元以及 377,556.25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99.84%、99.80%、99.90%、99.38%；工程施工毛利润分别为 321,535.50 万元、343,928.01 万元、420,976.42 万元以及 150,129.24 万元，占总毛利润比重分别为 99.63%、99.58%、99.90%、99.91%。

发行人施工业务主要为高速公路等交通基础设施领域、港口与航道工程、市政工程及建筑工程，上述业务开展属于市场化运营的交通类及建筑类业务，不属于地方政府主导的公益性、非经营性城建类业务。因此，发行人的相关业务收入、资产及利润结构不涉及或包含地方政府对的城建类资产、城建类收入

及相应补贴。

截至 2025 年 9 月末，公司拥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工程设计公路行业（公路）专业甲级、路基路面养护甲级（公路养护作业单位资质证书）、对外援助成套项目总承包企业资格等资质，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	资质	资质有效期	公司名称
1	设计资质	工程设计公路行业（公路）专业甲级	2028 年 12 月 22 日	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2	建筑业企业资质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2028 年 12 月 22 日	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3		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2028 年 12 月 22 日	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4		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2028 年 12 月 22 日	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5		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2028 年 12 月 22 日	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6		隧道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2030 年 6 月 30 日	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7		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2030 年 6 月 30 日	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8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2030 年 6 月 30 日	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9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2030 年 6 月 30 日	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10		公路养护作业单位资质	路基路面养护甲级（公路养护作业单位资质证书）	2027 年 1 月 1 日
11	桥梁养护甲级（公路养护作业单位资质证书）		2027 年 1 月 1 日	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12	隧道养护甲级（公路养护作业单位资质证书）		2027 年 1 月 1 日	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13	交通安全设施养护		2027 年 1 月 1 日	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14	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资格	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资格	2031 年 5 月 29 日	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发行人施工经验丰富，作为省属建筑施工企业，发行人充分发挥国企的品牌优势和实力，在云南省推进交通运输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交通运输事业持续健康发展中发挥重要作用。发行人在承建全省综合交通建设“五年大会战”和县域高速公路“能通全通”、“互联互通”等工程基础上，还相继承担了“大滇西旅游环线”、“滇中加密”、“沿边贯通”等工程建设任务，同时参与政府补贴的市政公路、旅游公路、绿色公路建设和“卡脖子”交通改造工程，在云南省公路施工领域具有很强的市场地位。“十三五”期间，云南省高速公路新增里程约 5,000 公里，发行人参与了省内 33 条高速公路建设，建成高速公路里程约 1,379 公里，

养护高速公路里程约 2,600 公里。

发行人施工技术水平较高，参建的大丽高速公路先后获得“李春奖”、“詹天佑奖”和“国家优质工程金质奖”，参建的武易高速公路获得“李春奖”。截至 2025 年 9 月末，公司累计获得各类省级及以上奖项 13 余项。截至 2025 年 9 月末，公司累计获国家级工法 1 项、省部级工法 11 项、实用新型专利 25 项、发明专利 11 项、外观设计专利 4 项、参编行业标准 1 项、主编地方标准 9 项。公司综合实力较强，在云南省企业联合会、云南省企业家协会发布的“2022 云南企业 100 强”排行榜中公司位列第 14 位。截至 2025 年 9 月末，发行人主要获奖工程情况如下：

工程名称	所获奖项	获得时间
大理至丽江高速公路（参建）	2018 至 2019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金质奖	2019.12
大理至丽江高速公路（参建）	2018 年度第十五届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2018.6
大理至丽江高速公路（参建）	2016 至 2017 年度交通运输部李春奖（全国公路工程优质工程奖）	2017.12
武易高速公路（参建）	2022—2023 年度（第一批）公路交通优质工程奖	2023.2
排水降噪路面材料与铺装技术研究	云南省政府科技进步三等奖	2010.04
高速公路桥梁伸缩缝快速更换关键技术研究	云南省政府科技进步三等奖	2013.03
基于路面性能衰变规律的沥青路面预防性养护决策技术研究	云南省政府科技进步三等奖	2013.03
基于绿色理念的山区高速公路养护关键技术及应用	云南省政府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	2017.03
基于绿色理念的山区高速公路养护关键技术及应用	第五届全国职工优秀技术创新成果优秀奖	2019.01
钢筋混凝土桥梁结构内部锈蚀度新检测新技术研发与应用	云南省政府科技进步二等奖	2019.05
滇中环线高速公路行车舒适性提升技术及装备研发	科学技术进步特等奖	2021.06
复杂山区穿越热带雨林国道升级改造绿色高速公路关键技术	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	2021.06
怒江峡谷大跨径钢箱梁桥吊索塔架辅助顶推关键技术研究	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	2022.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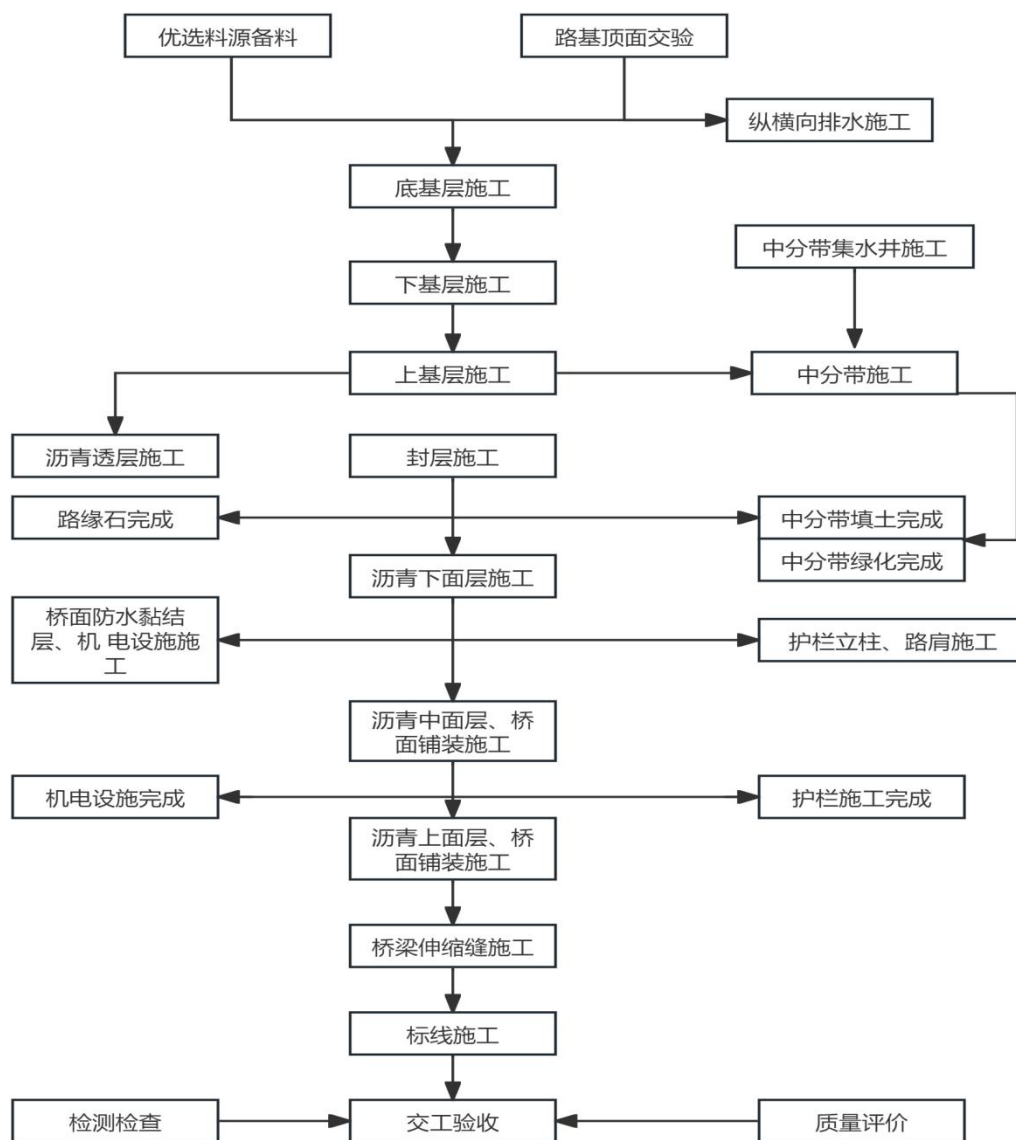
2) 施工流程

发行人通过参与公开招标活动或出资设立项目公司的方式获得项目，从工程项目从开工到竣工、验收、交付使用的全过程进行一次施工承包经营管理。项目中标后，发行人组建项目部并任命项目部主要成员。项目部是实施项目管理的临时性组织机构，对项目的全过程负责，即：开工准备→开工→施工→交

工→缺陷修复→竣工交验→资料印件归档→项目（任职）审计。项目完成之后，发行人将项目移交给项目业主方进行运营管理，发行人不再参与项目后续的经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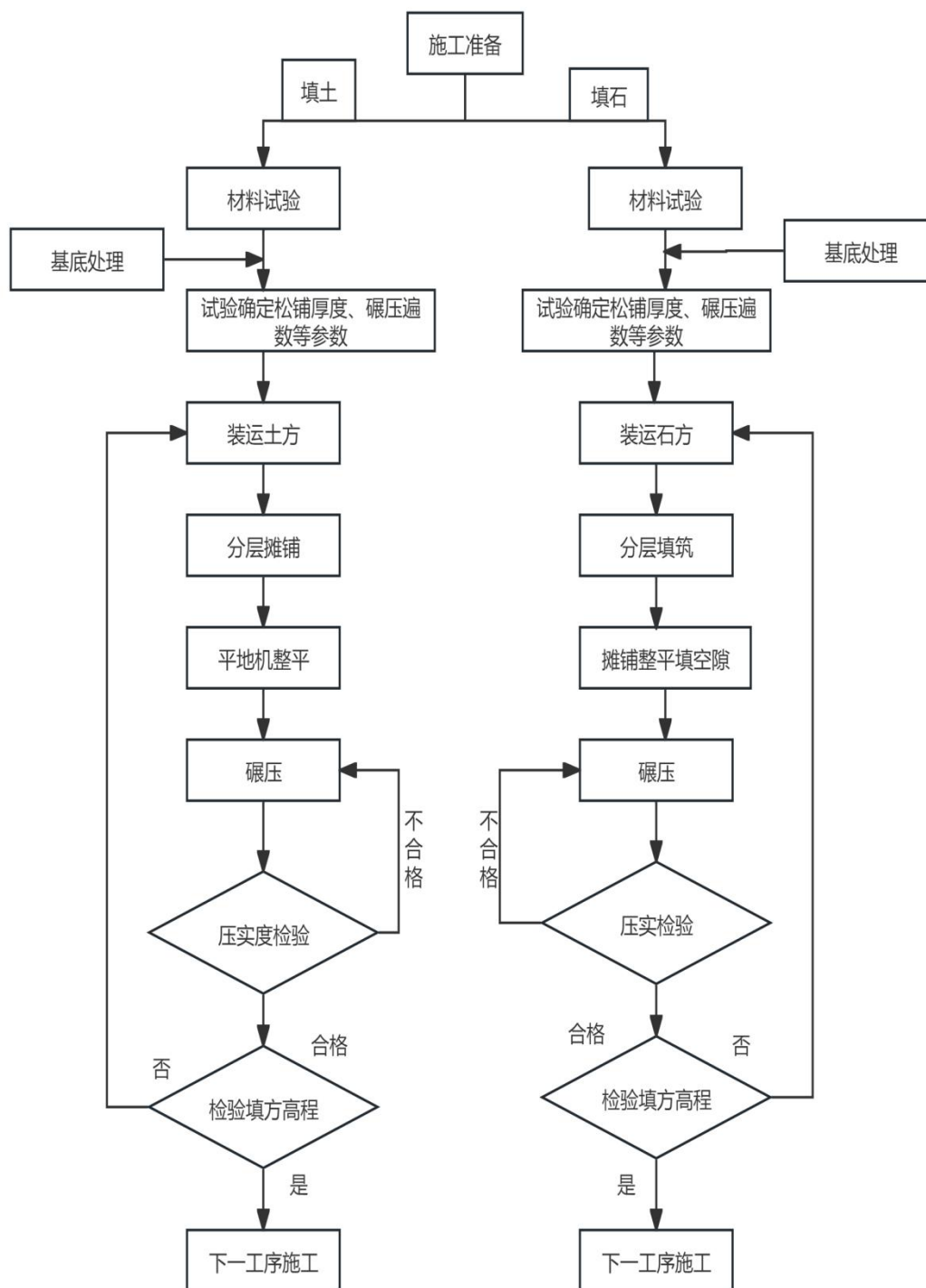
发行人主要施工工艺流程如下：

①沥青路面总体施工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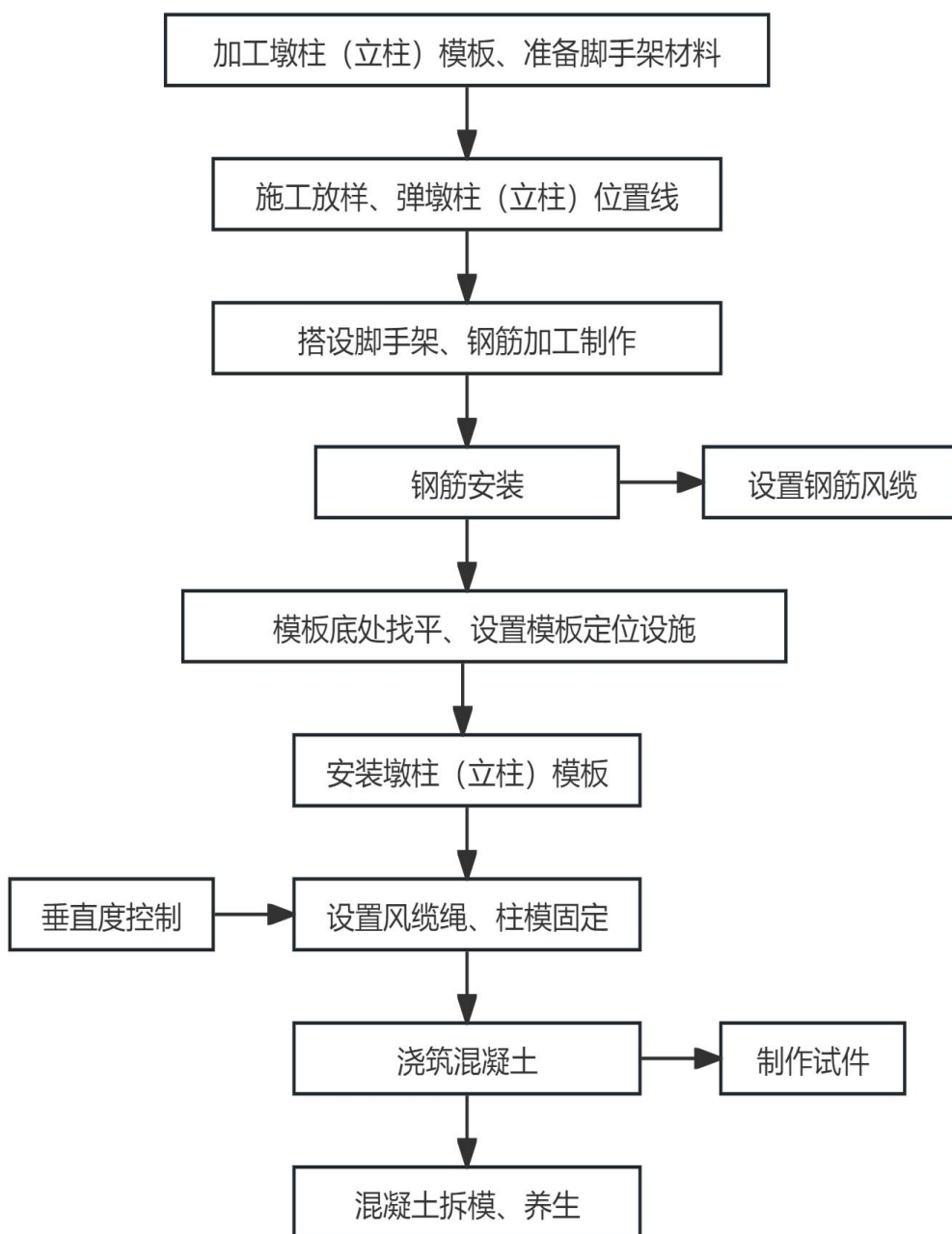
沥青路面施工工序总体流程图

②填方路堤施工流程图



填方路堤施工流程图

③桥梁墩柱（立柱）施工流程图



桥梁墩柱（立柱）施工流程图

3) 经营模式

公司工程施工业务主要采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的业务模式，包括传统施工模式和投融资模式。

①传统施工模式

传统施工模式下，发行人作为施工单位，向项目业主方提供施工总承包服务，并向其他工程施工总承包方提供工程专业承包服务，建设工期一般为 1~3 年。结算方面，大部分项目由项目业主方先支付 10%-20%的预付款，发行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根据完工量向项目业主方进行计量，业主在扣除 3%的质量保证金和 3%的农民工保证金后拨付工程款；工程完成总工程量的 30%后，业主按比例扣回预付款；工程完工通过交工验收后，业主安排退回部分质量保证金和农民保证金；项目竣工校验并通过政府审计后退回剩余质量保证金。

②投融资模式

投融资模式下，发行人承担施工单位和社会资本方两个身份的职责，利用自身投融资能力，将工程施工与资本经营相结合，以投资拉动施工。投融资模式下，发行人参与的项目运营模式以 PPP（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模式为主。PPP 模式中，社会资本与项目相关主管政府合作。政府不拥有项目，也不经营项目，而是通过给予某些特许经营权或一定数额的从属性贷款或贷款担保作为项目建设、开发和融资的支持。公司和政府代表合作成立项目公司，以合同形式确定各自的出资比例和形式。项目公司是项目的实施者，负责项目的融资、设计、建设和运营直至最后的移交。项目公司的职能主要包括投标与谈判、项目开发、运营和移交、确保项目的服务质量等。项目特许期结束，经营权或所有权转移时，项目公司清算并解散。在上述项目中，一方面，发行人作为社会资本方，与其他社会资本方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司作为项目业主方，发行人仅作为项目业主方小股东，履行出资义务，后续不参与高速公路的运营；另一方面发行人作为施工单位，向项目业主方提供施工总承包服务。

云南省作为交通强国第二批试点省份，近年来省内公路建设投资保持较大规模。公司主要承接云南省内的高速公路项目的工程施工业务，近年新签工程施工项目业务模式以投融资模式为主。

4) 会计处理方式

①投融资模式

投融资模式中，发行人既作为项目施工方，同时也作为项目业主公司的出

资方。

发行人作为项目施工方，会计处理方式如下：

工程施工成本发生时，借记“合同履行成本”，贷记“货币资金”或“应付账款”；相应的现金流出主要计入“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确认工程施工成本时，根据履约进度按月确认“主营业务成本”与“主营业务收入”，并同步将“合同履行成本”结转至“主营业务成本”，借记“主营业务成本”，贷记“合同履行成本”。

未实际收到合同结算款项的，暂借“应收账款”，收到款项后在现金流量表中体现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建造完成进入运营期，发行人仅作为业主方小股东，不参与高速公路运营。发行人参股项目公司并根据持股比例及对参股项目公司的影响程度分别计入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权益工具，年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进行投资收益确认等会计处理。

②传统模式

工程施工成本发生时，借记“合同履行成本”，贷记“货币资金”或“应付账款”；相应的现金流出主要计入“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确认工程施工成本时，根据履约进度按月确认“主营业务成本”与“主营业务收入”，并同步将“合同履行成本”结转至“主营业务成本”，借记“营业成本”，贷记“合同履行成本”。

未实际收到合同结算款项的，暂借“应收账款”，收到款项后在现金流量表中体现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 工程质量管理制度及行政处罚情况

为规范发行人公路、水运工程质量管理，提高工程质量管理水平，保证工程施工质量，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公路水运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公路水运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督查办法》《公路水运建设工程质量事故等级划分和报告制度》《关于严格落实公路工程质量责任制的若干意见》、《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

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技术标准、规范和行业主管部门及交投集团的相关规定，结合发行人实际情况，特制定《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工程质量管理办法》。

根据《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工程质量管理办法》，总承包部、项目部必须配置专职质量检查人员，按规定施工班组自检、工序交接检、专职质检员检验的质量控制程序。对分项工程、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按《公路工程质量检验标准》或《水运工程质量检验标准》的规定进行质量检验及评定，检验或者自评不合格的，不得进入下道工序或者投入使用。单位工程、分部工程和分项工程，应在施工准备阶段按《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进行划分，并报监理、业主审批后实施。分部工程、单位工程完工后，应汇总评定所属分项工程、分部工程质量评定，检查外观质量，对工程质量进行评定。分项工程应按《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基本要求、实测项目、外观质量和质量保证资料等检验项目分别检查。分项工程质量应在所使用的原材料、半成品成品及施工控制要点等符合基本要求的規定，无外观质量缺陷且质量保证资料真实齐全时，方可进行检验评定，分项工程所用的各种原材料的品种、规格、质量及混合料配合比和半成品、成品应符合有关技术标准规定并满足设计要求。工程应有真实、准确、齐全、完整的施工原始记录、试验检测数据、质量检验结果等质量保证资料。质量保证资料应包括以下内容：所有原材料、半成品和成品质量检验结果；材料配合比、拌和加工控制检验和试验数据；地基处理、隐蔽工程施工记录和桥梁、隧道施工监控资料；质量控制指标的试验记录和质量检验汇总图表；施工过程中遇到的非正常情况记录及其对工程质量影响分析评价资料；施工过程中如发生质量事故，经处理补救后达到设计要求的认可证明文件等质检资料、试验资料、竣工图表等竣工文件的整理归档应符合公司《技术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同时应符合《云南省公路工程竣工文件编制及立卷归档实用范本》的相关要求。检验项目评定为不合格的，应进行整修或返工处理直至合格。评定为不合格的分项工程、分部工程，经返工、加固、补强或调测，满足设计要求后，可重新进行检验评定，并保留完整的检验、评定资料。各级单位要建立工程质量定期、不定期检查制度。公司、子公司每半年不少于一次，项目部每月进行至少一次质量大检查。公司可根据具体情况进行不定期的质量

抽查。各级检查要保持检查记录、整改记录，并对整改情况进行落实。公司质量检查委托检测公司进行检查，工作程序为：检查公司根据通知要求对项目进行质量综合检查，检查完成后及时组织召开质量检查情况反馈会，编制检查报告报公司工程技术部。总承包部按要求进行整改（检查公司督促，各子公司配合），整改完成后形成整改报告上报检查公司，检查公司审核并现场核查后上报公司工程技术部审核并存档。子公司、总承包部质量检查由各级总工程师带队，有关部门和专职质量检查人员参加。质量检查内容包括：项目原材料质量、工程实体质量抽检、内业资料（质检、试验、变更、施工日志）等完成情况。

发行人最近三年已完工项目工程质量良好，不存在重大行政处罚情况。

6) 业务经营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良好，储备项目充足。报告期内新签合同、履约合同、在手合同包括公路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表：公司新签、完工及期末在手合同额情况

单位：个、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1-9 月
新签合同额	4,277,349.66	2,379,489.51	1,987,294.98	635,638.06
公路工程	4,265,335.35	2,287,691.66	1,890,266.51	608,312.44
港口与航道工程	-	91,399.85	2,458.75	1,961.57
市政公用工程	12,014.31	398.00	70,917.83	15,826.91
建筑工程	-	-	23,651.89	9,537.14
新签合同个数	22	24	38	58
公路工程	21	20	28	52
港口与航道工程	-	3	1	1
市政公用工程	1	1	6	3
建筑工程	-	-	3	2
新签亿元以上项目合同金额	4,263,367.28	2,374,033.20	1,959,335.24	629,094.03
公路工程	4,251,352.97	2,282,633.35	1,878,843.37	613,267.12
港口与航道工程	-	91,399.85	-	15,826.91
市政公用工程	12,014.31	-	61,615.21	-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1-9 月
建筑工程	-	-	18,876.66	-
当年履约合同额（当年完成计量金额）	2,508,989.83	1,781,428.87	1,128,628.70	140,292.13
公路工程	2,508,989.83	1,781,428.87	1,128,628.71	140,292.13
期末在手合同额	4,216,936.89	7,838,084.30	7,479,736.81	6,106,003.98
公路工程	4,216,936.89	7,838,084.30	7,479,736.81	6,106,003.98

表：公司新签合同额区域分布情况

单位：个、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1-9 月
新签合同额	4,277,349.66	2,379,489.51	1,987,294.98	635,638.06
其中：云南省内	4,277,349.66	2,227,940.45	1,987,294.98	493,979.73
省内-昆明市	152,216.00	37,084.61	18,876.66	395.06
省内-非昆明市	4,125,133.66	2,190,855.84	1,968,418.32	493,584.67
云南省外	-	151,549.06	-	141,658.33
新签合同个数	22	24	38	58
其中：云南省内	22	23	38	55
省内-昆明市	1	5	2	1
省内-非昆明市	21	18	36	54
云南省外	-	1	-	-

表：公司新签合同额业务施工模式情况

单位：个、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1-9 月
新签合同额	4,277,349.66	2,379,489.51	1,987,294.98	635,638.06
其中：传统施工模式	57,797.07	248,210.16	138,653.66	303,853.93
投融资模式	4,219,552.59	2,131,279.35	1,848,641.32	331,784.13
新签合同个数	22	24	38	58
其中：传统施工模式	6	9	18	23.00
投融资模式	16	15	20	35.00

①传统施工模式已完工项目

截至 2025 年 9 月末，发行人主要已完工项目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项目模式	业主单位名称	工程类别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工期	实际开工时间	交工时间	合同金额	确认收入 ¹	已投金额 ²	已收回金额 ³	未收回金额 ⁴
1	武定至倘甸至寻甸高速公路土建、路面施工	云南省	公招	云南武倘寻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公路	2017.7.25	42 个月	2017.7.30	2021.1.6	838,191.49	752,558.37	731,229.57	819,820.00	-
2	楚雄至大理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勘察试验段土建工程施工第 5 标段	云南省大理市	公招	云南楚大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	2016 年 11 月 8 日	42 个月	2016/2/28	2022/3/30	1,037,735.58	122,215.00	104,417.38	134,003.35	20,197.11
3	国家高速公路网 G56 楚雄（广通）~大理高速公路扩容工程土建、路面、沿线建筑设施工程	云南省	BOT	云南楚大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房建、公路	2019.12.30	4 年	2020.5.28	2022.3.30		189,517.55	110,593.56	219,275.39	110,885.55
4	楚雄至大理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勘察试验段土建工程施工 1 标段	云南省楚雄州禄丰县、牟定县	公招	云南楚大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公路	2016.11.8	30 个月	2017.1.1	2022.3.30		92,857.00	97,337.37	95,588.68	54.37
5	楚雄至大姚高速公路土建、路面工程施工 TJ1 合同段	云南省	公招	云南楚大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公路	2017.11.10	2 年	2017.11.15	2020.12.10		288,508.79	240,453.63	310,987.88	5,837.43

¹ 确认在财务报表口径的收入，下同

² 应支付上游供应商的款项金额（确认在财务报表口径的成本），下同

³ 已收回项目业主方的款项金额，下同

⁴ 待收回项目业主方的款项金额，下同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项目模式	业主单位名称	工程类别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工期	实际开工时间	交工时间	合同金额	确认收入 ¹	已投金额 ²	已收回金额 ³	未收回金额 ⁴
6	鹤庆至关坡高速公路施工图设计施工总承包（ZCB 合同段）	云南省丽江市	公招	云南鹤关高速公路有限公路	公路	2017.10.31	30 个月	2018.5.1	2020.12.26	402,486.13	341,177.00	294,081.34	372,369.18	0.01
7	云南武定至易门高速公路建设项目土建工程施工第 TJ1 合同段	云南省	公招	云南武易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	公路	2015.12.28	2 年	2016.1.21	2017.6.29	397,204.67	414,164.00	339,181.58	407,286.37	14,661.06
8	G4216 华坪至丽江高速公路大理连接线（丽江段）	云南省丽江市永胜县	公招	云南大永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土建、路面	2017.05.30	2 年	2019.6.1	2019.12.25	377,394.16	344,909.00	285,726.02	379,508.14	10.70
9	省道 S209 线香格里拉虎跳峡至军马场公路施工总承包工程	云南省	公招	云南省迪庆藏族自治州交通重点项目建设指挥部	公路、房建、机电工程	2018.9.12	35 个月	2019.7.20	/	320,376.53	265,751.09	217,928.05	262,511.19	38,754.20
10	G4216 华坪至丽江高速公路大理连接线工程（大理段）	云南省	公招	云南大永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	公路	2016.2.4	2 年	2016.4.27	2018.4.26	319,032.74	340,433.00	281,052.96	350,046.39	57.06
11	滇中城市经济圈高速公路网功山至东川高速公路土建工程施工第	云南省	公招	云南功东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	土建、路面	2016.02.20	34 个月	2016.3.17	2019.1.21	298,562.83	288,471.00	267,996.15	295,597.65	0.00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项目模式	业主单位名称	工程类别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工期	实际开工时间	交工时间	合同金额	确认收入 ¹	已投金额 ²	已收回金额 ³	未收回金额 ⁴
	1 标段													
12	罗平江底至陆良召夸高速公路建设项目	曲靖市师宗县	公招	云南江召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建设指挥部	公路	2016.4.21	15 个月	2016.5.1	2018.2.1	223,024.46	200,675.00	165,616.00	206,694.75	36.25

楚雄至大姚高速公路土建、路面工程施工 TJI 合同段由 K4+000 至 K45+100，长约 41.1km，公路等级为高速公路，设计时速为 100 公里/小时，沥青混凝土路面，有互通式立交 3 处；特大桥 5 座，计长 6373.2m；大中桥 35 座，计长 13270.96m；隧道 9 座，计长 23546m 以及其他构造物工程等。主要施工内容为土建、路面工程。项目计划施工总工期为 24 个月，其中路面工程计划工期为 10 个月（含备料期）。合同总金额为 51.50 亿元。业主方在计量达到签约合同价的 30% 时开始申请支付工程款。截至 2025 年 9 月末，该项目已投入 40.73 亿元。

鹤庆至关坡高速公路施工图设计施工总承包（ZCB 合同段）由 K0+000 至 K42+096，长约 42.096km，公路等级为高速，设计时速为 80 公里/小时：本项目共设置立交连接线 7.6 公里，均采用一级公路标准进行建设，设计速度 60 公里/小时；沥青混凝土路面；大桥 36 座，计长 15292.84m；中桥 5 座，计长 708.64m；隧道 5 座，计长 8590m；有互通式立交 5 处，服务区 1 处，养护工区 1 处（与监控分中心合建）以及其他构造物工程等。工程包括工程勘察设计（施工图设计阶段）、设备材料采购及安装调试、工程施工及缺陷修复等工程项目计划施工总工期为 30 个月。合同总金额为 40.25 亿元。施工图勘察设计费部分金额为 0.23 亿元，建安工程费及设备购置费（不含办公及生活用家具购置费）部分金额为 40.02 亿元。截至 2025 年 9 月末，该项目已投入 29.41 亿元。

武定至倘甸至寻甸高速公路土建、路面施工第 1 标段由 K0+000~K50+500，长约 50.5km，公路等级为高速公路，设计时速为 100km/h，沥青混凝土路面，主要包含土建工程（路基、桥涵、隧道、交叉、环水保等工程）、路面工程、设计进场道路施工（含路面）工程、连接线工程（含路面）等。合同总工期为 36 个月。合同总金额为 83.82 亿元。截至 2025 年 9 月末，该项目已投入 72.99 亿元。

②传统施工模式在建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项目模式	业主单位名称	工程类别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工期	实际开工时间	交工时间	合同金额	确认收入	已投金额	已收回金额	未收回金额
1	迪庆州澜沧江江西公路二期工程施工总承包第一标段(妥洛村至托巴大桥段)	迪庆州维西县	公招	藏族自治州交通重点项目建设指挥部	公路	2021/10/10	24个月	2022/5/30	/	46,877.96	19,635.43	18,593.43	14,678.65	4,348.95
2	国道 G219 龙陵(黄草坝)至龙镇桥段路面工程	云南省	公招	云南省普通国道公路建设指挥部	公路	2024/12/25	1年	2025/7/20	/	13,400.25	2,094.04	1,966.72	2,940.03	-
3	国道 G219 龙陵(黄草坝)至龙镇桥段工程土建施工 SG-B 标段	云南省	公招	云南省普通国道公路建设指挥部	公路	2022/7/28	3年	2023/7/25	/	31,800.38	20,093.77	19,524.97	16,694.46	2,118.79
4	德钦县羊拉公路(奔子栏至曲宗桥)淹没还建工程	云南省	公招	德钦县交通运输局	公路	2021/10/21	3年	/	/	58,957.32	5,590.47	5,085.47	2,210.90	3,607.37
5	争贡澜沧江大桥施工	云南省	公招	迪庆藏族自治州交通运输局	公路	2022/1/13	18个月	2022/9/1	/	2,314.23	3,197.98	3,228.08	2,568.21	161.90
6	金沙江中游库区航运基础设施综合建设(一期)工程码头水工及房建工程施工复工第 1 标段	丽江市	公招	金沙江中游航运综合开发一期建设指挥部	港口与航道	2023/6/28	18个月	2023/7/1	/	34,563.98	31,308.35	28,384.19	43,393.91	0.00
7	金沙江中游库区航运基础设施综合建设(二期)工程码头	大理州宾川县	公招	金沙江中游航运综合开发二期建设指挥部	港口与航道	2023/6/28	18个月	2023/8/15	/	11,681.50	11,262.85	10,292.10	13,700.26	0.00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项目模式	业主单位名称	工程类别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工期	实际开工时间	交工时间	合同金额	确认收入	已投金额	已收回金额	未收回金额
	头水工及房建工程施工复工第 2 标段													
8	G7611 线西昌至香格里拉（四川境）高速公路项目（专业分包）	四川省凉山州盐源县	PPP	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路	2023/7/23	42 个月	2024/5/10	/	151,549.05	49,113.06	47,619.92	22,363.00	8,000.78
9	沧江 244 界碑至临沧港四级航道建设工程普洱海事搜救中心	普洱市	公招	澜沧江 244 界碑至临沧港四级航道建设指挥部	房建	2024/4/28	4 个月	2024/9/20	/	2,458.75	1,794.92	1,729.33	2,354.46	103.20
10	云南高速公路（读书铺）中央仓	昆明市安宁市	公招	云南交投国际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房建	2024/5/30	7 个月	2024/9/12	/	18,876.66	16,224.85	15,812.76	14,697.09	4,877.36
11	国道 G219 线云南勐腊（勐醒）至红桥段改扩建工程施工 SG-A 标段	云南省	公招	云南省普通国道公路建设西双版纳指挥部	公路	2024/01/23	2 年	/	/	22,262.25	221.00	216.00	-	-
12	盐津县 2024 年森林防火高风险区综合治理工程建设项目(设备购置)一标段	昭通市盐津县	公招	盐津县林业和草原局	公路	2024/6/26	200 日历天	2024/8/26	/	2,099.35	1,461.49	1,392.50	1,050.00	155.22
13	镇雄县以勒易迁后扶纺织纺织服装产业园综合配套项目工程总承包	昭通市镇雄县	公招	镇雄产投集团有限公司	房建	2024/9/13	6 个月	2024/9/1	/	4,775.23	2,207.68	2,207.00	2,001.51	404.86
14	盐津县柿子镇坪三线大中修养护工程	昭通市盐津县	公招	盐津县交通运输局	公路	2024/12/23	3 个月	2025/1/8	/	390.00	-	-	-	-
15	昭阳区永丰镇绿荫社区“千万工程”示	昭通市昭阳区	公招	昭通市昭阳区城乡水务有限公司	市政	2024/12/12	1 年	2024/12/18	/	4,234.66	1,999.71	1,832.33	3,243.84	4,107.62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项目模式	业主单位名称	工程类别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工期	实际开工时间	交工时间	合同金额	确认收入	已投金额	已收回金额	未收回金额
	范建设项目													
16	镇雄县 2024 年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项目	昭通市镇雄县	公招	昭通市交通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市政	2024/12/24	10.00	2025/5/16	/	7,884.76	-	-	-	-
17	镇雄县“1.22”地灾搬迁安置点配套九年一贯制学校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昭通市镇雄县	公招	镇雄县教育体育局	房建	2025/2/27	6 个月	2025/3/28	/	4,059.17	-	-	1,953.71	3,213.55
18	珠江航运云南富宁港建设工程（第一阶段工程）生产辅助建筑物工程	文山州富宁县	公招	云南交投富宁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房建	2025/3/19	18 个月	/	/	1,961.58	-	-	-	-
19	普洱养护项目	云南省	公招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普洱管理处	养护	2020/12/31	60 月	/	/	277,267.77	20,850.98	18,399.66	20,852.32	13,656.68
20	大理养护项目	云南省	公招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大理管理处	养护	2020/12/31	60 月	/	/		36,271.00	18,355.56	37,408.08	997.83
21	昆明养护项目	云南省	公招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昆明西管理处	养护	2020/12/31	60 月	/	/		70,773.22	59,082.00	65,143.86	17,933.02
22	西双版纳养护项目	云南省	公招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昆明东管理处	养护	2020/12/31	60 月	/	/		9,527.00	8,153.00	8,196.99	5,109.21
23	玉溪养护项目	云南省	公招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昆明东管理处	养护	2020/12/31	60 月	/	/		25,944.23	25,498.29	24,103.46	5,220.03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项目模式	业主单位名称	工程类别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工期	实际开工时间	交工时间	合同金额	确认收入	已投金额	已收回金额	未收回金额
24	文山养护项目	云南省	公招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文山管理处	养护	2020/12/31	60 月	/	/		6,400.11	5,113.43	5,769.67	14,935.92
25	红河养护项目	云南省	公招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红河管理处	养护	2020/12/31	60 月	/	/		4,518.00	3,749.48	4,710.73	4,612.27
26	保山养护项目	云南省	公招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保山管理处	养护	2020/12/31	60 月	/	/		21,122.00	18,361.66	16,829.61	11,261.97
27	国道 G219 绿春（大兴）至金平（金河）段改扩建工程 SG-A 标	云南省	公招	云南省普通国道公路建设指挥部	公路	2025/4/2	3 年	/	/	113,128.40	63.69	80.43	11,312.84	-

德钦县羊拉公路(奔子栏至曲宗桥)淹没还建工程由 K0+000 至 K21+467，长约:21.467km，公路等级:三级公路，路基宽度:7.5 米；路面类型:沥青混凝土路面。主要工程内容有:路基、路面、桥梁与涵洞、隧道、安全设施及预埋管线、绿化及环境保护设施等工程。工程总价为 5.90 亿元。工期为 1096 日历天。截至 2025 年 9 月末，该项目已投金额为 3,846.62 万元。

迪庆州澜沧江江西公路二期工程施工总承包第一标段由:妥洛村至托巴大桥段组成，起点 K1+500 至 K27+_355_，全长约 26.983km,公路等级为四级，设计时速为 20km/h，路面沥青混凝土；有立交 0 处；大桥 9 座，计长 1837.72m；中桥 9 座，计长 593.72m；隧道 0 座，计长 0m 以及其他构造物工程等。工程总价为 4.69 亿元。工期为 730 日历天。截至 2025 年 9 月末，该项目已投金额为 18,651.25 万元。

金沙江中游库区航运基础设施综合建设(一期)工程码头水工及房建工程施工复工第 1 标段项目中，发行人承担大具、奉利、阿海下游翻坝的进场道路、码头水工工程及房建工程等施工，宝山、阿海上游坝、树底的码头水工工程及房建工程等施工，大东、海事救援站、金安上游翻坝及停靠点的码头水工工程等施工，梨园上游翻坝、梨园下游翻坝、三江口的房建工程等施工，阿海库区、金安桥库区的航道工程等施工，合同总额为 3.46 亿元。截至 2025 年 9 月末，该项目已投金额为 28,103.31 万元。

国道 G219 绿春（大兴）至金平（金河）段改扩建工程 K0+000~K154+348.63 段施工 SG-A 标段项目施工内容包括:国道 G219 绿春（大金平（金河）段改扩建工程 K0+000~K154+348.63 段施工。具体包括：K0+000~K85+250.592 标段范围内路基、路面、桥涵、隧道、路线交叉、环保及水保等工程;新

建桥梁 3205.69 米/32 座，新建隧道 1181 米/3 座，公路等级:二级公路。合同金额为 11.31 亿元。工期为 36 个月。截至 2025 年 9 月末，该项目已投金额为 80.43 万元。

③传统施工模式拟建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项目模式	业主单位名称	工程类别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工期	合同金额
1	国道 G219 云南永德（户乃）至镇康（白岩）段改扩建路面工程施工合同 SG-C 标段	云南省	公招	云南省普通国道公路建设指挥部	公路	2025.1.9	36 个月	20,616.17
2	虎跳峡景区道路安全提升工程施工	云南省迪庆州香格里拉市	公招	迪庆藏族自治州交通运输局/云南华电金沙江中游水电开发有限公司龙盘建设分公司	公路	2025.3.11	1 年	2,615.27

虎跳峡景区道路安全提升工程施工：工程施工地点位于云南省迪庆藏族自治州香格里拉市虎跳峡镇，合同施工范围：K0+000~K1+084.374。合同工程施工内容为路基土石方及构造物、隧道、安全设施及预埋管线、绿化及环境保护设施、消防系统等工程施工以及混凝土拌和运输工程。

④投融资模式已完工项目

投融资模式下，发行人承担施工单位和社会资本方两个身份的职责。截至 2025 年 9 月末，发行人作为项目公司出资方，进行投资的项目如下表所示，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发行人已履行持股比例范围内的出资义务。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项目模式	业主单位名称	工程类别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工期	实际开工时间	交工时间	合同金额	确认收入	已投金额	已收回金额	未收回金额
1	云南宾川至南涧高速公路土建、路面及沿线设施施工总承包	云南省大理市	BOT	云南宾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土建、路面、房建	2019.10.24	3 年	2020.5.18	2024.12.25	850,444.01	722,242.42	573,609.55	811,240.11	-
2	云南省腾冲至陇川高速公路土建、路面和沿线建筑设施工程	德宏州盈江县	PPP	云南腾陇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公路、房建	2017.2.20	24 和 34 个月	2017.5.30	2020.8.13	794,971.68	759,721.14	614,568.96	830,610.44	2,767.04
3	大理至漾濞至云龙高速公路土建、景观绿化及环境保护、沿线建筑设施工程	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漾濞县、洱源县、云龙县	PPP+施工总承包	大理大漾洱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土建、路面、房建、绿化景观	2019.07.05	3 年	2019.12.20	2022.12.20	752,384.44	690,628.57	566,534.33	747,703.00	708.94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项目模式	业主单位名称	工程类别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工期	实际开工时间	交工时间	合同金额	确认收入	已投金额	已收回金额	未收回金额
4	云南省思茅至澜沧高速公路土建、路面和沿线建筑设施工程	普洱市思茅区	PPP	云南交投普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公路、房建	2016.10.2	4 年	2017.1.1	2021.1.5	656,796.25	595,814.00	529,392.37	649,178.58	4,134.01
5	临沧临翔至清水河高速公路一期工程	云南省	PPP+施工总承包	云南临沧临清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公路、房建	2017.9.15	4 年	2018.2.16	2021.12.18	618,541.03	559,706.75	402,881.46	611,970.30	6,497.13
6	云南南涧至景东高速公路土建、路面和沿线建筑设施工程	云南省	BOT	云南南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公路、房建	2018.12.29	3 年	2018.12.31	2021.12.31	568,393.82	518,620.57	423,186.42	561,805.74	3,660.77
7	临沧临翔至清水河高速公路一期工程土建、路面总承包	云南省	BOT+施工总承包	云南宁永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公路、房建、绿化	2018.11.25	4 年	2018.10.15	2022.12.29	526,909.42	481,949.00	399,241.68	515,675.81	11,233.61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项目模式	业主单位名称	工程类别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工期	实际开工时间	交工时间	合同金额	确认收入	已投金额	已收回金额	未收回金额
8	云南澄江至江川高速公路土建工程施工总承包第 1 标段	玉溪市澄江县江川区	BOT	云南澄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公路	2016.9.15	48 个月	2016.10.12	2020.8.31	516,875.10	469,019.00	402,662.52	514,675.60	691.75
9	云南保山至泸水高速公路土建、路面和沿线建筑设施工程	保山市	PPP	云南保泸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土建、路面、房建	2019.5.21	20 个月	2016.3.26	2021.1.31	507,368.52	394,342.61	402,393.73	454,744.01	52,624.51

①腾冲至陇川高速公路位于云南省保山腾冲市、德宏州梁河县、盈江县、陇川县及瑞丽市境内，项目起于腾冲市中和乡南侧的毛家营附近，设 T 型枢纽互通，接保山至腾冲高速终点段（K60+500），终点设置陇川枢纽互通，连接瑞丽至陇川高速公路。主线路线全长 150.26km。翁冷支线起点接腾冲至陇川高速公路 K100+400 处，设置翁冷支线枢纽互通连接，后沿菜园河向西布线，沿线经过青龙寨锅齐山景颇寨后向西南布线，止于石碑老寨，全长约 14.55km。本项目主线按四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 80 公里/小时，路基宽 25.5 米；翁冷支线设计速度 80 公里/小时，路基宽 25.5 米线。

本项目建设期 4 年，合同金额为 79.50 亿元。

各方共同出资组建项目公司，作为腾冲至陇川高速公路的项目法人，负责本项目的投融资、建设、收费、养护运营管理和债务偿还等。政府将按法律、法规、政策及合同规定将投资、建设、运营本项目的特许权，包括投资建设权、运营期的收费权、公路附属设施经营权授予社会出资方及项目公司。项目公司对项目的规划、资金筹措、建设实施、运营管理、债务偿还、资产管理和项目移交等全过程负责，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并在 PPP 项目合同（即特许经营协议，下同）规定的特许经营期满后，按照 PPP 项目合同的约定，将公路（含土地使用权）、公路附属设施及相关资料等按合同规定无偿移交给政府出资方或其指定的机构。成交后，社会出资方作为承担本项目的施工总承包单位。

政府出资方出资项目总投资的 30%，社会出资方负责筹集项目总投资的 70%。双方实际出资额以项目竣工决算审计金额为计算基数。项目公司注册

资本 5 亿元。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人民政府以货币出资 13400 万元，占股 26.8%；保山市人民政府以货币出资 1600 万元，占股 3.2%；社会出资方以货币出资 35000 万元，占股 70%。政府出资方出资额超出其注册资本金部分作为项目公司资本公积，视为政府出资方出资；社会出资方出资额超出其注册资本金部分作为项目公司资本公积，视为社会出资方出资。

资本金构成：本项目资本金暂按批复概算总投资的 30% 确定。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人民政府按总投资的 26.8% 出资保山市人民政府按总投资的 3.2% 出资，全额作为项目资本金使用，按照项目资本公积核算。项目资本金配套的金额和比例以项目公司向国内金融机构贷款时确定的金额和比例为准。金融机构要求的项目资本金超过概算总投资 30% 的部分，由社会出资方负责筹集。

交通运输部对本项目的专项补助资金视为对本项目的资金补贴，作为项目公司资本公积

省级补助资金及政府出资方负责筹集的征地拆迁资金、税收返还资金、地方财政安排资金作为政府出资方出资，用于项目建设。

项目争取到的专项建设基金，视为政府出资方出资，由政府出资方承担还本付息责任。

项目建设和运营所需要的砂石料场用地，由政府出资方按项目建设用地补偿标准征迁后提供给项目公司，视为政府出资方出资，计入政府出资方的投资额。

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人民政府、保山市人民政府在本项目途经县市的城市规划用地范围内，依法各出让给项目公司不少于 300 亩商业用地，由项目公司自行开发；项目沿线区域内规划旅游资源，在同等条件下给予项目公司优先开发权和相关优惠政策，土地开发、资源开发获得的收益优先用于弥补项目公司运营费用的不足，具体经营开发方式由各方另行协商。

运营期间，各方按持股比例分担风险、分享收益若项目公司收入不能覆盖成本及还本付息，双方按持股比例筹集缺口资金，确保项目公司正常经营和信用。

项目运营期：暂定 30 年（最终以省人民政府批复为准）。

②思茅至澜沧高速公路，路线全长 141.61 公里（主线长 134.79 公里，澜沧县城连接线长 6.82 公里）。路线起于昆曼高速思茅曼歇坝，止于澜沧县小桥头。全线按四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设计行车速度 80 公里/小时，路基宽度 25.5 米，合同金额为 65.68 亿元。

各方共同出资组建项目公司，作为思茅至澜沧高速公路的项目法人，负责本项目的投融资、建设、收费、养护运营管理和债务偿还等。政府出资方将按法律、法规、政策及合同规定将投资、建设、运营本项目的特许权，包括投资建设权、运营期的收费权、公路附属设施经营权授予项目公司。项目公司对项目的规划、资金筹措、建设实施、运营管理、债务偿还、资产管理和项目移交等全过程负责，自主经营，并在 PPP 项目合同（即特许经营协议，

下同)规定的特许经营期满后,按照 PPP 项目合同的约定,将公路(含土地使用权)、公路附属设施及相关资料等按合同规定无偿移交给政府出资方或其指定的机构。

政府出资方出资项目总投资的 30%,社会出资方负责筹集项目总投资的 70%。双方根据项目实施需要分期足额拨至项目公司账户。

项目公司注册资本 1 亿元,政府出资方以货币出资 3000 万元占股 30%;社会出资方以货币出资 7000 万元,占股 70%。政府出资方出资额超出其注册资本金部分作为项目公司资本公积,视为政府出资方出资;社会出资方出资额超出其注册资本金部分作为项目公司资本公积,视为社会出资方出资

资本金构成:本项目资本金暂按批复概算总投资的 30%确定。政府出资方按总投资 30%的出资,全额作为项目资本金使用,按照项目资本公积核算。项目资本金配套的金额和比例以项目公司向国内金融机构贷款时确定的金额和比例为准。金融机构要求的项目资本金超过概算总投资 30%的部分,由社会出资方负责筹集。

交通运输部对本项目的专项补助资金视为对本项目的资金补贴,作为项目公司资本公积。

项目一级公路补助资金和省级补助资金及政府出资方负责筹集的征地拆迁资金、税收返还资金、地方财政安排资金作为政府出资方出资,用于项目建设。

项目争取到的国开行专项建设基金,视为政府出资方出资由政府出资方承担还本付息责任。

项目建设和运营所需要的砂石料场用地,由政府出资方按项目建设用地征迁标准提供给项目公司,视为政府出资方出资。

政府出资方从项目途径县(区)的城市规划商业用地中,按社会出资方选定的位置和面积(不小于 300 亩),依法出让给项目公司开发经营;项目沿线区域规划内的旅游资源,给予项目公司优先开发和相关优惠政策,以弥补项目运营费用的不足,具体经营开发方式由双方另行协商。

运营期间,各方按持股比例分担风险、分享收益若项目公司收入不能覆盖成本及还本付息,双方按持股比例筹集缺口资金,确保项目公司正常经营和信用。

项目运营期:暂定 30 年(最终以省人民政府批复为准)。

③楚雄至大理高速公路扩容工程起自楚雄州禄丰县广通镇北,接在建的杭瑞国家高速公路昆明至楚雄段扩容工程,止于大理江风寺,接已建成的杭瑞国家高速公路大理至瑞丽段,全长 195.563 公里。

全线设置广通北(枢纽)、妥安、牟定南(枢纽)、牟定西、中屯、前场、姚安、弥兴、大河口、刘厂、禾甸、祥云、锦场村(枢纽)、塘子铺

（枢纽）14 处互通式立交，预留江坡 1 处互通式立交；在现有杭瑞国家高速公路增设吊草（枢纽）、江风寺（枢纽）2 处互通式立交。同步建设广通连接线 4.981 公里及妥安等 9 条互通式立交连接线共 36.931 公里，广通连接线设置广通南（纽）1 处互通式立交。

本项目起点至凤仪段 181.562 公里采用双向六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 100 公里/小时，路基宽 33.5 米；凤仪至终点段 14.001 公里及广通连接线采用双向四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 80 公里/小时，路基宽 25.5 米；桥涵设计汽车荷载等级均采用公路-I 级，其他技术指标按《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B01-2014）执行。

牟定南、姚安、牟定西、祥云连接线采用一级公路标准建设；刘厂、禾连接线采用二级公路标准建设；妥安、弥兴、大河口连接线采用三级公路标准建设项目概算总投资 4,290,521.63 万元。

本项目采用建设-营运-移交（BOT）模式运作。

云南省人民政府对本项目的实施机构为云南省交通运输厅，同时云南省交通运输厅委托云南省公路局作为项目具体实施机构，代表政府与选定社会资本签订《投资协议》，与 SPV 公司签订《特许经营协议》，云南省交通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云南交发公司”）作为本项目政府出资人代表，与中标的社会资本共同出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和合同规定出资组建 SPV 公司，由 SPV 公司对项目的筹划、资金筹措、建设实施运营管理、债务偿还和资产管理等全过程负责，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担风险并根据特许经营协议的规定，在特许经营期满后，将公路资产及其附属设施及相关资料无偿移交给云南省交通运输厅或其指定单位。

政府出资人代表和社会资本共同作为项目的出资人，项目资本金为 2,382,275.91 万元，其中，政府出资代表以中央车购税资金投入资本金 1,556,200.00 万元，社会资本以自有资金出资 826,075.91 万元。社会资本资金投入时序初步为：第一年投入 20%、第二年投入 30%、第三年投入 30%、第四年投入 20%（最终以云南省交通运输厅下达的年度投资计划所需的项目资本金为准）。

SPV 公司注册资本不低于 119,113.80 万元（SPV 公司注册资本金不低于项目资本金的 5%）。其中：政府出资人代表以中央车购税资金实缴出资不低于 11,911.38 万元，持有 SPV 公司 10% 股权；社会资本实缴出资不低于 107,202.42 万元，持有 SPV 公司 90% 股权。

各方出资的项目资本金超出其注册资本金的部分作为 SPV 公司资本公积，由其出资方独享。

项目投资回报方式：本项目回报机制为使用者付费。SPV 公司在特许经营期内通过收取通行费及取得其他运营收入获得使用者付费，由 SPV 公司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担风险。

社会资本投资年度折现率及合理利润率是投标竞争因素，根据社会出资方提交的投标文件，本项目社会资本投资年度折现率为：6%，合理利润率为：8%。绩效评价：为加强项目的绩效管理，提升项目的运行水平，在本项目全生命周期内按照云南省高速公路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绩效管理办法和经

省政府批准的本项目实施方案进行绩效评价，将社会资本收回投资成本及合理回报、超额收益与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挂钩。

合作期限：

项目合作期，包括建设期和运营期两个阶段，其中建设期 4 年，即以特许经营协议生效之日起至项目交工验收合格之日止（若因项目征地拆迁等原因造成社会出资方开工滞后导致增加社会出资方的相关费用增加、工期延期等，工期予以顺延）：

运营期 30 年，自交工验收合格且批准开始收费之日起至项目移交之日止。2.8.2 项目期限及延期的提出与批准详见《特许经营协议》约定。

合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SPV 公司在项目合作期内投融资、建设运营（和维护）项目，并在合作期限结束时将项目移交给政府出资方或其指定单位 2.10 项目资产权属：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执行，SPV 公司拥有项目的特许经营权。

为了开展本项目的前期工作，云南交发公司组建了项目公司“云南楚大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作为业主单位（原项目公司）。社会出资方可通过受让项目公司原股东持有的项目公司股权和/或对项目公司以增资的方式成为 SPV 公司股东/或采用新设项目公司后由新设项目公司吸收合并原项目公司的方式操作。

本项目的监理单位、中心试验室及第三方检测机构的相关工作执行云南省交通运输厅《云南省高速公路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建设质量安全监管实施意见（试行）》（云交基建（2018）36 号）及相关规定。

⑤投融资模式在建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项目模式	业主单位名称	工程类别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工期	实际开工时间	交工时间	合同金额	确认收入	已投金额	已收回金额	未收回金额
1	施瑞丽至孟连高速公路（交投段）土建、路面和沿线建	临沧市	PPP	云南德孟高速公路投资开发	高速公路	2021 年 7 月 15 日	4 年	2021/6/1	/	1,575,864.89	1,208,627.01	976,240.52	836,259.30	595,007.79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项目模式	业主单位名称	工程类别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工期	实际开工时间	交工时间	合同金额	确认收入	已投金额	已收回金额	未收回金额
	筑设施工总承包第三标段			有限公司										
2	云南省勐腊县勐远至关累口岸高速公路土建、路面、景观绿化和保护设施及沿线建筑设施工程总承包第 1 标段	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勐腊县	政府补助+BOT	云南勐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公路	2022 年 1 月 21 日	2.5 年	2021/10/30	2025/6/30	259,640.63	208,552.94	139,436.38	229,621.46	19,532.90
3	孟连至勐海高速公路建设项目	云南省	股权合作+EPC	云南海惠连高速公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公路	2021 年 11 月 30 日	3 年	2023/5/8	/	557,523.99	450,205.44	400,135.42	278,380.00	209,582.00
4	宣威至会泽高速公路第二施工总承包部	曲靖市会泽县	股权合作+EPC+政府补助+BOT	云南宣会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公路、房建	2022 年 10 月 25 日	3 年	2024/1/26	/	518,700.44	399,354.81	315,069.81	440,598.56	52.23
5	永平至昌宁高速公路（大理段）	大理州永平县	特许经营+股	云南大保高速公路有	公路、房建	2022 年 6 月 20 日	4 年	2023/5/1	/	172,876.60	149,699.00	106,723.05	156,094.30	196.12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项目模式	业主单位名称	工程类别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工期	实际开工时间	交工时间	合同金额	确认收入	已投金额	已收回金额	未收回金额
			权合作+施工总承包+项目配套资金	限公司										
6	省道 S11 师宗至丘北（曲靖段）高速公路	曲靖市师宗县	股权合作+EPC+政府补助+BOT	云南曲文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公路	2022 年 8 月 31 日	3 年	2023/11/23	/	480,631.45	287,886.13	235,805.02	170,415.85	146,784.37
7	牟定至元谋高速公路	楚雄州牟定县	建设期补助+施工总承包+BOT	云南牟元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公路	2023 年 6 月 21 日	3 年	2022/11/1	/	322,681.93	253,648.46	200,032.28	278,069.98	1,688.51
8	牟定至元牟高速公路	楚雄彝族自治州牟定县	建设期补助+施工	云南牟元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公路	2022 年 10 月 12 日	3 年	2023/6/21	/	144,496.32	121,127.37	85,672.96	132,185.06	654.05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项目模式	业主单位名称	工程类别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工期	实际开工时间	交工时间	合同金额	确认收入	已投金额	已收回金额	未收回金额
		定县	总承包+BOT	公司										
9	瑞弄高速公路土建、沿线建筑设施工程总承包第 1 标段	德宏瑞丽市	省、州级建设资本补助+施工总承包+BOT	云南瑞弄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公路	2022 年 9 月 27 日	1.5 年	2024/4/16	2025-10-16	77,966.87	57,218.84	48,862.89	63,402.88	4,075.02
10	G85 银昆高速公路寻甸（功山）至嵩明（小铺）段改扩建工程土建、路面和沿线建筑设施施工总承包第三标段	昆明市寻甸县、嵩明县	股权合作+BOT	云南功小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公路	2023 年 4 月 26 日	2 年	2023/3/31	/	189,534.68	80,030.53	62,740.24	113,425.47	27,526.82
11	省道 S11 师宗至丘北(文山段)高速公路	文山州丘北县	EPC+BOT+建设期政府补助	云南通文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公路、房建	2022 年 8 月 31 日	3 年	2023/10/19	/	306,355.95	179,258.33	135,477.36	115,302.35	127,595.86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项目模式	业主单位名称	工程类别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工期	实际开工时间	交工时间	合同金额	确认收入	已投金额	已收回金额	未收回金额
12	玉龙（雄古）至维西高速公路土建、路面及沿线设施施工总承包（第1合同段）	丽江市	BOT+建设期政府投资补助	云南交投丽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路面、房建	2023年5月29日	4年	未开工	/	703,494.47	107,974.53	105,932.55	55,500.00	82,088.62
13	大保高速老营至板桥段改线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协议书	保山市	BOT+政府建设期补助	保山隆营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公路	2022年12月8日	32个月	2023/5/18	/	216,976.04	138,705.69	105,977.99	165,128.47	8,381.73
14	国高网 G8512 景洪至打洛高速公路勐海县城至打洛段土建、路面及沿线建筑设施工程施工总承包 1 合同段	西双版纳州	BOT+股权合作	云南海洛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公路、房建	2023年7月31日	3年	2024/5/6	/	302,205.65	166,621.11	130,275.45	198,023.38	24,730.26
15	国高网 G8512 景洪至打洛高速公路勐海县城至打洛段土建、路面及沿线建筑设施工程施工总承包 2 合同段	西双版纳州	BOT+股权合作	云南海洛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公路、房建	2023年7月28日	3年	2024/5/6	/	150,538.00	78,023.88	60,643.44	95,533.92	8,294.74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项目模式	业主单位名称	工程类别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工期	实际开工时间	交工时间	合同金额	确认收入	已投金额	已收回金额	未收回金额
16	马关至西畴高速公路建设项目土建、沿线房屋建筑设施工程	文山州马关县	BOT+政府建设期补助+施工总承包	云南马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公路、房建	2023年7月14日	3年	2024/8/1	/	196,285.17	58,041.92	57,978.92	60,622.77	26,483.93
17	马关至西畴高速公路建设项目土建、路面、沿线房屋建筑设施工程	文山州西畴县、马关县	BOT+政府建设期补助+施工总承包	云南马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公路、房建、路面	2023年7月14日	3年	2024/5/1	/	210,416.68	47,523.56	48,308.02	9,755.33	81,253.59
18	马关至西畴高速公路建设项目土建、路面、沿线房屋建筑设施工程	云南省	BOT+政府建设期补助+施工总承包	云南马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公路、房建	2024年5月13日	3年	未开工	/	165,013.26	26,221.96	27,728.30	1,200.00	63,161.99
19	国高网 G7611 都匀至香格里拉拉高速公路宁蒗至香格里拉	丽江市宁蒗县	BOT+股权合作	云南都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公路	2024年11月29日	4年	未开工	/	418,338.82	17,987.00	17,449.00	47,998.43	3,204.06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项目模式	业主单位名称	工程类别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工期	实际开工时间	交工时间	合同金额	确认收入	已投金额	已收回金额	未收回金额
	段建设项目													
20	国高网 G7611 都匀至香格里拉高速公路宁蒍至香格里拉段建设项目	丽江市宁蒍县	BOT+股权合作	云南都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公路	2024 年 11 月 29 日	4 年	未开工	/	505,612.51	17,343.45	17,343.45	55,469.90	2,551.30
21	国高网 G7611 都匀至香格里拉高速公路宁蒍至香格里拉段建设项目	云南省	BOT+股权合作	云南都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公路	2024 年 11 月 29 日	4 年	未开工	/	545,514.83	8,732.05	8,732.05	59,434.40	2,537.92
22	巍山至凤庆高速公路建设项目	临沧市凤庆县	特许经营+政府建设期补助+施工总承包	云南凤巍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土建、路面、房建	施工总承包部合同还未签订	/	/	/	200,000.00	4,686.91	4,750.15	8,000.00	-
23	双江至沧源（勐省）高速公路建设项目	云南省	特许经营+政府建设期补助+施	云南双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公路	合同还未签订	/	/	/	127,270.14	-	-	13,404.72	-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项目模式	业主单位名称	工程类别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工期	实际开工时间	交工时间	合同金额	确认收入	已投金额	已收回金额	未收回金额
			工总承包											

①项目名称：马关至西畴高速公路特许经营项目

工程项目地址：云南省文山州

工程规模：马关至西畴高速项目线路全长 40.559 公里。共设 28 座桥梁，共长 12886 米(含互通主线桥 2480 米/6 座)。其中设特大桥 3 座，长 3136 米(其中预应力混凝土 T 形连续梁桥 2150 米/2 座，连续刚构桥 986 米 1 座)，设大桥 25 座，长 9750 米，涵洞 56 道。推荐方案 E+K 线共设置隧道 12940 米/14 座，其中，特长隧道 4435 米/1 座，长隧道 3245 米/3 座，中隧道 4365 米/7 座，短隧道 895 米/3 座。桥隧总长 25826 米，占路线全长 63.68%。互通式立交 5 座，其中 2 座枢纽型立交。另设置有一条互通连接线，马关东互通连接线，总长 1.089km。拟按一级公路标准建设，设计时速采用 60km/h。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以经批复的初步设计文件为准。

合作期：3 年建设期+30 年运营期。

回报机制：运营收费

项目公司股权结构：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51%，云南交投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股比例 24%，云南交投集团云岭建设有限公司股比例 24%。

运营模式：BOT+政府建设期补助+施工总承包。

②项目名称：G7611 都匀至香格里拉高速公路宁蒗至香格里拉段及红宁支线项目

工程项目地址：云南省丽江市、迪庆州

工程规模：项目主线起自宁蒗县红桥乡硝洞村附近川滇省界大华山隧道，顺接拟建的 G7611 都香高速四川境段，经红桥、杨家坪、拉伯、九龙、天生桥，止于香格里拉以南的益松，接 G0613 西丽高速香格里拉至丽江段，全长约 181.243 公里。同步建设红宁支线，起自主线杨家坪互通式立交，止于宁蒗县城北，顺接在建的宁蒗至永胜高速，全长约 23.786 公里。

本项目总投资约 517.75 亿元，其中宁香项目概算投资 469.01 亿元红宁支线估算投资约 48.74 亿元;建安费约 411.43 亿元，其中宁香项目为 376.12 亿元，红宁支线约 35.31 亿元。

合作期：5 年建设期+30 年运营期。

回报机制：运营收费。

项目公司股权结构：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33.5%、云南省交通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 10%，云南交投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20%、云南交投集团云岭建设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20%、云南省交通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0.5%、云南云岭高速公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0.2%、云南德宏道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0.1%、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0.4%、云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0.2%、云南交发公路工程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9%、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2.85%、中交第三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2.25%。

运营模式：BOT+股权合作。

⑥投融资模式拟建项目

项目名称	项目总里程（单位：km）	业主方单位	建设模式	项目所在地	预计承建合同金额（单位：亿元）	建设投资模式	计划开工时间	完工时间	建设期（年）
G60 沪昆高速盘州至曲靖段（改扩建）工程项目	76.26	云南富曲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	云南省曲靖市	54.41	经营性公路	2026 年 1 月	2029 年 12 月	4
G78 汕昆高速/G80 广昆高速石林至昆明段（改扩建）工程项目	73.80	云南昆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	云南省昆明市	63.00	经营性公路	2026 年 1 月	2029 年 12 月	4

①G60 沪昆高速盘州至曲靖段（改扩建）工程项目

项目地址为云南省曲靖市；工程规模为 G60 沪昆高速盘州至曲靖段（改扩建）工程项目路线起于曲靖市富源县法凹村东侧，顺接 G60 沪昆高速安顺至盘州（黔滇界）段扩容工程，止于曲靖市沾益区彭家湾附近，接既有 G60 沪昆高速曲靖至胜境关段沾益互通。路线全长 76.26 公里，全线桥隧比 37.98%，估算总投资 183.85 亿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 127.39 亿元，占估算总投资的 69.29%）。全线采用新建复线加沿原路改扩建。起点（滇黔界）至富源（回隆）段采用新建复线，按双向六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 100 公里/小时，路基宽度 33.5 米，新建里程 39.86 公里。富源（回隆）至止点（沾益互通）段，采用在既有四车道高速基础上改扩建，采用双向八车道高速公路，设计速度 100 公里/小时，路基宽度 41 米，改扩建里程 36.4 公里。计划建设工期 4 年。合作期为 30 年运营期。回报机制为特许经营期。运营模式为经营性公路。

项目公司股权结构：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出股比 51%；云南交投集团投资有限公司股比 1%；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股比 23.5%；云南交投集团云岭建设有限公司股比 23.5%；云南省交通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股比 0.2%；云南云岭高速公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股比 0.2%；云南交投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股比 0.2%；云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股比 0.2%；云南交投新能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股比 0.2%。

②G78 汕昆高速/G80 广昆高速石林至昆明段（改扩建）工程项目

项目地址为云南省昆明市；工程规模为 G78 汕昆高速/G80 广昆高速石林至昆明段（改扩建）工程项目线路起于石林县半截河枢纽立交，顺接 G78 汕昆高速陆良（西桥）至石林段，同时衔接 G80 广昆高速锁龙寺至石林段。路线全长 73.80 公里（新建里程 22.21 公里，沿老路改建里程 51.59 公里），桥隧比 37.34%，老路完全利用。估算总投资 211.06 亿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 134.32 亿元，占估算总投资的 63.64%）。半截河枢纽至小喜村收费站段采用 8 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路基宽度 41 米；小喜村收费站至鸣泉枢纽段采用 8 车道+2 辅助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路基宽度 43 米；鸣泉枢纽至朱家村枢纽段采用 12 车道+2 辅助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路基宽度 57 米；朱家村枢纽至石虎关枢纽段采用 10 车道+2 辅助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路基宽度 50 米。全线设计速度 100 公里/小时，计划建设工期 4 年。合作期为 30 年运营期。回报机制为特许经营期。运营模式为经营性公路。

项目公司股权结构为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出股比 51%；云南交投集团投资有限公司股比 1%；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股比 23.5%；云南交投集团云岭建

设有限公司股比 23.5%；云南省交通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股比 0.2%；云南云岭高速公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股比 0.2%；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比 0.2%；云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股比 0.2%；云南交投新能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股比 0.2%。

7) 发行人安全生产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

发行人作为工程施工类企业，针对安全生产风险，设有安全管理部，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安全生产管理体系文件》，构建了一套较为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实施了相关的风险防范措施。

(2) 销售业务 2022-2024 年以及 2025 年 1-9 月，发行人销售业务收入分别为 2,251.11 万元、2,218.19 万元、532.46 万元、1,302.61 万元，占总收入比重分别为 0.12%、0.14%、0.04%、0.34%；销售业务毛利润分别为 1,012.89 万元、949.72 万元、262.66 万元以及 151.75 万元，占总毛利润比重分别为 0.31%、0.27%、0.06%、0.10%。

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业务的各品类商品收入与成本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1-9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销售业务								
剩余物资、 废旧物资等	2,251.11	1,238.22	2,218.19	1,268.47	532.46	269.8	1,302.61	1,150.86
合计	2,251.11	1,238.22	2,218.19	1,268.47	532.46	269.8	611.48	1,150.86

(3) 酒店经营

2022-2024 年以及 2025 年 1-9 月，发行人酒店经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364.61 万元、589.65 万元、326.89 万元、197.00 万元，占总收入比重分别为 0.02%、0.04%、0.02%、0.05%；酒店经营业务毛利润分别为 63.48 万元、137.78 万元、-6.59 万元以及 15.34 万元，占总毛利润比重分别为 0.02%、0.04%、-0.00%、0.01%。

发行人酒店经营业务主要由子公司云南新河旅游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实施，2023 年以来主要贡献收入的酒店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酒店名称	具体位置	完工时间	投入运营时间	2022 年全年收入	2023 年全年收入	2024 年全年收入	2025 年 1-9 月收入
河口新河湾酒店	河口县新街至新河高速公路北山服务区内	2012.12	2013.1	358.09	572.72	305.16	196.02
	合计			358.09	572.72	305.16	196.02

(4) 租赁业务

2022-2024 年以及 2025 年 1-9 月，发行人租赁业务收入分别为 206.09 万元、218.19 万元、225.43 万元、392.54 万元，占总收入比重分别为 0.01%、0.01%、0.02%、0.10%；租赁业务毛利润分别为 181.83 万元、192.51 万元、65.40 万元以及-358.32 万元，占总毛利润比重分别为 0.06%、0.06%、0.02%、-0.24%。

发行人租赁业务主要由子公司云岭城投及其代管子公司负责实施，2022 年以来主要租赁物业以及收入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租赁项目名称	房地产项目性质（房产/车位/土地）	具体位置	完工投入运营时间	2022 年全年收入	2023 年全年收入	2024 年全年收入	2025 年前三季度收入
牟元 4-1 项目摊销 1 月 2 月吊车租赁	吊车	牟元 4-1 项目所属工地	2023 年 7 月 1 日	0.00	0.00	4.25	3.68
护国路 8 号房屋建筑物	房产、土地	护国路 8 号	2008 年 3 月 11 日至 2048 年 3 月 10 日	5.78	5.14	1.90	-
瑞丽市屯洪码头	房产、土地	瑞丽市屯洪码头	2011 年 5 月 31 日至 2047 年 10 月 26 日	0.00	0.00	0.00	7.07
曲靖“云岭桂园”	商铺	曲靖市麒麟区南宁街道办事处彩云路“云岭桂园”小区	2014 年 4 月 29 日	3.78	15.13	21.91	15.82
曲靖“云岭桂园”	车位	曲靖市麒麟区南宁街道办事处彩云路“云岭桂园”小区	2014 年 4 月 29 日	0.00	0.00	2.03	2.05
昆明“云岭·盛世佳园”项目	商铺	昆明市官渡区季宏路“云岭·盛世佳园”小区	2015 年 9 月 21 日	119.65	172.96	113.58	45.83

租赁项目名称	房地产项目性质（房产/车位/土地）	具体位置	完工投入运营时间	2022 年全年收入	2023 年全年收入	2024 年全年收入	2025 年前三季度收入
昆明“云岭·盛世佳园”项目	车位	昆明市官渡区季宏路“云岭·盛世佳园”小区	2015 年 9 月 21 日	0.00	11.42	10.55	9.76
新河湾酒店	场地租赁	新河湾酒店	2013 年 2 月 1 日	0.00	0.00	0.41	0.41
红河“云岭·盛世佳园”项目	车位	弥勒市弥勒大道盛世佳园小区	2011 年 9 月 29 日至 2015 年 5 月 18 日	0.00	0.00	7.06	-
红河“云岭·盛世佳园”项目	商铺	弥勒市弥勒大道盛世佳园小区	2011 年 9 月 29 日至 2015 年 5 月 18 日	61.07	0.00	0.00	286.11
泵车	车辆	临沧市	2021 年 6 月 8 日	0.17	13.54	49.33	7.80
可移动炸药库	可移动炸药库	昆明市寻甸县鸡街基地仓库	2022 年 7 月至 2022 年 10 月	9.78	0.00	0.00	-
合计				200.23	218.19	211.02	378.53

（5）在建工程及拟建工程

1) 在建工程

发行人主要在建项目均已获得批复，在建工程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合法合规，在建项目的资本金均已足额到位。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在建工程具体情况如下：

①传统施工模式在建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项目模式	业主单位名称	工程类别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工期	实际开工时间	交工时间	合同金额	确认收入	已投金额	已收回金额	未收回金额
1	迪庆州澜沧江江西公路二期工程施工总承包第一标段(妥洛村至托巴大桥段)	迪庆州维西县	公招	藏族自治州交通重点项目建设指挥部	公路	2021/10/10	24个月	2022/5/30	/	46,877.96	19,635.43	18,593.43	14,678.65	4,348.95
2	国道 G219 龙陵(黄草坝)至龙镇桥段路面工程	云南省	公招	云南省普通国道公路建设指挥部	公路	2024/12/25	1年	2025/7/20	/	13,400.25	2,094.04	1,966.72	2,940.03	-
3	国道 G219 龙陵(黄草坝)至龙镇桥段工程土建施工 SG-B 标段	云南省	公招	云南省普通国道公路建设指挥部	公路	2022/7/28	3年	2023/7/25	/	31,800.38	20,093.77	19,524.97	16,694.46	2,118.79
4	德钦县羊拉公路(奔子栏至曲宗桥)淹没还建工程	云南省	公招	德钦县交通运输局	公路	2021/10/21	3年	/	/	58,957.32	5,590.47	5,085.47	2,210.90	3,607.37
5	争贡澜沧江大桥施工	云南省	公招	迪庆藏族自治州交通运输局	公路	2022/1/13	18个月	2022/9/1	/	2,314.23	3,197.98	3,228.08	2,568.21	161.90
6	金沙江中游库区航运基础设施综合建设(一期)工程码头水工及房建工程施工复工第 1 标段	丽江市	公招	金沙江中游航运综合开发一期建设指挥部	港口与航道	2023/6/28	18个月	2023/7/1	/	34,563.98	31,308.35	28,384.19	43,393.91	0.00
7	金沙江中游库区航运基础设施综合建	大理州宾川县	公招	金沙江中游航运综合开发二期建	港口与航	2023/6/28	18个月	2023/8/15	/	11,681.50	11,262.85	10,292.10	13,700.26	0.00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项目模式	业主单位名称	工程类别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工期	实际开工时间	交工时间	合同金额	确认收入	已投金额	已收回金额	未收回金额
	设（二期）工程码头水工及房建工程施工复工第 2 标段			设指挥部	道									
8	G7611 线西昌至香格里拉（四川境）高速公路项目（专业分包）	四川省凉山州盐源县	PPP	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路	2023/7/23	42 个月	2024/5/10	/	151,549.05	49,113.06	47,619.92	22,363.00	8,000.78
9	沧江 244 界碑至临沧港四级航道建设工程普洱海事搜救中心	普洱市	公招	澜沧江 244 界碑至临沧港四级航道建设指挥部	房建	2024/4/28	4 个月	2024/9/20	/	2,458.75	1,794.92	1,729.33	2,354.46	103.20
10	云南高速公路（读书铺）中央仓	昆明市安宁市	公招	云南交投国际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房建	2024/5/30	7 个月	2024/9/12	/	18,876.66	16,224.85	15,812.76	14,697.09	4,877.36
11	国道 G219 线云南勐腊（勐醒）至红桥段改扩建工程施工 SG-A 标段	云南省	公招	云南省普通国道公路建设西双版纳指挥部	公路	2024/01/23	2 年	/	/	22,262.25	221.00	216.00	-	-
12	盐津县 2024 年森林防火高风险区综合治理工程建设项目(设备购置)一标段	昭通市盐津县	公招	盐津县林业和草原局	公路	2024/6/26	200 日历天	2024/8/26	/	2,099.35	1,461.49	1,392.50	1,050.00	155.22
13	镇雄县以勒易迁后扶纺织纺织服装产业园综合配套项目工程总承包	昭通市镇雄县	公招	镇雄产投集团有限公司	房建	2024/9/13	6 个月	2024/9/1	/	4,775.23	2,207.68	2,207.00	2,001.51	404.86
14	盐津县柿子镇坪三线大中修养护工程	昭通市盐津县	公招	盐津县交通运输局	公路	2024/12/23	3 个月	2025/1/8	/	390.00	-	-	-	-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项目模式	业主单位名称	工程类别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工期	实际开工时间	交工时间	合同金额	确认收入	已投金额	已收回金额	未收回金额
15	昭阳区永丰镇绿荫社区“千万工程”示范建设项目	昭通市昭阳区	公招	昭通市昭阳区城乡水务有限公司	市政	2024/12/12	1 年	2024/12/18	/	4,234.66	1,999.71	1,832.33	3,243.84	4,107.62
16	镇雄县 2024 年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项目	昭通市镇雄县	公招	昭通市交通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市政	2024/12/24	10.00	2025/5/16	/	7,884.76	-	-	-	-
17	镇雄县“1.22”地灾搬迁安置点配套九年一贯制学校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昭通市镇雄县	公招	镇雄县教育局	房建	2025/2/27	6 个月	2025/3/28	/	4,059.17	-	-	1,953.71	3,213.55
18	珠江航运云南富宁港建设工程（第一阶段工程）生产辅助建筑物工程	文山州富宁县	公招	云南交投富宁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房建	2025/3/19	18 个月	/	/	1,961.58	-	-	-	-
19	普洱养护项目	云南省	公招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普洱管理处	养护	2020/12/31	60 月	/	/	277,267.77	20,850.98	18,399.66	20,852.32	13,656.68
20	大理养护项目	云南省	公招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大理管理处	养护	2020/12/31	60 月	/	/		36,271.00	18,355.56	37,408.08	997.83
21	昆明养护项目	云南省	公招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昆明西管理处	养护	2020/12/31	60 月	/	/		70,773.22	59,082.00	65,143.86	17,933.02
22	西双版纳养护项目	云南省	公招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昆明东管理处	养护	2020/12/31	60 月	/	/		9,527.00	8,153.00	8,196.99	5,109.21
23	玉溪养护项目	云南省	公招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养护	2020/12/31	60 月	/	/		25,944.23	25,498.29	24,103.46	5,220.03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项目模式	业主单位名称	工程类别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工期	实际开工时间	交工时间	合同金额	确认收入	已投金额	已收回金额	未收回金额
				司昆明东管理处										
24	文山养护项目	云南省	公招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文山管理处	养护	2020/12/31	60 月	/	/		6,400.11	5,113.43	5,769.67	14,935.92
25	红河养护项目	云南省	公招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红河管理处	养护	2020/12/31	60 月	/	/		4,518.00	3,749.48	4,710.73	4,612.27
26	保山养护项目	云南省	公招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保山管理处	养护	2020/12/31	60 月	/	/		21,122.00	18,361.66	16,829.61	11,261.97
27	国道 G219 绿春（大兴）至金平（金河）段改扩建工程 SG-A 标	云南省	公招	云南省普通国道公路建设指挥部	公路	2025/4/2	3 年	/	/	113,128.40	63.69	80.43	11,312.84	-

①德钦县羊拉公路(奔子栏至曲宗桥)淹没还建工程由 K0+000 至 K21+467，长约:21.467km，公路等级:三级公路，路基宽度:7.5 米；路面类型:沥青混凝土路面。主要工程内容有:路基、路面、桥梁与涵洞、隧道、安全设施及预埋管线、绿化及环境保护设施等工程。工程总价为 5.90 亿元。工期为 1096 日历天。截至 2025 年 9 月末，该项目已投金额为 3,846.62 万元。

②迪庆州澜沧江江西公路二期工程施工总承包第一标段由:妥洛村至托巴大桥段组成，起点 K1+500 至 K27+_355_，全长约_26.983km,公路等级为四级，设计时速为 20km/h，路面沥青混凝土；有立交 0 处；大桥 9 座，计长 1837.72m；中桥 9 座，计长 593.72m；隧道 0 座，计长 0m 以及其他构造物工程等。工程总价为 4.69 亿元。工期为 730 日历天。截至 2025 年 9 月末，该项目已投金额为 18,651.25 万元。

③金沙江中游库区航运基础设施综合建设(一期)工程码头水工及房建工程施工复工第 1 标段项目中，发行人承担大具、奉利、阿海下游翻坝的进场道路、码头水工工程及房建工程等施工，宝山、阿海上游坝、树底的码头水工工程及房建工程等施工，大东、海事救援站、金安上游翻坝及停靠点的码头水工工程等施工，梨园上游翻坝、梨园下游翻坝、三江口的房建工程等施工，阿海库区、金安桥库区的航道工程等施工，合同总额为 3.46 亿元。截至 2025 年 9 月末，该项目已投金额为 28,103.31 万元。

④国道 G219 绿春（大兴）至金平（金河）段改扩建工程 K0+000~K154+348.63 段施工 SG-A 标段项目施工内容包括:国道 G219 绿春（大金平（金河）段改扩建工程 K0+000~K154+348.63 段施工。具体包括：K0+000~K85+250.592 标段范围内路基、路面、桥涵、隧道、路线交叉、环保及水保等工程；

新建桥梁 3205.69 米/32 座，新建隧道 1181 米/3 座，公路等级:二级公路。合同金额为 11.31 亿元。工期为 36 个月。截至 2025 年 9 月末，该项目已投金额为 80.43 万元。

②投融资模式在建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项目模式	业主单位名称	工程类别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工期	实际开工时间	交工时间	合同金额	确认收入	已投金额	已收回金额	未收回金额
1	施瑞丽至孟连高速公路（交投段）土建、路面和沿线建筑设施工程总承包第三标段	临沧市	PPP	云南德孟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	2021/7/15	4 年	2021-6-1	/	1,575,864.89	1,208,627.01	976,240.52	836,259.30	595,007.79
2	云南省勐腊县勐远至关累口岸高速公路土建、路面、景观绿化和环境保护设施及沿线建筑设施工程总	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勐腊县	政府补助+BOT	云南勐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公路	2022/1/21	2.5 年	2021-10-30	2025.6.30	259,640.63	208,552.94	139,436.38	229,621.46	19,532.90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项目模式	业主单位名称	工程类别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工期	实际开工时间	交工时间	合同金额	确认收入	已投金额	已收回金额	未收回金额
	承包第 1 标段													
3	孟连至勐海高速公路建设项目	云南省	股权合作+EPC	云南海惠连高速公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公路	2021/11/30	3 年	2023-5-8	/	557,523.99	450,205.44	400,135.42	278,380.00	209,582.00
4	宣威至会泽高速公路第二施工总承包部	曲靖市会泽县	股权合作+EPC+政府补助+BOT	云南宣会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公路、房建	2022/10/25	3 年	2024-1-26	/	518,700.44	399,354.81	315,069.81	440,598.56	52.23
5	永平至昌宁高速公路（大理段）	大理州永平县	特许经营+股权合作+施工总承包+项目配套资金	云南大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公路、房建	2022/6/20	4 年	2023-5-1	/	172,876.60	149,699.00	106,723.05	156,094.30	196.12
6	省道 S11 师宗至丘北（曲靖段）高速	曲靖市师宗县	股权合作+EPC+政府	云南曲文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公路	2022/8/31	3 年	2023-11-23	/	480,631.45	287,886.13	235,805.02	170,415.85	146,784.37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项目模式	业主单位名称	工程类别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工期	实际开工时间	交工时间	合同金额	确认收入	已投金额	已收回金额	未收回金额
	公路		补助+BOT											
7	牟定至元谋高速公路	楚雄牟定县	建设期补助+施工总承包+BOT	云南牟元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公路	2023/6/21	3 年	2022-11-1	/	322,681.93	253,648.46	200,032.28	278,069.98	1,688.51
8	牟定至元牟高速公路	楚雄彝族自治州牟定县	建设期补助+施工总承包+BOT	云南牟元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公路	2022/10/12	3 年	2023-6-21	/	144,496.32	121,127.37	85,672.96	132,185.06	654.05
9	瑞弄高速公路土建、沿线建筑设施工程总承包第 1 标段	德宏瑞丽市	省、州级建设资本补助+施工总承包+BOT	云南瑞弄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公路	2022/9/27	1.5 年	2024-4-16	2025-10-16	77,966.87	57,218.84	48,862.89	63,402.88	4,075.02
10	G85 银昆高速公路寻甸（功山）至嵩明（小	昆明市寻甸县、嵩明	股权投资+BOT	云南功小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公路	2023/4/26	2 年	2023-3-31	/	189,534.68	80,030.53	62,740.24	113,425.47	27,526.82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项目模式	业主单位名称	工程类别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工期	实际开工时间	交工时间	合同金额	确认收入	已投金额	已收回金额	未收回金额
	铺)段改扩建工程土建、路面和沿线建筑设施施工总承包第三标段	县												
11	省道 S11 师宗至丘北(文山段)高速公路	文山州丘北县	EPC+BOT+建设期政府补助	云南通文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公路、房建	2022/8/31	3 年	2023-10-19	/	306,355.95	179,258.33	135,477.36	115,302.35	127,595.86
12	玉龙(雄古)至维西高速公路土建、路面及沿线设施施工总承包(第 1 合同段)	丽江市	BOT+建设期政府投资补助	云南交投丽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路面、房建	2023/5/29	4 年	未开工	/	703,494.47	107,974.53	105,932.55	55,500.00	82,088.62
13	大保高速老营至板桥段改线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	保山市	BOT+建设期政府补助	保山隆营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公路	2022/12/8	32 个月	2023-5-18	/	216,976.04	138,705.69	105,977.99	165,128.47	8,381.73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项目模式	业主单位名称	工程类别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工期	实际开工时间	交工时间	合同金额	确认收入	已投金额	已收回金额	未收回金额
	包合同协议书													
14	国高网 G8512 景洪至打洛高速公路勐海县城至打洛段土建、路面及沿线建筑设施工程施工总承包 1 合同段	西双版纳州	BOT+ 股权合作	云南海洛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公路、房建	2023/7/31	3 年	2024-5-6	/	302,205.65	166,621.11	130,275.45	198,023.38	24,730.26
15	国高网 G8512 景洪至打洛高速公路勐海县城至打洛段土建、路面及沿线建筑设施工程施工总承包 2 合同段	西双版纳州	BOT+ 股权合作	云南海洛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公路、房建	2023/7/28	3 年	2024-5-6	/	150,538.00	78,023.88	60,643.44	95,533.92	8,294.74
16	马关至西畴高速公路	文山州马	BOT+ 政府	云南马西高速	公路、房建	2023/7/14	3 年	2024-8-1	/	196,285.17	58,041.92	57,978.92	60,622.77	26,483.93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项目模式	业主单位名称	工程类别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工期	实际开工时间	交工时间	合同金额	确认收入	已投金额	已收回金额	未收回金额
	路建设项目土建、沿线房屋建筑设施工程	关县	建设期补助+施工总承包	公司有限公司										
17	马关至西畴高速公路建设项目土建、路面、沿线房屋建筑设施工程	文山州西畴县、马关县	BOT+政府建设期补助+施工总承包	云南马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公路、房建、路面	2023/7/14	3 年	2024-5-1	/	210,416.68	47,523.56	48,308.02	9,755.33	81,253.59
18	马关至西畴高速公路建设项目土建、路面、沿线房屋建筑设施工程	云南省	BOT+政府建设期补助+施工总承包	云南马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公路、房建	2024/5/13	3 年	未开工	/	165,013.26	26,221.96	27,728.30	1,200.00	63,161.99
19	国高网 G7611 都匀至香格里拉高速公路宁蒗至香格里拉段建设	丽江市宁蒗县	BOT+股权投资合作	云南都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公路	2024/11/29	4 年	未开工	/	418,338.82	17,987.00	17,449.00	47,998.43	3,204.06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项目模式	业主单位名称	工程类别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工期	实际开工时间	交工时间	合同金额	确认收入	已投金额	已收回金额	未收回金额
	项目													
20	国高网 G7611 都匀至香格里拉高速公路宁蒗至香格里拉段建设项目	丽江市宁蒗县	BOT+ 股权合作	云南都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公路	2024/11/29	4 年	未开工	/	505,612.51	17,343.45	17,343.45	55,469.90	2,551.30
21	国高网 G7611 都匀至香格里拉高速公路宁蒗至香格里拉段建设项目	云南省	BOT+ 股权合作	云南都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公路	2024/11/29	4 年	未开工	/	545,514.83	8,732.05	8,732.05	59,434.40	2,537.92
22	巍山至凤庆高速公路建设项目	临沧市凤庆县	特许经营+政府建设期补助+施工总承包	云南凤巍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土建、路面、房建	施工总承包部合同还未签订	/	/	/	200,000.00	4,686.91	4,750.15	8,000.00	-
23	双江至沧源（勐）	云南省	特许经营+	云南双源高速	公路	合同还未签订	/	/	/	127,270.14	-	-	13,404.72	-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项目模式	业主单位名称	工程类别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工期	实际开工时间	交工时间	合同金额	确认收入	已投金额	已收回金额	未收回金额
	省) 高速公路建设项目		政府建设期补助+施工总承包	公路有限公司										

①项目名称：马关至西畴高速公路特许经营项目

工程项目地址：云南省文山州

工程规模：马关至西畴高速项目线路全长 40.559 公里。共设 28 座桥梁，共长 12886 米(含互通主线桥 2480 米/6 座)。其中设特大桥 3 座，长 3136 米(其中预应力混凝土 T 形连续梁桥 2150 米/2 座，连续刚构桥 986 米 1 座)，设大桥 25 座，长 9750 米，涵洞 56 道。推荐方案 E+K 线共设置隧道 12940 米/14 座，其中，特长隧道 4435 米/1 座，长隧道 3245 米/3 座，中隧道 4365 米/7 座，短隧道 895 米/3 座。桥隧总长 25826 米，占路线全长 63.68%。互通式立交 5 座，其中 2 座枢纽型立交。另设置有一条互通连接线，马关东互通连接线，总长 1.089km。拟按一级公路标准建设，设计时速采用 60km/h。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以经批复的初步设计文件为准。

合作期：3 年建设期+30 年运营期。

回报机制：运营收费

项目公司股权结构：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51%，云南交投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股比例 24%，云南交投集团云岭建设有限公司股比例 24%。

运营模式：BOT+政府建设期补助+施工总承包。

②项目名称：G7611 都匀至香格里拉高速公路宁蒗至香格里拉段及红宁支线项目

工程项目地址：云南省丽江市、迪庆州

工程规模：项目主线起自宁蒗县红桥乡硝洞村附近川滇省界大华山隧道，顺接拟建的 G7611 都香高速四川境段，经红桥、杨家坪、拉伯、九龙、天生桥，止于香格里拉以南的益松，接 G0613 西丽高速香格里拉至丽江段，全长约 181.243 公里。同步建设红宁支线，起自主线杨家坪互通式立交，止于宁蒗县城北，顺接在建的宁蒗至永胜高速，全长约 23.786 公里。

本项目总投资约 517.75 亿元，其中宁香项目概算投资 469.01 亿元红宁支线估算投资约 48.74 亿元;建安费约 411.43 亿元，其中宁香项目为 376.12 亿元，红宁支线约 35.31 亿元。

合作期：5 年建设期+30 年运营期。

回报机制：运营收费。

项目公司股权结构：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33.5%、云南省交通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 10%，云南交投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20%、云南交投集团云岭建设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20%、云南省交通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0.5%、云南云岭高速公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0.2%、云南德宏道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0.1%、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0.4%、云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0.2%、云南交发公路工程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9%、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2.85%、中交第三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2.25%。

运营模式：BOT+股权合作。

2) 拟建工程

①传统施工模式拟建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项目模式	业主单位名称	工程类别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工期	合同金额
1	国道 G219 云南永德（户乃）至镇康（白岩）段改扩建路面工程施工合同 SG-C 标段	云南省	公招	云南省普通国道公路建设指挥部	公路	2025.1.9	36 个月	20,616.17
2	虎跳峡景区道路安全提升工程施工	云南省迪庆州香格里拉市	公招	迪庆藏族自治州交通运输局/云南华电金沙江中游水电开发有限公司龙盘建设分公司	公路	2025.3.11	1 年	2,615.27

①虎跳峡景区道路安全提升工程施工：工程施工地点位于云南省迪庆藏族自治州香格里拉市虎跳峡镇，合同施工范围：K0+000~K1+084.374。合同工程施工内容为路基土石方及构造物、隧道、安全设施及预埋管线、绿化及环境保护设施、消防系统等工程施工以及混凝土拌和运输工程。

②投融资模式拟建项目

单位：亿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里程（单位：km）	业主方单位	建设模式	项目所在地	预计承建合同金额（单位：亿元）	建设投资模式	计划开工时间	完工时间	建设期（年）	已投资
G60 沪昆高速盘州至曲靖段（改扩建）工程项目	76.26	云南富曲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	云南省曲靖市	54.41	经营性公路	2026 年 1 月	2029 年 12 月	4	-
G78 汕昆高速/G80 广昆高速石林至昆明段（改扩建）工程项目	73.80	云南昆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	云南省昆明市	63.00	经营性公路	2026 年 1 月	2029 年 12 月	4	-

G60 沪昆高速盘州至曲靖段（改扩建）工程项目

项目地址为云南省曲靖市；工程规模为 G60 沪昆高速盘州至曲靖段（改扩建）工程项目路线起于曲靖市富源县法凹村东侧，顺接 G60 沪昆高速安顺至盘州（黔滇界）段扩容工程，止于曲靖市沾益区彭家湾附近，接既有 G60 沪昆高

速曲靖至胜境关段沾益互通。路线全长 76.26 公里，全线桥隧比 37.98%，估算总投资 183.85 亿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 127.39 亿元，占估算总投资的 69.29%）。全线采用新建复线加沿原路改扩建。起点（滇黔界）至富源（回隆）段采用新建复线，按双向六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 100 公里/小时，路基宽度 33.5 米，新建里程 39.86 公里。富源（回隆）至止点（沾益互通）段，采用在既有四车道高速基础上改扩建，采用双向八车道高速公路，设计速度 100 公里/小时，路基宽度 41 米，改扩建里程 36.4 公里。计划建设工期 4 年。合作期为 30 年运营期。回报机制为特许经营期。运营模式为经营性公路。

项目公司股权结构：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出股比 51%；云南交投集团投资有限公司股比 1%；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股比 23.5%；云南交投集团云岭建设有限公司股比 23.5%；云南省交通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股比 0.2%；云南云岭高速公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股比 0.2%；云南交投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股比 0.2%；云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股比 0.2%；云南交投新能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股比 0.2%。

G78 汕昆高速/G80 广昆高速石林至昆明段（改扩建）工程项目

项目地址为云南省昆明市；工程规模为 G78 汕昆高速/G80 广昆高速石林至昆明段（改扩建）工程项目线路起于石林县半截河枢纽立交，顺接 G78 汕昆高速陆良（西桥）至石林段，同时衔接 G80 广昆高速锁龙寺至石林段。路线全长 73.80 公里（新建里程 22.21 公里，沿老路改建里程 51.59 公里），桥隧比 37.34%，老路完全利用。估算总投资 211.06 亿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 134.32 亿元，占估算总投资的 63.64%）。半截河枢纽至小喜村收费站段采用 8 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路基宽度 41 米；小喜村收费站至鸣泉枢纽段采用 8 车道+2 辅助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路基宽度 43 米；鸣泉枢纽至朱家村枢纽段采用 12 车道+2 辅助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路基宽度 57 米；朱家村枢纽至石虎关枢纽段采用 10 车道+2 辅助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路基宽度 50 米。全线设计速度 100 公里/小时，计划建设工期 4 年。合作期为 30 年运营期。回报机制为特许经营期。运营模式为经营性公路。

项目公司股权结构为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出股比 51%；云南

交投集团投资有限公司股比 1%；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股比 23.5%；云南交投集团云岭建设有限公司股比 23.5%；云南省交通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股比 0.2%；云南云岭高速公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股比 0.2%；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比 0.2%；云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股比 0.2%；云南交投新能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股比 0.2%。

（六）发行人竞争优势

1、云南独特的区位优势

云南属于内陆高原省份，山地占 94%，铁路网密度较低，发展潜力有限；省内水资源虽然丰富，但通航能力低，不具备大规模开发潜力。因此，云南高速公路可替代性低的特点使得云南省内公路发展具有得天独厚的地域优势。此外，云南自古就是中国连接东南亚各国的陆路通道，与越南、老挝、缅甸等国相邻，与泰国、柬埔寨、孟加拉、印度等国相距不远，是我国同东南亚国家和地区合作的战略前沿。随着西部大开发战略和“桥头堡”战略的实施，云南省将成为东南亚地区经济、贸易交流前沿，人流物流和边境贸易吞吐量将大幅增长，势必会推动云南省公路运输总量的稳步增长。发行人拥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和公路工程设计甲级资质，在云南省公路路桥施工领域具有很强的市场地位，云南省公路建设的平稳运行为公司未来业务稳定发展提供支撑。

2、控股股东优势

发行人控股股东云南交投是云南省重要的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建设、运营和管理主体，区域地位及竞争优势显著，综合实力极强；发行人作为云南交投综合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建设板块运营主体，近年持续获得股东及相关方在业务拓展、融资、资本金注入、资产划拨及财政补贴等方面的支持，预计未来控股股东对公司的支持意愿较强。

3、云南省各级政府大力支持公路建设的优势

发行人作为地方国有控股企业，拥有公路建设、经营、管理优势，拥有垄断经营及政策扶持的优势，拥有的路产、路权及沿线设施开发经营权均属于未来的稀缺资源和能产生现金流量的优质资产。发行人成立以来，在筹融资、规划建设、征地拆迁和经营管理的各个方面都得到了云南省内各级政府的大力支

持。

4、发行人实力雄厚，具有长期稳定的盈利能力

发行人在云南省公路路桥施工领域具有很强的市场地位，资产实力雄厚。目前，发行人以工程施工为主营业务板块的业务格局已基本形成，为进一步提高产业协同性和抗风险能力奠定了基础。同时发行人与各商业银行有着良好的合作关系与沟通经验，资信优良，具备较强的融资能力，截至 2025 年 9 月末，发行人共获得银行授信额度为 706,000.00 万元，已使用授信额度为 145,753.26 万元，尚未提用的授信额度为 560,246.74 万元。

八、其他与发行人主体相关的重要情况

（一）发行人合法合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或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受到重大处罚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报告期内发行人、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负面舆情或被媒体质疑事项，亦不存在对发行人偿债能力有重大影响的舆情事项。

（二）舆情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经登录“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zxgk.court.gov.cn/shixin/）、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国家金融监管总局（www.nfra.gov.cn）、中国人民银行网站（www.pbc.gov.cn/）、中国证监会（www.csrc.gov.cn/）等网站查询，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经登录百度、产品质量监督抽查信息服务平台、工业与信息化网站、国家发改委网站、国家能源局、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税务总局网站、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上海清算所、上海证券

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信用中国、盐行业信用管理与公共服务平台、证监会、中国海关企业进出口信用信息公示平台、中国海关总署、中国货币网、中国人民银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中国政府采购网违法失信查询、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行政处理曝光台、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重大税收违法案件信息公布栏等网站查询，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舆情。

九、发行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有关主管部门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

发行人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编制。发行人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发行人 2022-2023 年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并出具 XYZH/2025KMAA5B0184 号、XYZH/2025KMAA5B0184 号审计报告，该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发行人 2024 年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大华审字【2025】0011008184 号审计报告，该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从业资格。2025 年 1-9 月的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公司原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为公司财务报表审计项目中介机构，信永中和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独立于发行人，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为发行人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按照云南省国资委关于印发《云南省省属企业年度财务决算审计工作办法（试行）》的通知（云国资财管〔2020〕145 号）规定“同一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连续承担同一企业（包括母公司和各级子公司）年报审计业务不得超过 3 年”。鉴于信永中和已服务满 3 年，发行人于 2024 年变更会计师事务所。

经集团公司云南交投集团公开招标程序，决定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发行人 2024-2025 年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变更前后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存在重大变化。主承销商和申报会计师已对前述事项进行核查，认为上述事项符合发行人所处行业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准则。

本章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除非经特别说明，均出自云南交投公路建设公司 2022-2024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以及 2025 年 1-9 月未经审计的三季度报表。

财务报表	审计机构	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	------	------	--------

财务报表	审计机构	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2022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报表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标准无保留	XYZH/2025KMAA5B0184
2023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报表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标准无保留	XYZH/2025KMAA5B0184
2024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报表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标准无保留	大华审字【2025】0011008184 号

最近三年，发行人财务报表审计意见均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一、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调整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一）2022 年、2023 年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前期差错更正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报告期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发行人于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2）报告期内执行新会计政策对报表的主要变化及影响

1) 对 2022 年度合并会计报表的影响

单位：万元

报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2023 年 1 月 1 日/2022 年度	影响金额
资产负债表项目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51.74	2,656.33	4.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764.73	1,168.73	404.00
盈余公积	123,287.61	123,283.43	-4.17
未分配利润	206,174.26	205,779.02	-395.24
利润表项目	-	-	-

报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2023 年 1 月 1 日/2022 年度	影响金额
所得税费用	44,890.38	44,936.15	45.77

2) 对 2022 年度母公司会计报表的影响

单位：万元

报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2023 年 1 月 1 日/2022 年度	影响金额
资产负债表项目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15.63	2,515.63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41.74	41.74
盈余公积	123,336.49	123,332.31	-4.17
未分配利润	103,797.68	103,760.12	-37.56
利润表项目	-	-	-
所得税费用	30,358.66	30,371.91	13.25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1) 报告期重要的会计估计变更

发行人原固定资产预计净残值率为 5.00%，根据《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关于统一调整固定资产与投资性房地产净残值率的通知》及《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关于同意固定资产与投资性房地产净残值会计估计变更的决议》（第 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发行人固定资产预计净残值率改按 0.00%核算。此项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

(2) 执行新净残值率的对 202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3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资产负债表项目	-
固定资产	-753.95
投资性房地产	-100.21
利润表项目	-
营业成本	626.28
管理费用	214.78

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销售费用	13.02
研发支出	0.0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	-
未分配利润	-854.15

3、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2022 年，发行人未发生重大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二) 2024 年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前期差错更正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性质、内容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备注
发行人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3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发布会计准则解释	1
发行人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3 年 8 月 21 日发布的《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发布会计准则解释	2
发行人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4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发布会计准则解释	3

备注：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对发行人的影响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发行人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施行日”）解释 17 号。

执行解释 17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对发行人的影响

发行人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以下简称“暂行规定”），执行暂行规定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对发行人的影响

2024 年 12 月 6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 18 号”）。发行人自印发之日起执行解释 18 号，执行解释 18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2024 年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2024 年，发行人未发生重要的会计估计变更。

3、2024年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2024 年，发行人未发生重大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三) 2025 年 1-9 月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前期差错更正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25 年 1-9 月，发行人未发生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2025年1-9月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2025 年 1-9 月，发行人未发生重要的会计估计变更。

3、2025年1-9月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2025 年 1-9 月，发行人未发生重大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二、报告期内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一) 2022 年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1、2022年度发生的吸收合并

根据《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关于同意云南交投公路建设第四工程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云南公投建设集团隧道工程有限公司相关事宜的决议》（第 4 号）批准云南交投公路建设第四工程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云南公投建设集团隧道工程有限公司。

2、2022 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云南公投建设集团隧道工程有限公司	云南·昆明	公路相关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吸收合并
2	普洱路兴建设工程试验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普洱	公路相关工程检测	100.00	100.00	清算
3	大理公建道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云南·大理	公路相关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无偿划转

续：

企业名称	处置日	处置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负债	所有者权益	资产	负债	所有者权益

云南公投建设集团隧道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26 日	27,346.66	22,091.59	5,255.07	27,414.62	22,159.43	5,255.18
普洱路兴建设工程试验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1 月 25 日	3.72	-	3.72	3.72	-	3.72
大理公建道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1 日	6,201.72	2,314.01	3,887.70	6,201.72	2,314.01	3,887.70

续：

企业名称	处置日	2022 年 1 月 1 日-处置日			2021 年 1-12 月		
		收入	成本	利润总额	收入	成本	利润总额
云南公投建设集团隧道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26 日	-	-	-0.12	-	-	-
普洱路兴建设工程试验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1 月 25 日	-	-	-	-	-	-
大理公建道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1 日	-	-	-	-	-	-

注：（1）根据《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路建设公司清算注销普洱路兴建设工程试验检测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云交投经营〔2021〕408号）、同意普洱路兴建设工程试验检测有限责任公司清算注销，已于2022年1月25日办理注销登记。

（2）根据《无偿划转协议》、《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将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持有的大理公建道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100%股权无偿划转至云南省港航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云交投经营〔2022〕440号），大理公建道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的股东由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变更为云南省港航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划转基准日为2021年12月31日，实际划转日为2022年1月1日，已于2022年10月9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二）2023 年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1、2023年度发生的吸收合并

根据《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云南云岭城镇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云南中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批复》（云交投经营〔2022〕543号）及《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关于云南云岭城镇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云南中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批复》（交投路建发〔2022〕411号）批准云南云岭城镇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云南中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

公司吸收合并西藏云交投公路建设工程公司的批复》（云交投经营〔2022〕313号）批准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吸收合并西藏云交投公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2023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云南中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昆明市.西山区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吸收合并
2	西藏云交投公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拉萨市.柳梧新区	公路相关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吸收合并

企业名称	处置日	处置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	负债	所有者权益	资产	负债	所有者权益
云南中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7日	4,841.65	4,137.84	703.81	3,603.18	3,195.60	407.58
西藏云交投公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8日	-	0.25	-0.25	47.77	47.79	-0.02

续：

单位：万元

企业名称	处置日	2023年1月1日-处置日			2022年1-12月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云南中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7日	2,908.40	48.40	348.33	463.57	0.81	-45.64
西藏云交投公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8日	-	0.23	-0.23	-	5.74	-5.74

（三）2024年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1、2024年度发生的吸收合并

吸收合并方名称	被吸收合并方名称	合并日	合并日资产总额 (万元)	合并日负债总额 (万元)	合并日净资产 (万元)	本期初至合并日的相关情况		
						收入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云南云岭城镇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昆明云岭星华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2024/6/30	3,999.97	6,745.72	-2,745.75	34.92	591.82	-202.39

云南交投公路建设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云南公投建设集团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2024/10/31	19,892.06	7,247.16	12,644.90	361.56	345.78	529.51
云南交投公路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红河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2024/12/31	1,796.59	132.59	1,664.00	-5.08	-44.06	-507.78

说明：（1）根据《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云南云岭城镇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昆明云岭星华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公司的批复》（云交投经营【2022】180号），同意云南云岭城镇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昆明云岭星华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公司；（2）根据《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云南交投公路建设第五工程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云南公投建设集团养护工程有限公司的批复》（云交投经营【2021】606号），同意云南交投公路建设第五工程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云南公投建设集团养护工程有限公司；（3）根据 2024 年 11 月 22 日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决议，同意云南交投公路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吸收合并红河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2、2024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享有表决权 (%)	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云南公投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昆明市经开区	公路相关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根据云交投经营[2023]565号文件批复，以 2024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进行清算注销

原子公司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项目	云南公投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期初资产总额	946.40
期初负债总额	556.53
期初所有者权益	389.87
处置日资产总额	960.74
处置日负债总额	575.88
处置日所有者权益	384.86
期初至处置日营业收入	13.00
期初至处置日成本费用	34.53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117.67

（四）2025 年 1-9 月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无。

（五）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截至 2024 年末，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计 19 家。

表：截至 2024 年末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表决权 (%)	取得方式
1	云南交投公路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昆明市.西山区	公路相关工程施工	12,000.00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2	云南交投公路建设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昆明市.西山区	公路相关工程施工	6,000.00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3	云南交投建设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昆明市.西山区	公路相关工程施工	3,000.00	51.00	51.00	投资设立
4	云南交投公路建设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昆明市.西山区	公路相关工程施工	10,245.24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5	云南交投公路建设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昆明市.西山区	公路相关工程施工	10,000.00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6	云南交投公路建设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昆明市.西山区	公路相关工程施工	12,000.00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7	云南交投公路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昆明市.西山区	公路相关工程施工	6,000.00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8	云南交投公路建设第七工程有限公司	昆明市.西山区	公路相关工程施工	6,000.00	51.00	51.00	投资设立
9	云南云交建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昆明市.官渡区	公路相关工程检测	1,000.00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10	云南云岭城镇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昆明市.官渡区	房地产开发	20,000.00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1	云南云岭城投滇西城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楚雄州.开发区	市政开发	1,000.00	51.00	5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2	云南新河旅游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红河州.河口县	房地产开发、酒店经营	2,000.00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3	红河云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弥勒市.弥阳镇	房地产开发	1,000.00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4	普洱公建道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普洱市.思茅区	公路相关工程施工	1,755.01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5	西双版纳锦程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西双版纳.景洪市	公路相关工程施工	3,200.00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6	云南玉溪路桥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玉溪市.红塔区	公路相关工程施工	3,670.00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7	云南三江道路桥	泸水市.泸水县	公路相关工程施	24.15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表决权 (%)	取得方式
	梁工程有限公司		工				企业合并
18	云南临沧公路桥梁工程总公司	临沧市.临翔区	公路相关工程施工	2,000.00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9	昆明路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昆明市.盘龙区	公路相关工程施工	55.64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三、公司报告期内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一)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资产负债表

表：发行人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5,580.90	192,069.78	75,841.66	63,821.14
应收票据	101.81	-	-	-
应收账款	1,166,672.35	1,671,632.99	2,127,096.05	2,186,337.38
预付款项	11,703.29	15,013.57	3,414.19	3,706.76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116,345.50	506,935.38	96,581.48	189,951.85
其他应收款	45,388.38	254,267.91	638,019.26	249,605.16
存货	43,523.78	26,981.56	31,358.39	32,306.76
合同资产	530,792.38	437,488.48	522,685.07	215,347.28
其他流动资产	24,163.65	17,294.87	35,106.25	27,020.46
流动资产合计	2,094,272.04	3,121,684.54	3,530,102.35	2,968,096.80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821,454.60	814,041.29	806,852.06	815,979.0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2,185.80	61,219.97	61,219.97	51,485.26
投资性房地产	15,112.31	15,533.06	16,155.13	16,053.53
固定资产	9,507.25	10,405.64	10,575.69	11,783.51
在建工程	496.35	-	-	-
使用权资产	5,230.89	4,909.19	6,648.50	6,642.99
无形资产	4,833.79	4,816.48	4,972.10	5,102.94
长期待摊费用	596.11	907.94	1,284.60	1,199.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17.42	3,503.05	2,350.81	2,656.33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非流动资产合计	923,134.52	915,336.62	910,058.88	910,903.37
资产总计	3,017,406.56	4,037,021.17	4,440,161.22	3,879,000.1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81,275.12	-	50,048.89
应付票据	46,316.18	70,546.62	122,049.41	90,000.00
应付账款	471,416.38	831,648.87	878,771.50	798,124.66
预收款项	67.31	59.83	76.79	77.33
合同负债	849,515.43	961,791.82	1,549,985.93	1,150,097.17
应付职工薪酬	4,326.98	4,729.20	3,158.02	4,372.46
应交税费	12,730.76	49,294.92	36,023.62	36,917.13
其他应付款	220,867.54	265,294.85	319,624.24	347,212.1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31,702.08	52,571.81	2,455.15
其他流动负债	48,180.49	198,720.34	66,510.31	38,865.04
流动负债合计	1,653,421.09	2,495,063.64	3,028,771.63	2,518,169.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4,746.48	55,000.00	-	-
租赁负债	4,357.67	1,016.23	1,547.46	1,523.78
长期应付款	-	-	296.20	296.20
预计负债	1,260.53	1,265.55	1,602.90	1,504.5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72.33	973.65	1,091.03	1,168.73
递延收益-非流动负债	19.00	19.00	-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556.01	58,274.42	4,537.59	4,493.29
负债合计	1,714,977.10	2,553,338.06	3,033,309.22	2,522,663.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资本公积金	478,073.65	478,073.65	478,073.65	478,073.65
专项储备	24,576.63	28,153.97	32,708.92	33,507.81
盈余公积金	184,847.66	184,847.66	148,729.63	123,283.43
未分配利润	107,200.93	284,565.04	236,716.85	205,779.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94,698.87	1,475,640.32	1,396,229.05	1,340,643.91
少数股东权益	7,730.59	8,042.79	10,622.95	15,692.97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02,429.46	1,483,683.11	1,406,852.00	1,356,336.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017,406.56	4,037,021.17	4,440,161.22	3,879,000.17

(二)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利润表

表：发行人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总收入	379,948.85	1,471,305.03	1,597,799.52	1,882,094.64
营业收入	379,948.85	1,471,305.03	1,597,799.52	1,882,094.64
营业总成本	243,970.31	1,077,448.60	1,284,691.73	1,598,503.57
营业成本	229,689.90	1,049,921.97	1,252,433.12	1,559,350.50
税金及附加	2,819.18	8,075.91	10,329.01	12,405.43
销售费用	-	-	8.36	11.87
管理费用	10,471.57	25,836.90	24,006.82	21,057.67
研发费用	1,118.00	1,058.65	847.79	2,323.95
财务费用	-128.34	-7,444.82	-2,933.37	3,354.16
其中：利息费用	5,356.46	9,313.42	6,995.01	7,767.85
利息收入	-6,091.69	16,962.80	10,076.73	6,403.68
加：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18.61	-1,297.85	-620.06	-2,443.6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63	-1,043.73	74.72	-1,903.76
其他收益	212.33	183.90	220.69	1,327.1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00.44	-3,216.64	-3,297.90	-3,130.63
资产处置收益	10.03	63.56	174.85	35.64
营业利润	134,723.71	388,545.67	309,660.09	277,475.76
加：营业外收入	489.87	675.30	378.46	219.59
减：营业外支出	88.83	97.74	1,736.54	530.37
利润总额	135,124.75	389,123.23	308,302.00	277,164.98
减：所得税费用	28,236.01	70,530.33	50,813.74	44,936.15
净利润	106,888.74	318,592.91	257,488.26	232,228.83
少数股东损益	-312.20	-2,090.16	-5,070.03	-19.0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200.93	320,683.07	262,558.29	232,247.89

(三)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现金流量表

表：发行人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16,795.68	1,656,875.17	2,026,465.02	1,848,423.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2	6.37	9.73	10,658.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6,860.44	141,259.18	118,362.52	114,966.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3,658.54	1,798,140.72	2,144,837.27	1,974,049.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09,947.02	1,102,301.24	1,230,375.04	1,412,588.6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663.27	54,708.06	59,721.12	61,509.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98,713.06	112,822.29	114,743.52	106,343.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265.52	527,071.33	105,368.32	101,757.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7,588.88	1,796,902.93	1,510,207.99	1,682,199.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069.66	1,237.80	634,629.28	291,849.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1.44	194.21	305.59	6.9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5,829.08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1.44	194.21	6,134.67	6.9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5.44	1,246.45	794.63	667.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579.58	10,424.73	9,734.71	20,539.2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1.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35.03	11,671.17	10,529.34	21,207.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83.58	-11,476.97	-4,394.66	-21,200.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80,000.00	-	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9,112.74	615,927.73	237,542.32	156,161.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9,112.74	795,927.73	237,542.32	206,161.7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9,349.67	85,200.00	-	85,739.5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6,536.13	240,416.88	207,770.93	202,238.5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999.98	356,227.82	691,483.63	191,414.45

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6,885.78	681,844.70	899,254.56	479,392.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773.04	114,083.03	-661,712.24	-273,230.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486.96	103,843.86	-31,477.63	-2,581.3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8,466.31	14,622.46	46,100.08	48,681.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979.35	118,466.31	14,622.46	46,100.08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的母公司资产负债表、母公司利润表、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如下：

(四) 公司报告期内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表：发行人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科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0,332.90	179,716.56	68,380.24	58,083.79
应收票据	101.81	-	-	-
应收账款	1,157,569.92	1,669,451.56	2,116,864.38	2,152,489.68
预付款项	4,710.73	8,210.19	2,744.33	2,659.43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95,888.46	452,671.82	59,880.01	151,501.79
其他应收款	67,227.03	276,001.89	649,892.92	252,883.87
存货	24,172.77	19,422.50	24,607.67	16,943.01
合同资产	466,074.28	368,833.23	438,349.93	283,405.51
其他流动资产	12,360.66	9,263.38	23,534.82	13,916.99
流动资产合计	1,978,438.54	2,983,571.14	3,384,254.30	2,931,884.06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935,968.43	925,555.12	918,365.90	927,592.8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2,185.80	61,219.97	61,219.97	51,485.26
投资性房地产	4,484.61	4,604.33	4,843.21	-
固定资产	647.91	278.65	308.59	3,302.05
在建工程	496.35	-	-	-
使用权资产	2,543.95	2,099.43	1,668.53	754.67

科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无形资产	334.27	247.65	274.30	2,716.82
长期待摊费用	274.09	417.62	523.88	219.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24.22	1,924.22	2,560.51	2,515.6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08,859.64	996,346.99	989,764.88	988,586.32
资产总计	2,987,298.17	3,979,918.13	4,374,019.18	3,920,470.3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60,055.00	-	50,048.89
应付票据	46,316.18	70,546.62	152,049.41	90,000.00
应付账款	670,457.84	1,087,832.63	1,163,886.39	1,281,225.66
预收款项	52.65	52.65	52.65	65.13
合同负债	597,361.44	611,405.21	1,173,543.51	671,616.21
应付职工薪酬	1,200.15	1,300.94	789.93	602.50
应交税费	4,295.47	37,258.13	24,932.63	19,732.45
其他应付款	328,527.21	401,161.95	456,184.51	530,462.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506.22	50,586.91	330.09
其他流动负债	48,180.49	219,812.66	66,485.12	38,865.04
流动负债合计	1,696,391.42	2,519,932.00	3,088,511.05	2,682,948.5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4,746.48	55,000.00	-	-
租赁负债	1,858.74	437.32	439.07	146.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2.76	152.76	103.36	41.74
预计负债	1,200.27	1,200.27	1,607.35	1,311.43
递延收益-非流动负债	19.00	19.00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7,977.24	56,809.34	2,149.79	1,499.49
负债合计	1,754,368.66	2,576,741.35	3,090,660.84	2,684,447.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资本公积金	475,379.23	475,379.23	475,379.23	475,379.23
专项储备	24,370.33	28,054.22	32,699.21	33,550.72
盈余公积金	184,896.54	184,896.54	148,778.51	123,332.31
未分配利润	48,283.41	214,846.78	126,501.38	103,760.1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32,929.51	1,403,176.78	1,283,358.34	1,236,022.39

科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87,298.17	3,979,918.13	4,374,019.18	3,920,470.38

(五) 公司报告期内母公司利润表

表：发行人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科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378,105.28	1,520,558.76	1,451,362.16	1,831,949.69
营业成本	298,850.03	1,143,000.80	1,227,627.99	1,621,264.74
税金及附加	2,209.36	6,852.30	4,409.14	8,104.26
管理费用	4,046.88	10,067.47	8,739.14	6,580.74
研发费用	774.50	541.62	606.27	2,091.64
财务费用	-432.39	-7,770.03	-3,527.16	2,089.44
其中：利息费用	5,259.18	8,682.45	6,884.72	7,546.30
减：利息收入	-6,231.12	16,643.34	10,549.56	7,284.48
加：其他收益	24.92	22.24	18.67	1,053.32
投资净收益	63,342.08	50,446.96	77,778.56	110,117.1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00.44	-3,235.50	-3,297.90	-3,130.62
资产减值损失	4.62	-33.56	76.16	-240.14
信用减值损失	143.80	3,693.53	104.10	-4,097.68
资产处置收益	0.13	2.64	18.21	62.07
营业利润	136,172.44	421,998.41	291,502.48	298,713.58
加：营业外收入	442.73	58.48	7.80	10.63
减：营业外支出	5.00	26.18	635.38	131.45
利润总额	136,610.16	422,030.70	290,874.90	298,592.76
减：所得税	18,611.39	60,850.43	36,412.92	30,371.91
净利润	117,998.77	361,180.28	254,461.98	268,220.85
持续经营净利润	117,998.77	361,180.28	254,461.98	268,220.85
综合收益总额	117,998.77	361,180.28	254,461.98	268,220.85

(六) 公司报告期内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表：发行人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11,986.12	1,610,410.93	2,004,050.28	1,786,907.27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10,239.2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3,328.10	157,205.25	117,443.96	95,193.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5,314.22	1,767,616.18	2,121,494.24	1,892,339.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59,449.80	1,191,112.10	1,392,763.76	1,590,238.8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536.59	18,725.87	18,241.48	15,800.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79,099.93	94,009.40	69,399.16	51,679.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035.49	497,376.69	94,467.88	59,831.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5,121.81	1,801,224.06	1,574,872.28	1,717,551.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192.42	-33,607.88	546,621.96	174,788.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53,682.46	86,905.54	113,247.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5,542.52	92.61	0.19	65.5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11	-	45.85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542.63	53,775.07	86,951.58	113,313.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4.43	517.54	88.70	163.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579.58	10,424.73	9,734.71	20,539.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44.02	10,942.27	9,823.41	20,703.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498.61	42,832.81	77,128.17	92,610.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80,000.00	0.00	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9,112.74	594,707.61	237,542.32	156,161.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9,112.74	774,707.61	237,542.32	206,161.7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9,349.67	85,200.00	0.00	85,6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6,515.19	239,926.88	207,770.93	202,238.5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838.43	358,175.76	686,451.24	186,714.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5,703.29	683,302.64	894,222.17	474,553.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590.55	91,404.97	-656,679.85	-268,391.73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899.52	100,629.89	-32,929.72	-993.18

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146.61	8,516.71	41,446.44	42,439.62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247.09	109,146.61	8,516.71	41,446.44

四、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5 年 1-9 月 (末)	2024 年 (末)	2023 年 (末)	2022 年 (末)
总资产 (亿元)	301.70	403.70	444.02	387.90
总负债 (亿元)	171.50	255.33	303.33	252.27
全部债务 (亿元)	10.11	23.85	17.46	14.25
所有者权益 (亿元)	130.24	148.37	140.69	135.63
营业总收入 (亿元)	37.99	147.13	159.78	188.21
利润总额 (亿元)	13.51	38.91	30.83	27.72
净利润 (亿元)	10.68	31.86	25.75	23.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亿元)	10.85	31.81	25.86	23.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亿元)	10.72	32.07	26.26	23.22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亿元)	15.61	0.12	63.46	29.18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亿元)	-1.08	-1.15	-0.44	-2.12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亿元)	-19.78	11.41	-66.17	-27.32
流动比率	1.27	1.25	1.17	1.18
速动比率	1.24	1.24	1.16	1.17
资产负债率 (%)	56.84	63.25	68.32	65.03
债务资本比率 (%)	7.20	13.85	11.04	9.51
营业毛利率 (%)	39.55	28.64	21.62	17.15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	1.00	2.35	1.87	1.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7.67	22.04	18.64	17.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7.79	22.01	18.72	17.41
EBITDA (万元)	135,124.75	407,713.64	322,619.08	295,035.37
EBITDA 全部债务比 (%)	133.65	170.95	184.78	207.04
EBITDA 利息倍数	26.23	43.78	100.50	37.98
应收账款周转率	0.27	0.77	0.74	1.03
存货周转率	6.52	35.99	39.34	48.27

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注：（1）全部债务=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应付票据+应付短期债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4）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5）债务资本比率（%）=全部债务/（全部债务+所有者权益）×100%；

（6）平均总资产回报率（%）=（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年初资产总额+年末资产总额）÷2×100%；

（7）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均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计算；（8）EBITDA=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摊销（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EBITDA 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100%；

（10）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利息支出=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

（11）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

（12）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平均存货；

（13）面向普通投资者公开发行的，除上述项目外，还应在表格中披露以下指标：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现金利息保障倍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现金利息支出+所得税付现）/现金利息支出；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100%；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100%；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资产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155,580.90	5.16	192,069.78	4.76	75,841.66	1.71	63,821.14	1.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	-	-
应收票据	101.81	0.00	-	-	-	-	-	-
应收账款	1,166,672.35	38.66	1,671,632.99	41.41	2,127,096.05	47.91	2,186,337.38	56.36
预付款项	11,703.29	0.39	15,013.57	0.37	3,414.19	0.08	3,706.76	0.10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116,345.50	3.86	506,935.38	12.56	96,581.48	2.18	189,951.85	4.90
其他应收款	45,388.38	1.50	254,267.91	6.30	638,019.26	14.37	249,605.16	6.43
存货	43,523.78	1.44	26,981.56	0.67	31,358.39	0.71	32,306.76	0.83
合同资产	530,792.38	17.59	437,488.48	10.84	522,685.07	11.77	215,347.28	5.55
其他流动资产	24,163.65	0.80	17,294.87	0.43	35,106.25	0.79	27,020.46	0.70
流动资产合计	2,094,272.04	69.41	3,121,684.54	77.33	3,530,102.35	79.50	2,968,096.80	76.52

项目	2025 年 9 月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股权投资	821,454.60	27.22	814,041.29	20.16	806,852.06	18.17	815,979.04	21.0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2,185.80	2.06	61,219.97	1.52	61,219.97	1.38	51,485.26	1.33
投资性房地产	15,112.31	0.50	15,533.06	0.38	16,155.13	0.36	16,053.53	0.41
固定资产	9,507.25	0.32	10,405.64	0.26	10,575.69	0.24	11,783.51	0.30
使用权资产	5,230.89	0.17	4,909.19	0.12	6,648.50	0.15	6,642.99	0.17
在建工程	496.35	0.02	-	-	-	-	-	-
无形资产	4,833.79	0.16	4,816.48	0.12	4,972.10	0.11	5,102.94	0.13
长期待摊费用	596.11	0.02	907.94	0.02	1,284.60	0.03	1,199.77	0.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17.42	0.12	3,503.05	0.09	2,350.81	0.05	2,656.33	0.07
商誉	-	-	-	-	-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923,134.52	30.59	915,336.62	22.67	910,058.88	20.50	910,903.37	23.48
资产总计	3,017,406.56	100.00	4,037,021.17	100.00	4,440,161.22	100.00	3,879,000.17	100.00

2022 年末、2023 年末、2024 年末以及 2025 年 9 月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3,879,000.17 万元、4,440,161.22 万元、4,037,021.17 万元及 3,017,406.56 万元，资产整体呈现增长趋势。其中，2023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较上年末增长 14.47%；2024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较年初下降 9.08%。2025 年 9 月末，公司资产总额较年初下降 25.26%。

1、流动资产结构分析

2022 年末、2023 年末、2024 年末以及 2025 年 9 月末，发行人的流动资产总额分别为 2,968,096.80 万元、3,530,102.35 万元、3,121,684.54 万元及 2,094,272.04 万元，占公司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76.52%、79.50%、77.33%及 69.41%。

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其他应收款和合同资产构成。发行人流动资产情况具体如下：

(1) 货币资金

2022 年末、2023 年末、2024 年末以及 2025 年 9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63,821.14 万元、75,841.66 万元、192,069.78 万元及 155,580.90 万元，占

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65%、1.71%、4.76%及 5.16%。报告期内，发行人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明细如下：

表：2022 年末、2023 年末、2024 年末以及 2025 年 9 月末货币资金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银行存款	68,344.90	120,573.28	15,072.71	63,719.08
其他货币资金	87,236.01	71,496.50	60,768.95	102.06
合计	155,580.90	192,069.78	75,841.66	63,821.14

2024 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较上年末增加 116,228.12 万元，增幅为 153.25%，主要系云南德孟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拨付工程款，该笔款项尚未支付给劳务供应商和材料供应商，截至 2024 年末留存在自有账户中。2025 年 9 月末，发行人货币资金较 2024 年末减少 36,488.88 万元，降幅为 19.00%，主要系 2025 年 1-9 月发行人支付股利及为保障综治维稳支付农民工工程款等，导致库存现金下降。

2022 年末、2023 年末、2024 年末以及 2025 年 9 月末，发行人受限货币资金以及冻结银行存款明细如下：

表：近三年及一期末受限货币资金以及冻结银行存款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POS 机押金	0.05	0.05	-	-
土地复垦保证金	54,257.43	33,968.93	39,370.08	17,619.00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754.15	13,373.76	21,672.29	-
被冻结的银行存款	2,365.50	2,106.92	176.84	30.42
监管户资金	32,224.42	-	-	-
信用保证金	-	-	-	71.64
保函保证金	-	24,153.81	-	-
合计	89,601.55	73,603.47	61,219.21	17,721.06

(2) 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分别为 2,186,337.38 万元、2,127,096.05 万

元、1,671,632.99 万元、1,166,672.35 万元，占发行人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56.36%、47.91%、41.41%、38.66%，2022-2024 年发行人应收账款占发行人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16.17%、133.13%、113.62%。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工程款，与公司在建项目及市场环境变化密切相关，随着公司新增在建项目同比近三年减少，应收账款也在逐步下降。与 2024 年末相比，2025 年 9 月末应收账款减少 504,960.63 万元，降幅为 30.21%，主要原因为公司当年新增应收工程款小于收回工程款，导致应收账款下降明显。

表：2022 年末、2023 年末、2024 年末以及 2025 年 9 月末应收账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186,739.11	1,692,288.69	2,149,263.73	2,208,158.23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1,166,672.35	1,671,632.99	2,127,096.05	2,186,337.38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0,066.76	20,655.70	22,167.68	21,820.85
计提坏账准备比例	1.72%	1.22%	1.03%	0.99%
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312.34%	113.62%	133.13%	116.17%

2022 年末、2023 年末、2024 年末以及 2025 年 9 月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分别为 0.99%、1.03%、1.22%及 1.72%，发行人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主要来源于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表：近一年应收账款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种类	2024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789.21	0.70	11,778.71	99.91	10.5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80,499.48	99.30	8,876.99	0.53	1,671,622.49
其中：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005,137.37	59.40	-	-	1,005,137.37
应收合并范围外关联方	414,266.29	24.48	4,142.66	1.00	410,123.63
应收政府部门款项	162,677.78	9.61	1,844.30	1.00	160,833.48
应收国企央企款项	94,630.43	5.59	946.30	1.00	93,684.13
应收其他客户	3,787.61	0.22	1,943.72	51.32	1,843.89

种类	2024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合计	1,692,288.69	100.00	20,655.70	—	1,671,632.99

截至 2024 年末，发行人按账龄披露的应收账款具体如下：

表：截至 2024 年末按账龄披露的应收账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629,721.54	1,070.05
1-2 年（含 2 年）	544,998.62	3,033.37
2-3 年（含 3 年）	369,218.27	3,086.13
3-4 年（含 4 年）	19,201.92	192.99
4-5 年（含 5 年）	8,109.08	96.53
5 年以上	121,039.26	13,176.64
合计	1,692,288.69	20,655.70

发行人应收账款账龄结构主要为 1 年以内应收账款，应收账款质量较高。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并结合自身具体情况制定了稳健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截至 2024 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具体如下：

表：截至 2024 年末应收账款前五名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	账面余额	账龄	坏账准备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款项产生的原因	是否为关联方
云南德孟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402,371.31	2 至 3 年	4,023.71	23.78	计量结算业主单位未拨付款项	是
云南宣会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4,615.50	1 年以内	-	12.09	计量结算业主单位未拨付款项	是
云南海惠连高速公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84,204.38	2 至 3 年	-	10.88	计量结算业主单位未拨付款项	是
云南牟元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131,060.15	1 年以内、1-2 年	-	7.74	计量结算业主单位未拨付款项	是

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	账面余额	账龄	坏账准备 余额	占应收账款 合计的 比例	款项产生的原因	是否为 关联方
云南通文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0,200.17	1 至 2 年	-	5.92	计量结算业主单位未拨付款项	是
合计	1,022,451.51		4,023.71	60.41	-	

截至 2025 年 9 月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具体如下：

表：截至 2025 年 9 月末应收账款前五名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	账面余额	账龄	坏账准备 余额	占应收账款 合计的比例	应收账款性质	是否为 关联方
云南德孟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476,256.91	3 年以上	4,023.71	40.82	按结算计量进度回款	是
云南海惠连高速公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79,123.28	2 至 3 年	-	15.35	按结算计量进度回款	是
云南曲文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2,092.88	1 至 2 年	-	6.18	按结算计量进度回款	是
云南通文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2,161.22	1 至 2 年	-	3.61	按结算计量进度回款	是
云南交投丽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玉维高速	21,496.99	2 至 3 年	-	1.84	按结算计量进度回款	是
合计	791,131.28		-	67.81		

(3)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2022 年末、2023 年末、2024 年末以及 2025 年 9 月末，公司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余额分别为 189,951.85 万元、96,581.48 万元、506,935.38 万元及 116,345.50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90%、2.18%、12.56%及 3.86%。与 2023 年末相比，2024 年末公司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同比增加 410,353.91 万元，增幅为 424.88%，主要系云南德孟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向发行人在资金管理中心的账户拨付工程款，该笔款项尚未支付给劳务供应商和材料供应商。与 2024 年末相比，2025 年 9 月末公司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同比减少 390,589.88 万元，降幅为 77.05%，主要原因为 2025 年 1-9 月公司偿还银行借款 10.93 亿元和应付票据 17.48 亿元，以及支付股东股利 28.65 亿元，支出较多，受工程施工公司行业因素影响，业主方回款通常发生在每年四季度，因此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余额较少。

发行人严格按照云南交投集团印发的《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金集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资金集中管理办法》”）执行资金归集与支取相关工作。

根据《资金集中管理办法》，云南交投集团各级全资单位加入云南交投集团资金集中管理。除法律法规、上级部门及云南交投集团有明确要求专款专用、专户存储、独立管理的资金和各个单位预留备用金外，所有加入资金集中管理的单位、所有资金和所有银行账户在满足条件后均应纳入资金集中管理范围，由云南交投集团统一管理。发行人在资金管理中心开具内部账户用于资金统一管理，发行人通过上报资金使用计划向内部账户支出资金使用。发行人存放在资金管理中心内部活期存款账户的资金采用商业银行计息方式，活期存款利率参照人民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基准利率。

所有加入资金集中管理的单位内部账户资金使用实行计划管理，并严格执行收支计划，定期滚动计划实现资金动态精准管理，保障资金精准使用。资金管理中心负责对成员单位无特殊限制用途资金实施归集，加快资金周转速度，降低资金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通过定期检查各单位资金状况，进行资金情况分析，及时、合理地统筹调度资金池账户资金，减少资金的滞留和沉淀，优化资金资源的有效配置，降低集团公司资金成本。

根据《资金集中管理办法》，归集至内部账户的资金严格遵循“谁的钱入谁的账、谁收益、谁使用、谁承担”的原则，不改变成员单位资金的所有权、收益权、使用权、决策权，不改变成员单位资金收支的审批流程，不改变成员单位的会计责任、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发行人对归集资金拥有所有权、收益权、使用权、决策权，发行人通过上报资金使用计划向内部账户支出资金使用，不存在资金被非法占用或限制使用的情形，上述情况不会对发行人支配自有资金能力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4）其他应收款

2022 年末、2023 年末、2024 年末以及 2025 年 9 月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分别为 249,605.16 万元、638,019.26 万元、254,267.91 万元及 45,388.38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6.43%、14.37%、6.30%及 1.50%。发行人其他应收款

主要为押金、保证金、往来款等。2024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较 2023 年末减少 383,751.36 万元，降幅为 60.15%，主要系控股股东云南交投集团归还资金拆借款项。2025 年 9 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较 2024 年末减少 208,879.53 万元，降幅为 82.15%，主要原因为公司收到云南交投集团归还借款本金 19.55 亿元。

表：2022 年末、2023 年末、2024 年末以及 2025 年 9 月末其他应收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账龄	2025 年 9 月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1 年以内	2,192.44	24,931.53	566,369.34	149,367.23
1 至 2 年	10,011.74	195,807.12	28,279.81	57,455.11
2 至 3 年	12,690.66	13,224.17	7,439.36	19,034.57
3 年以上	30,091.04	30,505.12	43,325.61	30,949.02
小计	54,985.87	264,467.94	645,414.12	256,805.93
减：坏账准备	9,597.49	10,200.04	7,394.86	7,200.77
合计	45,388.38	254,267.91	638,019.26	249,605.16

表：截至 2024 年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明细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占比	账龄	性质	是否关联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5,511.44	-	73.93	1 年以内，1-2 年 2-3 年，3-4 年	借款、往来款等	是
云南海洛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371.22	-	2.41	1 年以内，1-2 年 2-3 年	农民工保证金	是
云南交投旅游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4,752.47	-	1.80	1 年以内，1-2 年 2-3 年	墨江服务区债权划转	是
临沧公路局	3,439.16	3,439.16	1.30	5 年以上	资金拆借	否
云南云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1,261.93	1,261.93	0.48	2-3 年	往来款	否
合计	211,336.22	4,701.10	79.92			

表：截至 2025 年 9 月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明细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占比	账龄	性质	是否关联
云南海洛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8,194.88	-	18.06	2 至 3 年	农民工保证金	是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占比	账龄	性质	是否关联
云南交投旅游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4,752.47	-	10.47	5 年以上	墨江服务区债权划转	是
临沧公路局	3,439.16	3,439.16	7.58	5 年以上	资金拆借	否
鹤庆县合作建设公路改造项目建设指挥部	2,543.08	-	5.60	2 至 3 年	与业主签认利息结算往来	否
云南交投丽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玉维高速	2,537.66	-	5.59	2 至 3 年	业主单位暂扣农民工保证金	是
合计	21,467.25	-	47.30			

发行人将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存在直接或间接关联关系的往来款项定义为经营性往来款，将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没有关联关系的往来款项定义为非经营性往来款。近一期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经营性及非经营性往来款情况如下：

表：截至最近一期末其他应收款按经营性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类别	账面总额	占比
经营性	45,306.92	99.82
非经营性	81.46	0.18
其他应收款总额	45,388.38	100.00

表 截至 2025 年 9 月末非经营性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万元、%

对象	账面总额	占比
员工岗位调动相关社保款代付	81.46	100.00
合计	81.46	100.00

截至 2025 年 9 月末，发行人存在一笔非经营性资金拆借，总计 81.46 万元，占同期末其他应收款 0.18%。该笔其他应收为员工岗位调动相关社保款代付款项，主要系发行人向其股东、关联单位及项目合作第三方代缴派遣及调动员工社会保险所致，系工资发放日和社保缴纳日时间差产生，将按相关规定要求正常结清。

员工岗位调动相关社保款代付款项，主要系发行人向其股东、关联单位及项目合作第三方代缴派遣及调动员工社会保险所致。截至 2025 年 9 月末，发行

人存在一笔非经营性资金拆借，总计 81.46 万元，占同期末总资产 0.003%，占比较低。

（5）预付款项

2022 年末、2023 年末、2024 年末以及 2025 年 9 月末，发行人预付款项分别为 3,706.76 万元、3,414.19 万元、15,013.57 万元及 11,703.29 万元，2024 年末较 2023 年末增加 11,599.38 万元，增幅 339.74%，主要系新增云南云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八千万预付账款。

2024 年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款项如下所示：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万元）	未结转原因
云南昆玉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联网收费结算中心）	52.15	未最终结算
合计	52.15	

（6）合同资产

2022 年末、2023 年末、2024 年末以及 2025 年 9 月末，公司合同资产分别为 215,347.28 万元、522,685.07 万元、437,488.48 万元及 530,792.38 万元。2023 年末发行人合同资产较 2022 年增加 307,337.79 万元，增幅 142.72%，主要系 2022 年发行人受政策影响及施工进度放缓导致其工程完工量减少，使当年合同资产大幅下降；2023 年发行人施工项目回归正常建造水平，导致当年未结算工程款项较 2022 年出现大幅增长。2024 年末较上期末减少 85,196.59 万元，降幅为 16.30%。2025 年 9 月末较 2024 年末增加 93,303.90 万元，增幅为 21.33%。发行人合同资产主要由应收质保金、已经履约未结算部分组成，截至 2024 年末合同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202,671.62	-	202,671.62
已经履约未结算部分	235,052.97	236.12	234,816.86
合计	437,724.59	236.12	437,488.48

（7）其他流动资产

2022 年末、2023 年末、2024 年末以及 2025 年 9 月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资

产余额分别为 27,020.46 万元、35,106.25 万元、17,294.87 万元及 24,163.65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0.70%、0.79%、0.43%及 0.80%。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主要由增值税留抵扣额、待认证进项税额、预缴增值税构成。报告期内，2024 年末较 2023 年末减少 17,811.37 万元，降幅 50.74%，主要系增值税留抵扣额同比减少约 1.58 亿元，原因是 2024 年开具的增值税发票金额比 2023 年开具的增值税发票金额大。2025 年 9 月末较 2024 年末增加 6,868.78 万元，增幅 39.72%，主要系预缴税金增加所致。

2、非流动资产结构分析

2022 年末、2023 年末、2024 年末以及 2025 年 9 月末，发行人的非流动资产总额分别为 910,903.37 万元、910,058.88 万元、915,336.62 万元及 923,134.52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3.48%、20.50%、22.67%及 30.59%。发行人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重相对较小，资产流动性较强。发行人非流动资产主要由长期股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组成。发行人非流动资产情况具体如下：

(1) 长期股权投资

2022 年末、2023 年末、2024 年末以及 2025 年 9 月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分别为 815,979.04 万元、806,852.06 万元、814,041.29 万元及 821,454.60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1.04%、18.17%、20.16%及 27.22%。截至 2024 年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明细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2024 年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合计	825,304.08	806,852.06	10,424.73	-3,235.50	814,041.29	-
一、合营企业	-	-	-	-	-	-
二、联营企业	825,684.08	806,852.06	10,424.73	-3,235.50	814,041.29	-
云南交投丽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400.00	2,135.31	-	-1.80	2,133.50	-
云南南姚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2,400.00	2,400.32	-	-8.51	2,391.81	-
云南牟元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2,400.00	2,399.87	-	-0.27	2,399.61	-
云南都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000.00	-	10,000.00	-	10,000.00	-
云南聚和经贸有限公司	11,025.00	12,638.56	-	263.53	12,902.09	-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2024 年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云南昆楚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32,941.15	27,723.64	-	-3,110.95	24,612.69	-
云南云交贰号交通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4,865.47	303,012.52	169.51	-156.70	303,025.33	-
云南云交壹号交通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9,272.45	456,475.94	255.22	-220.81	456,510.35	-
丽江金沙江中游航运开发有限公司	300.00	65.90	-	-	65.90	-
西双版纳欣港置业有限公司	80.00	-	-	-	-	-

截至 2025 年 9 月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明细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2025 年 1-9 月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合计	835,084.08	814,041.29	9,613.75	-2,200.44	821,454.60	-
一、合营企业	-	-	-	-	-	-
二、联营企业	835,084.08	814,041.29	9,613.75	-2,200.44	821,454.60	-
云南交投丽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400.00	2,133.50	-	-139.92	1,993.58	-
云南南姚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2,400.00	2,391.81	-	0.19	2,392.00	-
云南牟元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2,400.00	2,399.61	-	-	2,399.61	-
云南都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	-	10,000.00	-
云南聚和经贸有限公司	11,025.00	12,902.09	-	-	12,902.09	-
云南昆楚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32,941.15	24,612.69	-	-2,019.35	22,593.34	-
云南云交贰号交通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4,865.47	303,025.33	85.47	-10.51	303,100.30	-
云南云交壹号交通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9,272.45	456,510.35	128.29	-30.85	456,607.78	-
丽江金沙江中游航运开发有限公司	300.00	65.90	-	-	65.90	-
西双版纳欣港置业有限公司	80.00	-	-	-	-	-
云南昆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700.00	-	4,700.00	-	4,700.00	-
云南富曲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700.00	-	4,700.00	-	4,700.00	-

（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2 年末、2023 年末、2024 年末以及 2025 年 9 月末，发行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分别为 51,485.26 万元、61,219.97 万元、61,219.97 万元及 62,185.80 万元，

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33%、1.38%、1.52%及 2.06%。截至 2024 年末，发行人其他权益工具明细如下所示：

表：截至 2024 年年末其他权益工具明细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期末金额	2024 年期初金额
云南猴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800.00	800.00
西双版纳景海高速公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400.00	2,400.00
云南澄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740.00	1,740.00
云南交投普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800.00	800.00
云南临沧临清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云南镇清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云南腾陇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	4,000.00
云南玉临高速公路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3,912.81	13,912.81
云南保泸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4,016.31	14,016.31
云南交投景文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47.90	347.90
云南腊满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60.00	560.00
云南宁永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云南风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云南临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大理大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0.00	30.00
云南宾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云南南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大理大漾洱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云南楚大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072.25	1,072.25
云南会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云南海惠连高速公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80.00	80.00
云南宣会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云南曲文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云南碧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云南勐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00	10.00
云南大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900.00	900.00
云南通文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0.00	50.00

项目	2024 年期末金额	2024 年期初金额
云南海洛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800.00	1,800.00
云南功小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0.00	50.00
云南德孟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416.00	416.00
保山隆营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20.00	720.00
云南昌甸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680.00	1,680.00
云南马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400.00	2,400.00
云南西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400.00	2,400.00
云南弥巍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400.00	2,400.00
云南双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400.00	2,400.00
云南凤巍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400.00	2,400.00
大理大攀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400.00	2,400.00
云南勐绿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14.71	114.71
云南瑞弄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00	20.00
合计	61,219.97	61,219.97

(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2 年末、2023 年末、2024 年末以及 2025 年 9 月末，发行人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分别为 2,656.33 万元、2,350.81 万元、3,503.05 万元及 3,717.42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07%、0.05%、0.09%及 0.12%。与 2023 年末相比，2024 年末发行人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比增加 1,152.23 万元，增幅为 49.01%，主要系资产减值准备增加导致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二) 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	-	81,275.12	3.18	-	-	50,048.89	1.98
应付票据	46,316.18	2.70	70,546.62	2.76	122,049.41	4.02	90,000.00	3.57
应付账款	471,416.38	27.49	831,648.87	32.57	878,771.50	28.97	798,124.66	31.64
预收款项	67.31	0.00	59.83	0.00	76.79	0.00	77.33	0.00
合同负债	849,515.43	49.54	961,791.82	37.67	1,549,985.93	51.10	1,150,097.17	45.59

项目	2025 年 9 月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付职工薪酬	4,326.98	0.25	4,729.20	0.19	3,158.02	0.10	4,372.46	0.17
应交税费	12,730.76	0.74	49,294.92	1.93	36,023.62	1.19	36,917.13	1.46
其他应付款	220,867.54	12.88	265,294.85	10.39	319,624.24	10.54	347,212.16	13.7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31,702.08	1.24	52,571.81	1.73	2,455.15	0.10
其他流动负债	48,180.49	2.81	198,720.34	7.78	66,510.31	2.19	38,865.04	1.54
流动负债合计	1,653,421.09	96.41	2,495,063.64	97.72	3,028,771.63	99.85	2,518,169.99	99.82
长期借款	54,746.48	3.19	55,000.00	2.15	-	-	-	-
租赁负债	4,357.67	0.25	1,016.23	0.04	1,547.46	0.05	1,523.78	0.06
长期应付款	-	-	-	-	296.20	0.01	296.20	0.01
预计负债	1,260.53	0.07	1,265.55	0.05	1,602.90	0.05	1,504.58	0.06
应付债券	-	-	-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72.33	0.07	973.65	0.04	1,091.03	0.04	1,168.73	0.05
递延收益-非流动负债	19.00	0.00	19.00	0.00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556.01	3.59	58,274.42	2.28	4,537.59	0.15	4,493.29	0.18
负债合计	1,714,977.10	100.00	2,553,338.06	100.00	3,033,309.22	100.00	2,522,663.28	100.00

2022 年末、2023 年末、2024 年末以及 2025 年 9 月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2,522,663.28 万元、3,033,309.22 万元、2,553,338.06 万元、1,714,977.10 万元，2023 年末，发行人负债总额增加明显，主要系合同负债变化幅度较大。发行人负债总额主要由流动负债组成。

1、流动负债结构分析

2022 年末、2023 年末、2024 年末以及 2025 年 9 月末，发行人的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2,518,169.99 万元、3,028,771.63 万元及 2,495,063.64 万元、1,653,421.09 万元，占当期总负债余额的比重分别为 99.82%、99.85%、97.72% 及 96.41%。其中，2024 年末，发行人流动负债较 2023 年末减少 533,707.99 万元，主要是合同负债较年初减少所致；2025 年 9 月末，发行人流动负债较 2024 年末减少 841,642.55 万元，主要是应付账款较年初减少所致；发行人的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其他应付款、其他流动负债构成。发行人流动负债具体情况如下：

(1) 短期借款

2022 年末、2023 年末、2024 年末以及 2025 年 9 月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50,048.89 万元、0.00 万元、81,275.12 万元及 0.00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1.98%、0.00%、3.18%及 0.00%，占比较小。2024 年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较 2023 年末增幅为 100.00%，主要系之前结清短期流动资金贷款本金及其利息后，2024 年新增短期借款。2025 年 9 月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较 2024 年末降幅为 100.00%，主要系到期归还借款所致。报告期内短期借款结构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借款类别	2025 年 9 月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信用借款	-	60,000.00	-	50,048.89
保证借款	-	-	-	-
质押借款	-	21,220.12	-	-
未到期应付利息	-	55.00	-	-
合计	-	81,275.12	-	50,048.89

(2) 应付票据

2022 年末、2023 年末、2024 年末以及 2025 年 9 月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 90,000.00 万元、122,049.41 万元、70,546.62 万元及 46,316.18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3.57%、4.02%、2.76%及 2.70%，占比较小。2024 年末，公司应付票据较 2023 年末减少 51,502.80 万元，降幅为 42.20%，主要系应付票据到期归还。报告期内应付票据明细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种类	2025 年 9 月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银行承兑汇票	-	-	15,000.00	3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	-	-
信用证	46,316.18	70,546.62	107,049.41	60,000.00
合计	46,316.18	70,546.62	122,049.41	90,000.00

(3) 应付账款

2022-2024 年末以及 2025 年 9 月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798,124.66 万元、878,771.50 万元、831,648.87 万元、471,416.38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重

分别为 31.64%、28.97%、32.57%、27.49%，主要由工程款、工程分包款和材料物料款构成。与 2024 年末相比，2025 年 9 月末发行人应付账款同比减少 360,232.49 万元，降幅为 43.32%，主要原因为发行人春节前为保障综治维稳支付农民工工程款等，导致债务下降。2022-2024 年末以及 2025 年 9 月末，应付账款账龄分别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账龄	2025 年 9 月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1 年以内（含 1 年）	36,118.89	621,162.37	777,186.34	737,319.04
1-2 年	431,573.71	167,832.36	68,785.65	34,683.40
2-3 年	3,505.84	20,466.78	13,560.76	7,799.66
3 年以上	217.95	22,187.36	19,238.76	18,322.55
合计	471,416.38	831,648.87	878,771.50	798,124.66

截至 2024 年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如下所示：

表：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万元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昆明云典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8,999.61	尚未最终结算
云南屹通建筑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7,101.18	尚未最终结算
云南祥恒劳务工程有限公司	6,477.18	尚未最终结算
云南千秋农田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6,253.33	尚未最终结算
中铁重工有限公司	6,228.67	尚未最终结算
平潭综合实验区杰诚工程劳务有限公司	4,862.66	尚未最终结算
云南环兴隧道工程劳务有限公司	4,164.59	尚未最终结算
中城（宁德）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4,053.94	尚未最终结算
福建省兆丰建筑工程劳务有限公司	3,738.03	尚未最终结算
祥云县世瑞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3,564.67	尚未最终结算
大理华欣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3,418.66	尚未最终结算
福建路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366.65	尚未最终结算
云南路一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3,319.07	尚未最终结算
大英永雄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3,151.42	尚未最终结算
永平虹鑫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848.45	尚未最终结算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云南乡情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720.27	尚未最终结算
内江东顺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709.46	尚未最终结算
云南永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2,640.47	尚未最终结算
陕西长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625.19	尚未最终结算
宾川县鑫臣工程有限公司	2,476.62	尚未最终结算
云南第一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2,463.02	尚未最终结算
大理德斯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445.11	尚未最终结算
大理诚拓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2,444.10	尚未最终结算
福建省鼎盛伟业建筑工程劳务有限公司	2,383.99	尚未最终结算
福建省弘通隧道工程劳务有限公司	2,378.83	尚未最终结算
云南宏聘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286.38	尚未最终结算
昆明福鑫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276.06	尚未最终结算
四川省泽鑫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261.21	尚未最终结算
云南钰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122.69	尚未最终结算
昆明嘉绩钢结构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94.31	尚未最终结算
红河创投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079.74	尚未最终结算
重庆佛旭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937.30	尚未最终结算
镇雄龙森劳务有限公司	1,910.83	尚未最终结算
南涧南波河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1,906.56	尚未最终结算
昆明鑫和旺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1,889.21	尚未最终结算
云南云路沥青油料经销公司	1,852.70	尚未最终结算
福建尚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691.37	尚未最终结算
云南文毅劳务有限公司	1,657.18	尚未最终结算
云南共工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646.06	尚未最终结算
平潭综合实验区弘申建筑工程劳务有限公司	1,639.33	尚未最终结算
云南靖隆劳务有限公司	1,625.06	尚未最终结算
云南满盈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1,613.80	尚未最终结算
中安路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461.90	尚未最终结算
洱源县锦华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1,448.63	尚未最终结算
昆明网翔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1,373.74	尚未最终结算
云南奉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366.02	尚未最终结算
云南冠境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1,343.44	尚未最终结算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云南华富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324.75	尚未最终结算
云南昌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316.44	尚未最终结算
陆良云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280.58	尚未最终结算
国道 213 线勐腊过境段二合同段项目经理部	1,265.95	尚未最终结算
云南隧安工程有限公司	1,257.80	尚未最终结算
昆明浩贤劳务有限公司	1,252.35	尚未最终结算
永平成云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233.28	尚未最终结算
云南顺岭劳务有限公司	1,232.71	尚未最终结算
牟定县金马商混有限责任公司戌街长箐采石场	1,224.37	尚未最终结算
云南建斌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1,186.36	尚未最终结算
昆明隆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179.17	尚未最终结算
大理天跃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147.24	尚未最终结算
云南益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143.23	尚未最终结算
福建鼎盛通达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130.55	尚未最终结算
大理腾伟工程劳务有限公司	1,089.88	尚未最终结算
墨江上利卡石场	1,065.39	尚未最终结算
云南聚和经贸有限公司	1,051.47	尚未最终结算
云南彤旭劳务有限公司	1,034.93	尚未最终结算
云南铭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07.77	尚未最终结算
云南同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06.16	尚未最终结算
昆明市落水洞矿业有限公司	992.32	尚未最终结算
合计	160,741.36	

(4) 合同负债

2022 年末、2023 年末、2024 年末以及 2025 年 9 月末，发行人合同负债分别为 1,150,097.17 万元、1,549,985.93 万元、961,791.82 万元及 849,515.43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45.59%、51.10%、37.67%及 49.54%。发行人合同负债主要由发行人主营业务合同中预先收取但尚未履行的部分构成。2024 年末，发行人合同负债与上年末相比减少 588,194.11 万元，降幅为 37.95%，主要系下游项目公司的计量进度与上游供应商的结算进度之差减小。

表：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合同负债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预收设计及监理费	-	-	-	-
预收工程款	383,473.47	350,651.30	621,314.92	26,021.86
预收购房款	-	-	-	-
其他预收款	-	-	-	-
预收出售车位款	-	-	-	-
预收管理费	-	-	-	-
已结算尚未完工款项	466,041.96	611,140.52	928,671.01	1,124,075.31
合计	849,515.43	961,791.82	1,549,985.93	1,150,097.17

(5) 其他应付款

2022 年末、2023 年末、2024 年末以及 2025 年 9 月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347,212.16 万元、319,624.24 万元、265,294.85 万元及 220,867.54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13.76%、10.54%、10.39%及 12.88%。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他应付款主要由应付股利、押金及保证金、单位往来、代收代付款项构成。

表：2022 年末、2023 年末、2024 年末以及 2025 年 9 月末其他应付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应付股利	-	160.41	160.41	160.41
其他应付款项	220,867.54	265,134.44	319,463.82	347,051.75
合计	220,867.54	265,294.85	319,624.24	347,212.16

表：2022 年末、2023 年末、2024 年末以及 2025 年 9 月末其他应付款明细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2025 年 9 月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2022 年
保证金、质保金	200,158.29	235,633.40	241,384.09	224,680.10
单位往来款	16,840.49	24,848.67	72,932.74	117,436.00
借款	-	-	-	17.09
代扣职工社保及税金	1,716.55	3,586.41	2,154.81	2,883.90
代收代付款	-	1,053.23	1,719.48	1,219.80
借款及利息、资金占用费	550.00	-	-	-

款项性质	2025 年 9 月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2022 年
其他	1,441.80	12.73	1,272.71	814.86
合计	220,707.13	265,134.44	319,463.82	347,051.75

表：2025 年 9 月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万元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永平虹鑫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618.80	尚未最终结算
云南交投集团云岭建设有限公司宾南高速公路第一施工总承包部二分部	1,835.43	尚未最终结算
云南冠境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2,283.60	尚未最终结算
福建省鼎盛伟业建筑工程劳务有限公司	2,933.03	尚未最终结算
云南路一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3,472.60	尚未最终结算
西双版纳公路局机械化养护和应急中心	1,514.74	尚未最终结算
云南屹通建筑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2,232.99	尚未最终结算
云南云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2,260.28	尚未最终结算
云南千秋农田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291.65	尚未最终结算
中铁十二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1,481.49	尚未最终结算
合计	23,924.61	

(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2 年末、2023 年末、2024 年末以及 2025 年 9 月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2,455.15 万元、52,571.81 万元、31,702.08 万元及 0.00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0.10%、1.73%、1.24%及 0.00%。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主要由公司长期借款、租赁负债等负债科目进入还款前最后一个存续年度转入此科目形成。

2024 年末公司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较 2023 年减少 20,869.73 万元，降幅为 39.70%，主要系归还到期的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

表：2022 年末、2023 年末、2024 年末以及 2025 年 9 月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29,862.50	50,045.83	-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	1,839.58	2,525.97	2,455.15

项目	2025 年 9 月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合计	-	31,702.08	52,571.81	2,455.15

(7) 其他流动负债

2022-2024 年末以及 2025 年 9 月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金额分别为 38,865.04 万元、66,510.31 万元、198,720.34 万元、48,180.49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1.54%、2.19%、7.78%、2.81%。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由待转销项税额、供应链融资业务产生的应付款项构成。2024 年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较 2023 年末增加 132,210.03 万元，增幅为 198.78%，主要系供应链融资业务同比增加。2025 年 9 月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较 2024 年末减少 150,539.85 万元，降幅为 75.75%，主要系应付票据到期归还。

报告期内其他流动负债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待转销项税额	381.08	531.69	6,523.12	8,865.04
供应链融资业务	47,799.41	198,188.65	59,987.19	30,000.00
合计	48,180.49	198,720.34	66,510.31	38,865.04

2、非流动负债分析

2022 年末、2023 年末、2024 年末以及 2025 年 9 月末，发行人的非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4,493.29 万元、4,537.59 万元、58,274.42 万元及 61,556.01 万元，占当期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0.18%、0.15%、2.28%及 3.59%，近年来呈现持续增长。发行人的非流动负债主要由长期借款、租赁负债构成。发行人非流动负债具体情况如下：

(1) 长期借款

2022 年末、2023 年末、2024 年末以及 2025 年 9 月末，公司长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0.00 万元、0.00 万元、55,000.00 万元及 54,746.48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0.00%、0.00%、2.15%及 3.19%。发行人长期借款由信用借款组成。

(2) 租赁负债

2022 年末、2023 年末、2024 年末以及 2025 年 9 月末，公司租赁负债分别

为 1,523.78 万元、1,547.46 万元、1,016.23 万元及 4,357.67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0.06%、0.05%、0.04%及 0.25%。2024 年末，公司租赁负债较 2023 年末减少 531.23 万元，降幅为 34.33%，主要系发行人支付租赁使用权资产往来款导致余额下降。2025 年 9 月末，公司租赁负债较 2024 年末增加 3,341.45 万元，增幅为 328.81%，主要系 2025 年 9 月末将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重分类至非流动负债导致。

（三）盈利能力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的经营业绩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报告期内利润表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总收入	379,948.85	1,471,305.03	1,597,799.52	1,882,094.64
营业收入	379,948.85	1,471,305.03	1,597,799.52	1,882,094.64
营业总成本	243,970.31	1,077,448.60	1,284,691.73	1,598,503.57
营业成本	229,689.90	1,049,921.97	1,252,433.12	1,559,350.50
税金及附加	2,819.18	8,075.91	10,329.01	12,405.43
销售费用	-	-	8.36	11.87
管理费用	10,471.57	25,836.90	24,006.82	21,057.67
研发费用	1,118.00	1,058.65	847.79	2,323.95
财务费用	-128.34	-7,444.82	-2,933.37	3,354.16
其中：利息费用	5,356.46	9,313.42	6,995.01	7,767.85
利息收入	-6,091.69	16,962.80	10,076.73	6,403.68
加：信用减值损失	718.61	-1,297.85	-620.06	-2,443.68
资产减值损失	4.63	-1,043.73	74.72	-1,903.76
其他收益	212.33	183.90	220.69	1,327.1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00.44	-3,216.64	-3,297.90	-3,130.63
资产处置收益	10.03	63.56	174.85	35.64
营业利润	134,723.71	388,545.67	309,660.09	277,475.76
加：营业外收入	489.87	675.30	378.46	219.59
减：营业外支出	88.83	97.74	1,736.54	530.37

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润总额	135,124.75	389,123.23	308,302.00	277,164.98
减：所得税	28,236.01	70,530.33	50,813.74	44,936.15
净利润	106,888.74	318,592.91	257,488.26	232,228.83
少数股东损益	-312.20	-2,090.16	-5,070.03	-19.0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200.93	320,683.07	262,558.29	232,247.89

1、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明细如下表：

表：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工程施工	377,556.25	99.37	1,469,961.31	99.91	1,594,569.40	99.80	1,879,103.59	99.84
销售业务	1,302.61	0.34	532.46	0.04	2,218.19	0.14	2,251.11	0.12
房地产开发	-	-	-	-	77.29	0.00	8.57	0.00
工程咨询	-	-	7.96	0.00	126.79	0.01	-	-
酒店经营	197.00	0.05	326.89	0.02	589.65	0.04	364.61	0.02
租赁业务	392.54	0.10	225.43	0.02	218.19	0.01	206.09	0.01
其他零星业务	500.45	0.13	250.99	0.02	-	-	160.68	0.01
合计	379,948.85	100.00	1,471,305.03	100.00	1,597,799.52	100.00	1,882,094.64	100.00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 1-9 月，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工程施工，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1,882,094.64 万元、1,597,799.52 万元、1,471,305.03 万元、379,948.85 万元，工程施工业务收入分别为 1,879,103.59 万元、1,594,569.40 万元、1,469,961.31 万元以及 377,556.25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99.84%、99.80%、99.91%、99.37%。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整体有所下降，2023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97,799.52 万元，同比减少 284,295.13 万元，降幅为 15.11%，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71,305.03 万元，同比减少 126,494.49 万元，降幅为 7.92%，2025 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79,948.85 万元，同比减少 198,276.65 万元，

降幅为 34.29%，主要原因是发行人工程施工业务收入有所下降，主要由于一方面续建、新建项目受临建手续报批、开工较晚影响，确认进度整体放缓，另一方面，在建项目陆续步入收尾期，在建工程体量逐年减少所致。

2、营业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明细如下表：

表：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成本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工程施工	227,427.01	99.01	1,048,984.89	99.91	1,250,641.39	99.86	1,557,568.09	99.89
销售业务	1,150.86	0.50	269.80	0.03	1,268.47	0.10	1,238.22	0.08
房地产开发	-	-	-	-	45.70	0.00	9.61	0.00
工程咨询	-	-	-	-	-	-	-	-
酒店经营	181.66	0.08	333.47	0.03	451.87	0.04	301.14	0.02
租赁业务	750.86	0.33	160.03	0.02	25.69	0.00	24.26	0.00
其他零星业务	179.51	0.08	173.77	0.02	-	-	209.18	0.01
合计	229,689.90	100.00	1,049,921.97	100.00	1,252,433.12	100.00	1,559,350.50	100.00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 1-9 月，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1,559,350.50 万元、1,252,433.12 万元、1,049,921.97 万元以及 229,689.90 万元，发行人成本与营业收入变动趋势大体一致。发行人营业成本构成与营业收入大致相同，主要由工程施工成本组成。

报告期内营业成本整体有所下降，2023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成本 1,252,433.12 万元，同比减少 306,917.38 万元，降幅为 19.68%，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成本 1,049,921.97 万元，同比减少 202,511.15 万元，降幅为 16.17%，2025 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成本 229,689.90 万元，同比减少 161,745.62 万元，降幅为 41.32%，主要原因是发行人工程施工业务成本有所下降，主要由于一方面续建、新建项目受临建手续报批、开工较晚影响，确认进度整体放缓，另一方面，在建项目陆续步入收尾期，在建工程体量逐年减少所致。

3、期间费用

表：报告期内期间费用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销售费用	-	-	-	-	8.36	0.00	11.87	0.00
管理费用	10,471.57	2.76	25,836.90	1.76	24,006.82	1.50	21,057.67	1.12
研发费用	1,118.00	0.29	1,058.65	0.07	847.79	0.05	2,323.95	0.12
财务费用	-128.34	-0.03	-7,444.82	-0.51	-2,933.37	-0.18	3,354.16	0.18
合计	11,461.22	3.02	19,450.72	1.32	21,929.60	1.37	26,747.65	1.42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 1-9 月，发行人期间费用合计分别为 26,747.65 万元、21,929.60 万元、19,450.72 万元以及 11,461.22 万元，期间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42%、1.37%、1.32% 以及 3.02%。

(1) 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明细如下表：

表：2022-2024 年内销售费用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办公费	-	8.30	0.92
职工薪酬	-	-	6.06
折旧摊销费	-	0.06	4.89
合计	-	8.36	11.87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 1-9 月，发行人的销售费用分别为 11.87 万元、8.36 万元、0.00 万元以及 0.00 万元，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小。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办公费、折旧摊销费等组成。

(2) 管理费用

表：2022-2024 年管理费用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18,324.31	16,426.79	14,410.34
折旧及摊销	1,130.27	619.90	1,811.57
劳务费	1,191.06	816.14	331.00
中介机构费	1,728.02	1,319.37	1,522.10
租赁费	938.84	2,312.92	188.74
差旅费	400.87	442.59	242.97
咨询费	108.23	87.40	83.00
车辆费	181.24	324.89	234.61
党建工作经费	93.48	33.10	107.30
物管费	439.76	353.58	327.38
办公费	281.77	319.44	697.74
残疾人就业保证金	400.71	366.41	276.14
宣传费	144.82	34.17	60.27
维修费	63.10	62.54	19.39
通信费	57.35	47.65	40.88
水电费	34.50	33.31	20.01
诉讼费	46.19	32.89	63.19
会议费	6.19	8.96	7.99
业务招待费	-0.21	-1.57	-2.30
技术服务费	58.34	-	-
物流运输费	25.45	-	-
劳动保护费	20.42	-	-
低值易耗品	18.50	-	-
其他	143.68	366.33	615.34
合计	25,836.90	24,006.82	21,057.67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 1-9 月，发行人的管理费用分别为 21,057.67 万元、24,006.82 万元、25,836.90 万元以及 10,471.57 万元，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12%、1.50%、1.76%、2.76%。

(3) 研发费用

表：2022-2024 年内研发费用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材料及燃料	35.30	28.01	1,143.20
研发设备租赁及维修费	9.56	6.88	-
研发人员职工薪酬	679.57	465.54	43.33
外部协作费	-	347.37	952.14
其他	334.22		185.27
合计	1,058.65	847.79	2,323.95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 1-9 月，发行人的研发费用分别为 2,323.95 万元、847.79 万元、1,058.65 万元、1,118.0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12%、0.05%、0.07%以及 0.29%。

(4) 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情况如下：

表：报告期内财务费用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息费用	9,313.42	6,995.01	7,767.85
减：利息收入	16,962.80	10,076.73	6,403.68
汇兑净收益	-	-	-
加：汇兑净损失	-	-	-
手续费支出	204.55	2,318.37	682.39
其他支出		1,614.76	1,307.61
合计	-7,444.82	-2,933.37	3,354.16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 1-9 月，发行人的财务费用分别为 3,354.16 万元、-2,933.37 万元、-7,444.82 万元及-128.34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18%、-0.18%、-0.51%以及-0.03%。报告期内发行人财务费用出现负数，主要系发行人向控股股东云南交投集团拆出资金，确认利息收入。

4、投资收益

表：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以及 2025 年 1-9 月投资收益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00.44	-3,235.50	-3,297.90	-3,130.62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	0.01
债务重组产生的投资收益	-	18.86	-	-
合计	-2,200.44	-3,216.64	-3,297.90	-3,130.63

2022-2024 年度以及 2025 年 1-9 月，发行人投资收益分别为-3,130.63 万元、-3,297.90 万元、-3,216.64 万元、-2,200.44 万元，占净利润比重分别为-1.35%、-1.28%、-1.01%以及-2.06%。发行人投资收益情况具体如下，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收益主要由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构成，金额为负主要因为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净利润为负，确认投资收益为负。与 2024 年前三季度相比，2025 年前三季度发行人投资收益同比减少 554.68 万元，降幅为 33.70%，主要原因为云南昆楚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亏损幅度增大。

表：报告期内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单位：万元

合营联营企业	2025 年前三季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云南云交壹号交通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85	-220.81	-	-849.25
云南云交贰号交通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51	-156.70	-	-649.87
云南昆楚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19.35	-3,110.95	-3,307.73	-1,909.79
云南聚和经贸有限公司	-	263.53	274.33	278.28
云南南姚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0.19	-8.51	0.32	-
云南牟元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	-0.27	-0.13	-
云南交投丽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39.92	-1.80	-264.69	-
云南都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	-	-
丽江金沙江中游航运开发有限公司	-	-	-	-
云南昆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	-	-
云南富曲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	-	-
合计	-2,200.44	-3,235.50	-3,297.90	-3,130.62

5、资产减值损失

表：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预付账款坏账准备	0.01	-1,023.24	-50.31	2,836.08
存货跌价损失	4.62	-4.62	18.25	-720.91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	-15.86	106.78	-327.04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	-	-	-250.44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	-	-3,441.46
合计	4.63	-1,043.73	74.72	-1,903.76

2022-2024 年度以及 2025 年 1-9 月，发行人的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1,903.76 万元、74.72 万元、-1,043.73 万元、4.63 万元，占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0.82%、0.03%、-0.33% 以及 0.00%。与 2023 年相比，2024 年资产减值损失减少 1,118.44 万元，降幅为 1,496.85%，主要原因为预付账款计提坏账增加。与 2024 年前三季度相比，2025 年前三季度资产减值损失减少 50.05 万元，降幅为 91.53%，主要原因为 2024 年前三季度减值损失转回较多。

6、信用减值损失

2022-2024 年度以及 2025 年 1-9 月，发行人实现的信用减值损失分别为-2,443.68 万元、-620.06 万元、-1,297.85 万元、718.61 万元，占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1.05%、-0.24%、-0.41% 以及 0.67%。与 2023 年相比，2024 年信用减值损失减少 677.78 万元，降幅为 109.31%。报告期内发行人的信用减值损失主要由坏账损失构成。

7、净利润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 1-9 月，发行人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为 232,228.83 万元、257,488.26 万元、318,592.91 万元、106,888.74 万元。报告期内，发行人净利润呈现增长趋势，盈利能力整体较为稳定。

8、毛利率

2022-2024 年以及 2025 年 1-9 月，公司毛利率分别为 17.15%、21.62%、28.64% 以及 39.55%，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呈现上升趋势。

（四）现金流量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表：报告期内现金流量金额和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3,658.54	1,798,140.72	2,144,837.27	1,974,049.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7,588.88	1,796,902.93	1,510,207.99	1,682,199.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069.66	1,237.80	634,629.28	291,849.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4.21	6,134.67	6.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35.03	11,671.17	10,529.34	21,207.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83.58	-11,476.97	-4,394.66	-21,200.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9,112.74	795,927.73	237,542.32	206,161.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6,885.78	681,844.70	899,254.56	479,392.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773.04	114,083.03	-661,712.24	-273,230.7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486.96	103,843.86	-31,477.63	-2,581.36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8,466.31	14,622.46	46,100.08	48,681.44

1、经营活动现金流分析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 1-9 月，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分别为 291,849.73 万元、634,629.28 万元、1,237.80 万元及 156,069.66 万元，公司经营业绩具有较好的现金流支撑。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主要由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及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净现金组成。其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净现金系发行人施工业务所产生的净利润，近三年发行人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别为 232,228.83 万元、225,748.83 万元及 318,592.91 万元。发行人 2024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633,391.48 万元，降幅为 99.80%，主要是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 369,589.85 万元，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加 421,703.01 万元。2024 年发行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的主要系发行人新开工项目相对较少，对应时期签约的项目大部分处于收尾建设阶段所致。

此外，发行人向控股股东资金管理中心归集的资金计入“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2024 年度，发行人因收回德孟高速的应收款项，年末货币资金大幅增加，并归集至集团资金管理中心，导致 2024 年发行人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大幅增加至 52.70 亿元。发行人被归集资金仍属于发行人可支配的货币资金，可在资金使用计划范围内、履行资金支付内部审批程序支取使用。

2、投资活动现金流分析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 1-9 月，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为-21,200.32 万元、-4,394.66 万元、-11,476.97 万元及-10,783.58 万元。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流向主要为向参股的高速公路项目公司支付出资款，计入投资支付的现金科目。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20,539.20 万元、9,734.71 万元、10,424.73 万元及 10,579.59 万元，2023 年以来具体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具体项目	预计收益实现方式	回收周期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	2023 年
向云南都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缴纳资本金 1 亿元	作为承建方工程施工收益及投资收益	长期	-	10,000.00	-
按基金补充协议约定缴付云交壹号基金 2023-2024 年出资款	投资收益	长期	128.29	255.22	-
按基金补充协议约定缴付云交贰号基金 2023-2024 年出资款	投资收益	长期	85.47	169.51	-
向云南弥巍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拨付注册资本金	作为承建方工程施工收益及投资收益	长期	-	-	2,400.00
向云南双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拨付注册资本金	作为承建方工程施工收益及投资收益	长期	-	-	2,400.00
向云南凤巍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拨付注册资本金	作为承建方工程施工收益及投资收益	长期	-	-	2,400.00
向大理大攀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拨付注册资本金	作为承建方工程施工收益及投资收益	长期	-	-	2,400.00
向云南勐绿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缴纳资本金	作为承建方工程施工收益及投资收益	2-5 年	-	-	98.30
向云南瑞弄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缴纳注册资本金	作为承建方工程施工收益及投资收益	2-5 年	-	-	20.00
向勐绿公司缴资本金	作为承建方工程施工收益及投资收益	2-5 年	-	-	16.41
向云南德孟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缴纳资本金	作为承建方工程施工收益及投资收益	2-5 年	915.83	-	-
向云南昆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缴纳资本金	作为承建方工程施工收益及投资收益	2-5 年	4,700.00	-	-

具体项目	预计收益实现方式	回收周期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	2023 年
向云南富曲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缴纳资本金	作为承建方工程施工收益及投资收益	2-5 年	4,700.00	-	-
向云南碧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缴纳资本金	作为承建方工程施工收益及投资收益	2-5 年	50.00	-	-
合计			10,579.59	10,424.73	9,734.71

发行人 2024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7,082.30 万元，降幅为 161.16%，主要系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 5,829.08 万元，主要系 2023 年发行人收回参股企业应收股利，2024 年不存在该笔款项。

发行人 2025 年 1-9 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10,123.39 万元，降幅为 1533.40%，主要原因为投资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 10,579.58 万元，主要系新增云南昆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云南富曲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及按照协议约定支付云南云交贰号交通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云南云交壹号交通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金管理费等费用所致。

3、筹资活动现金流分析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 1-9 月，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分别为-273,230.77 万元、-661,712.24 万元、114,083.03 万元及-197,773.04 万元。

发行人筹资活动净现金流大幅波动，主要原因系发行人将自身与集团公司和资金管理中心的资金拆借计入“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根据集团资金安排，发行人在 2023 年向集团陆续拆借资金超 50 亿元，并于 2024 年及 2025 年集中收到集团归还的款项，导致发行人 2023 年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约 69.15 亿元，2024 年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约 61.59 亿元，筹资活动现金流波动主要受集团资金拆借的影响。此外，报告期内，发行人盈利状况良好，每年通过利润分配的形式向集团上缴利润，计入“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报告期内分别为 20.22 亿元、20.78 亿元、24.04 亿元和 28.65 亿元，导致发行人筹资活动现金流有大额流出。

因此，报告期内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出现波动，主要系其资

金拆入拆出变动、利润分配导致，其融资能力并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动。

（五）偿债能力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主要偿债指标如下表所示：

表：发行人近三年偿债能力指标

财务指标	2025 年 9 月末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末/2024 年 度	2023 年末/2023 年 度	2022 年末/2022 年 度
流动比率（倍）	1.27	1.25	1.17	1.18
速动比率（倍）	1.24	1.24	1.16	1.17
资产负债率	56.84%	63.25%	68.32%	65.03%
EBITDA（万元）	135,124.75	407,713.64	322,619.08	295,035.37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倍）	26.23	43.78	100.50	37.98

1、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

2022 年末、2023 年末、2024 年末及 2025 年 9 月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18 倍、1.17 倍、1.25 倍和 1.27 倍；公司速动比率分别为 1.17 倍、1.16 倍、1.24 倍和 1.24 倍。报告期内，发行人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较为稳定，具有一定的短期偿债能力。

2、资产负债率

2022 年末、2023 年末、2024 年末及 2025 年 9 月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5.03%、68.32%、63.25%和 56.84%。发行人负债中，有息债务占比较小，对公司长期偿债能力的压力相对较小。

3、EBITDA 以及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022 年末、2023 年末、2024 年末及 2025 年 9 月末，发行人 EBITDA 分别为 295,035.37 万元、322,619.08 万元、407,713.64 万元及 135,124.75 万元，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37.98 倍、100.50 倍、43.78 倍及 26.23 倍，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相对较高，利息偿付能力良好，公司经营活动收入对于有息债务的保障程度较高。

（六）营运能力分析

表：发行人报告期内主要营运效率指标一览表

单位：次/年

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0.27	0.77	0.74	1.03
存货周转率	6.52	35.99	39.34	48.27

1、应收账款周转情况

2022 年、2023 年、2024 年及 2025 年 1-9 月，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03 次/年、0.74 次/年、0.77 次/年及 0.27 次/年，应收账款周转率报告期内有所下降，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有所下降。

2、存货周转情况

2022 年末、2023 年末、2024 年末及 2025 年 1-9 月，发行人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48.27 次/年、39.34 次/年、35.99 次/年及 6.52 次/年。发行人存货周转率有所波动，但总体保持在稳定的范围内。

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是由于发行人所处行业的特点和发行人经营模式决定的，资产周转水平合理，运营能力良好。

（七）盈利能力的可持续性

发行人主要开展高速公路施工员业务，利润主要来源于营业收入。2022-2024 年度及 2025 年 1-9 月，发行人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为 232,228.83 万元、257,488.26 万元、318,592.91 万元及 106,888.74 万元。发行人作为云南省高速公路施工行业的重要公司，在资本补充、业务拓展和渠道建设方面均得到控股股东的有力支持。报告期内，发行人净利润呈现增长趋势，盈利能力整体较为稳定。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主要源自工程施工板块业务收入，分别占营业总收入比重为 99.84%、99.80%、99.91%、99.37%。发行人工程施工收入及净利润呈现逐年下降趋势，经与发行人了解，主要原因一方面受经济下行、云南省整体化债的影响，续建、新建项目受临建手续报批、开工较晚影响，确认进度整体放缓；另一方面，云南省主要的公路建设在十四五期间基本完工，在建项目陆续步入收尾期，在建工程体量逐年减少。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 1-9 月，发行人新签合同金额分别为 4,277,349.66 万元、2,379,489.51 万元、1,987,294.98 万元和 635,638.06 万元，发行人新签合同金额持续下降，经与发行人了解，主要原因一是受《重点省份分类加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47 号文”）影响，云南省等 12 个化债重点省市除基本民生工程外，基建项目面临缓建、停建，新项目要提级由省一级主管部门审批；二是受经济下行、云南省整体化债影响，集团内部有停建缓建趋势，外部行业有萎缩情况，央企省属企业竞争激烈，使得发行人新签合同金额逐步下降。

关于发行人经营的可持续性：（1）依托云南交投集团在省内竞争优势：发行人控股股东云南交投是云南省最重要的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建设、运营和管理主体，区域地位及竞争优势显著，综合实力极强，近年来发行人持续获得股东及相关方在业务拓展、融资、资本金注入、资产划拨及财政补贴等方面的支持，预计未来控股股东对公司的支持意愿较强；（2）发行人为云南交投主要的施工业务主体：发行人作为云南交投综合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建设板块运营主体，发行人紧紧盯住控股股东内部项目，通过提升竞争优势和竞争实力，尽可能多地争取集团内部施工任务，扩大内部市场份额；（3）积极拓展集团体外业务：发行人积极关注省外、国外项目，不断丰富创新与省外企业的合作模式，积极参与市场竞争，大力拓展外部施工任务，科学合理地制定公司经营方针，与时俱进，主动求变、应变，适时调整优化经营策略，以不断适应市场环境的变化，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

综上所述，发行人在报告期内出现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下滑，主要原因系整体化债政策以及云南省高速公路新开工规模缩减的影响，但发行人依托云南交投集团，在省内具有较强的竞争力，且积极拓展外部业务。报告期内，发行人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为 232,228.83 万元、257,488.26 万元、318,592.91 万元、106,888.74 万元，保持良好的盈利能力；此外，发行人有息负债规模较小，各报告期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37.98 倍、100.50 倍、43.78 倍和 26.23 倍，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上述情况不会对本次债券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发行人所有者权益分别为 1,356,336.89 万元、1,406,852.00 万元、1,483,683.11 万元以及 1,302,429.46 万元，与 2024 年末相比，2025 年 9 月末发行人所有者权益比 2024 年末减少 181,253.64 万元，降幅为 12.22%，主要系未分配利润同比减少 177,364.11 万元所致。发行人于 2025 年三季度向股东分配 2024 年全年利润 28.46 亿元，同时施工业务具有年末集中结算的特性，2025 年 9 月末的营业收入较 2024 年末明显偏低，导致所有者权益出现阶段性下滑。综上所述，发行人经营及收入情况未出现重大不利影响，上述情况属于利润分配时点与口径差异，并非经营亏损，预计不会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六、公司有息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类型结构

报告期末，发行人有息负债为 148,739.72 万元，占总负债的 8.67%。其中发行人银行借款余额为 54,746.48 万元，占有息负债的 36.81%；报告期末，发行人未发行企业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报告期末，发行人其他融资规模为 93,993.24 万元，占有息负债的 63.19%，占总负债的 5.48%。各报告期末，发行人有息债务按债务类型的分类情况如下：

表：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有息负债余额、类型和期限结构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一年以内（含 1 年）		2025 年 9 月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银行贷款	41,183.05	30.47	54,746.48	36.81	215,546.62	49.56	202,049.41	63.73	140,000.00	43.08
其中担保贷款	-	-	-	-	-	-	-	-	-	-
其中：政策性银行	41,183.05	30.47	54,746.48	36.81	85,000.00	19.54	50,000.00	15.77	50,000.00	15.38
国有六大行	-	-	-	-	93,633.89	21.53	82,229.70	25.94	30,000.00	9.23
股份制银行	-	-	-	-	36,912.73	8.49	69,819.71	22.02	60,000.00	18.46
债券融资	-	-	-	-	-	-	-	-	-	-
其中：公司债券	-	-	-	-	-	-	-	-	-	-
企业债券	-	-	-	-	-	-	-	-	-	-
债务融资工具	-	-	-	-	-	-	-	-	-	-
非标融资	-	-	-	-	-	-	-	-	-	-
其中：信托融	-	-	-	-	-	-	-	-	-	-

项目	一年以内（含 1 年）		2025 年 9 月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资										
融资租赁	-	-	-	-	-	-	-	-	-	-
保险融资计划	-	-	-	-	-	-	-	-	-	-
区域股权市场融资	-	-	-	-	-	-	-	-	-	-
其他融资	93,993.24	63.53	93,993.24	63.19	219,388.58	50.44	114,987.19	36.27	185,000.00	56.92
其中：供应链融资及信用凭证	93,993.24	63.53	93,993.24	63.19	219,388.58	50.44	59,987.19	18.92	30,000.00	9.23
集团内部借款	-	-	-	-	-	-	55,000.00	17.35	155,000.00	47.69
地方专项债券转贷等	-	-	-	-	-	-	-	-	-	-
合计	135,176.29	100.00	148,739.72	100.00	434,935.20	100.00	317,036.60	100.00	325,000.00	100.00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有息负债余额分别为 32.50 亿元、31.70 亿元、43.49 亿元及 14.87 亿元，占同期末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2.88%、10.45%、17.03%及 8.67%。最近三年及一期末，银行借款外其他公司信用类融资余额之和为 185,000.00 万元、114,987.19 万元、219,388.58 万元及 93,993.24 万元，占有息负债余额的比例为 56.92%、36.27%、50.44%及 63.19%。

发行人未存在已发行尚未兑付的债券明细情况。

本次债券的偿付资金来源及偿债保障措施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机制”。

（二）有息债务期限结构

1、报告期末发行人有息负债期限情况

报告期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有息负债为 135,176.29 万元，占总负债的 7.88%。有息债务期限结构如下：

表：截至 2025 年 9 月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负债期限结构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1 年以内	1-2 年	合计
银行借款	41,183.05	13,563.43	54,746.48
其他融资	93,993.24	-	93,993.24

项目	1 年以内	1-2 年	合计
其中：供应链融资及信用凭证	93,993.24	-	93,993.24
合计	135,176.29	13,563.43	148,739.72

2、发行人未来三年的偿付压力分析

截至 2025 年 9 月末，发行人有息负债总计为人民币 148,739.72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有息负债为 135,176.29 万元，占比 90.88%；债务期限在 1-2 年内的有息负债为 13,563.43 万元，占比 9.12%。发行人累计需偿还有息债务期限主要集中在未来两年，但有息负债占总负责规模较小，未来两年发行人偿付压力较小。

（三）信用融资与担保融资情况

报告期末，发行人有息负债信用融资与担保融资的结构如下：

借款类别	金额	占比
信用借款	148,739.72	100.00
合计	148,739.72	100.00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云南昆明	公路投资开发经营	548,100.00	51.00	51.00

2、子公司情况

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二、报告期内纳入合并报告范围变化情况—（五）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3、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发行人关系
云南交投丽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云南南姚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发行人关系
云南牟元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云南都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云南聚和经贸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云南昆楚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云南云交贰号交通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联营企业
云南云交壹号交通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联营企业
丽江金沙江中游航运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西双版纳欣港置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发行人的关系
保山隆营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楚雄北绕城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大理大漾洱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大理公建道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大理交投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滇东北五线通行费收缴	受同一方控制
泛华永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金沙江溪洛渡至水富高等级航道工程建设指挥部	受同一方控制
金沙江中游航运综合开发二期建设指挥部	受同一方控制
澜沧江 244 界碑至临沧港四级航道建设指挥部	受同一方控制
丽江金沙江中游航运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丽江市玉龙县大具金沙江大桥建设指挥部	受同一方控制
连接线大理段土建二合同项目部	受同一方控制
怒江美丽公路绿道建设工程指挥部	受同一方控制
普洱磨思高速公路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西双版纳景海高速公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保泸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碧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宾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昌甸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昌甸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昌链高速	受同一方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发行人的关系
云南澄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楚大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楚姚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大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大永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大永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大永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丽江段）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德宏道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东路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都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凤巍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富那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公科路桥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公路联网收费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公投建设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陆良分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公投旅游产业景东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功东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功小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海惠连高速公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海洛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鹤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猴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会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江召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建设指挥部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交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交通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交投德宏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交投国际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交投集团后勤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交投集团后勤服务有限公司酒店餐饮管理分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交投集团经营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交投集团经营开发有限公司彩云驿商业管理分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发行人的关系
云南交投集团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交投集团云岭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交投集团云岭建设有限公司宾南高速公路第一施工总承包部二分部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交投集团云岭建设有限公司鹤关项目总承包部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交投集团云岭建设有限公司景海高速公路第二标段项目经理部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交投集团云岭建设有限公司牟元高速公路第三施工总承包部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交投集团云岭建设有限公司小磨公路改扩建工程土建第七标段项目经理部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交投集团云岭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大漾云高速公路 3-2 合同段项目经理部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交投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交投交通运输有限公司汽车服务分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交投景文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交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交投丽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交投丽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拉大高速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交投丽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玉维高速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交投丽江雪山观光火车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交投旅游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交投普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交投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交投石化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交投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交投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红河分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交投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曲靖分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交投新能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交投云岭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交投中油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捷能模架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聚和经贸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康佰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昆玉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发行人的关系
云南腊满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临沧临清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临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路港船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马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勐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勐绿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牟元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南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南姚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普洱道路桥梁工程公司墨江分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曲文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瑞弄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上鹤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省港航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省公路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省公路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省公路物资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省交通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省交通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交通工程养护项目部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省交通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交通信息技术项目部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省交通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交通运输安全研究中心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省交通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智能交通项目部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保山管理处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结算中心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大理管理处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红河管理处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昆明东管理处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昆明西管理处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临沧管理处	受同一方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发行人的关系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普洱管理处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文山管理处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西双版纳管理处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昭通管理处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资金管理中心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省曲陆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顺捷科贸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腾陇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通大高速公路扩建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通衢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通文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武倘寻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武易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武易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西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小龙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小磨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建设指挥部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宣会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宜家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玉临高速公路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云岭高速传媒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云岭高速公路工程物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云岭高速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云岭高速公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云岭高速公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技术应用项目部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云岭高速公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交通机电养护分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云岭高速公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交通技术研究应用分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云岭高速矿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云岭高速天炬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云岭高原山区公路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云岭公路工程注册安全工程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云岭公路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发行人的关系
云南云岭开洋钢结构制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云岭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云岭石化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云路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云路沥青油料经销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云路沥青油料经销公司油储项目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云通数联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昭会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	受同一方控制
云南镇清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大理大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共同控制投资方
金沙江中游航运综合开发一期建设指挥部	共同控制投资方
怒江美丽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丙六公路项目	共同控制投资方
云南德孟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共同控制投资方
云南港航航道养护有限公司	共同控制投资方
云南港投澜沧江开发有限公司	共同控制投资方
云南港投实业有限公司	共同控制投资方
云南国道主干线昆明绕城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共同控制投资方
云南昆楚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共同控制投资方
云南宁永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共同控制投资方

（二）关联交易的定价机制

1、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的定价主要遵循有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的，按照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没有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的，按照市场价格；没有市场价格的，按照成本加成定价；既没有市场价格也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定价的，则按照双方协议定价。

交易双方根据关联交易事项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并在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中予以明确。

《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试行）》所称市场价是指以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为准确定的商品或劳务的价格及费率；《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试行）》所

称成本加成定价是指依据商品生产成本或劳务成本加一定合理平均利润确定的价格及费率；《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试行）》所称协议价是指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的价格及费率。公司必须取得或要求关联方提供确定价格的合法、有效的依据，作为签订该关联交易的价格及费率依据。

2、决策程序和机制

发行人股东会、党委会、董事会、经理层依据《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在各自权限范围内对公司关联交易进行审议和表决，并遵守有关回避制度的规定。

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发生关联交易的，发行人应当经过公开招标竞价、直接委托等方式进行招采后再签订相关协议。

（三）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情况

1、从关联方采购货物、接受劳务

单位：万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合营及联营企业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391,471.88	26.60%	530,267.88	33.19%	480,014.59	25.50%
云南交通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		15.04	0.00%	7.38	0.00%
云南交投集团后勤服务有限公司		4.98	0.00%	30.87	0.00%	50.34	0.00%
云南交投集团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338,856.77	32.27%	472,959.14	37.76%	445,878.80	28.59%
云南交投集团云岭建设有限公司宾南高速公路第一施工总承包部二分部		2,369.02	0.23%	1,358.65	0.11%	30.16	0.00%
云南交投集团云岭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大漾云高速公路 3-2 合同段项目经理部		-	-	-	-	9.44	0.00%
云南交投石化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0,014.46	0.95%	11,474.27	0.92%	10,520.65	0.67%
云南交投新能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669.43	0.06%	380.19	0.03%	17.81	0.00%
云南交投中油能源有限公司		18,818.28	1.79%	19,102.22	1.53%	10,562.49	0.68%
云南捷能模架工程有限公司		-	-	207.15	0.02%	884.99	0.06%
云南聚和经贸有限公司		18.80	0.00%	465.12	0.04%	1,189.08	0.08%
云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	51.45	0.00%	679.71	0.04%

关联方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云南省交通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14.15	0.00%	65.47	0.01%	238.15	0.02%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109.54	0.01%	144.95	0.01%
云南云岭高速传媒有限公司	-	-	2.17	0.00%	8.52	0.00%
云南云岭高速公路工程物资有限公司	7,479.31	0.71%	11,739.85	0.94%	2,239.45	0.14%
云南云岭高速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2.31	0.01%	27.98	0.00%	63.32	0.00%
云南云岭高速公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145.66	-0.01%	-357.74	-0.03%	1,507.26	0.10%
云南云岭高原山区公路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	-	12.00	0.00%	38.49	0.00%
云南云岭公路工程注册安全工程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166.75	0.02%	985.47	0.08%	794.28	0.05%
云南云岭石化有限公司	-	-	-	-	1,161.41	0.07%
云南云路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	-	12.83	0.00%	27.81	0.00%
云南云路沥青油料经销公司	141.22	0.01%	3,860.42	0.31%	372.42	0.02%
云南交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	113.45	0.01%	866.17	0.06%
云南交投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8,911.83	0.85%	4,243.41	0.34%	490.96	0.03%
云南交投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396.43	0.04%	358.04	0.03%	533.06	0.03%
云南省公路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	-	32.00	0.00%	19.28	0.00%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大理管理处	-	-	14.14	0.00%	7.07	0.00%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普洱管理处	-	-	-	-	34.22	0.00%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保山管理处	-	-	0.33	0.00%	0.30	0.00%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昆明西管理处	-	-	2.52	0.00%	5.18	0.00%
云南通衢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37.03	0.00%	38.71	0.00%	234.55	0.02%
云南交投集团经营开发有限公司	2.09	0.00%	7.15	0.00%	56.51	0.00%
云南顺捷科贸有限公司	267.05	0.03%	412.56	0.03%	278.36	0.02%
云南康佰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137.03	0.01%	383.53	0.03%	301.46	0.02%
云南省交通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交通信息技术项目部	-	-	14.15	0.00%	9.43	0.00%
云南云岭高速公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交通技术研究应用分公司	-	-	-	-	53.86	0.00%
云南交投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	-	531.32	0.04%	220.60	0.01%
大理交投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	-	-	-	103.04	0.01%
云南交投旅游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	-	-	-	-4.13	0.00%
云南云岭开洋钢结构制品有限公司	3.95	0.00%	41.46	0.00%	8.86	0.00%
云南中油云岭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	-	-	-	2.14	0.00%
楚雄安荣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	-	492.92	0.04%	-	-
云南港航航道养护有限公司	-	-	1.21	0.00%	-	-
云南公科路桥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	-	5.14	0.00%	-	-
云南交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	0.40	0.00%	-	-

关联方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云南交投集团云岭建设有限公司牟元高速公路第三施工总承包部	交易内容	206.70	0.02%	97.54	0.01%	-	-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73.47	0.25%	919.65	0.07%	-	-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文山管理处		-	-	21.87	0.00%	-	-
云南武易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	34.29	0.00%	-	-
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	-	-	-	-
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	-	-	-	-
其他关联关系方		-	-	-	-	-	-
云南交投国际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565.69	0.05%	-	-	-	-
云南交投集团云岭建设有限公司鹤关项目总承包部		-535.70	-0.05%	-	-	-	-
云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343.59	0.03%	-	-	-	-
云南公投建设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陆良分公司		50.39	0.00%	-	-	-	-
云南交投云岭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4.58	0.00%	-	-	-	-
云南交投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曲靖分公司		6.11	0.00%	-	-	-	-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西双版纳管理处		1.79	0.00%	-	-	-	-
云南公路联网收费管理有限公司		0.03	0.00%	-	-	-	-
其他							0.00%
合计		391,471.88	37.29%	530,267.88	42.34%	480,014.59	30.78%

2、向关联方销售货物、提供劳务

单位：万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销售商品						
合营及联营企业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432,072.91		1,526,391.64		1,703,290.10	
西双版纳景海高速公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52.03	0.03%	-369.32	-0.02%	9,288.80	0.49%
云南保泸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5,001.77	-1.70%	748.24	0.05%	9,328.44	0.50%
云南宾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2,520.22	1.53%	1,808.57	0.11%	123,856.82	6.58%
云南楚大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7,254.75	-0.49%	15,852.49	0.99%	12,982.65	0.69%
云南楚姚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3.55	0.00%	435.83	0.03%	10,284.21	0.55%
云南大永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	7,618.66	0.48%	-	-
云南富那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	-	117.39	0.01%	59.47	0.00%
云南鹤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301.40	0.16%	6.73	0.00%	3,707.08	0.20%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云南猴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7,829.76	-1.21%	296.23	0.02%	1,268.81	0.07%
云南江召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建设指挥部		-	-	141.68	0.01%	2,788.23	0.15%
云南交投景文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87.90	-0.04%	-	-	576.53	0.03%
云南交投普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87.09	0.01%	-20,378.10	-1.28%	-1,662.44	-0.09%
云南腊满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1,289.28	0.77%	1,142.30	0.07%	3,850.08	0.20%
云南南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45.70	-0.04%	5,537.88	0.35%	12,987.93	0.69%
云南曲陆高速公路扩建工程建设指挥部		-	-	-	-	-178.93	-0.01%
云南省公路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	-	-	-	175.83	0.01%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保山管理处		4,026.38	0.27%	5,140.84	0.32%	3,472.95	0.18%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大理管理处		4,888.28	0.33%	11,583.88	0.72%	9,294.65	0.49%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红河管理处		2,814.31	0.19%	1,512.20	0.09%	1,398.42	0.07%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昆明东管理处		3,955.75	0.27%	11,438.69	0.72%	8,002.26	0.43%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昆明西管理处		11,038.04	0.75%	13,523.89	0.85%	15,342.74	0.82%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普洱管理处		3,984.06	0.27%	1,869.07	0.12%	2,183.95	0.12%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文山管理处		4,488.35	0.31%	3,988.64	0.25%	2,072.14	0.11%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西双版纳管理处		5,382.85	0.37%	2,311.09	0.14%	2,688.61	0.14%
云南腾陇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33,981.42	2.31%	878.69	0.05%	5,193.65	0.28%
云南武倘寻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3,094.99	0.21%	-2,041.77	-0.13%	5,711.07	0.30%
云南武易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870.12	0.06%	5,063.63	0.32%	432.69	0.02%
云南镇清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56.53	-0.01%	13,068.35	0.82%	6,012.16	0.32%
云南临沧临清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9,399.56	0.64%	1,644.87	0.10%	13,103.93	0.70%
云南澄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694.44	0.39%	2,849.87	0.18%	4,581.40	0.24%
云南玉临高速公路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678.52	-0.05%	24.72	0.00%	3,416.78	0.18%
云南国道主干线昆明绕城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	-	-	-	725.58	0.04%
普洱磨思高速公路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794.58	0.05%	1,662.67	0.10%	268.64	0.01%
大理大漾洱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093.23	0.41%	12,450.96	0.78%	204,836.47	10.88%
楚雄北绕城公路有限公司		1.51	0.00%	245.84	0.02%	98.53	0.01%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怒江美丽公路绿道建设工程指挥部		69.72	0.00%	9,806.68	0.61%	11,942.74	0.63%
云南交投版纳综合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	-	-	-	254.13	0.01%
云南龙瑞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		-	-	-	-	2,169.12	0.12%
云南曲文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8,401.96	7.37%	64,498.99	4.04%	73,461.65	3.90%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67.32	0.01%	5,232.75	0.33%	970.53	0.05%
云南云岭高速公路养护绿化工程有限公司昭会高速公路土建七合同段项目经理部		-	-	-	-	89.95	0.00%
保山隆营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9,046.63	4.01%	53,371.22	3.34%	23,440.37	1.25%
大理大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5.01	0.00%	4,040.52	0.25%	11,489.33	0.61%
怒江美丽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丙六公路项目		-	-	-	-	9,616.76	0.51%
云南碧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3,285.65	0.90%	39,238.00	2.46%	31,234.61	1.66%
云南大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6,502.65	3.16%	56,492.24	3.54%	45,859.73	2.44%
云南德孟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9,393.22	14.23%	329,643.24	20.63%	386,182.95	20.52%
云南功小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8,968.01	1.97%	17,394.05	1.09%	27,842.26	1.48%
云南海惠连高速公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60,775.79	10.93%	160,242.92	10.03%	114,822.17	6.10%
云南海洛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1,581.91	4.87%	81,864.52	5.12%	42,252.39	2.24%
云南交投集团云岭建设有限公司宾南高速公路第一施工总承包部二分部		-	-	-	-	70.40	0.00%
云南交投集团云岭建设有限公司江召高速公路土建三合同段项目经理部		-	-	-	-	-5.10	0.00%
云南交投丽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817.53	0.12%	6,191.74	0.39%	45,411.27	2.41%
云南交投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	-	-	-	19.27	0.00%
云南昆楚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93.69	0.02%	1,756.36	0.11%	3,049.65	0.16%
云南临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182.60	0.15%	-14,065.67	-0.88%	19,105.83	1.02%
云南勐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8,920.27	4.68%	106,792.43	6.68%	51,138.00	2.72%
云南牟元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86,086.48	5.85%	191,221.24	11.97%	60,521.27	3.22%
云南南姚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28,031.85	1.91%	67,736.04	4.24%	51,115.49	2.72%
云南宁永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193.64	0.22%	3,427.18	0.21%	36,274.93	1.93%
云南瑞弄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8,139.07	1.23%	17,888.27	1.12%	22,696.23	1.21%
云南通文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3,691.47	4.33%	62,314.21	3.90%	37,943.17	2.02%
云南小磨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建设指挥部		-2.33	0.00%	182.06	0.01%	98.19	0.01%
云南宣会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59,590.61	10.85%	119,433.63	7.47%	116,072.68	6.17%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云南昌甸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	1,653.02	0.10%	-	-
云南凤巍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37.58	0.04%	3,235.36	0.20%	-	-
云南港航航道养护有限公司		-	-	9.04	0.00%	-	-
云南功东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		-	-	1,000.68	0.06%	-	-
云南交投集团云岭建设有限公司		-	-	4.59	0.00%	-	-
云南交投集团云岭建设有限公司景海高速公路第二标段项目经理部		-	-	0.86	0.00%	-	-
云南交投集团云岭建设有限公司牟元高速公路第三施工总承包部		169.63	0.01%	40.54	0.00%	-	-
云南交投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	-	27.46	0.00%	-	-
云南小龙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		-	-	189.16	0.01%	-	-
云南马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10,128.36	7.49%	11,263.66	0.70%	-	-
云南勐绿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4,829.04	1.69%	20,806.68	1.30%	-	-
云南上鹤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		-	-	-90.11	-0.01%	-	-
云南西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859.78	0.06%	3,362.62	0.21%	-	-
云南云岭高速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10.75	0.00%	-	-
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	-	-	-	-
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	-	-	-	-
其他关联关系方		-	-	-	-	-	-
云南交投丽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玉维高速		40,761.17	2.77%	-	-	-	-
云南都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630.14	1.40%	-	-	-	-
云南交投国际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15,481.74	1.05%	-	-	-	-
云南大永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丽江段）		3,783.86	0.26%	-	-	-	-
云南武易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		-1,146.13	-0.08%	-	-	-	-
云南省港航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309.50	0.02%	-	-	-	-
云南大永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		269.21	0.02%	-	-	-	-
云南省曲陆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155.69	-0.01%	-	-	-	-
云南省公路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		143.01	0.01%	-	-	-	-
云南交投集团云岭建设有限公司小磨公路改扩建工程土建第七标段项目经理部		136.04	0.01%	-	-	-	-
云南昌甸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昌链高速		6.41	0.00%	-	-	-	-
合计		1,432,072.91	97.33%	1,526,391.64	95.53%	1,703,290.10	90.50%

3、关联企业资金拆借

2024 年关联企业资金拆借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拆借金额	拆借余额	利率 (%)	起始日	到期日	备注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资金管理中心	30,000.00	-	3.35	2024/9/27	2025/9/26	拆入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资金管理中心	100,000.00	-	3.10	2024/11/4	2024/12/3	拆入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资金管理中心	100,000.00	-	3.10	2024/12/2	2025/3/1	拆入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	50,000.00	3.65	2023/5/15	2026/3/19	拆出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40,000.00	140,000.00	3.45	2023/12/15	2026/12/15	拆出

2022-2023 年关联企业资金拆借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备注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2022/12/16	2024/12/15	拆出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	2023/3/20	2026/3/19	拆出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	2023/5/15	2026/3/20	拆出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2023/10/10	2026/3/20	拆出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2023/11/28	2026/3/20	拆出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23/12/15	2026/3/20	拆出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	2023/12/15	2026/12/15	拆出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2023/12/22	2026/12/15	拆出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结算中心	60,000.00	2022/9/6	2023/9/5	拆入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结算中心	30,000.00	2022/11/18	2023/11/17	拆入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结算中心	50,000.00	2023/10/9	2024/10/9	拆入

根据云南交投集团印发的《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资金拆借管理办法（修订稿）》（以下简称“《资金拆借管理办法》”）、《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印发资金管理中心内部借款管理办法的通知》（以下简称“《内部借款管理办法》”），云南交投集团内成员单位均按照上述办法执行资金拆借相关工作。

根据《资金拆借管理办法》、《内部借款管理办法》，法人主体之间拆借需由借入方经内部决策后提出申请，明确借款金额、期限、用途等核心要素并提供公司章程、三重一大决策材料等完整资料；借出方受理后开展资信及履约能力评估，再根据拆借类型及金额履行审批制、备案制或报告制程序，其中需集团审批的事项经党委会前置研究、董事会决策通过，审批通过后签订借款合同及必要的担保合同。集团资金管理中心向公司提供借款时，公司需满足借款用途合规、信用状况良好等条件并提交规定资料，资金管理中心收齐资料后 5 个工作日内开展调查评估并撰写报告，经集团党委会前置研究、董事会决策确定借款额度及定价；获批额度可循环使用，每笔借款需公司履行内部决策程序，经集团财务管理部、金融事业部会签及分管领导批准后，签订内部借款协议并发放资金。

定价机制方面，法人主体之间拆借实行有偿使用，借出方与借入方根据市场环境、风险研判等综合因素以一年期 LPR 加减点的方式确定利息计收标准，加点后执行利率不得超过合同成立时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四倍；内部借款利率参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 LPR 并结合市场情况综合确定。

报告期内，发行人参与资金拆借严格遵循“三重一大”决策程序及云南交投集团相关管理办法，资金拆借的借入与归还均按合同约定执行，发行人可根据自身生产经营需求合理安排拆借活动。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已不存在与云南交投集团的资金拆借余额。上述情况不会对发行人支配自有资金能力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收账款	云南德孟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402,497.33	28.36%	926,599.67	48.87%	878,297.55	48.70%
	云南宾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3,057.72	2.33%	136,190.00	7.18%	162,504.68	9.01%
	云南牟元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131,060.15	9.23%	131,671.13	6.95%	44,736.80	2.48%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云南海惠连高速公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84,204.38	12.98%	105,359.42	5.56%	69,366.49	3.85%
	云南交投丽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玉维高速	53,496.99	3.77%	76,980.38	4.06%	75,066.58	4.16%
	云南曲文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9,531.41	5.60%	71,895.11	3.79%	71,189.42	3.95%
	云南通文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0,200.17	7.06%	61,645.63	3.25%	35,696.90	1.98%
	云南勐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9,718.42	0.68%	60,358.39	3.18%	4,615.99	0.26%
	保山隆营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621.03	0.18%	44,818.78	2.36%	28,970.41	1.61%
	云南勐绿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45,742.23	3.22%	39,955.81	2.11%	-	-
	大理大漾洱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7.79	0.01%	30,529.60	1.61%	41,027.11	2.27%
	云南猴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3,612.00	0.96%	28,472.61	1.50%	15,755.37	0.87%
	云南南姚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812.03	0.06%	27,263.41	1.44%	-	-
	云南楚大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971.60	0.07%	20,627.18	1.09%	16,147.52	0.90%
	云南交投普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471.16	0.32%	10,799.38	0.57%	11,888.52	0.66%
	西双版纳景海高速公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086.06	0.71%	9,559.06	0.50%	13,312.10	0.74%
	怒江美丽公路绿道建设工程指挥部	9,505.23	0.67%	9,370.82	0.49%	5,565.58	0.31%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昆明西管理处	7,531.10	0.53%	9,164.60	0.48%	8,432.45	0.47%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昆明东管理处	5,413.76	0.38%	8,830.75	0.47%	7,582.23	0.42%
	云南武易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	1,254.28	0.09%	8,563.97	0.45%	9,040.06	0.50%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大理管理处	3,807.08	0.27%	6,062.12	0.32%	6,709.20	0.37%
	云南保泸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106.50	0.29%	6,049.44	0.32%	2,037.68	0.11%
	云南宁永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862.98	0.41%	5,862.98	0.31%	14.60	0.00%
	云南临沧临清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765.76	0.41%	5,765.76	0.30%	3,130.67	0.17%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云南玉临高速公路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5,590.50	0.39%	5,590.50	0.29%	3,115.40	0.17%
	云南大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3,295.52	0.94%	4,507.49	0.24%	8,317.50	0.46%
	云南大永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丽江段）	3,347.53	0.24%	4,155.81	0.22%	5,247.64	0.29%
	云南鹤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11.49	0.04%	3,890.13	0.21%	7,266.20	0.40%
	云南镇清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108.06	0.29%	3,796.69	0.20%	3,584.89	0.20%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保山管理处	4,882.33	0.34%	3,720.56	0.20%	4,033.88	0.22%
	云南国道主干线昆明绕城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4,223.25	0.30%	2,987.00	0.16%	3,330.74	0.18%
	云南南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084.85	0.22%	2,806.98	0.15%	927.25	0.05%
	云南大永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	-	0.00%	2,763.16	0.15%	3,616.78	0.20%
	云南云岭高速天炬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666.11	0.19%	2,666.11	0.14%	2,666.11	0.15%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文山管理处	1,256.30	0.09%	2,393.66	0.13%	1,111.45	0.06%
	普洱磨思高速公路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152.56	0.01%	1,893.91	0.10%	3,817.13	0.21%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西双版纳管理处	3,796.81	0.27%	1,799.31	0.09%	2,793.54	0.15%
	怒江美丽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丙六公路项目	1,113.71	0.08%	1,717.95	0.09%	1,288.50	0.07%
	云南腾陇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021.61	0.07%	1,547.59	0.08%	6,846.25	0.38%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普洱管理处	2,226.85	0.16%	1,191.34	0.06%	2,006.38	0.11%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红河管理处	1,703.33	0.12%	1,179.82	0.06%	1,298.98	0.07%
	云南省曲陆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632.28	0.04%	758.78	0.04%	758.78	0.04%
	云南澄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878.09	0.06%	754.95	0.04%	37.13	0.00%
	云南交投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579.27	0.04%	579.27	0.03%	579.27	0.03%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云南武倘寻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954.39	0.07%	555.70	0.03%	13,175.03	0.73%
	云南交投交通运输有限公司汽车服务分公司	460.36	0.03%	460.36	0.02%	460.36	0.03%
	大理大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61.84	0.03%	314.94	0.02%	317.07	0.02%
	云南昆楚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306.14	0.02%	306.14	0.02%	306.14	0.02%
	云南富那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193.21	0.01%	193.21	0.01%	169.68	0.01%
	云南小磨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建设指挥部	-	-	179.82	0.01%	5.04	0.00%
	云南武易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871.16	0.06%	178.73	0.01%	740.91	0.04%
	云南省港航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7.07	0.00%	165.05	0.01%	-	-
	云南江召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建设指挥部	-	-	159.73	0.01%	273.46	0.02%
	云南交投景文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	124.75	0.01%	124.75	0.01%
	金沙江中游航运综合开发一期建设指挥部	27.07	0.00%	27.07	0.00%	281.26	0.02%
	云南交投集团云岭建设有限公司宾南高速公路第一施工总承包部二分部	-	-	22.39	0.00%	22.39	0.00%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1.09	0.00%	21.09	0.00%	199.94	0.01%
	云南腊满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9.67	0.01%	20.10	0.00%	28.83	0.00%
	云南交投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红河分公司	20.11	0.00%	12.70	0.00%	-	-
	云南交投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23.06	0.00%	11.99	0.00%	-	-
	云南楚姚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300.77	0.16%	11.51	0.00%	4,357.81	0.24%
	楚雄北绕城公路有限公司	-	-	8.31	0.00%	652.86	0.04%
	云南交投集团经营开发有限公司彩云驿商业管理分公司	7.83	0.00%	7.83	0.00%	-	-
	云南交投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曲靖分公司	4.25	0.00%	2.13	0.00%	-	-
	金沙江中游航运综合开发二期建设指挥部	-	-	-	-	96.52	0.01%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澜沧江 244 界碑至临沧港四级航道建设指挥部	-	-	-	-	13.35	0.00%
	云南交投集团经营开发有限公司	-	-	-	-	198.38	0.01%
	云南交投集团经营开发有限公司服务区经营管理分公司	-	-	-	-	7.83	0.00%
	云南龙瑞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	-	-	-	-	2,234.20	0.12%
	云南小龙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	-	-	-	-	0.99	0.00%
	云南云岭高速公路养护绿化工程有限公司昭会高速公路土建七合同段项目经理部	-	-	-	-	1,267.84	0.07%
	云南碧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122.91	0.08%	-	-	21,636.51	1.20%
	云南功小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	-	-	20,848.28	1.16%
	云南海洛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	-	-	49,904.05	2.77%
	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河口县槟榔寨至火车北站一级公路项目经理部	-	-	-	-	120.00	0.01%
	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华丽高速大理连接线 2 合同段	-	-	-	-	372.75	0.02%
	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宁蒗县农村公路第五合同段项目经理部	-	-	-	-	9.43	0.00%
	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怒江美丽公路第三合同段项目经理部	-	-	-	-	42.47	0.00%
	云南交投丽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7,441.57	0.52%	-	-	2,791.13	0.15%
	云南瑞陇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	-	-	-	-	22.18	0.00%
	云南瑞弄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5,741.84	1.11%	-	-	21,084.53	1.17%
	云南宣会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4,615.50	14.42%	-	-	85,995.01	4.77%
	云南云岭高速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	-	10.75	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云南临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	-	-	2,109.82	0.12%
	云南都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792.19	0.76%	-	-	-	-
	云南交投国际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3,351.17	0.24%	-	-	-	-
	云南交投集团云岭建设有限公司小磨公路改扩建工程土建第七标段项目经理部	140.13	0.01%	-	-	-	-
	云南省公路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	40.32	0.00%	-	-	-	-
	其他	-	-	-	-	-	-
	合计	1,419,403.66	100.00%	1,895,880.56	100.00%	1,803,613.28	100.00%
预付账款	云南交投集团云岭建设有限公司宾南高速公路第一施工总承包部二分部	-	-	-	-	254.86	72.33%
	云南昆楚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96.75	58.42%	96.75	70.84%	96.75	27.46%
	云南省公路物资公司	-	-	0.55	0.40%	0.55	0.16%
	云南省交通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交通信息技术项目部	1.97	1.19%	2.36	1.73%	-	-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36.91	27.03%	0.21	0.06%
	云南小磨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建设指挥部	-	-	0.00	0.00%	0.00	0.00%
	云南交投集团云岭建设有限公司牟元高速公路第三施工总承包部	65.00	39.25%	-	-	-	-
	云南云岭高速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89	1.14%	-	-	-	-
	其他	-	-	-	-	-	-
	合计	165.61	100.00%	136.57	100.00%	352.37	100.00%
其他应收款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5,518.96	82.54%	543,790.07	90.21%	133,722.30	63.73%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云南云岭高速天炬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599.67	0.25%	13,954.41	2.31%	14,154.41	6.75%
	云南牟元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2,217.59	0.94%	5,676.53	0.94%	2,158.42	1.03%
	云南交投旅游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4,752.47	2.01%	5,139.83	0.85%	5,132.24	2.45%
	云南勐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213.47	0.51%	4,818.28	0.80%	3,459.72	1.65%
	云南海洛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371.22	2.69%	4,414.88	0.73%	2,916.97	1.39%
	云南海惠连高速公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429.33	1.03%	4,002.57	0.66%	3,377.18	1.61%
	云南交投丽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玉维高速	2,537.66	1.07%	2,537.66	0.42%	2,537.66	1.21%
	西双版纳景海高速公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179.21	0.92%	2,179.21	0.36%	2,180.96	1.04%
	云南南姚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381.98	0.16%	1,731.88	0.29%	2,137.56	1.02%
	云南楚大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708.12	0.72%	1,713.35	0.28%	2,111.91	1.01%
	云南腊满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59.82	0.28%	1,659.82	0.28%	1,659.40	0.79%
	云南交投新能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129.66	0.48%	1,629.66	0.27%	2,129.66	1.01%
	云南瑞弄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833.62	0.77%	1,224.08	0.20%	780.38	0.37%
	云南通文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687.11	1.13%	1,051.21	0.17%	1,345.35	0.64%
	大理大漾洱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	1,009.68	0.17%	1,965.06	0.94%
	云南曲文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748.37	0.74%	768.19	0.13%	3,298.54	1.57%
	云南保泸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39.43	0.31%	733.99	0.12%	733.99	0.35%
	云南碧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4.61	0.01%	690.25	0.11%	1,036.93	0.49%
	云南江召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建设指挥部	99.12	0.04%	435.72	0.07%	435.72	0.21%
	怒江美丽公路绿道建设工程指挥部	342.71	0.14%	395.47	0.07%	993.39	0.47%
	云南宾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58.01	0.15%	300.72	0.05%	2,817.86	1.34%
	云南交投丽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323.81	0.14%	287.23	0.05%	95.14	0.05%
	云南玉临高速公路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82.31	0.12%	282.31	0.05%	282.31	0.13%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云南武易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	59.47	0.03%	278.82	0.05%	278.82	0.13%
	保山隆营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80.20	0.12%	267.22	0.04%	1,337.38	0.64%
	云南西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31.11	0.10%	231.11	0.04%	-	-
	普洱磨思高速公路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	-	219.74	0.04%	219.74	0.10%
	云南临沧临清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94.91	0.08%	194.91	0.03%	730.39	0.35%
	云南马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798.94	0.76%	162.51	0.03%	-	-
	云南大永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丽江段）	-	-	132.63	0.02%	498.42	0.24%
	云南南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22.20	0.05%	122.20	0.02%	626.28	0.30%
	云南澄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5.85	0.03%	116.04	0.02%	34.66	0.02%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大理管理处	97.28	0.04%	96.63	0.02%	25.80	0.01%
	泛华永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92.28	0.02%	92.28	0.04%
	云南功东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	85.08	0.04%	85.08	0.01%	286.36	0.14%
	云南武倘寻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5.43	0.00%	66.10	0.01%	70.90	0.03%
	云南港航航道养护有限公司	67.23	0.03%	53.30	0.01%	-	-
	云南港投实业有限公司	49.83	0.02%	49.83	0.01%	49.83	0.02%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普洱管理处	31.00	0.01%	31.00	0.01%	31.00	0.01%
	云南楚姚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	26.19	0.00%	1,172.40	0.56%
	云南交投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1.96	0.01%	21.96	0.00%	21.96	0.01%
	云南交投德宏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9.96	0.01%	20.08	0.00%	20.09	0.01%
	云南小磨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建设指挥部	-	-	19.93	0.00%	19.93	0.01%
	云南大永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	-	-	16.60	0.00%	-	-
	云南小龙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	15.03	0.01%	15.03	0.00%	50.41	0.02%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云南昌甸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昌链高速	15.00	0.01%	15.00	0.00%	-	-
	云南省港航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19	0.00%	12.72	0.00%	2.19	0.00%
	云南交投集团经营开发有限公司	10.00	0.00%	10.00	0.00%	10.48	0.00%
	云南会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	8.58	0.00%	8.59	0.00%
	云南交投集团后勤服务有限公司酒店餐饮管理分公司	6.27	0.00%	6.32	0.00%	5.94	0.00%
	云南交投普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18	0.00%	5.18	0.00%	5.18	0.00%
	云南交投丽江雪山观光火车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	-	4.90	0.00%	-	-
	云南港投澜沧江开发有限公司	3.24	0.00%	3.24	0.00%	0.62	0.00%
	云南富那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2.61	0.00%	2.61	0.00%	2.61	0.00%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西双版纳管理处	2.00	0.00%	2.00	0.00%	-	-
	云南昭会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	1.83	0.00%	1.83	0.00%	1.83	0.00%
	云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	1.02	0.00%	0.06	0.00%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文山管理处	0.72	0.00%	0.72	0.00%	4.93	0.00%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昭通管理处	-	-	0.42	0.00%	-	-
	云南云通数联科技有限公司	-	-	0.40	0.00%	-	-
	云南通大高速公路扩建工程有限公司	-	-	0.28	0.00%	5.51	0.00%
	云南大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0.17	0.00%	0.17	0.00%	7.28	0.00%
	澜沧江 244 界碑至临沧港四级航道建设指挥部	-	-	-	-	75.79	0.04%
	怒江美丽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丙六公路项目	-	-	-	-	626.83	0.30%
	云南德宏道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	-	-	-	9.24	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云南风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	-	-	12.60	0.01%
	云南鹤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	-	-	1,583.75	0.75%
	云南猴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	-	-	514.89	0.25%
	云南交投集团云岭建设有限公司	0.95	0.00%	-	-	6.11	0.00%
	云南交投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	-	-	-	8.30	0.00%
	云南交投景文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	-	-	30.58	0.01%
	云南临沧公路桥梁工程总公司	-	-	-	-	243.11	0.12%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昆明西管理处	100.19	0.04%	-	-	0.10	0.00%
	云南腾陇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	-	-	-	1,077.25	0.51%
	云南云岭高原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	-	-	-	4.59	0.00%
	云南镇清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	-	-	449.94	0.21%
	云南公路联网收费管理有限公司	-	-	-	-	0.48	0.00%
	云南公投建设集团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	-	-	-	28.99	0.01%
	云南功小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449.35	0.61%	-	-	1,388.03	0.66%
	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国道 G219 线临沧龙镇桥至永德（户乃）段公路工程项目经理部	-	-	-	-	835.32	0.40%
	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丽江分公司	-	-	-	-	1.37	0.00%
	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石红项目部	-	-	-	-	22.10	0.01%
	云南交投集团后勤服务有限公司	-	-	-	-	10.06	0.00%
	云南交投集团经营开发有限公司彩云驿商业管理分公司	-	-	-	-	1.21	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临沧管理处	-	-	-	-	0.55	0.00%
	云南宣会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	-	-	4,224.95	2.01%
	云南云岭城镇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	-	-	-	87.61	0.04%
	云南云岭高速公路养护绿化工程有限公司昭会高速公路土建七合同段项目经理部	-	-	-	-	1,199.98	0.57%
	大理大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31.67	0.10%	-	-	231.67	0.11%
	云南临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	-	-	73.82	0.04%
	百色枢纽通航投资有限公司	-	-	-	-	4.16	0.00%
	云南德孟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892.78	0.38%	-	-	-	-
	云南都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27.48	0.31%	-	-	-	-
	云南勐绿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52.90	0.06%	-	-	-	-
	云南省交通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交通工程养护项目部	5.78	0.00%	-	-	-	-
	云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44	0.00%	-	-	-	-
	其他	-	-	-	-	-	-
	合计	236,886.47	100.00%	602,821.60	100.00%	209,838.30	100.00%
应付账款	云南交投集团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83,455.70	71.69%	55,756.26	66.15%	75,179.69	74.07%
	云南交投石化有限公司	2,733.34	2.35%	4,603.99	5.46%	2,934.37	2.89%
	云南云路沥青油料经销公司	1,875.84	1.61%	4,362.28	5.18%	139.05	0.14%
	云南交投中油能源有限公司	2,189.86	1.88%	3,757.69	4.46%	5,689.75	5.61%
	云南交投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7,254.54	6.23%	2,965.11	3.52%	792.79	0.78%
	云南云岭高速公路工程物资有限公司	4,072.29	3.50%	2,439.50	2.89%	1,039.73	1.02%
	云南交投集团云岭建设有限公司鹤关项目	48.21	0.04%	2,111.84	2.51%	7,470.42	7.36%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总承包部						
	云南聚和经贸有限公司	1,103.75	0.95%	1,401.26	1.66%	1,330.92	1.31%
	云南江召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建设指挥部	-	-	988.25	1.17%	1,230.56	1.21%
	云南交投集团云岭建设有限公司宾南高速公路第一施工总承包部二分部	3,250.61	2.79%	904.38	1.07%	66.49	0.07%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47.68	2.19%	746.99	0.89%	-	-
	云南云岭高速公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1,253.58	1.08%	736.18	0.87%	1,750.17	1.72%
	云南云岭石化有限公司	606.32	0.52%	606.32	0.72%	894.39	0.88%
	云南交投新能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883.91	0.76%	390.07	0.46%	1.84	0.00%
	云南宜家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	-	311.59	0.37%	311.59	0.31%
	云南捷能模架工程有限公司	30.87	0.03%	308.67	0.37%	599.61	0.59%
	云南云岭高速公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交通机电养护分公司	-	-	273.91	0.32%	273.91	0.27%
	云南康佰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10.13	0.01%	259.77	0.31%	153.97	0.15%
	楚雄安荣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	-	252.29	0.30%	-	-
	云南云岭公路工程注册安全工程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85.07	0.24%	206.13	0.24%	114.61	0.11%
	云南顺捷科贸有限公司	256.73	0.22%	167.81	0.20%	176.48	0.17%
	云南公投建设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陆良分公司	-	-	159.87	0.19%	159.87	0.16%
	云南云岭高速公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技术应用项目部	-	-	137.55	0.16%	137.55	0.14%
	云南云岭高速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77.42	0.15%	115.65	0.14%	115.65	0.11%
	云南交投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	-	80.83	0.10%	141.09	0.14%
	云南云路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29.64	0.03%	73.24	0.09%	42.57	0.04%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云南云岭高原山区公路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	-	36.00	0.04%	36.00	0.04%
	云南交投集团云岭建设有限公司牟元高速公路第三施工总承包部	142.99	0.12%	32.54	0.04%	-	-
	云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	30.45	0.04%	129.20	0.13%
	云南交投集团经营开发有限公司彩云驿商业管理分公司	19.47	0.02%	19.47	0.02%	29.47	0.03%
	云南交投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	-	16.80	0.02%	33.56	0.03%
	云南武易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4.33	0.01%	14.33	0.02%	14.33	0.01%
	云南交通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9.08	0.01%	9.08	0.01%	4.80	0.00%
	云南公科路桥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5.14	0.00%	5.14	0.01%	-	-
	云南省交通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272.57	0.23%	4.91	0.01%	117.35	0.12%
	云南省公路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18.82	0.02%	2.23	0.00%	2.23	0.00%
	云南交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	0.73	0.00%	59.85	0.06%
	云南省公路物资公司	-	-	0.50	0.00%	0.50	0.00%
	云南云岭高速公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交通技术研究应用分公司	-	-	0.26	0.00%	54.12	0.05%
	云南交投集团后勤服务有限公司	3.49	0.00%	0.17	0.00%	9.93	0.01%
	云南省交通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交通信息技术项目部	-	-	-	-	10.00	0.01%
	云南云岭高速公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交通机电建设分公司	-	-	-	-	246.36	0.24%
	云南交投集团后勤服务有限公司酒店餐饮管理分公司	-	-	-	-	7.62	0.01%
	云南武倘寻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998.07	2.58%	-	-	-	-
	云南交投国际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565.69	0.49%	-	-	-	-
	云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66.84	0.23%	-	-	-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云南普洱道路桥梁工程公司墨江分公司	19.07	0.02%	-	-	-	-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西双版纳管理处	1.79	0.00%	-	-	-	-
	云南通衢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1.00	0.00%	-	-	-	-
	其他	-	-	-	-	-	-
	合计	116,403.86	100.00%	84,290.05	100.00%	101,502.39	100.00%
其他应付款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结算中心	-	-	50,052.71	72.92%	90,100.38	82.06%
	云南交投集团云岭建设有限公司鹤关项目总承包部	3,894.08	23.36%	5,218.13	7.60%	5,218.13	4.75%
	云南交投集团云岭建设有限公司宾南高速公路第一施工总承包部二分部	3,668.76	22.00%	3,581.57	5.22%	3,545.74	3.23%
	云南云岭高速公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2,872.64	17.23%	3,306.28	4.82%	2,021.12	1.84%
	云南交投集团云岭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大漾云高速公路 3-2 合同段项目经理部	1,213.45	7.28%	1,353.91	1.97%	1,353.91	1.23%
	云南交投集团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1,424.95	8.55%	1,242.51	1.81%	1,207.81	1.10%
	云南交投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271.22	7.62%	1,072.42	1.56%	1,091.61	0.99%
	大理公建道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588.67	3.53%	588.67	0.86%	-	-
	云南德宏道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	-	397.25	0.58%	517.15	0.47%
	云南云岭公路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	-	325.00	0.47%	325.00	0.30%
	云南省公路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35.44	0.21%	144.88	0.21%	125.91	0.11%
	云南云路沥青油料经销公司	-	-	131.31	0.19%	131.31	0.12%
	云南宜家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	-	127.68	0.19%	155.69	0.14%
	云南凤巍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4.46	0.63%	104.46	0.15%	-	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89	0.61%	100.89	0.15%	100.89	0.09%
	云南交投中油能源有限公司	332.15	1.99%	99.31	0.14%	23.41	0.02%
	云南路港船业有限公司	95.59	0.57%	95.59	0.14%	95.59	0.09%
	云南云岭高速公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交通机电养护分公司	-	-	73.34	0.11%	73.34	0.07%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0.91	1.09%	60.14	0.09%	-	-
	云南省交通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40.61	0.24%	58.63	0.09%	74.33	0.07%
	云南交投新能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99.66	0.60%	57.21	0.08%	33.13	0.03%
	云南交投石化有限公司	38.74	0.23%	38.74	0.06%	124.17	0.11%
	云南云岭高速公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技术应用项目部	-	-	38.70	0.06%	38.70	0.04%
	云南顺捷科贸有限公司	42.41	0.25%	36.98	0.05%	13.80	0.01%
	云南武易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	36.00	0.05%	-	-
	云南交投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40.21	0.24%	34.67	0.05%	46.70	0.04%
	云南云岭高速矿业有限公司	-	-	32.77	0.05%	32.77	0.03%
	云南交投国际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72.73	0.44%	29.09	0.04%	29.09	0.03%
	云南交投旅游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22.21	0.13%	28.01	0.04%	-	-
	云南江召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建设指挥部	-	-	24.28	0.04%	24.28	0.02%
	云南康佰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	-	22.00	0.03%	9.46	0.01%
	云南交投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123.22	0.74%	17.93	0.03%	68.09	0.06%
	云南云岭公路工程注册安全工程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15.74	0.09%	15.58	0.02%	-	-
	云南省交通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智能交通项目部	13.64	0.08%	13.64	0.02%	13.64	0.01%
	云南省港航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0.32	0.00%	13.50	0.02%	8.35	0.01%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云南交通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	0.00%	11.40	0.02%	-	-
	云南港航航道养护有限公司	9.70	0.06%	11.08	0.02%	8.33	0.01%
	云南港投澜沧江开发有限公司	8.83	0.05%	8.83	0.01%	-	-
	丽江金沙江中游航运开发有限公司	8.14	0.05%	8.14	0.01%	-	-
	云南云岭高速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48	0.02%	4.13	0.01%	14.97	0.01%
	云南云岭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	-	3.93	0.01%	3.93	0.00%
	滇东北五线通行费收缴	3.87	0.02%	3.87	0.01%	-	-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昆明西管理处	-	0.00%	3.40	0.00%	-	-
	云南捷能模架工程有限公司	8.04	0.05%	3.09	0.00%	0.96	0.00%
	怒江美丽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丙六公路项目	2.51	0.02%	2.51	0.00%	-	-
	云南交投集团经营开发有限公司	1.66	0.01%	1.28	0.00%	-	-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0.96	0.01%	0.96	0.00%	0.96	0.00%
	云南昭会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	0.50	0.00%	0.50	0.00%	0.50	0.00%
	云南澄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0.44	0.00%	0.44	0.00%	0.44	0.00%
	云南云岭高速公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交通技术研究应用分公司	-	-	0.39	0.00%	0.39	0.00%
	云南云岭高速传媒有限公司	-	-	0.34	0.00%	0.34	0.00%
	云南楚大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	-	0.26	0.00%	0.26	0.00%
	云南交投集团后勤服务有限公司	3.52	0.02%	0.14	0.00%	6.63	0.01%
	云南交投德宏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	-	0.12	0.00%	-	-
	云南宁永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	0.08	0.00%	-	-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临沧管理处	-	-	0.02	0.00%	-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云南交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	0.01	0.00%	59.50	0.05%
	云南宣会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	0.00	0.00%	-	0.00%
	云南聚和经贸有限公司	-	-	-	-	148.70	0.14%
	云南通衢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	-	-	-	2.90	0.00%
	云南云岭高速公路工程物资有限公司	0.27	0.00%	-	-	30.58	0.03%
	云南云岭高速公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基础设施工程分公司	-	-	-	-	1,425.02	1.30%
	云南云岭高速公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交通机电建设分公司	-	-	-	-	111.47	0.10%
	云南云岭高速公路养护绿化工程有限公司昭会高速公路土建七合同段项目经理部	-	-	-	-	1,199.98	1.09%
	云南云岭开洋钢结构制品有限公司	-	-	-	-	15.79	0.01%
	云南长江现代交通设施有限公司	-	-	-	-	84.00	0.08%
	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腊满高速公路项目部	-	-	-	-	0.53	0.00%
	云南交投集团云岭建设有限公司	-	-	-	-	1.47	0.00%
	云南交投丽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	-	-	-	0.70	0.00%
	云南交投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曲靖分公司	6.11	0.04%	-	-	0.59	0.00%
	云南三江道路桥梁工程公司	-	-	-	-	47.99	0.04%
	云南云路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	-	-	-	24.64	0.02%
	云南交投景文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55.73	1.53%	-	-	-	-
	云南东路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41.16	0.25%	-	-	-	-
	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文山管理处	11.28	0.07%	-	-	-	-
	云南省交通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交通运输	6.23	0.04%	-	-	-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安全研究中心						
	大理交投公路工程有 限公司	4.18	0.03%	-	-	-	-
	云南云路沥青油料经 销公司油储项目	1.45	0.01%	-	-	-	-
	云南交投云岭文化传 媒有限公司	1.15	0.01%	-	-	-	-
	云南交投集团经营开 发有限公司彩云驿商 业管理分公司	0.53	0.00%	-	-	-	-
	云南省交通规划设计 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0.16	0.00%	-	-	-	-
	其他	-	-	-	-	-	-
	合计	16,672.62	100.00%	68,638.71	100.00%	109,795.04	100.00%

八、重大或有事项或承诺事项

（一）发行人对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并未发生对外担保。

（二）重大未决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末，发行人合并口径下涉案金额超过 5,000 万元的重大诉讼如下所示：

序号	涉诉公司	案件名称	案件简述	涉案金额 (亿元)	涉案金额计 提 ⁵ (亿元)	原告/被告/ 第三人	案件阶 段	案件进展
1	原云南交投公路建设第五工程有限公司（工程养护公司）	勐腊县辉洪商贸有限公司诉永平虹鑫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梁家军、云南交投公路建设第五工程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由云南交投公路建设第五工程有限公司（下称“公建五公司”）承建的腊满高速第二合同段一工区工程项目，混凝土拌合由劳务合作方永平虹鑫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下称“永平虹鑫公司”）实施，双方签订《混凝土拌合劳务承包合同》。永平虹鑫公司在勐腊县辉洪商贸有限公司（下称“辉洪商贸公司”）采购石料用于拌合，目前项目已经实施完成，辉洪商贸公司主张石料货款、运费等共计 15335977 元目前尚未支付，向勐腊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永平虹鑫公司、梁家军，共同支付石料货款、运费、逾期付款损失及维权必要费用共计 18414344.83 元。	0.74	0.00	上诉人：勐腊县辉洪商贸有限公司 被上诉人：（一审被告）永平虹鑫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一审被告）梁家军 原审第三人：云南交投公路建设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判决	“ 一、被告永平虹鑫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向原告勐腊县辉洪商贸有限公司支付货款（含运费） 1169614.60 元及截至 2025 年 4 月 1 日的逾期付款损失 10847.61 元，并支付以实际尚欠款项为基数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市场报价利率上浮 30% 计算至货款清偿之日止的逾期付款损失； 二、驳回原告勐腊县辉洪商贸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限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四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

⁵ 发行人未决诉讼未做计提，涉案金额回收部分以法院判决及执行为准。

序号	涉诉公司	案件名称	案件简述	涉案金额 (亿元)	涉案金额计 提 (亿元) 5	原告/被告/ 第三人	案件阶 段	案件进展
								的债务利息。 案件受理费 379322 元，由原告勐腊县辉洪商贸有限责任公司负担 372689 元，被告永平虹鑫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负担 6633 元。”
2	"原云南云岭城镇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公建市政公司)"	"云南云岭城镇开发投资有限公司诉云南云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债权转让合同纠纷案"	根据交投集团公司 2024 年第 12 次党代会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七十次会议关于由云南云岭城镇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云岭城投公司”) 出资 82,857,872.70 元受让云南云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云尚公司”) 所持有的南伞安然项目中部分债权 82,857,872.70 元，并确保在 2024 年 4 月 12 日前完成债权转让及款项支付的工作要求，云岭城投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2 与云尚公司签订《债权转让协议》，约定由云岭城投公司受让云尚公司在云南省临沧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18)云 09 民初 8 号民事判决书”项下对镇康商贸债权中的 82,857,872.70 元的债权。云岭城投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按照协议约定支付了 80,000,000 元的预付款，但由于云尚公司无法提供	0.83	0.00	原告：云南云岭城镇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被告：云南云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暂未结案	2025 年 10 月 16 日接到法院诉前调解的通知，公司再次与云尚公司沟通协商调解事宜。10 月 17 日经沟通双方同意调解，并将同意调解意见反馈到法院，由法院主持调解。

序号	涉诉公司	案件名称	案件简述	涉案金额 (亿元)	涉案金额计 提 (亿元) 5	原告/被告/ 第三人	案件阶 段	案件进展
			相关资料，导致云岭城投公司向法院申请变更执行人事宜被临沧中级人民法院和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驳回，无法确认该笔债权。鉴于云尚公司向云岭城投公司转让的债权经生效法律文书确认不具有合法性，经多次联系、对接云尚公司也未能提供证明债权合法性的文件，双方签订合同目的无法实现，为维护云岭城投公司合法权益，现经请示上级单位，通过法律诉讼方式解除与云尚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					

（三）重大承诺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不存在重大承诺。

（四）资产抵押、质押和其他限制性用途安排

截至最近一期末，发行人受限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受限资产	账面价值（万元）	科目
复垦保证金存款	54,257.43	货币资金
保函保证金存款	754.15	
法院冻结资金	2,365.50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存款	32,224.42	
POS 机押金	0.05	
合计	89,601.56	

截至 2025 年 9 月末，发行人除上述情况外，无其他资产限制用途安排及具有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九、发行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有关主管部门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第六节 发行人信用状况

一、报告期历次主体评级、变动情况及原因

发行人报告期内（含本次）主体评级为 AA+，未发生变动。

二、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一）信用评级结论及标识所代表的涵义

经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评定，根据《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主体信用评级报告》（东方金诚主评字【2025】1510号），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无评级。

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主体评级展望为稳定，该标识代表的涵义为受评对象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二）评级报告揭示的主要风险

受高速公路建设项目规划周期影响，近年公司工程施工业务新签合同额逐年下降，随着项目结转减少及收入结转进度放缓等，营业收入逐年下滑；

公司应收类款项规模及占比大，存在资金占压，2025 年 9 月末所有者权益受分配现金股利影响有所下降；

公司短期债务占比较高，同时以投融资模式建造的高速公路项目规模较大，未来仍存在一定资金支出压力。

（三）跟踪评级的有关安排

根据相关主管部门的监管要求和评级机构的业务操作规范，在信用评级报告有效期内，评级机构将在需要时进行定期或不定期跟踪评级。在发生可能影响发行人信用质量的重大事项时，评级机构将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程序。评级机构的跟踪评级报告和评级结果将对发行人、监管部门及监管部门要求的披露对象进行披露。

三、其他重要事项

无。

四、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一) 发行人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情况及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末，发行人共获得银行授信额度为 706,000.00 万元⁶，已使用授信额度为 145,753.26 万元，尚未提用的授信额度为 560,246.74 万元。

具体授信及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获得授信的主体	授信/贷款银行	授信额度	已使用额度	未使用额度
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20,000.00	-	20,000.00
	进出口银行云南省分行	146,000.00	54,746.48	91,253.52
	工商银行汇通支行	80,000.00	-	80,000.00
	民生银行	40,000.00	8,951.07	31,048.93
	中国银行	50,000.00	21,447.16	28,552.84
	邮储银行	150,000.00	18,545.90	131,454.10
	农业银行	20,000.00	14,419.82	5,580.18
	华夏银行	100,000.00	26,816.36	73,183.64
	建设银行	20,000.00	826.47	19,173.53
	光大银行	20,000.00	-	20,000.00
	兴业银行	30,000.00	-	30,000.00
	浦发银行	30,000.00	-	30,000.00
	小计	706,000.00	145,753.26	560,246.74

截至 2025 年 9 月末，发行人所获银行授信情况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二) 发行人及其主要子公司报告期内债务违约记录及有关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主要子公司不存在债务违约记录。

(三) 发行人及子公司报告期内已发行的境内外债券情况

7、不含信用类融资租赁额度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子公司未发行过境内外债券。

（四）发行人及子公司已申报尚未发行的债券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及子公司不存在已申报尚未发行的债券。

（五）发行人及子公司报告期末存续的境内外债券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及子公司不存在存续的境内外债券。

（六）发行人及子公司失信情况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和重要子公司不存在因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失信生产经营单位或者其他失信单位情况。

（七）本次发行后累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余额及其占发行人最近一期末净资产的比例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累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余额 0.00 亿元。假设本次债券发行规模为 20.00 亿元，若本次债券全部发行完毕，发行人累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余额为 20.00 亿元。截至 2025 年 9 月末，发行人的净资产为 130.24 亿元，因此累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余额占发行人 2025 年 9 月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15.36%。

第七节 增信机制

本次公司债券由发行人控股股东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云南交投集团与发行人签订的担保合同约定，云南交投集团将对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提供担保。

一、担保人基本概况

(一) 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云南省昆明市前兴路 37 号

法定代表人：迟中华

注册资本：300.00 亿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300.00 亿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公路开发、建设、管理、经营;酒店管理(涉及专项审批的凭许可证经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5300007873997205

云南交投集团成立于 2006 年 5 月 25 日，经《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组建云南省公路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决定》（云政发〔2006〕76 号）批准，以国有独资方式设立，云南省交通运输厅为出资人代表。2008 年 6 月，根据《中共云南省委办公厅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调整完善云南省公路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管理体制的通知》（云厅字〔2008〕3 号），云南省人民政府授权云南省交通运输厅全面履行出资人职责，并行使《公司法》规定的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职权。云南交投集团是云南省重要的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建设、运营和管理主体，在云南省交通基础设施领域发挥着重要作用。其实控人为云南省国资委。公司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表：截至2025年9月末云南交投集团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	------	-----------	------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463,000.00	82.10%
2	云南省财政厅	273,600.00	9.12%
3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263,400.00	8.78%

（二）担保人主要业务情况

云南交投集团作为云南省人民政府授权的投资主体，承担云南省高等级公路的投融资、建设、管理和公路沿线相关产业的经营开发任务。多年来形成了以高速公路建设为主业，以高速公路运营、管理、服务为目的，以经营发展为支撑的全方位发展格局，为云南省经济和社会发展提供优质快捷的高速公路及其相关服务。

云南交投集团主营业务清晰，主要从事云南省高等级公路的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具体包括公路建设及运营、工程施工、公路沿线设施开发、工程咨询和其他业务。

2022-2024 年以及 2025 年前三季度，云南交投集团主要业务数据如下表所示：

表：云南交投集团主要业务数据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通行费	1,190,810.16	23.92	1,522,059.81	17.71	1,439,228.09	17.05	1,275,059.13	15.91
其他	3,787,458.72	76.09	7,071,198.75	82.29	7,000,323.47	82.95	6,737,336.60	84.09
其中：工程施工业务	906,049.79	18.20	3,301,385.26	38.42	3,574,073.67	42.35	4,009,988.08	50.05
物资销售	2,307,597.34	46.35	2,911,338.08	33.88	2,676,787.45	31.72	2,417,635.44	30.17
工程咨询和设计服务	60,019.32	1.21	130,485.60	1.52	138,285.24	1.64	145,737.35	1.82
沿线设施开发	14,191.88	0.29	31,931.62	0.37	23,604.93	0.28	35,829.99	0.45
其他业务	499,600.39	10.04	696,058.19	8.10	587,572.17	6.96	128,145.75	1.60
合计	4,978,268.87	100.00	8,593,258.56	100.00	8,439,551.56	100.00	8,012,395.73	100.00

2022 年度，云南交投实现通行费收入 1,275,059.13 万元，较上年上升 0.33%。2023 年度，云南交投实现通行费收入 1,439,228.09 万元，较上年上升 12.88%。2024 年度，云南交投实现通行费 1,522,059.81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5.44%，整体变化幅度较小。

云南交投其他业务主要包括工程施工、物资销售、公路沿线设施开发、工程咨询、航空产业服务和其他等。

工程施工业务方面，最近三年，云南交投其他业务中占比最大的为工程施工业务。2022-2024 年工程施工业务收入分别为 4,009,988.08 万元、3,574,073.67 万元和 3,301,385.26 万元，2022 年度云南交投工程施工业务收入较 2021 年下降 12.08%，2023 年度云南交投工程施工业务收入同期减少了 10.87%，2024 年度云南交投工程施工业务收入同期减少了 7.63%，主要系“十四五”初期开工项目相对较少，对应时期签约的项目大部分处于收尾建设阶段，新建项目的开工进度受到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批复滞后和土地、林地报建批复滞后等因素制约所致。

物资销售业务方面，2022-2024 年及 2025 年 1-9 月物资销售收入分别为 2,417,635.44 万元、2,676,787.45 万元、2,911,338.08 万元及 2,307,597.34 万元，呈现上升趋势。2022 年物资销售业务收入增加 6.43%，主要系云南交投石油销售规模进一步扩大所致。2023 年云南交投物资销售业务收入较同期增加 10.72%，主要是业务正常发展所致。2024 年云南交投物资销售业务收入较同期增加 8.76%，主要是业务正常发展所致。

工程咨询和设计服务业务方面，2018 年以来云南交投合并范围增加加入云南省交通科学研究院、云南省监理咨询公司、云南省交通规划设计院等设计咨询类公司，报告期内该板块营业收入有所波动。

其他中航空产业服务为云南交投 2022 年度收购云南航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后的新增业务板块，主要由云南交投三级子公司云南机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负责运营。2024 年度，云南交投其他业务收入 696,058.19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为 8.10%。

2025 年 1-9 月，发行人营业总收入 4,978,268.87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10,230.46 万元，同比减少 4.05%。从具体板块重要变化情况来看：一是 2025 年 1-9 月，发行人工程施工业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906,049.79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26,574.9 万元，同比减少 26.49%，主要是本期高速公路项目施工量减少导致工程施工业务下降所致；二是 2025 年 1-9 月，发行人沿线设施开发业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14,191.88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7,853.81 万元，同比减少 35.63%，主要是本期高速公路项目施工量减少导致工程施工业务下降所致；三是 2025 年 1-9 月，发行人工程咨询和设计服务业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60,019.3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1,749.8 万元，同比增加 56.83%，主要是下属子公司咨询及设计服务收入增加所致；四是 2025 年 1-9 月，发行人其他业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65,655.2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5,314.59 万元，同比增加 116.39%，主要是子公司现代物流的交通运输服务较上年同期有大幅增长。

（三）担保人财务数据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2022 年、2023 年云南交投集团合并财务报表和母云南交投集团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编号分别为众环审字（2023）1600028 号、众环审字（2024）1600137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2024 年云南交投集团合并财务报表和母云南交投集团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致同审字（2025）第 530A02072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22 年、2023 年和 2024 年财务数据采用 2022 年、2023 年和 2024 年审计报告的年末数。2025 年前三季度财务数据来源于发行人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1、合并财务报表

表：担保人的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58,182.44	3,797,530.91	3,329,226.95	3,726,675.24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930.33	39,394.95	50,908.32	7,858.57

项目	2025 年 9 月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应收票据	15,063.41	5,956.05	4,482.62	10,833.75
应收账款	1,954,409.47	1,700,429.43	2,981,564.66	2,988,155.27
应收款项融资	-	-	115.45	84.31
预付款项	270,117.59	187,842.28	358,733.17	78,709.02
其他应收款	2,154,581.43	2,468,176.46	1,900,232.52	1,925,334.57
存货	451,079.37	356,490.40	222,610.74	173,566.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586.88	6,166.37	5,074.26	5,091.65
合同资产	379,622.71	415,512.80	268,757.50	275,190.26
持有待售资产	1,990.02	-	8,005.05	-
其他流动资产	905,264.24	771,799.41	524,020.08	256,067.13
流动资产合计	10,216,827.89	9,749,299.07	9,653,731.34	9,447,566.37
非流动资产：		-		
债权投资	70,000.00	70,000.00	70,000.00	70,000.00
其他非流动性金融资产	19,703.77	19,753.77	20,932.69	18,658.12
长期应收款	139,376.65	89,588.85	133,291.28	141,138.04
长期股权投资	3,714,787.62	3,599,388.93	3,594,246.93	3,594,760.9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44,783.93	3,744,784.82	3,739,477.51	3,739,730.44
投资性房地产	97,399.12	100,260.89	95,966.23	103,755.73
固定资产	23,985,008.79	24,080,215.99	24,908,913.68	24,356,663.21
在建工程	1,506,308.61	1,198,239.43	705,684.59	512,699.26
生产性生物资产	4.91	5.62	6.79	7.48
使用权资产	15,192.45	16,173.25	18,735.71	18,932.48
无形资产	46,518,290.75	45,642,293.47	41,937,462.72	35,522,832.85
开发支出	729.51	194.69	-	-
长期待摊费用	24,712.61	24,267.38	20,140.12	18,828.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491.97	38,912.50	34,417.71	31,343.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77,214.71	1,713,146.51	1,464,941.10	1,268,453.7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446,005.40	80,337,226.12	76,744,217.09	69,397,804.23

项目	2025 年 9 月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资产总计	91,662,833.30	90,086,525.19	86,397,948.43	78,845,370.6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92,580.67	1,501,580.35	1,251,526.39	1,230,698.88
应付票据	300,484.60	259,741.28	248,148.07	145,413.07
应付账款	3,228,210.56	4,269,808.36	4,536,571.32	3,437,109.95
预收款项	17,041.56	13,500.72	12,782.28	10,818.77
合同负债	395,669.07	443,710.09	1,110,420.97	870,280.45
应付职工薪酬	110,084.95	90,257.99	67,694.65	77,589.21
应交税费	67,727.55	190,713.56	178,188.90	152,105.15
其他应付款	1,070,552.27	1,331,813.47	1,526,724.52	1,701,399.5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86,137.47	3,608,637.04	2,269,017.16	1,228,229.56
其他流动负债	101,581.33	271,525.35	207,875.58	134,221.02
流动负债合计	9,270,070.03	11,981,288.21	11,408,949.84	8,987,865.62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47,735,366.21	45,370,805.78	43,845,751.75	40,130,449.97
应付债券	3,352,238.69	1,551,140.32	958,714.43	1,467,092.68
租赁负债	6,821.49	1,677.05	6,087.23	5,666.49
长期应付款	1,351,680.27	1,751,551.44	1,864,167.25	1,899,238.2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6,821.43	17,581.75	17,704.90	17,075.05
预计负债	7,269.15	4,396.89	7,310.09	7,827.74
递延所得税负债	71,811.85	71,302.91	71,790.45	68,171.07
递延收益	296,517.82	311,325.17	313,620.52	191,173.71
其他非流动负债	25,377.96	19,082.71	19,526.81	19,736.69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863,904.88	49,098,864.04	47,104,673.42	43,806,431.69
负债合计	62,133,974.91	61,080,152.24	58,513,623.26	52,794,297.3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200,000.00	200,000.00	250,000.00	400,000.00

项目	2025 年 9 月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其中：永续债	200,000.00	200,000.00	250,000.00	4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3,237.18	-3,222.48	-4,756.14	-3,818.09
资本公积	15,932,461.81	15,821,833.71	15,034,150.04	12,421,469.81
专项储备	85,264.69	100,525.31	109,562.54	101,748.00
盈余公积	229,184.12	229,184.12	169,102.94	126,458.39
一般风险准备	2,041.28	2,018.31	1,803.16	1,599.84
未分配利润	1,277,099.66	1,125,619.46	882,442.99	786,561.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0,722,814.39	20,475,958.43	19,442,305.52	16,834,019.64
少数股东权益	8,806,044.00	8,530,414.51	8,442,019.65	9,217,053.6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528,858.38	29,006,372.94	27,884,325.17	26,051,073.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1,662,833.30	90,086,525.19	86,397,948.43	78,845,370.60

表：担保人的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一、营业收入	4,978,268.87	8,593,258.56	8,439,551.56	8,012,395.73
减：营业成本	3,683,696.31	6,444,117.64	6,699,666.11	6,409,525.26
营业税金及附加	27,211.69	45,846.47	50,343.40	40,570.97
销售费用	19,844.15	20,749.01	17,992.85	18,817.95
管理费用	170,515.94	264,619.18	239,678.68	171,843.20
研发费用	13,762.10	17,449.18	15,874.33	14,711.95
财务费用	1,062,495.73	1,493,259.79	1,139,258.36	1,006,624.70
信用减值损失	11,203.65	-19,326.47	-81,860.83	-28,039.58
资产减值损失	-1,744.71	-14,339.67	-7,110.03	-4,730.47
加：其他收益	65,394.05	73,204.06	55,902.14	21,200.7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598.64	-7,235.10	16,386.65	3,417.64
投资收益	11,789.49	-11,795.75	7,931.02	-119,047.53
资产处置收益	492.34	1,131.08	305.98	-641.72
二、营业利润	86,279.15	328,855.44	268,292.76	222,460.83
加：营业外收入	6,123.66	13,801.83	7,679.43	7,102.98
减：营业外支出	7,463.03	33,942.22	15,082.97	10,066.09

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三、利润总额	84,939.79	308,715.06	260,889.22	219,497.71
减：所得税费用	81,104.91	157,346.81	130,824.38	127,027.18
四、净利润	3,834.88	151,368.25	130,064.84	92,470.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6,874.26	282,258.63	191,760.07	126,115.34
少数股东损益	-163,039.38	-130,890.38	-61,695.23	-33,644.81
五、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	-
稀释每股收益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70	2,067.56	-1,038.88	-1,533.93
七、综合收益总额	3,820.18	153,435.81	129,025.96	90,936.6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3,039.38	283,793.92	190,822.02	125,164.6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6,859.56	-130,358.11	-61,796.06	-34,228.08

表：担保人的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39,035.35	9,626,146.13	8,982,712.12	7,850,802.9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742.99	44,089.49	108,349.62	1,444,673.9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0,625.59	741,347.64	804,871.41	482,477.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23,403.93	10,411,583.27	9,895,933.16	9,777,954.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54,069.53	6,873,541.05	6,025,824.69	5,865,771.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4,617.28	715,636.54	724,323.30	513,816.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9,829.64	376,330.66	363,471.81	348,642.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6,246.37	587,565.13	959,483.61	182,493.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44,762.82	8,553,073.38	8,073,103.41	6,910,723.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8,641.12	1,858,509.88	1,822,829.76	2,867,230.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865.27	153,368.67	52,715.47	661.7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64.27	6,501.84	11,094.58	10,651.79

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75.17	10,853.05	3,066.83	1,865.0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254.15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7,865.04	372,267.48	153,594.40	247,018.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3,669.74	543,245.19	220,471.29	260,196.8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76,397.97	3,208,585.56	4,898,544.99	4,991,299.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0,933.75	261,792.30	49,891.79	331,920.2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8,454.75	-	1,663,344.5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9,149.39	519,135.44	207,531.44	222,360.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26,481.11	3,997,968.06	5,155,968.21	7,208,925.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2,811.37	-3,454,722.87	-4,935,496.93	-6,948,728.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08,557.26	1,389,598.92	1,867,785.12	2,335,892.0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942,420.52	7,942,013.17	6,544,935.19	7,495,818.2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3,948.89	467,742.58	379,767.12	398,099.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94,926.66	9,799,354.68	8,792,487.44	10,229,810.1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368,825.02	4,785,291.59	2,867,854.41	2,062,843.7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10,570.36	2,106,895.16	2,006,407.50	1,919,224.8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2,437.41	925,216.36	1,240,421.16	761,306.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61,832.78	7,817,403.10	6,114,683.07	4,743,375.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3,093.88	1,981,951.58	2,677,804.37	5,486,435.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6.25	2,401.32	280.43	1,976.6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8,667.37	388,139.91	-434,582.37	1,406,913.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10,165.94	3,221,875.62	3,656,457.99	2,249,544.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78,833.31	3,610,015.53	3,221,875.62	3,656,457.99

2、母公司口径财务报表

表：担保人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06,289.99	1,408,935.33	1,526,488.17	1,864,328.76
应收账款	19,954.96	41,613.80	8,099.71	22,659.54
预付款项	3,423.99	3,238.26	5,950.42	4,581.81
其他应收款	3,683,411.95	4,194,594.34	3,337,280.59	3,534,150.22
存货	163.84	165.13	170.71	170.71
其他流动资产	8,274.67	5,242.64	13,471.74	120,016.95
流动资产合计	5,821,519.41	5,653,789.50	4,891,461.33	5,545,907.98
非流动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623,508.53	3,623,508.53	3,623,508.53	3,623,508.53
长期股权投资	10,837,468.46	10,510,512.49	10,526,663.92	8,772,982.28
投资性房地产	-	-	1,478.30	1,557.41
固定资产	21,647,021.60	21,718,511.18	21,494,636.42	21,599,486.44
在建工程	38,519.40	13,897.23	25,781.33	3,637.50
无形资产	18,577.61	19,865.43	8,937.30	8,663.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9,708.75	332,191.31	318,728.66	187,651.25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504,804.35	36,218,486.18	35,999,734.47	34,197,487.00
资产总计	42,326,323.77	41,872,275.68	40,891,195.80	39,743,394.9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29,590.35	900,726.37	835,124.19	905,808.45
应付账款	97,902.79	183,392.55	231,789.80	200,509.84
预收款项	1,588.20	1,668.92	4,403.48	2,660.38
合同负债	0.26	-	-	173.66
应付职工薪酬	24,599.34	21,127.96	13,892.33	14,306.43
应交税费	5,389.30	8,903.86	14,905.28	15,979.24
其他应付款	2,488,215.05	2,819,434.33	3,507,618.16	3,488,987.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39,208.61	2,101,168.61	1,446,762.18	771,105.29
其他流动负债	10,580.68	9,081.43	7,047.18	4,416.05
流动负债合计	4,597,074.57	6,045,504.04	6,061,542.61	5,403,947.0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8,170,355.50	18,292,278.14	18,251,482.03	18,180,850.94
应付债券	3,081,856.19	1,235,488.32	787,954.25	1,208,204.68

项目	2025 年 9 月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长期应付款	607,340.43	1,024,480.30	992,686.05	1,963,330.58
递延所得税负债	55,392.78	55,392.78	55,392.78	55,392.78
递延收益	244,539.81	272,838.67	278,463.47	156,683.51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159,484.72	20,880,478.21	20,365,978.58	21,564,462.50
负债合计	26,756,559.28	26,925,982.24	26,427,521.18	26,968,409.58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200,000.00	200,000.00	250,000.00	400,000.00
永续债	200,000.00	200,000.00	250,000.00	400,000.00
资本公积	10,109,110.53	10,311,190.41	10,341,783.96	8,874,245.34
盈余公积	229,184.12	229,184.12	169,102.94	126,458.39
未分配利润	2,031,469.83	1,205,918.91	702,787.71	374,281.6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569,764.48	14,946,293.44	14,463,674.61	12,774,985.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2,326,323.77	41,872,275.68	40,891,195.80	39,743,394.98

表：担保人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934,666.13	1,241,666.76	1,255,790.51	1,061,751.77
减：营业成本	203,763.18	306,225.67	478,131.87	425,514.43
营业税金及附加	4,216.00	6,099.19	6,470.93	8,339.03
管理费用	10,353.00	21,582.61	23,143.51	20,204.44
研发费用	420.29	3,245.77	216.80	41.67
财务费用	508,374.32	809,312.59	834,951.07	807,904.04
信用减值损失	1,024.98	-3,480.03	-118.68	-750.89
投资收益	625,543.55	511,414.79	506,744.68	368,277.71
其他收益	4,867.87	6,599.39	6,177.83	6,791.84
资产处置收益	354.87	233.66	98.16	-1,841.33
二、营业利润	839,330.60	609,377.46	425,778.33	172,225.48
加：营业外收入	2,341.29	10,636.91	2,948.61	2,967.95
减：营业外支出	749.14	19,202.50	2,281.48	4,238.77

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三、利润总额	840,922.75	600,811.88	426,445.45	170,954.67
减：所得税	0.74			
四、净利润	840,922.01	600,811.88	426,445.45	170,954.67
五、每股收益：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840,922.01	600,811.88	426,445.45	170,954.67

表：担保人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26,192.61	1,065,013.60	1,221,119.94	1,006,214.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0.1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912.82	369,511.85	607,251.38	265,680.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9,105.43	1,434,525.45	1,828,371.32	1,271,895.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5,816.98	86,183.23	192,025.03	189,874.9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3,931.51	172,760.35	168,236.23	157,754.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933.89	47,972.00	54,480.85	39,099.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388.01	244,747.51	329,798.35	33,625.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0,070.38	551,663.09	744,540.46	420,353.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9,035.05	882,862.35	1,083,830.86	851,541.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32,760.00	62,000.00	37,5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13,922.88	563,234.67	531,675.13	502,767.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0.60	502.06	481.23	32.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4,691.80	644,886.55	890,072.99	960,478.4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21,435.28	1,270,623.27	1,459,729.34	1,463,278.3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551.79	101,788.39	43,707.05	105,389.87

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投资支付的现金	760,019.57	279,443.12	543,804.05	2,739,673.0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0,772.95	1,144,318.20	527,642.78	941,909.5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7,344.31	1,525,549.70	1,115,153.88	3,786,972.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4,090.96	-254,926.43	344,575.46	-2,323,694.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000.00	33,900.00	373,874.83	728,6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27,830.80	4,018,045.90	1,512,426.00	3,569,275.2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715.08	799,984.20	980,315.92	842,001.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51,545.87	4,851,930.10	2,866,616.76	5,139,876.7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40,067.80	2,573,940.38	1,821,289.47	1,360,319.8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32,995.84	946,992.63	980,433.95	979,383.6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2,086.26	2,116,765.90	1,830,661.73	1,002,867.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25,149.90	5,637,698.91	4,632,385.15	3,342,570.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3,604.03	-785,768.81	-1,765,768.40	1,797,306.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2,033.86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9,521.99	-155,799.02	-337,362.08	325,153.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70,477.80	1,526,276.82	1,863,638.90	1,538,485.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69,999.78	1,370,477.80	1,526,276.82	1,863,638.90

3、担保人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情况分析

担保人2025年9月末重大会计科目及重要财务指标变化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	2025 年 9 月末	2024 年末	变化幅度	变动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930.33	39,394.95	-39.26%	主要是本期出售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所致
应收票据	15,063.41	5,956.05	152.91%	主要是物资销售板块开展供应链业务，销售业务增加导致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270,117.59	187,842.28	43.80%	主要是本期收到客户预付租金等，且至本期末还未结算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586.88	6,166.37	-58.05%	主要是一年内到期的委托借款减少所致

科目	2025 年 9 月末	2024 年末	变化幅度	变动原因
流动资产合计	10,216,827.89	9,749,299.07	4.80%	/
长期应收款	139,376.65	89,588.85	55.57%	交投生态公司本期确认对遂宁市河东新区建设与交通运输局分期收款提供劳务收入，导致长期应收款较期初增加 4.3 亿元，以及中国广电云南网络有限公司融资业务 0.77 亿元
固定资产	23,985,008.79	24,080,215.99	-0.40%	担保人 2025 年 9 月末固定资产较年初减少，占总资产比例 26.17%
无形资产	46,518,290.75	45,642,293.47	1.92%	担保人 2025 年 9 月末无形资产较年初增加，占总资产比例 50.75%
开发支出	729.51	194.69	274.70%	子公司本期新增研发活动致科目余额增加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446,005.40	80,337,226.12	1.38%	/
资产总计	91,662,833.30	90,086,525.19	1.75%	/
短期借款	892,580.67	1,501,580.35	-40.56%	主要是本期新增发行债券，偿付到期借款，导致期末余额减少。
应交税费	67,727.55	190,713.56	-64.49%	主要是本期汇算清缴 2024 年度企业所得税，导致应交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01,581.33	271,525.35	-62.59%	主要是企业短期融资券、保理、信用证减少所致
流动负债合计	9,270,070.03	11,981,288.21	-22.63%	/
长期借款	47,735,366.21	45,370,805.78	5.21%	担保人 2025 年 9 月末长期借款较年初进一步增加，占总负债比例 76.83%。
应付债券	3,352,238.69	1,551,140.32	116.11%	主要是本年度新增发行公司债及中期票据等 165 亿元所致
租赁负债	6,821.49	1,677.05	306.76%	主要是经营性租赁增加所致
预计负债	7,269.15	4,396.89	65.32%	主要是本年度未决诉讼较上年末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25,377.96	19,082.71	32.99%	主要是投资公司 1 年以上的合同负债重分类导致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863,904.88	49,098,864.04	7.67%	/
负债合计	62,133,974.91	61,080,152.24	1.73%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528,858.38	29,006,372.94	1.80%	/

（四）担保人信用状况

1、信用评级及银行授信

2025 年 6 月 27 日，经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评定，云南交投集团

主体评级为 AAA 主体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为稳定。

云南交投集团与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银行、交通银行、国家开发银行等多家银行合作关系稳定。截至 2024 年末，云南交投集团共获得银行授信超 9,000 亿元，尚未使用额度超 2,000 亿元，备用流动性充足。同时，云南交投集团作为云南省重要的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建设、运营和管理主体，融资渠道顺畅，为债务偿还提供有力保障。

2、对外融资情况

云南交投集团的有息债务主要用于高速公路、机场项目建设和补充营运资金；债务结构以长期债务为主，与资产结构基本匹配。截至 2024 年末，公司有息债务为 5,388.81 亿元，主要为公司信用类债券、银行贷款、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其他有息债务。其中，银行贷款余额为 4,844.08 亿元，占有息负债比重为 89.89%，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为 234.47 亿元，占有息负债比重为 4.35%，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232.47 亿元，占有息负债比重为 4.31%，其他债务余额为 77.79%，占有息负债比重为 1.44%。

（五）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24 年末，担保人合并范围内对外担保包括为项目公司贷款担保、兜底补差承诺及子公司云南航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参股单位贷款提供的担保，其中为境外子公司云南航产投为吴哥国际机场投资（柬埔寨）有限公司提供 2,006.00 万元担保，境外担保金额占期末净资产比重较小。截至 2024 年末担保人对外担保合计 4,967,954.49 万元，占同期末净资产 17.13%。前述存续担保符合有关中国法律规定，未对担保人生产经营情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担保事项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具体如下：

截至 2024 年末担保人为项目公司贷款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被担保单位	担保事项	金额
云南上鹤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为其在大理市农村合作银行贷款提供担保	46,746.00

云南上鹤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为其在光大银行昆明分行贷款提供担保	49,650.00
云南武倘寻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为其在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	28,500.00
云南大永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为其在华夏租赁贷款提供担保	85,000.00
云南上鹤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为其在建设银行大理州分行贷款提供担保	37,260.00
云南交投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为其在建信保险资管贷款提供担保	50,000.00
云南大永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为其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官渡支行贷款提供担保	82,900.00
云南功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为其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贷款提供担保	93,380.00
云南玉临高速公路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为其在交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	41,678.48
云南武易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为其在其他金融机构贷款提供担保	53,900.00
云南沾会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为其在曲靖市沾益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贷款提供担保	35,200.00
云南武易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为其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贷款提供担保	38,130.00
云南大永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为其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昆明分行贷款提供担保	18,200.00
云南沾会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为其在中国光大银行昆明分行贷款提供担保	99,125.00
云南功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为其在中国光大银行昆明分行贷款提供担保	118,167.00
云南武易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为其在中国光大银行昆明分行贷款提供担保	49,650.00
云南腾陇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为其在中国建设银行昆明分行贷款提供担保	1,000.00
云南楚大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为其在中国建设银行昆明分行贷款提供担保	800.00
云南玉临高速公路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为其在中国建设银行昆明分行贷款提供担保	500.00
云南保泸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为其在中国建设银行昆明市官渡支行贷款提供担保	800.00
云南沾会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为其在中国进出口银行云南省分行贷款提供担保	41,500.00
云南武易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为其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楚雄分行贷款提供担保	383,500.00
云南功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为其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东川区支行贷款提供担保	137,900.00
云南上鹤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为其在中国银行大理州分行贷款提供担保	48,400.00
云南武易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为其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楚雄州分行贷款提供担保	130,906.00
云南武易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为其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贷款提供担保	18,704.00

云南大永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为其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大理州分行贷款提供担保	102,000.00
云南上鹤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为其在中信银行贷款提供担保	144,750.00
云南武易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为其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贷款提供担保	38,600.00
云南大永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为其在中信银行昆明分行贷款提供担保	38,380.00
合计		2,015,226.48

截至 2024 年末担保人兜底补差承诺情况

单位：万元

被担保单位	兜底补差承诺事项	金额
云南临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为其在中国工商银行临沧市分行贷款提供差额补足承诺	89,572.66
云南临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为其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沧分行贷款提供差额补足承诺	34,270.29
云南临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为其在中国建设银行临沧旗山支行贷款提供差额补足承诺	2,853.00
云南临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为其在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贷款提供差额补足承诺	112,451.52
云南临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为其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沧市分行贷款提供差额补足承诺	79,156.04
云南临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为其在中国工商银行云南省分行贷款提供差额补足承诺	5,642.58
云南临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为其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贷款提供差额补足承诺	73,125.37
云南临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为其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分行贷款提供差额补足承诺	39,598.02
云南临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为其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沧市分行贷款提供差额补足承诺	22,798.86
云南临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为其在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贷款提供差额补足承诺	112,451.52
云南宁永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为其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江市分行贷款提供差额补足承诺	131,224.87
云南宁永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为其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江分行贷款提供差额补足承诺	186,573.53
云南宁永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为其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江分行贷款提供差额补足承诺	114,280.00
云南宁永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为其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江分行贷款提供差额补足承诺	54,111.58
云南宁永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为其在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永胜县支行提供差额补足承诺	81,576.00
云南风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为其在中国工商银行临沧市分行贷	164,540.20

被担保单位	兜底补差承诺事项	金额
	款提供差额补足承诺	
云南风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为其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沧市分行贷款提供差额补足承诺	111,651.56
云南风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为其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贷款提供差额补足承诺	9,437.81
云南风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为其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市安宁支行贷款提供差额补足承诺	44,126.44
大理大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为其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理分行贷款提供差额补足承诺	254,127.66
大理大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为其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理分行贷款提供差额补足承诺	115,458.39
大理大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为其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理分行贷款提供差额补足承诺	51,429.00
大理大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为其在中国银行昆明分行贷款提供差额补足承诺	50,400.42
大理大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为其在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贷款提供差额补足承诺	128,058.21
云南德孟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为其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山隆阳支行提供差额补足承诺	270,600.00
云南德孟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为其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市八一支行提供差额补足承诺	243,540.00
云南德孟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为其在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中山支行提供差额补足承诺	54,120.00
云南德孟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为其在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贷款提供差额补足承诺	254,255.76
云南德孟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为其在华夏银行昆明分行圆通支行提供差额补足承诺	27,060.00
合计		2,918,491.29

截至 2024 年末担保人子公司云南航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参股单位贷款提供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云南机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腾冲火山热海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1,340.00
云南机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腾冲火山热海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677.48
云南机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腾冲火山热海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8,000.00
云南机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腾冲火山热海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350.00
云南机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腾冲火山热海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6,000.00
云南机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吴哥国际机场投资（柬埔寨）有限公司	2,006.00
云南机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鲲鹏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500.00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云南机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鲲鹏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661.43
云南机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鲲鹏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188.00
云南机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腾冲空港观光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400.00
云南机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空港百事特商务有限公司	2,162.83
云南机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临沧空港观光酒店有限公司	950.98
合计		34,236.72

（六）担保人资产受限情况

截至2024年末，担保人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表：担保人受限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51,708.13	保函保证金等各类保证金，住宅维修基金，定期存款，法院冻结
应收账款	2,059.40	质押担保
固定资产	21,229,928.22	质押担保
无形资产	43,159,581.12	质押担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2,700.00	法院冻结
其他非流动资产	600.30	借款担保、抵（质）押担保
其他	380,000.00	借款担保、抵（质）押担保
合计	64,956,577.17	

截至2024年末，公司受限资产账面价值为64,956,577.17万元，占总资产72.10%，主要为高速公路收费权质押借款导致的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受限，具体明细如下：

1、收费权质押借款导致的固定资产受限明细

单位：万元

债权人	受限资产	受限金额	受限起止期限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潘家湾支行	大保高速等 29 条高速公路收费权	17,587,484.07	2018 年 1 月 31 日至 2038 年 2 月 26 日
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中山支行			2019 年 9 月 27 日至 2046 年 9 月 26 日
中国工商银行昆明大观支行			2019 年 9 月 27 日至 2046 年 9 月 26 日
中国建设银行云南省分行营业部			2019 年 9 月 27 日至 2046 年 9 月 26 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正义支行			2019 年 9 月 27 日至 2046 年 9 月 26 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营业部			2019 年 9 月 27 日至 2046 年 9 月 26 日
中国农业银行昆明裕康支行			2019 年 9 月 27 日至 2046 年 9 月 26 日
招商银行昆明茭菱路支行			2019 年 9 月 27 日至 2046 年 9 月 26 日

债权人	受限资产	受限金额	受限起止期限
中信银行昆明白塔路支行			2019年9月27日至2046年9月26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			2019年9月27日至2046年9月26日
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			2019年9月27日至2046年9月26日
云南红塔银行昆明分行			2019年9月27日至2046年9月26日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市董家湾支行			2019年9月27日至2046年9月26日
中国进出口银行云南省分行			2019年9月27日至2046年9月26日
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玉元高速公路收费权	395,416.26	2016年6月1日至2030年9月30日
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曲胜高速公路收费权	203,873.22	2016年1月22日至2028年1月22日
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会待公路收费权	467,113.17	2019年11月19日至2037年10月20日
工银瑞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嵩待高速公路收费权	95,246.12	2018年12月19日至2033年10月20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理分行营业部	麻昭高速公路收费权	1,342,969.12	2021年2月2日至2043年2月2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理分行	楚大高速公路收费权	490,175.86	2020年1月8日至2043年8月15日
昆明市呈贡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富龙高速公路收费权	276,937.51	2014年12月8日至2033年12月8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市西山支行			2014年11月30日至2034年8月20日

2、收费权质押借款导致的无形资产受限明细

单位：万元

债权人	受限资产	受限金额	受限起止日
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	保泸高速公路收费权	1,423,488.25	2020年1月21日至2045年1月21日
中国工商银行昆明大观支行严家地分理处			2017年1月3日至2042年1月15日
中国建设银行昆明市官渡支行			2018年12月19日至2043年12月1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山哀牢支行			2020年6月29日至2048年6月27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祥云支行	宾南高速公路收费权	1,501,869.20	2020年10月13日至2048年9月14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营业部			2021年1月26日至2048年9月14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祥云支行			2021年4月20日至2048年9月14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祥云县支行			2021年4月21日至2048年9月14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市盘龙支行			2021年3月2日至2048年9月14日
中信银行大理分行营业部	澄川高速公路收费权	669,807.04	2021年1月21日至2048年9月14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溪分行			2019年7月30日至2043年12月25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溪分行			2021年1月4日至2043年11月25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溪江川支行	楚大高速公路收费权	4,061,660.53	2020年9月17日至2048年8月25日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国贸支行			2021年3月25日至2045年3月17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			2020年9月10日至2047年12月25日
招商银行昆明分行			2021年1月26日至2045年9月9日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理分行			2021年8月16日至2050年8月16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理分行			2020年1月8日至2043年8月15日
中国民生银行昆明分行			2021年2月4日至2045年7月20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关上支行			2021年12月13日至2045年7月20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理市支行			2020年9月10日至2046年9月7日

债权人	受限资产	受限金额	受限起止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祥云支行			2021年12月13日至2048年12月1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			2020年9月10日至2045年9月10日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理州分行			2021年3月18日至2051年3月17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楚雄北浦路支行	楚姚高速公路收费权	668,451.14	2017年12月15日至2042年8月15日		
中国农业银行楚雄开发区支行			2019年11月28日至2046年5月20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楚雄州分行			2019年8月27日至2042年10月8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理龙山支行	大漾洱云高速公路收费权	1,376,226.60	2021年1月6日至2047年12月20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理龙山支行			2021年1月6日至2047年12月20日		
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			2022年6月29日至2050年6月29日		
中国农业银行大理龙山支行			2021年1月6日至2047年12月20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官渡支行	大永高速公路收费权	1,749,110.75	2016年9月14日至2036年3月29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昆明拓东支行			2016年9月6日至2038年9月6日		
云南大理市农村合作银行营业部			2017年8月28日至2039年8月22日		
云南红塔银行昆明分行			2016年12月26日至2041年12月26日		
中国工商银行昆明汇通支行			2016年9月30日至2044年12月24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理开发区支行			2017年12月5日至2043年10月31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关上支行			2020年3月27日至2039年11月18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理分行营业部			2021年2月2日至2043年2月2日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理州分行			2019年11月29日至2039年11月29日		
中信银行昆明白塔路支行			2016年5月27日至2037年10月10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正义支行			功东高速公路收费权	688,947.65	2016年10月28日至2040年12月25日
中国光大银行昆明城西支行					2016年3月29日至2041年3月28日
中国农业银行昆明东川区支行	2016年6月28日至2038年6月25日				
工商银行大理龙溪支行	鹤关高速公路收费权	462,481.90	2018年10月12日至2042年8月15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理开发区支行			2019年9月26日至2044年9月17日		
中国农业银行大理龙山支行			2020年6月23日至2048年9月10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腾冲支行	猴腾高速公路收费权	665,319.87	2017年11月10日至2041年8月15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腾冲县支行			2018年11月19日至2041年9月1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洪牡丹支行	景海高速公路收费权	920,047.46	2019年3月27日至2043年8月15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洪城南支行			2020年10月8日至2045年9月28日		
中国银行西双版纳州嘎兰中路支行			2020年7月13日至2045年7月13日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洪市宣慰路支行			2021年1月18日至2046年1月17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普洱花园支行	景文高速公路收费权	221,195.50	2018年6月27日至2039年11月20日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普洱市分行			2020年11月2日至2042年10月27日		
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中山支行	腊满高速公路收费权	527,981.73	2018年1月24日至2030年11月25日		
中国进出口银行云南省分行			2017年12月25日至2047年11月25日		
临沧市临翔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	临沧机场高速公路收费权	184,346.70	2016年12月13日至2041年12月13日		
中国工商银行昆明南市区支行			2016年12月23日至2041年12月23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沧综合市场分理处			2017年3月7日至2044年3月10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东支行	南景高速公路收费权	1,402,443.21	2020年7月15日至2046年12月21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5月6日至2046年12月21日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公司普洱分行			2021年8月30日至2046年12月21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普洱分行			2021年5月6日至2046年12月21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东彝族自治县支行			2020年7月15日至2046年12月21日		

债权人	受限资产	受限金额	受限起止日
云南大理市农村合作银行营业部	上鹤高速公路收费权	397,460.63	2016年5月30日至2041年5月24日
中国光大银行昆明分行营业部			2016年4月29日至2039年4月28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理开发区支行			2016年9月28日至2041年9月28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理分行营业部			2016年7月20日至2036年4月15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南亚支行			2016年1月28日至2038年1月28日
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	思澜高速公路收费权	1,935,635.19	2020年4月20日至2045年4月20日
中国工商银行普洱边城路支行			2017年8月29日至2042年8月30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普洱市分行			2021年5月27日至2044年5月27日
中国建设银行普洱振兴路支行			2017年12月28日至2044年12月27日
中国农业银行糯扎渡电站支行			2017年11月13日至2045年11月13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正义支行	腾陇高速公路收费权	2,230,187.15	2017年12月21日至2041年12月20日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世博支行			2022年5月30日至2047年5月30日
中国工商银行德宏芒市支行			2017年8月31日至2041年8月15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瑞丽支行			2022年5月26日至2041年8月14日
中国进出口银行云南省分行			2017年6月29日至2042年12月29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宏为民支行	武定至倘甸至寻甸高速公路收费权	2,221,646.25	2017年4月1日至2043年2月23日
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			2020年12月3日至2045年12月3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楚雄分行			2018年6月28日至2041年12月25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祥云支行			2021年8月6日至2049年8月1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日新东路支行			2021年2月2日至2045年10月20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关上支行	武易高速公路收费权	1,310,763.07	2023年3月30日至2043年3月30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支行			2017年12月25日至2043年12月17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市西山支行			2021年1月11日至2043年8月21日
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			2017年4月14日至2042年4月13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昆明拓东支行			2016年8月12日至2041年8月12日
中国工商银行昆明西市区支行	沾会高速公路收费权	383,872.92	2016年8月22日至2041年8月30日
中国光大银行昆明螺狮湾支行			2016年7月15日至2041年7月14日
中国农业银行楚雄市东新分理处			2016年6月27日至2037年6月25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2023年2月7日至2038年2月6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楚雄州分行			2016年12月30日至2034年10月1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	召泸高速公路收费权	479,147.07	2018年1月12日至2034年10月1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南亚支行			2017年1月3日至2038年12月3日
曲靖市沾益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16年11月25日至2039年11月21日
中国工商银行昆明汇通支行			2016年9月30日至2041年2月15日
中国光大银行昆明城西支行			2016年2月29日至2041年2月28日
中国进出口银行云南省分行	镇清高速公路收费权	580,437.69	2018年12月28日至2038年12月28日
中国工商银行昆明大观支行			2019年3月4日至2042年8月15日
中国建设银行师宗支行	会巧高速公路收费权	1,035,430.14	2019年10月16日至2047年10月13日
中国工商银行云南临沧分行滨河支行			2018年8月29日至2042年1月10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沧广场分理处			2021年1月13日至2041年8月15日
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			2022年6月8日至2050年6月8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会泽城关支行			2022年7月28日至2051年1月2日
中国建设银行会泽县支行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会泽县支行	中国	2022年8月30日至2050年8月30日
中国农业银行会泽县支行			2022年12月13日至2050年12月12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靖分行			2023年8月17日至2051年10月2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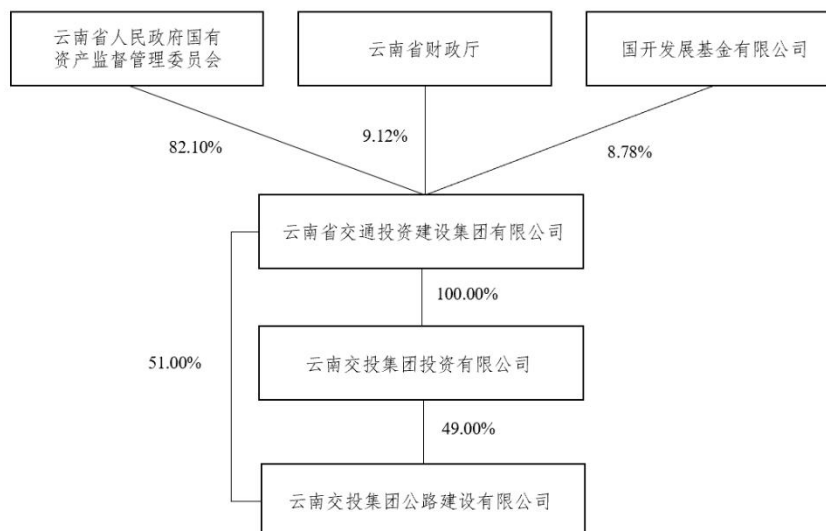
债权人	受限资产	受限金额	受限起止日
中国银行曲靖市分行			2022年9月21日至2050年11月7日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靖市分行			2023年12月7日至2048年12月6日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勐海县支行			2023年6月27日至2053年6月19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洱哈尼族彝族自治县支行	海惠连高速公路收费权	1,272,255.24	2023年7月19日至2050年12月20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双版纳分行			2023年7月19日至2050年11月21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双版纳分行			2022年12月15日至2052年11月20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双版纳州分行			2022年9月1日至2025年12月15日
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			2022年8月30日至2050年8月30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靖分行	宣会高速公路收费权	1,230,140.29	2023年6月26日至2051年12月3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靖市分行			2023年6月27日至2051年6月26日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会泽县支行			2023年6月25日至2051年6月24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靖分行			2023年8月22日至2049年12月12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靖市分行			2022年12月12日至2049年12月12日
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			2022年8月31日至2050年8月31日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师宗县支行	曲文高速公路收费权	743,755.62	2022年9月23日至2050年9月22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罗平支行			2023年6月15日至2050年12月15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师宗支行			2023年11月23日至2051年11月20日
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			2022年8月30日至2050年8月30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楚雄南路支行	牟元高速公路收费权	823,153.02	2023年12月14日至2051年11月28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楚雄牡丹支行			2023年1月4日至2050年12月15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楚雄广厦支行			2023年11月29日至2051年11月28日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楚雄州分行			2023年11月28日至2053年11月21日
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			2021年6月22日至2046年6月24日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临沧临清高速公路收费权	2,250,846.84	2021年9月27日至2046年9月27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5月16日至2041年8月15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3月3日至2041年1月15日
中国银行临沧市分行			2020年9月2日至2041年12月28日
交通银行云南省分行营业部			2021年10月27日至2046年10月25日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镇康县支行			2023年11月7日至2051年9月7日
中国农业银行思茅市分行			2008年9月26日至2022年5月11日
中国农业银行普洱哈尼族彝族自治县支行	普洱磨思高速公路收费权	380,186.70	2007年5月11日至2022年5月11日
中国进出口银行成都分行			2009年11月26日至2024年11月26日
交通银行云南省分行			2010年4月22日至2025年4月22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14日至2042年12月21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墨临高速公路收费权	3,351,456.31	2019年12月25日至2043年12月21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9月1日至2042年8月31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5日至2043年12月30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15日至2045年5月15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普洱市分行	碧双高速公路收费权	140,930.26	2022年11月22日至2024年11月23日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勐腊县支行			2022年10月28日至2052年10月27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	勐关高速公路收费权	382,348.08	2022年12月15日至2048年12月14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双版纳分行			2022年12月15日至2048年12月15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勐腊县支行			2023年12月21日至2048年12月21日
中国进出口银行云南省分行			2023年11月29日至2048年11月28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楚雄南路支行	南姚高速公路收费	578,170.50	2022年12月15日至2048年10月20日

债权人	受限资产	受限金额	受限起止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楚雄州分行	权		2022年12月15日至2047年12月15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			2022年12月15日至2048年10月20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楚雄牡丹支行			2023年12月15日至2048年10月20日
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			2023年1月29日至2051年1月29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楚雄广厦支行			2023年11月14日至2051年11月13日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楚雄彝族自治州分行			2023年1月9日至2053年1月2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山市分行	隆营高速公路收费权	231,842.46	2023年1月16日至2025年12月20日
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			2023年12月11日至2051年12月11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山分行			2023年12月18日至2051年12月18日
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	大保高速公路收费权	663,065.83	2023年3月28日至2051年3月28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理白族自治州分行			2023年8月22日至2052年8月21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洱源支行			2023年9月25日至2051年10月28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巍山彝族回族自治县支行			2023年9月25日至2051年10月28日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瑞丽市支行	瑞弄高速公路收费权	207,700.13	2022年12月27日至2052年12月26日
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			2023年4月3日至2051年4月3日
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	通文高速公路收费权	196,626.34	2023年10月17日至2051年10月17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山分行			2023年10月31日至2051年10月30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双版纳分行	通洛高速公路收费权	475,359.22	2023年1月3日至2026年1月2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大观支行	功小高速公路收费权	341,852.25	2023年6月15日至2025年12月15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普洱分行	勐绿高速公路收费权	2,977,363.04	2023年5月18日至2049年12月15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市东风支行			2021年12月30日至2024年12月29日
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官渡支行			2022年3月31日至2025年3月30日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2023年10月30日至2048年10月30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山红花支行	昌链高速公路收费权	56,332.15	2023年12月21日至2026年12月20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南支行	西富高速公路收费权	121,654.01	2023年5月31日至2053年5月31日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丽江市分行营业部	玉维高速公路收费权	332,483.66	2023年9月5日至2053年9月4日

（七）担保人与发行人的关系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发行人 51.00% 股权，间接持有发行人 100% 股权。系发行人的控股股东。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股权不存在质押或争议情形。担保人与发行人股权关系如下：

图：发行人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不存在以自身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提供担保情形，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违规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发行人对所有资产拥有控制权和支配权。

二、担保函

担保人已就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出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担保函。投资者认购本期债券即视为同意担保函全部条款并接受担保函项下全部权利与义务。担保函主要内容如下：

担保人：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地：昆明市前兴路 37 号

送达地址：昆明市前兴路 37 号

法定代表人：迟中华

电话：0871-67171629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祥云支行

账号：53001875036051001053

鉴于：

一、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依据《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及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自律规则及其他规定，拟申请注册公开发行总额合计为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期限不超过 10 年（含）的公司债券（可分次注册，具体每次债券或每次债券下分期债券的期限、金额、债券名称以最终发行结果为准，以下简称“本次债券”）；

二、担保人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而合法存在的法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及有关法规的规定，具有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法律资格；

三、签署本担保函的是担保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有效授权代表，并且本担保函一经签署即对担保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四、担保人在出具本担保函时，已就其财务状况及涉及的仲裁、诉讼等情况进行了充分披露，具有代本次债券发行人清偿债务的能力。

五、本担保函所担保的债权人为本次债券的持有人。

本担保人出于真实意思，在此承诺对发行人此次所公开发行的本次债券提供担保。具体担保事宜如下：

第一条 被担保的债券种类、金额、期限及还本付息方式

被担保的债券为发行人拟发行的合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期限不超过 10 年（含）的公司债券。因本次公司债券发行跨年度、发行分期等客观因素造成本次公司债券发行时名称有差异，担保人对发行人的担保义务继续适用。

本担保函项下的债券到期日为本次公司债券正式发行时规定的债券期限截止日。发行人应于债券到期日前清偿全部债券本金和利息。

第二条 担保方式

担保人承担担保的方式为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第三条 担保期间

担保人承担保证责任的期间为本次债券起息日至兑付日，及其兑付日起三年。若本次债券分次注册及分次注册下分期发行，本次债券下各期债券的保证期间应分别计算，分别为各期债券的起息日至兑付日，及其兑付日起三年。本次债券持有人在此期间内未要求担保人承担保证责任的，担保人免除保证责任。

第四条 担保范围

担保人保证的范围包括发行人在有效期内发行的本次债券本金及相应利息，以及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其他应支付的费用。

第五条 担保责任的承担

在本担保函项下本次债券利息或本金到期偿付时，如发行人不能如期偿付本金或利息，担保人应主动承担担保责任，将兑付资金划入本次债券登记结算机构指定的兑付付息账户。本次债券持有人可分别或联合要求担保人承担保证责任。

第六条 债务的转让或出质

本次债券认购人或持有人依法将本次债券转让或出质给第三人，担保人在本担保函第三条规定的担保期间、第四条规定的担保范围内继续承担保证责任。

第七条 主债权的变更

经有关部门和持有人会议批准，本次债券利率、期限、还本付息方式等发生变更时，担保人同意在不超出本函所约定的担保责任前提下，继续履行变更后的保证责任。

第八条 财务信息披露

本次债券监督管理及审批机关及其下属的派出机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或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有权对担保人的财务状况进行监督，并要求担保人定期提供会计报表等财务信息。

第九条 加速到期

在本担保函项下的债券到期之前，担保人发生分立、合并、停产停业等足以影响债券持有人利益的重大事项时，本次债券发行人应在一定期限内提供新的担保，本次债券发行人不提供新的担保时，本次债券持有人有权要求本次债券发行人、担保人提前兑付本次债券本息。

第十条 担保人承诺及权利义务

1、担保人保证其出具本担保函已获得所有的授权和批准，具有出具本担保函所必须的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的能力，并依法承担民事责任。

2、本次债券有关主管部门、本次债券认购人或持有人及主承销商有权获得担保人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要求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季度、半年度财务数据及年度审计报告等)以及资信评级情况等资料。

担保人如发生可能影响其履行本担保函下担保责任的重大亏损、损失、合并、分离、托管、重组、改制、破产、重大诉讼或仲裁和行政处罚等情形，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等主管机关的相关自律规则，应向有关各方提供相关的信息和资料。

3、在保证期间内，一旦本次债券持有人按本担保函条款向担保人提出索赔，担保人无需征得发行人同意即可以担保金额为限向本次债券持有人履行担保义务；同时，及时书面通知发行人，附上已付款凭证等相关付款文书，担保人承担保证责任后即取得对发行人的追偿权。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

本担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因执行本担保函所发生的争议，担保人应与相关当事方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担保人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 担保函的生效

本担保函自担保人加盖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章之日起生效，在本担保函第三条约定的担保期间内不得变更、撤销或终止。

第十三条 其他

担保人同意本次债券发行人将担保函项下的主要条款写入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

担保人同意本次债券发行人将本担保函随同其他申报文件一同上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证券交易所，并随同其他档案一同提供给认购发行人本次债券的投资者查询。

本担保函未尽事宜及争议解决由担保人与本次债券发行人在不妨碍公司债权人的前提下协商解决；如涉及对本担保函进行修改、变更、解除或终止，应经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同意。

三、发行人承诺事项

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发行前及存续期间切实履行如下义务：

1、发行人在债券发行前已核查并确认保证人具有担保资格，不存在因保证人欠缺担保资格而导致保证合同无效的事由，且募集说明书披露的保证人情况、保证合同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2、持续关注保证人资信水平的变化情况。如发现保证人资信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发行人承诺于 2 个交易日告知并积极协助配合受托管理人与保证人进行沟通协商，同时督促保证人按规定和约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如保证人的资信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导致其预计无法承担保证责任的，发行人承诺将及时采取必要措施以尽力维持本期债券增信措施的有效性。相关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在 10 个交易日内沟通、协调保证人尽快恢复其资信水平、与本期债券持有人协商追加其他保证、抵质押担保等增信措施，并在 30 个交易日内落实相关安排。

4、当发行人发生已经或预计无法按期偿付债券本息的情形，或者发生其他可能触发担保责任相关情形的，发行人承诺自相关事项发生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及时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积极沟通保证人，要求其按照保证合同或其他相关约定切实履行保证义务。

5、当保证人资信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者发生需要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等情形时，发行人承诺及时告知并积极协助、配合受托管理人与保证人进行沟通协商。

发行人违反募集说明书上述保证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承担募集说明书约定的违约责任。

四、债券持有人及受托管理对担保事项的持续监督安排

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对担保事项作持续监督。债券受托管理人将持续关注担保人的资信状况，发现出现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重大权益的事宜时，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八节 税项

本期债券的投资人应遵守我国有关税务方面的法律、法规。本章的分析是依据我国现行的税务法律、法规及国家税务总局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做出的。如果相关的法律、法规发生变更，本章中所提及的税务事项将按变更后的法律法规执行。下述所列税项不构成对投资者的纳税建议和投资者纳税依据。投资者应就有关事项咨询财税顾问，发行人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责任。投资者应缴纳的税项与本期债券的各项支付不构成抵销。

一、增值税

2016年3月23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了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经国务院批准，自2016年5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以下称营改增）试点，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等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

根据2016年5月1日起开始执行的《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金融商品转让，按照卖出价扣除买入价后的余额为销售额， $\text{销售额} \times \text{税率} = \text{销项税额}$ ，当期销项税额抵扣当期进项税额后的余额缴纳增值税。

2018年4月4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了《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17%和11%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16%、10%。

2024年12月25日，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规定，销售金融商品的（金融商品在境内发行，或者销售方为境内单位和个人的）以及单位和个人无偿转让金融商品的，应当依照法律规定缴纳增值税。

二、所得税

根据 2008 年 1 月 1 日生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发行人所得税法》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一般机构投资者来源于债券的利息为应纳税所得。机构应将当期应收取的利息计入当期收入，核算当期损益后缴纳所得税。

三、印花税

根据 2022 年 7 月 1 日起生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法》(2021 年 6 月 10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1988 年 8 月 6 日国务院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法暂行条例》同时废止)，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书立应税凭证、进行证券交易的单位和个人，为印花税的纳税人，应当缴纳印花税。前述证券交易，是指转让在依法设立的证券交易所、国务院批准的其他全国性证券交易场所交易的股票和以股票为基础的存托凭证。对公司债券在交易所市场进行的交易，我国目前还没有具体规定。发行人无法预测国家是否或将会于何时决定对有关公司债券交易征收印花税，也无法预测将会适用的税率水平。

四、税项抵销

本期债券投资者所应缴纳的税项与公司债券的各项支付不构成抵销。监管机关及自律组织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第九节 信息披露安排

发行人承诺，在债券存续期内，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简明清晰，通俗易懂。

一、发行人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为规范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的信息披露行为，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促进公司依法规范运作，维护出资人、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制订本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一）信息披露事务管理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部各职能部门、直属机构、各二级公司负责人，负有按照公司信用类债券主管机构的信息披露要求提供信息的义务，应当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履行职责提供工作配合，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准确性、公平性和完整性。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为财务总监，应当认真履行职责，保证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司应当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履行职责提供便利条件，各部门、直属机构应当配合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在信息披露方面的相关工作。

（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的责任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为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的管理部门和日常办事机构，负责组织和协调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具体事宜。负责汇集公司应予披露的信息并在董事会授权下对外披露定期信息及临时重大信息，持续关注媒体对公司的报道并主动求证报道的真实情况。公司应当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履行职责提供便利条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工作人员应当支持配合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的工作。

财务管理部、法务审计部、党委办公室、办公室、经营开发部等相关职能部门为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的密切关联部门，其负责人是本部门提供信息披露内容的第一责任人。应按照各自工作职责并对应本制度第十二、第十三条所列重大事项，密切配合董事会办公室，主动、及时、准确提供拟披露的信息，确保公司定期信息披露和临时重大信息披露工作依法合规开展。公司其他掌握重大信息的部门，有责任和义务配合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做好定期信息披露、临时信息披露的相关工作。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和关联部门，为履行职责有权了解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情况，列席涉及信息披露的董事会会议、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会议，查阅其认为涉及信息披露的所有文件，要求公司有关部门和人员及时提供相关资料和信息，并有权就信息披露事项主动咨询公司的律师、专业顾问等有关中介机构。

公司派任子公司的董事，有责任将涉及子公司经营、对外投资、股权变化、重大合同、担保、资产出售、高层人事变动以及涉及定期报告、临时报告信息等情况及时、真实和完整地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承担监督、报告子公司应披露信息的信息披露责任。

（三）董事和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及委员、高级管理人员等的报告、审议和披露的职责

董事及董事会的责任：

1、董事应当了解并持续关注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和公司已经发生的或者可能发生的重大事件及其影响，主动调查、获取决策所需要的资料。

2、董事在知悉公司的未公开重大信息时，应及时报告公司董事长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

3、董事必须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就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4、未经董事会授权，董事个人不得代表公司或董事会对外发布、披露公司未经公开披露过的信息。

5、董事应当对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实施情况进行定期检查，发现重大缺漏应当及时提出处理建议并督促公司董事会进行完善。

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及委员的责任：

1、委员应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信息披露职责的行为进行监督；应关注公司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现信息披露存在违法违规问题，应进行调查并提出处理建议。

2、委员在知悉公司的未公开重大信息时，应及时报告公司董事长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

3、委员必须保证所提供披露的文件材料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4、委员会及委员不得代表公司对外发布和披露非职权范围内未经公开披露过的信息。

5、委员会及委员需对外公开披露信息时，应将拟披露信息的相关资料交由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办理审批手续。(六)委员会应当对公司本制度的实施情况进行定期检查，发现重大缺漏应当及时提出处理建议并督促董事会进行完善。

高级管理人员的责任：

1、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及时向董事会报告有关公司经营或者财务方面出现的重大事件、已披露事件的进展或者变化情况及其他相关信息；定期或不定期向董事会报告公司经营情况、对外投资、重大合同的签订和执行情况，资金运用情况和盈亏情况等其他相关信息。

2、高级管理人员在知悉公司的未公开重大信息时，应及时报告公司董事长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

3、高级管理人员必须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就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

别及连带责任。

4、高级管理人员有责任和义务答复董事会关于公司经营和财务情况的询问，以及董事会代表股东、监管机构做出的质询，提供有关资料，承担相应责任。

5、公司财务总监受董事会委托，负责财务报告及财务信息的编制工作，对财务信息质量、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四）对外发布信息的申请、审核、发布流程

年度报告披露程序

1、在会计年度报告期结束后，财务管理部、法务审计部分别根据公司信用类债券主管机构的规定及时编制完成财务决算报告、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协同董事会办公室及公司信用类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存续期管理机构编写相应定期报告等公告材料。

2、公司召开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审阅财务决算报告、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及信息披露相关文件，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说明相关文件的编制和审核程序是否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规定，内容是否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实际情况。如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对财务决算报告、审计报告、财务报表及信息披露相关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应当陈述理由和发表意见并予以披露。

3、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和批准财务决算报告、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及信息披露相关文件，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财务决算报告、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及信息披露相关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应当陈述理由和发表意见并予以披露。

4、公司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及信息披露相关文件经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审核、董事会批准后提交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由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认，签认完成后提交公司信用类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存续期管理机构，由受托管理人或存续期管理机构审核后在公司信用类债券主管机构认可的媒体或网站上公开披露。

5、更正或变更已披露的信息应重新履行上述程序。

半年度、季度报告披露程序

1、在会计半年度、季度报告期结束后，财务管理部、法务审计部分别根据公司信用类债券主管机构的规定及时编制完成财务报表、审阅报告(半年度)，并协同董事会办公室及公司信用类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存续期管理机构编写相应定期报告等公告材料。

2、财务管理部、法务审计部将半年度财务报表、审阅报告(半年度)及信息披露相关文件提交至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由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填写《信息披露签报审批表》，经审批同意后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认，签认完成后提交公司信用类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存续期管理机构，由受托管理人或存续期管理机构审核后在公司信用类债券主管机构认可的媒体或网站上公开披露。

3、财务管理部将季度财务报表及信息披露相关文件提交至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由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填写《信息披露签报审批表》，经审批同意后提交公司信用类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存续期管理机构，由受托管理人或存续期管理机构审核后在公司信用类债券主管机构认可的媒体或网站上公开披露。

4、更正或变更已披露的信息应重新履行上述程序。

临时信息披露应该遵循以下程序:

1、本制度第三章第一节所述信息披露的相关人员、公司内部消息知情人士在了解或知悉须应临时披露的信息后，或知悉对公司不正确的市场传闻或新闻报道后，应及时报告董事长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

2、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组织业务部门、法务审计部、财务管理部、信用类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存续期管理机构就临时信息进行研究,确认是否应当进行临时信息披露以及信息披露的安排，或申请分阶段披露或豁免披露事宜;对于须经董事会审批的拟披露议案，经董事会会议审议后披露。

3、有关信息经审核确认须披露的，由业务部门按要求起草信息披露相关文件,经部门签批盖章后提交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由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填

写《信息披露签报审批表》经审批同意后提交公司信用类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存续期管理机构，由受托管理人或存续期管理机构审核后在公司信用类债券主管机构认可的媒体或网站上公开披露。

4、涉及各二级公司须披露的临时信息，由各二级公司报送至公司归口业务部门履行上述程序。

5、更正或变更已披露的临时信息应重新履行上述程序。

（五）涉及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和报告制度

公司各二级公司主要负责人是其本单位信息披露事务的第一责任人，对信息披露及时性、准确性、真实性和完整性负责。同时各单位应指定专门联络人，负责向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报告信息以及管理本单位的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资料等。公司各二级公司负责人应当督促本单位严格执行本制度。

公司各二级公司发生本制度第十三条规定的重大事项，可能对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较大影响的，各单位应当按照本制度规定，执行报告审批程序后，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涉及须公司履行信息披露责任的，由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负责根据本制度规定组织信息披露工作。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向二级公司收集相关信息时，二级公司必须按时提交相关文件、资料并积极给予配合。

二、定期报告披露

发行人承诺，将于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四个月内披露年度报告，每一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起二个月内披露半年度报告，且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定期报告编制要求。

三、重大事项披露

发行人承诺，当发生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债券价格、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或募集说明书约定发行人应当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其他事项时，或者存在

关于发行人及其债券的重大市场传闻时，发行人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说明事件的起因、目前的状态和可能产生的后果，并持续披露事件的进展情况。

四、本息兑付披露

发行人承诺，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业务要求及时披露本息兑付安排。

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机制

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1、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主体的货币资金。

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每次付息、兑付日前 20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100%；在本期债券每次回售资金发放日前 5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100%。

2、为便于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持有人等了解、监测资金变化情况，发行人承诺：

发行人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本息偿付日前的货币资金余额及受限情况。

3、发行人于本息偿付日前定期跟踪、监测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情况。如出现偿债资金来源低于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资产变现、催收账款和提升经营业绩等措施，并确保下一个监测期间偿债资金来源相关指标满足承诺相关要求。

如发行人在连续两个监测期间均未达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应在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提前归集资金。发行人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1 个月内归集偿债资金的 20%，并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5 个交易日归集偿债资金的 50%。

4、当发行人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发生较大变化、未履行承诺或预计将无法满足本期债券本金、利息等相关偿付要求的，发行人应及时采取和落实相应措施，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如发行人违反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承诺且未按照本条目第 3 条第二款约定归集偿债资金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二、救济措施

1、如发行人违反本募集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机制”之“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本募集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机制”之“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第 3 条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按照本募集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机制”之“三、调研发行人”的约定配合持有人调研发行人。

2、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三、调研发行人

1、发行人承诺，当发生以下情形时，受托管理人、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期债券未偿还金额 30%以上持有人有权要求调研发行人，发行人应积极配合并提供与调研相关的必要信息。相关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发行人违反本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偿债资金来源承诺且未履行本募集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机制”之“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第 3 条约定的提前归集承诺，持有人根据本募集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机制”之“二、救济措施”第 1 条要求调研的。

2、当发行人发生上述约定的情形时，本期债券持有人可以通过以下途径或方式行使调研发行人的权利：

(1) 当发行人发生约定的情形，本期债券持有人可以要求调研发行人。持有人要求调研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受托管理人，说明调研发行人的原因、目的并提交拟参与调研的持有人名单及合计持有本期债券未偿还金额比例。

(2) 受托管理人于收到书面通知的次日发布相关公告，向全体持有人征询调研意向。如其他持有人有意参加调研的，需在 5 个交易日内反馈，参与调研的持有人原则上不超过 5 名。如拟参与本次调研持有人人数较多的，持有人应

推举 1-5 名持有人代表参加。

(3) 受托管理人将于反馈期限截止且确定调研代表后 2 个交易日内通知发行人调研事项，并与发行人协商确定具体调研时间。

(4) 持有人、受托管理人可采取访谈、参观等方式了解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

(5) 调研结束后 2 个交易日内，受托管理人应该就调研发行人所获悉的相关信息及时告知本期债券全部持有人。

(6) 持有人、受托管理人对在调研中获取的有关商业秘密的信息应予以保密。

3、发行人发生导致持有人有权调研事项的，承诺及时做好以下相关工作：

(1) 发行人发生导致持有人有权调研的事项时，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告知受托管理人。

(2) 发行人应与本期债券持有人及受托管理人就调研事宜充分协商，至迟将于收到受托管理人调研通知后的 10 个交易日内落实调研安排（会议事项除外）。

(3) 发行人应指派至少一名熟悉生产经营情况的高级管理人员负责安排和接待调研。

(4) 对于本期债券持有人要求调研的事项或查阅的相关资料，发行人应根据约定如实告知，并及时提供相应材料。

四、具体偿债计划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债券利息及本金的支付通过证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监管机构指定媒体上发布的付息公告中加以说明。

五、偿债资金主要来源

本期债券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经营收入及利润。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分别为 1,882,094.64 万元、1,597,799.52 万元、1,471,305.03 万元以及 379,948.85 万元；利润总额分别为 277,164.98 万元、308,302.00 万元、389,123.23 万元以及 135,124.75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232,228.83 万元、257,488.26 万元、318,592.91 万元及 106,888.74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分别为 291,849.73 万元、634,629.28 万元、1,237.80 万元以及 156,069.66 万元。发行人充足的经营收入是发行人按期还本付息的有力保障。

发行人将根据本期债券本息的到期支付安排制定年度运用计划，合理调度分配资金，保证按期支付到期利息和本金。

（一）营业收入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三季度，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工程施工（含养护及试验检测），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1,882,094.64 万元、1,597,799.52 万元、1,471,305.03 万元、379,948.85 万元，工程施工业务（含养护及试验检测）收入分别为 1,879,103.59 万元、1,594,569.40 万元、1,469,961.31 万元、377,556.25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99.84%、99.80%、99.90%、99.38%。

最近三年，工程施工是发行人主要收入来源，占比 90%以上，工程施工将作为发行人未来偿债资金主要来源。发行人作为地方国有控股企业，拥有公路建设、经营、管理优势，拥有垄断经营及政策扶持的优势，拥有的路产、路权及沿线设施开发经营权均属于未来的稀缺资源和能产生现金流量的优质资产，为公司后期盈利奠定了较好的基础。

（二）各融资渠道安排

发行人资信状况较好，与当地大型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均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信贷业务关系，发行人拥有优良的信用记录，具有较强的直接和间接融资能力。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共获得银行授信额度为 706,000.00 万

元，已使用授信额度为 145,753.26 万元，尚未提用的授信额度为 560,246.74 万元。

金融机构对发行人信用及资质较为认可，若本期债券出现偿付困难，发行人将提前向合作金融机构争取授信，增加金融机构借款，可为相关债务的安全偿付提供有力支持。

六、偿债应急保障方案

（一）流动资产变现

发行人财务结构稳健，注重资产流动性管理，必要时可通过流动资产的快速变现来补充偿债资金。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的流动资产总额分别为 2,968,096.80 万元、3,530,102.35 万元、3,121,684.54 万元以及 2,094,272.04 万元。其中，截至 2024 年末发行人非受限货币资金为 118,466.31 万元。若出现发行人不能按期足额偿付本期债券本息的情形时，发行人拥有的变现能力较强的流动性资产可迅速变现，为本期债券本息及时偿付提供一定的保障。

（二）顺畅的融资渠道提供有力支持

发行人经营稳定，发展趋势良好，具有较好的收益前景，在获取外部银行融资支持方面具有较大优势。发行人与金融机构均保持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间接融资渠道通畅。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获得主要贷款银行授信额度合计 706,000.00 万元，已使用授信额度为 145,753.26 万元，尚未提用的授信额度为 560,246.74 万元。如果由于意外情况发行人不能及时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资金，发行人可以凭借自身良好的资信状况，通过其他渠道筹措本期债券还本付息所需资金。

（三）担保

本期债券设定保证担保，由发行人控股股东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5 年 9 月末，担保人资产总额为 91,662,833.30 万元，负债总额为 62,133,974.91 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为 29,528,858.38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为 20,722,814.39 万元，担保

人资产规模较大、资本实力雄厚。2025 年 9 月末，担保人实现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分别为 4,978,268.87 万元和 3,834.88 万元，担保人经营情况良好，能本期债券提供有效的偿债保障。

综上所述，发行人未来资本支出及本期债券偿债资金主要来自工程施工业务。发行人较强的直接和间接融资能力将为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提供额外保障。应急情况下，货币资金、流动资产的快速变现具有可行性。同时，本期债券由控股股东提供担保，本期债券偿债资金来源及偿债安排具备可行性。

七、偿债保障措施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管理措施、聘请监管银行并与监管银行及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三方协议、做好组织协调、加强信息披露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

（一）开立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和专项偿债账户

1、开立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专款专用发行人开立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专项用于募集资金款项的接收、存储及划转活动，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资金投向，确保专款专用。

2、设立专项偿债账户

（1）资金来源

如本节“五、偿债资金主要来源”所述，主要来自发行人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经营收入及利润。

（2）提取时间、频率及金额

发行人应确保在不迟于本期债券每个付息日及本金兑付日前 3 个工作日内，专项偿债账户的资金余额不少于当前应支付资金。

（3）管理方式

①发行人指定资产财务部及财务结算中心负责专项偿债账户及其资金的归

集、管理工作，负责协调本期债券本息的偿付工作。发行人其他相关部门配合财务部门在本期债券付息兑付日所在年度的财务预算中落实本期债券本息的兑付资金，确保本期债券本息如期偿付。

②发行人将做好财务规划，合理安排好筹资和投资计划，同时加强对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款项的管理，增强资产的流动性，保证发行人在付息兑付日前能够获得充足的资金用于向债券持有人清偿全部到期应付的本息。

（二）聘请监管银行并与监管银行及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三方协议

发行人将与受托管理人、资金监管银行签订账户及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设定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和专项偿债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偿债保障金账户内资金专门用于本期债券本息的兑付，除此之外不得用于其他用途。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也将对偿债保障金账户资金的归集情况进行检查。

（三）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公司已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期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了本期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期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有关《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十二节持有人会议规则”。

（四）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公司已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中信证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中信证券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依照协议的约定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公司将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

职责，定期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公司的相关财务资料，并在公司可能出现债券违约时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便于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时依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采取必要的措施。

有关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权利和义务，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十三节受托管理人”。

（五）严格的信息披露

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本募集说明书、《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相关规定和约定进行严格而及时的信息披露，保证本期债券持有人能及时、完整的了解公司运营情况，以防范债券投资风险。

第十一节 违约事项及纠纷解决机制

一、违约情形

以下情形构成本期债券项下的违约：

（一）发行人违反募集说明书或其他相关约定，未能按期足额偿还本期债券的本金（包括但不限于分期偿还、债券回售、债券赎回、债券置换、债券购回、到期兑付等，下同）或利息（以下合称还本付息），但增信机构或其他主体已代为履行偿付义务的除外。

当发行人无法按时还本付息时，本期债券持有人同意给予发行人自原约定各给付日起 90 个自然日的宽限期，若发行人在该期限内全额履行或协调其他主体全额履行金钱给付义务的，则发行人无需承担除补偿机制（或有）外的责任。

（二）发行人触发募集说明书中有关约定，导致发行人应提前还本付息而未足额偿付的，但增信机构或其他主体已代为履行偿付义务的除外；

（三）本期债券未到期，但有充分证据证明发行人不能按期足额支付债券本金或利息，经法院判决或仲裁机构仲裁，发行人应提前偿还债券本息且未按期足额偿付的，但增信机构或其他主体已代为履行偿付义务的除外；

（四）发行人违反本募集说明书关于交叉保护的约定（如有）且未按持有人要求落实负面救济措施的；

（五）发行人违反本募集说明书金钱给付义务外的其他承诺事项且未按持有人要求落实负面救济措施的；

（六）发行人被法院裁定受理破产申请的。

二、违约责任及免除

本期债券发生违约的，发行人承担如下违约责任：

继续履行。本期债券构成“发行人被法院裁定受理破产申请的”外的其他违约情形的，发行人应当按照募集说明书和相关约定，继续履行相关承诺或给付

义务，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当发行人发生本条约定的持有人会议有权要求提前清偿情形，且持有人会议决议要求发行人提前清偿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同意给予发行人自持有人会议决议生效日起 90 个自然日的宽限期。

若发行人在该期限内消除负面情形或经持有人会议豁免触发提前清偿义务的，则发行人无需承担提前清偿责任。

发行人的违约责任可因如下事项免除：

（一）法定免除。违约行为系因不可抗力导致的，该不可抗力适用《民法典》关于不可抗力的相关规定。

（二）约定免除。发行人违约的，发行人可与本期债券持有人通过协商或其他方式免除发行人违约责任。

三、争议解决机制

发行人、本期债券持有人及受托管理人等因履行本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或其他相关协议的约定发生争议的，争议各方应在平等、自愿基础上就相关事项的解决进行友好协商，积极采取措施消除或减少因违反约定导致的不良影响。如协商不成的，双方约定通过如下方式解决争议：

向本期债券的交易所在地深圳地区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如发行人、受托管理人与债券持有人因本期债券或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发生争议，不同文本争议解决方式约定存在冲突的，各方应协商确定争议解决方式。不能通过协商解决的，以本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为准。

第十二节 持有人会议规则

凡认购本期公司债券的投资者均视作同意公司制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一、债券持有人行使权利的形式

对于《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中规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职责范围内的事项，债券持有人应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维护自身的利益；对于其他事项，债券持有人应依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募集说明书的规定行使权利，维护自身的利益。

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全文内容

“第一章 总则

1.1 为规范发行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202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本次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组织和决策行为，明确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职权与义务，维护本期债券持有人的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关于深化债券注册制改革的指导意见》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结合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制订本规则。“本期债券”是指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采用分期发行（如有）的本次债券中的任一期；若本次债券不涉及分期发行，“本期债券”指本次债券。

债券简称及代码、发行日、兑付日、发行利率、发行规模、含权条款及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设置情况等本期债券的基本要素和重要约定以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等文件载明的内容为准。

1.2 债券持有人会议自本次债券项下该期债券完成发行起组建，至本次债券项下该期债券的债权债务关系终止后解散。债券持有人会议由持有本期债券未偿还份额的持有人（包括通过认购、交易、受让、继承或其他合法方式持有本期债券的持有人）组成。

债券上市/挂牌期间，前述持有人范围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

记在册的债券持有人为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1.3 债券持有人会议依据本规则约定的程序召集、召开，对本规则约定权限范围内的事项进行审议和表决；其他事项，债券持有人应依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行使权利，维护自身利益。

债券持有人应当配合受托管理人等会议召集人的相关工作，积极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会议议案，行使表决权，配合推动债券持有人会议生效决议的落实，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出席会议的持有人不得利用出席会议获取的相关信息从事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利益输送和证券欺诈等违法违规活动，损害其他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投资者通过认购、交易、受让、继承或其他合法方式持有本期债券的，视为同意并接受本规则相关约定，并受本规则之约束。

1.4 债券持有人会议依据本规则约定程序审议通过的生效决议对本期债券全体持有人均有同等约束力。债券受托管理人依据债券持有人会议生效决议行事的结果由全体持有人承担。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者本规则另有约定的，从其规定或约定。

1.5 债券持有人会议应当由律师见证。

见证律师应当针对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有效表决权的确定、决议的效力及其合法性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应当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一同披露。

1.6 债券持有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而产生的差旅费用、食宿费用等，均由债券持有人自行承担。因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产生的相关会务费用由发行人承担。本规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或者其他协议另有约定的除外。

1.7 除本规则另有规定外，本规则中使用的词语与《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202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定义的词语具有相同的含义。

第二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

2.1 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债券持有人会议按照本规则第 2.2 条约定的权限范围，审议并决定与该期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关系的事项。

除本规则第 2.2 条约定的事项外，受托管理人为了维护本期债券持有人利益，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之约定履行受托管理职责的行为无需债券持有人会议另行授权。

2.2 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方式进行决策：

2.2.1 拟变更债券募集说明书的重要约定：

- a.变更债券偿付基本要素（包括偿付主体、期限、票面利率调整机制等）；
- b.变更增信或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及其执行安排；
- c.变更债券投资者保护措施及其执行安排；
- d.变更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 e.其他涉及债券本息偿付安排及与偿债能力密切相关的重大事项变更。

2.2.2 拟修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2.2.3 拟解聘、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者变更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受托管理事项授权范围、利益冲突风险防范解决机制、与债券持有人权益密切相关的违约责任等约定）；

2.2.4 发生下列事项之一，需要决定或授权采取相应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与发行人等相关方进行协商谈判，提起、参与仲裁或诉讼程序，处置担保物或者其他有利于投资者权益保护的措施等）的：

a.发行人已经或预计不能按期支付该期债券的本金或者利息；

b.发行人已经或预计不能按期支付除该期债券以外的其他有息负债，未偿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且达到发行人母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以上，且可能导致本期债券发生违约的；

c.发行人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被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被托管、解散、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的；

d.发行人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发行人偿债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的；

e.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因无偿或以明显不合理对价转让资产或放弃债权、对外提供大额担保等行为导致发行人偿债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的；

f.增信主体、增信措施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

g.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2.2.5.发行人提出重大债务重组方案的；

2.2.6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或者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本规则约定的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的其他情形。

第三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筹备

第一节 会议的召集

3.1.1 债券持有人会议主要由受托管理人负责召集。

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出现本规则第 2.2 条约定情形之一且具有符合本规则约定要求的拟审议议案的，受托管理人原则上应于 15 个交易日内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经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期未偿债券总额 3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同意延期召开的除外。延期时间原则上不超过 15 个交易日。

3.1.2 发行人、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期债券未偿还份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保证人或者其他提供增信或偿债保障措施的机构或个人（以下统称提议人）有权提议受托管理人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提议人拟提议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告知受托管理人，提出符合本规则约定权限范围及其他要求的拟审议议案。受托管理人应当自收到书面提议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向提议人书面回复是否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并说明召集会议的具体安排或不召集会议的理由。同意召集会议的，应当于书面回复日起 15 个交易日内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提议人同意延期召开的除外。

合计持有该期债券未偿还份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提议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时，可以共同推举 1 名代表作为联络人，协助受托管理人完成会议召集相关工作。

3.1.3 受托管理人不同意召集会议或者应当召集而未召集会议的，发行人、单独或者合计持有该期债券未偿还份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保证人或者其他提供增信或偿债保障措施的机构或个人有权自行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受托管理人应当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提供必要协助，包括：协助披露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及会议结果等文件、代召集人查询债券持有人名册并提供联系方式、协助召集人联系应当列席会议的相关机构或人员等。

第二节 议案的提出与修改

3.2.1 提交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的议案应当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证券交易场所业务规则及本规则的相关规定或者约定，具有明确并切实可行的决议事项。

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议案的决议事项原则上应包括需要决议的具体方案或措施、实施主体、实施时间及其他相关重要事项。

3.2.2 召集人披露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后，受托管理人、发行人、单独或者合计持有该期债券未偿还份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保证人或者其他提供增信或偿债保障措施的机构或个人（以下统称提案人）均可以书面形式提出议案，召集人应当将相关议案提交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

召集人应当在会议通知中明确提案人提出议案的方式及时限要求。

3.2.3 受托管理人、债券持有人提出的拟审议议案需要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债券清偿义务承继方、保证人或者其他提供增信或偿债保障措施的机构或个人等履行义务或者推进、落实的，召集人、提案人应当提前与相关机构或个人充分沟通协商，尽可能形成切实可行的议案。

受托管理人、发行人、保证人或者其他提供增信或偿债保障措施的机构或个人提出的拟审议议案需要债券持有人同意或者推进、落实的，召集人、提案人应当提前与主要投资者充分沟通协商，尽可能形成切实可行的议案。

3.2.4 债券持有人会议拟授权受托管理人或推选代表人代表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债券清偿义务承继方、保证人或者其他提供增信或偿债保障措施的机构或个人等进行谈判协商并签署协议，代表债券持有人提起或参加仲裁、诉讼程序的，提案人应当在议案的决议事项中明确下列授权范围供债券持有人选择：

a.特别授权受托管理人或推选的代表人全权代表债券持有人处理相关事务的具体授权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达成协商协议或调解协议、在破产程序中就发行人重整计划草案和和解协议进行表决等实质影响甚至可能减损、让渡债券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b.授权受托管理人或推选的代表人代表债券持有人处理相关事务的具体授权范围，并明确在达成协商协议或调解协议、在破产程序中就发行人重整计划草案和和解协议进行表决时，特别是作出可能减损、让渡债券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时，应当事先征求债券持有人的意见或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依债券持有人意见行事。

3.2.5 召集人应当就全部拟提交审议的议案与相关提案人、议案涉及的利益相关方进行充分沟通，对议案进行修改完善或协助提案人对议案进行修改完善，尽可能确保提交审议的议案符合本规则第 3.2.1 条的约定，且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拟审议议案间不存在实质矛盾。

召集人经与提案人充分沟通，仍无法避免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拟审议议案的待决议事项间存在实质矛盾的，则相关议案应当按照本规则第 4.2.6 条的约定进行表决。召集人应当在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中明确该项表决涉及的议案、表决程序及生效条件。

3.2.6 提交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的全部议案应当最晚于债权登记日前一交易日公告。议案未按规定及约定披露的，不得提交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

第三节 会议的通知、变更及取消

3.3.1 召集人应当最晚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第 10 个交易日披露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公告。受托管理人认为需要紧急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以有利于债券持有人权益保护的，应最晚于现场会议（包括现场、非现场相结合形式召开的会议）召开日前第 3 个交易日或者非现场会议召开日前第 2 个交易日披露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公告。

前款约定的通知公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债券基本情况、会议时间、会议召开形式、会议地点（如有）、会议拟审议议案、债权登记日、会议表决方式及表决时间等议事程序、委托事项、召集人及会务负责人的姓名和联系方式等。

3.3.2 根据拟审议议案的内容，债券持有人会议可以以现场（包括通过网络方式进行现场讨论的形式，下同）、非现场或者两者相结合的形式召开。召集人应当在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公告中明确会议召开形式和相关具体安排。会议以网络投票方式进行的，召集人还应当披露网络投票办法、投票方式、计票原则、计票方式等信息。

3.3.3 召集人拟召集债券持有人现场会议的，可以在会议召开日前设置参会反馈环节，征询债券持有人参会意愿，并在会议通知公告中明确相关安排。

拟出席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应当及时反馈参会情况。债券持有人未反馈的，不影响其在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参会及表决权。

3.3.4 债券持有人对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具体内容持有异议或有补充意见的，可以与召集人沟通协商，由召集人决定是否调整通知相关事项。

3.3.5 召集人决定延期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或者变更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涉及的召开形式、会议地点及拟审议议案内容等事项的，应当最迟于原定债权登记日前一交易日，在会议通知发布的同一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会议通知变更公告。

3.3.6 已披露的会议召开时间原则上不得随意提前。因发生紧急情况，受托管理人认为如不尽快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可能导致持有人权益受损的除外，但应当确保会议通知时间符合本规则第 3.3.1 条的约定。

3.3.7 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发出后，除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由消除、发生不可抗力或本规则另有约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随意取消。

召集人拟取消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原则上应不晚于原定债权登记日前一交易日在会议通知发布的同一信息披露平台披露取消公告并说明取消理由。

如债券持有人会议设置参会反馈环节，反馈拟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代表的本期债券未偿还份额不足本规则第 4.1.1 条约定有效会议成立的最低要求，且召集人已在会议通知中提示该次会议可能取消风险的，召集人有权决定直接取消该次会议。

3.3.8 因出席人数未达到本规则第 4.1.1 条约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成立的最低要求，召集人决定再次召集会议的，可以根据前次会议召集期间债券持有人的相关意见适当调整拟审议议案的部分细节，以寻求获得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的最大可能。

召集人拟就实质相同或相近的议案再次召集会议的，应最晚于现场会议召开日前 3 个交易日或者非现场会议召开日前 2 个交易日披露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公告，并在公告中详细说明以下事项：

- a.前次会议召集期间债券持有人关于拟审议议案的相关意见；
- b.本次拟审议议案较前次议案的调整情况及其调整原因；
- c.本次拟审议议案通过与否对投资者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
- d.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出席人数如仍未达到约定要求，召集人后续取消或者再次召集会议的相关安排，以及可能对投资者权益产生的影响。

第四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及决议

第一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

4.1.1 债券持有人会议应当由代表该期债券未偿还份额且享有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债券持有人出席方能召开。债券持有人在现场会议中的签到行为或者在非现场会议中的投票行为即视为出席该次持有人会议。

4.1.2 债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持有该期债券未偿还份额的持有人均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本规则另有约定的除外。

前款所称债权登记日为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的前 1 个交易日。债券持有人会议因故变更召开时间的，债权登记日相应调整。

4.1.3 该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出席并组织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或者根据本规则第 3.1.3 条约定为相关机构或个人自行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提供必要的协助，在债券持有人现场会议中促进债券持有人之间、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债券清偿义务承继方、保证人或者其他提供增信或偿债保障措施的机构或个人等进行沟通协商，形成有效的、切实可行的决议等。

如债券持有人会议以现场形式召开，由召集人负责制作出席会议人员的签名册。签名册应载明参加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名称或姓名、出席会议代理人的姓名及其身份证件号码、持有或者代表的未偿还的该期债券表决权总数及其证券账户卡号码或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的相关信息等事项。

4.1.4 拟审议议案需要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债券清偿义务承继方、保证人或者其他提供增信或偿债保障措施的机构或个人等履行义务或者推进、落实的，上述机构或个人应按照受托管理人或召集人的要求，安排具有相应权限的人员按时出席债券持有人现场会议，向债券持有人说明相关情况，接受债券持有人等的询问，与债券持有人进行沟通协商，并明确拟审议议案决议事项的相关安排。

4.1.5 资信评级机构可以应召集人邀请列席债券持有人现场会议，持续跟踪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债券清偿义务承继方、保证人或者其他提供增信或偿债保障措施的机构或个人等的资信情况，及时披露跟踪评级报告。

4.1.6 债券持有人可以自行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也可以委托受托管理人、其他债券持有人或者其他代理人（以下统称代理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按授权范围行使表决权。

债券持有人自行出席债券持有人现场会议的，应当按照会议通知要求出示能够证明本人身份及享有参会资格的证明文件。债券持有人委托代理人出席债

券持有人现场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当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出具的载明委托代理权限的委托书（债券持有人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并表决的除外）。

债券持有人会议以非现场形式召开的，召集人应当在会议通知中明确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参会资格确认方式、投票方式、计票方式等事项。

4.1.7 受托管理人可以作为征集人，征集债券持有人委托其代理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按授权范围行使表决权。征集人应当向债券持有人客观说明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议题和表决事项，不得隐瞒、误导或者以有偿方式征集。征集人代理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应当取得债券持有人的委托书。

4.1.8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会议议程可以包括但不限于：

a. 召集人介绍召集会议的理由、背景及会议出席人员；

b. 召集人或提案人介绍所提议案的背景、具体内容、可行性等；

c. 享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针对拟审议议案询问提案人或出席会议的其他利益相关方，债券持有人之间进行沟通协商，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债券清偿义务承继方、保证人或者其他提供增信或偿债保障措施的机构或个人等就属于本规则第 3.2.3 条约定情形的拟审议议案进行沟通协商；

d. 享有表决权的持有人依据本规则约定程序进行表决。

第二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表决

4.2.1 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

4.2.2 债券持有人进行表决时，每一张未偿还的债券享有一票表决权，但下列机构或人员直接持有或间接控制的债券份额除外：

a. 发行人及其关联方，包括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关联公司（仅同受国家控制的除外）等；

b. 本期债券的保证人或者其他提供增信或偿债保障措施的机构或个人；

c. 债券清偿义务承继方；

d.其他与拟审议事项存在利益冲突的机构或个人。

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开始前，上述机构、个人或者其委托投资的资产管理产品的管理人应当主动向召集人申报关联关系或利益冲突有关情况，确定上述发行人股东的股权登记日为债权登记日当日。经召集人同意，该等债券持有人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上可发表意见，但其应回避表决。

4.2.3 出席会议且享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需按照“同意”“反对”“弃权”三种类型进行表决，表决意见不可附带相关条件。无明确表决意见、附带条件的表决、就同一议案的多项表决意见、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或者出席现场会议但未提交表决票的，原则上均视为选择“弃权”。

4.2.4 债券持有人会议原则上应当连续进行，直至完成所有议案的表决。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债券持有人会议中止、不能作出决议或者出席会议的持有人一致同意暂缓表决外，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对会议通知载明的拟审议事项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

因网络表决系统、电子通讯系统故障等技术原因导致会议中止或无法形成决议的，召集人应采取必要措施尽快恢复召开会议或者变更表决方式，并及时公告。

4.2.5 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按照会议通知中披露的议案顺序，依次逐项对提交审议的议案进行表决。

4.2.6 发生本规则第 3.2.5 条第二款约定情形的，召集人应就待决议事项存在矛盾的议案内容进行特别说明，并将相关议案同次提交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债券持有人仅能对其中一项议案投“同意”票，否则视为对所有相关议案投“弃权”票。

第三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生效

4.3.1 债券持有人会议对下列属于本规则第 2.2 条约定权限范围内的重大事项之一的议案作出决议，经全体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可生效：

a.拟同意第三方承担本期债券清偿义务；

b.发行人拟下调票面利率的，债券募集说明书已明确约定发行人单方面享有相应决定权的除外；

c.发行人或其他负有偿付义务的第三方提议减免、延缓偿付本期债券应付本息的，债券募集说明书已明确约定发行人单方面享有相应决定权的除外；

d.拟减免、延缓增信主体或其他负有代偿义务第三方的金钱给付义务；

e.拟减少抵押/质押等担保物数量或价值，导致剩余抵押/质押等担保物价值不足以覆盖本期债券全部未偿本息；

f.拟修改债券募集说明书、本规则相关约定以直接或间接实现本款第 a 至 e 项目的；

g.拟修改本规则关于债券持有人会议权限范围的相关约定。

4.3.2 除本规则第 4.3.1 条约定的重大事项外，债券持有人会议对本规则第 2.2 条约定范围内的其他一般事项的议案作出决议，经超过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且有表决权的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同意方可生效。本规则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召集人就实质相同或相近的前款一般事项议案连续召集三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且每次会议出席人数均未达到本规则第 4.1.1 条约定的会议召开最低要求的，则相关决议经出席第三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即可生效。

4.3.3 债券持有人会议议案需要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债券清偿义务承继方、保证人或者其他提供增信或偿债保障措施的机构或个人等履行义务或者推进、落实，因未与上述相关机构或个人协商达成一致而不具备生效条件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可以授权受托管理人、上述相关机构或个人、符合条件的债券持有人按照本规则提出采取相应措施的议案，提交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

4.3.4 债券持有人会议拟审议议案涉及授权受托管理人或推选的代表人代表

债券持有人提起或参加要求发行人或增信主体偿付债券本息或履行增信义务、申请或参与发行人破产重整或破产清算、参与发行人破产和解等事项的仲裁或诉讼，如全部债券持有人授权的，受托管理人或推选的代表人代表全部债券持有人提起或参加相关仲裁或诉讼程序；如仅部分债券持有人授权的，受托管理人或推选的代表人仅代表同意授权的债券持有人提起或参加相关仲裁或诉讼程序。

4.3.5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表决结果，由召集人指定代表及见证律师共同负责清点、计算，并由受托管理人负责载入会议记录。召集人应当在会议通知中披露计票、监票规则，并于会议表决前明确计票、监票人选。

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结果原则上不得早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披露日前公开。如召集人现场宣布表决结果的，应当将有关情况载入会议记录。

4.3.6 债券持有人对表决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向召集人等申请查阅会议表决票、表决计算结果、会议记录等相关会议材料，召集人等应当配合。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会后事项与决议落实

5.1 债券持有人会议均由受托管理人负责记录，并由召集人指定代表及见证律师共同签字确认。

会议记录应当记载以下内容：

（一）债券持有人会议名称（含届次）、召开及表决时间、召开形式、召开地点（如有）；

（二）出席（包括现场、非现场方式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如有）姓名、身份、代理权限，所代表的本期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及占比，是否享有表决权；

（三）会议议程；

（四）债券持有人询问要点，债券持有人之间进行沟通协商简要情况，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债券清偿义务承继方、保证人或者其他提供增信或偿债保障措施的机构或个人等就属于本规则第 3.2.3 条约定

情形的拟审议议案沟通协商的内容及变更的拟决议事项的具体内容（如有）；

（五）表决程序（如为分批次表决）；

（六）每项议案的表决情况及表决结果。

债券持有人会议记录、表决票、债券持有人参会资格证明文件、代理人的委托书及其他会议材料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保存。保存期限至少至本期债券债权债务关系终止后的 5 年。

债券持有人有权申请查阅其持有本期债券期间的历次会议材料，债券受托管理人不得拒绝。

5.2 召集人应最晚于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截止日次一交易日披露会议决议公告，会议决议公告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包括名称（含届次）、召开及表决时间、召开形式、召开地点（如有）等；

（二）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持表决权情况及会议有效性；

（三）各项议案的议题及决议事项、是否具备生效条件、表决结果及决议生效情况；

（四）其他需要公告的重要事项。

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决议自通过之日起生效。

5.3 按照本规则约定的权限范围及会议程序形成的债券持有人会议生效决议，受托管理人应当积极落实，及时告知发行人或其他相关方并督促其进行回复。

债券持有人会议生效决议需要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债券清偿义务承继方、保证人或者其他提供增信或偿债保障措施的机构或个人等履行义务或者推进、落实的，上述相关机构或个人应当按照规定、约定或有关承诺切实履行相应义务，推进、落实生效决议事项，并及时披露决议落实的进展情况。相关机构或个人未按规定、约定或有关承诺落实债券持有人会议生效决议的，受托管理人应当采取进一步措施，切实维护债券持有人权益。

债券持有人应当积极配合受托管理人、发行人或其他相关方推动落实债券持有人会议生效决议有关事项。

5.4 债券持有人授权受托管理人提起、参加债券违约合同纠纷仲裁、诉讼或者申请、参加破产程序的，受托管理人应当按照授权范围及实施安排等要求，勤勉履行相应义务。受托管理人因提起、参加仲裁、诉讼或破产程序产生的合理费用，由作出授权的债券持有人承担，或者由受托管理人依据与债券持有人的约定先行垫付，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受托管理人依据授权仅代表部分债券持有人提起、参加债券违约合同纠纷仲裁、诉讼或者申请、参加破产程序的，其他债券持有人后续明确表示委托受托管理人提起、参加仲裁或诉讼的，受托管理人应当一并代表其提起、参加仲裁或诉讼。受托管理人也可以参照本规则第 4.1.7 条约定，向之前未授权的债券持有人征集由其代表其提起、参加仲裁或诉讼。受托管理人不得因授权时间与方式不同而区别对待债券持有人，但非因受托管理人主观原因导致债券持有人权利客观上有所差异的除外。

未委托受托管理人提起、参加仲裁或诉讼的其他债券持有人可以自行提起、参加仲裁或诉讼，或者委托、推选其他代表人提起、参加仲裁或诉讼。

受托管理人未能按照授权文件约定勤勉代表债券持有人提起、参加仲裁或诉讼，或者在过程中存在其他怠于行使职责的行为，债券持有人可以单独、共同或推选其他代表人提起、参加仲裁或诉讼。

第六章 特别约定

第一节 关于表决机制的特别约定

6.1.1 因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或者其他法律规定或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权利，导致部分债券持有人对发行人享有的给付请求权与其他同期债券持有人不同的，具有相同请求权的债券持有人可以就不涉及其他债券持有人权益的事项进行单独表决。

前款所涉事项由受托管理人、所持债券份额占全部具有相同请求权的未偿还债券余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他符合条件的提案人作为特别议案提出，

仅限受托管理人作为召集人，并由利益相关的债券持有人进行表决。

受托管理人拟召集持有人会议审议特别议案的，应当在会议通知中披露议案内容、参与表决的债券持有人范围、生效条件，并明确说明相关议案不提交全体债券持有人进行表决的理由以及议案通过后是否会对未参与表决的投资者产生不利影响。

特别议案的生效条件以受托管理人在会议通知中明确的条件为准。见证律师应当在法律意见书中就特别议案的效力发表明确意见。

第二节 简化程序

6.2.1 发生本规则第 2.2 条约定的有关事项且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受托管理人可以按照本节约定的简化程序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本规则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 a. 发行人拟变更债券募集资金用途，且变更后不会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的；
- b. 发行人因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等回购股份导致减资，且累计减资金额低于本期债券发行时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5% 的；
- c. 债券受托管理人拟代表债券持有人落实的有关事项预计不会对债券持有人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
- d. 债券募集说明书、本规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文件已明确约定相关不利事项发生时，发行人、受托管理人等主体的义务，但未明确约定具体执行安排或者相关主体未在约定时间内完全履行相应义务，需要进一步予以明确的；
- e. 受托管理人、提案人已经就拟审议议案与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沟通协商，且超过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且有表决权的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如为第 4.3.2 条约定的一般事项）或者达到全体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如为第 4.3.1 条约定的重大事项）的债券持有人已经表示同意议案内容的；
- f. 全部未偿还债券份额的持有人数量（同一管理人持有的数个账户合并计算）不超过 4 名且均书面同意按照简化程序召集、召开会议。

6.2.2 发生本规则第 6.2.1 条 a 项至 c 项情形的，受托管理人可以公告说明关于发行人或受托管理人拟采取措施的内容、预计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及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的影响等。债券持有人如有异议的，应于公告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以书面形式回复受托管理人。逾期不回复的，视为同意受托管理人公告所涉意见或者建议。

针对债券持有人所提异议事项，受托管理人应当与异议人积极沟通，并视情况决定是否调整相关内容后重新征求债券持有人的意见，或者终止适用简化程序。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期债券未偿还份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于异议期内提议终止适用简化程序的，受托管理人应当立即终止。

异议期届满后，视为本次会议已召开并表决完毕，受托管理人应当按照本规则第 4.3.2 条第一款的约定确定会议结果，并于次日内披露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及见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6.2.3 发生本规则第 6.2.1 条 d 项至 f 项情形的，受托管理人应最晚于现场会议召开日前 3 个交易日或者非现场会议召开日前 2 个交易日披露召开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公告，详细说明拟审议议案的决议事项及其执行安排、预计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的影响以及会议召开和表决方式等事项。债券持有人可以按照会议通知所明确的方式进行表决。

持有人会议的召开、表决、决议生效及落实等事项仍按照本规则第四章、第五章的约定执行。

第七章 附则

7.1 本规则自本次债券项下该期债券发行完毕之日起生效。

7.2 依据本规则约定程序对本规则部分约定进行变更或者补充的，变更或补充的规则与本规则共同构成对全体债券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的约定。

7.3 本规则的相关约定如与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存在不一致或冲突的，以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为准；如与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或其他约定存在不一致或冲突的，除相关内容已于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明确约定并披露以外，均以本规则的约定为准。

7.4 对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决议合法有效性以及其他因债券持有人会议产生的纠纷，应当向北京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仲裁裁决为终局裁决，对各方均有约束力。

7.5 本规则约定的“以上”“以内”包含本数，“超过”不包含本数。”

第十三节 受托管理人

一、债券受托管理人聘任及受托管理协议签订情况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接受全体持有人的委托，担任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发行人同意聘任上述公司，并接受受托管理人的监督。

2026 年 1 月，发行人与受托管理人签订了《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202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二、《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以下仅列明《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条款，投资者在作出相关决策时，请查阅《受托管理协议》的全文。

“第二条 受托管理事项

2.1 为维护本次债券全体债券持有人的权益，甲方聘任乙方作为本次债券或本次债券在分期情形下任一期或多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并同意接受乙方的监督。乙方接受全体债券持有人的委托，行使受托管理职责。

2.2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即自债券上市/挂牌直至债券本息兑付全部完成或债券的债权债务关系终止的其他情形期间，乙方应当勤勉尽责，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与自律规则（以下合称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以及募集说明书、本协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维护债券持有人合法权益。

乙方依据本协议的约定与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有效决议，履行受托管理职责的法律后果由全体债券持有人承担。个别债券持有人在受托管理人履行相关职责前向受托管理人书面明示自行行使相关权利的，受托管理人的相关履职行为不对其产生约束力。乙方若接受个别债券持有人单独主张权利的，在代为履行其权利主张时，不得与本协议、募集说明书和债券持有人会议有效决议内容发生冲突。法律、法规和规则另有规定，募集说明书、本协议或者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另有约定的除外。

2.3 任何债券持有人一经通过认购、交易、受让、继承或者其他合法方式持有本期债券，即视为同意乙方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且视为同意并接受本协议项下的相关约定，并受本协议之约束。

第三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3.1 甲方及其董事、监事（或履行同等职责人员）、高级管理人员应自觉强化法治意识、诚信意识，全面理解和执行公司债券存续期管理的有关法律法规、债券市场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的要求。甲方董事、监事（或履行同等职责人员）、高级管理人员应当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对甲方定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并及时将相关书面确认意见提供至乙方。

3.2 甲方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和规则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投资者保护相关要求及其在募集说明书投资者保护条款项下所作出的承诺（如有），并按期足额支付本期债券的利息和本金。

3.3 甲方应当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甲方应当在募集资金到达专项账户前与乙方以及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订立监管协议。

甲方不得在专项账户中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与其他债券募集资金及其他资金混同存放，并确保募集资金的流转路径清晰可辨，根据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约定的必须由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支付的偿债资金除外。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前，专项账户不得用于接收、存储、划转其他资金。

甲方应当为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制定相应的使用计划及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的使用应当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如甲方拟变更募集资金的用途，应当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募集说明书、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约定及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应程序。

本次债券项下任一期债券的募集资金约定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等其他特定项目的，甲方应当确保债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与项目进度相匹配，保证项目顺利实施。

甲方使用募集资金时，应当书面告知乙方。

甲方应当根据乙方的核查要求，按季度及时向乙方提供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其他相关账户（若涉及）的流水、募集资金使用凭证、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决策流程等资料。

若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等其他特定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凭证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发票、转账凭证。

若募集资金用于偿还有息债务的，募集资金使用凭证包括但不限于借款合同、转账凭证、有息债务还款凭证。

若募集资金用于基金出资的，甲方应提供出资或投资进度的相关证明文件（如出资或投资证明、基金股权或份额证明等），基金股权或份额及受限情况说明、基金收益及受限情况说明等资料文件等。

若本次债券项下任一期债券的募集资金约定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等其他特定项目的，甲方还应当按季度向乙方提供项目进度的相关资料（如项目进度证明、现场项目建设照片等），并说明募集资金的实际投入情况是否与项目进度相匹配，募集资金是否未按预期投入或长期未投入、项目建设进度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披露的预期进度存在较大差异；存续期内项目建设进度与约定预期存在较大差异，导致对募集资金的投入和使用计划产生实质影响的，甲方应当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甲方应当按季度说明募投项目收益与来源、项目收益是否存在重大不利变化、相关资产或收益是否存在受限及其他可能影响募投项目运营收益的情形，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若项目运营收益实现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甲方应当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3.4 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甲方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所披露或者报送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简明清晰，通俗易懂，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5 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生以下任何事项，甲方应当在二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乙方，配合乙方要求提供相关证据、文件和资料，并根据乙方要求持续书面通知事件进展和结果：

(1) 甲方经营方针、经营范围、股权结构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

变化；

(2) 甲方名称或者注册地址变更，或者甲方境内外主体信用评级或甲方发行的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或者资信评级机构终止对甲方或其债券信用评级的，或者甲方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3) 甲方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重大资产被抵押、质押、出售、转让、报废；

(4) 甲方发生或预计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以及发行人发行的公司债券违约或拟转移债券清偿义务；或者甲方成立债权人委员会的；

(5) 甲方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或者对外提供重大担保、承担流动性支持或差额补足义务等以自身信用对外提供增信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或者承担他人的有息债务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6) 甲方放弃债权、无偿划转或者赠予资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

(7) 甲方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或者甲方丧失对重要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

(8) 甲方分配股利、作出减资、合并、分立、分拆、解散的决定，股权、经营权等被委托管理，被托管或接管，或者申请破产及依法进入破产程序、被责令关闭；

(9) 甲方作为被告、被申请人或者第三人发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者受到刑事处罚、重大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或自律组织作出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业务相关的处分，或者甲方或者其重要子公司，发行人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或履行同等职责人员）、高级管理人员等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10) 增信主体、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变化、变更等；

(11) 甲方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上市条件；

(12) 甲方涉嫌违法违规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甲方董事、监事（或履行同等职责人员）、高级管理人员等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被司法机关采

取强制措施或涉嫌重大违法违纪被有权机关调查的，或上述相关人员违法失信、无法履行职责、发生变更或涉及重大变动；

(13) 甲方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或者甲方未按照相关规定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使用募集资金；或者甲方违反募集说明书承诺且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甲方募投项目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和使用计划，或者导致项目预期运营收益实现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14) 甲方不能按期支付到期债务本息等违约情形；

(15) 甲方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无法履行职责，以及甲方在 1 个自然年度内董事长或者总经理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三分之一以上董事、三分之二以上监事（或履行同等职责人员）发生变动的；或者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甲方变更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

(16) 甲方发生重大资产出售、转让、重大投资行为或重大资产重组；

(17) 本期债券可能被暂停或者终止提供交易或转让服务、债券停牌的，以及债券暂停上市后恢复上市的、债券停牌后复牌的；

(18) 甲方涉及重大不利报道、负面不利传闻及其他需要说明的市场传闻；

(19) 甲方的偿债能力、信用状况、经营与财务状况发生重大变化，或者甲方遭遇自然灾害、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可能影响如期偿还本期债券本息的；

(20) 甲方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发生变更的，甲方为发行的公司债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

(21) 募集说明书约定或甲方承诺的其他应当披露事项；

(22) 甲方拟变更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或拟修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23) 甲方拟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24) 该期债券首次出现价格异常大幅下跌，或者连续多日成交价格明显低于合理价值的，或者债券交易出现异常波动的；

(25) 发生其他可能影响甲方资信状况、偿债能力、增信主体代偿能力、

增信措施有效性、债券价格或投资者权益，或者触发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构成持有人会议召开事由的事项；

(26)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规定或者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行业自律组织要求的其他事项。

甲方应当在最先发生以下任一情形的时点后，在两个交易日内履行上述规定的重大事项的信息披露义务：

(一) 董事会、监事会（如有）就该重大事项形成决议时；

(二) 有关各方就该重大事项签署意向书或者协议时；

(三) 董事、监事（或履行同等职责人员）、高级管理人员知悉该重大事项发生时；

(四) 收到相关主管部门关于重大事项的决定或者通知时；

(五) 重大事项出现泄露或市场传闻；

(六) 其他能够表明甲方知道或者应当知道重大事项已经发生的时点。

就上述事件通知乙方同时，甲方就该等事项是否影响该期债券本息安全向乙方作出书面说明，并对有影响的事件提出有效且切实可行的应对措施。触发信息披露义务的，甲方应当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披露上述事项及后续进展。

甲方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对重大事项的发生、进展产生较大影响的，甲方知晓后应当及时书面告知乙方，并配合乙方履行相应职责。

本条提及的“甲方”包括根据监管规则所指的甲方、甲方子公司、甲方重要子公司、甲方控股股东、甲方实际控制人或其他相关关联方等。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发行人及其子公司、重要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关联方等主体的重大事项所涉的信息披露义务及其履行时间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本条提及的“重大”、“影响偿债能力”等界定标准如在监管规定或自律规则中有明确要求的，从其规定。

甲方应按月向乙方出具截至上月底是否发生包括但不限于本条所列事宜的

重大事项的书面说明。甲方应当保证上述说明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3.6 甲方应当协助乙方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前或者在乙方认为有必要时取得本期债券持有人名册，并承担相应费用。

3.7 相关期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议案需要甲方推进落实的，甲方应当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接受债券持有人等相关方的问询，并就会议决议的落实安排发表明确意见。甲方单方面拒绝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不影响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和表决，亦不应被视为乙方未能履行受托管理人相关义务。甲方意见不影响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效力。

甲方及其董事、监事（或履行同等职责人员）、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销机构、增信主体及其他专业机构应当履行相应期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项下相关各方应当履行的各项职责和义务并向债券投资者披露相关安排，配合受托管理人履行受托管理职责，及时向乙方通报与该期债券相关的信息，积极提供受托管理所需的资料、信息和相关情况，为乙方履行职责提供必要的条件和便利，充分保护债券持有人的各项权益。

3.8 预计不能偿还债务时，甲方应当及时告知乙方，按照乙方要求追加担保，并履行本协议约定的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并应当配合乙方办理其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的财产保全措施。甲方追加担保或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费用应由甲方承担。财产保全措施所需相应担保的提供方式包括：（1）申请人提供物的担保或现金担保；（2）第三人提供信用担保、物的担保或现金担保；（3）专业担保公司提供信用担保；（4）申请人自身信用。

本条上一款规定的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3.9 甲方无法按时偿付该期债券本息时，应当对后续偿债措施作出安排，并及时通知乙方和债券持有人。

本条上一款规定的后续偿债措施包括但不限于：（1）部分偿付及其安排；（2）全部偿付措施及其实现期限；（3）由增信主体或者其他机构代为偿付的安

排；（4）重组或者破产的安排。

债券持有人有权对甲方安排的后续偿债措施提出异议，若甲方无法满足债券持有人合理要求的，债券持有人可要求甲方提前偿还该期债券本息。

甲方出现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其他违约事件的，应当及时整改并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承担相应责任。

甲方无法按时偿付该期债券本息时，乙方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及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授权申请处置抵质押物的，甲方应当积极配合并提供必要的协助。

该期债券违约风险处置过程中，甲方拟聘请财务顾问等专业机构参与违约风险处置，或聘请的专业机构发生变更的，应及时告知乙方，并说明聘请或变更的合理性。该等专业机构与受托管理人的工作职责应当明确区分，不得干扰受托管理人正常履职，不得损害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相关聘请行为应符合法律法规关于廉洁从业风险防控的相关要求，不应存在以各种形式进行利益输送、商业贿赂等行为。

甲方成立金融机构债权人委员会且乙方被授权加入的，应当协助乙方加入其中，并及时向乙方告知有关信息。

3.10 甲方应对乙方履行本协议项下职责或授权予以充分、有效、及时的配合和支持，并提供便利和必要的信息、资料和数据。甲方应指定专人聂溢婧、财务部经理、0871-64113536 负责与本期债券相关的事务，并确保与乙方能够有效沟通。前述人员发生变更的，甲方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通知乙方。在不违反反应遵守的法律规定的情况下，于每个会计期间结束且甲方年度报告已公布后一个月内，尽可能快地向乙方提供经审计的会计报告；于公布半年度报告和/或季度报告后一个月内，应尽快向乙方提供半年度和/或季度财务报表；根据乙方的合理需要，向其提供与经审计的会计报告相关的其他必要的证明文件。

3.11 受托管理人变更时，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及新任受托管理人完成乙方工作及档案移交的有关事项，并向新任受托管理人履行本协议项下应当向乙方履行的各项义务。

3.12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甲方应尽最大合理努力维持债券上市交易/挂牌

转让。如果本期债券停牌，发行人应当至少每个月披露一次未能复牌的原因、相关事件的进展情况以及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等。

3.13 甲方应维持现有的办公场所，若其必须变更现有办公场所，则其必须以本协议约定的通知方式及时通知乙方。

3.14 甲方应严格依法履行有关关联交易的审议和信息披露程序，包括但不限于：（1）就依据适用法律和甲方公司章程的规定应当提交甲方董事会和/或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甲方应严格依法提交其董事会和/或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董事和/或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应就该等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及对甲方全体股东是否公平发表独立意见；和（2）就依据适用法律和甲方公司章程的规定应当进行信息披露的关联交易，甲方应严格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甲方及其关联方交易甲方发行公司债券的，应当及时书面告知乙方。

3.15 甲方在其资产、财产或股份上设定担保，对外提供保证担保或出售其资产，不得对甲方对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实质不利影响。

3.16 一旦发生本协议 3.5 约定的事项时，甲方应立即书面通知乙方，同时附带甲方高级管理人员（为避免疑问，本协议中甲方的高级管理人员指甲方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或财务负责人中的任何一位）就该等事项签署的说明文件，对该等事项进行详细说明和解释并提出拟采取的措施。

3.17 甲方应按照本期债券条款的约定按期向债券持有人支付债券本息及其他应付相关款项。在本期债券任何一笔应付款偿付日前甲方应按照本期债券兑付代理人的相关要求，将应付款项划付至兑付代理人指定账户，并通知乙方。

3.18 甲方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应当履行如下债券信用风险管理义务：

（1）制定债券还本付息（含回售、分期偿还、赎回及其他权利行权等，下同）管理制度，安排专人负责债券还本付息事项；

（2）提前落实偿债资金，按期还本付息，不得逃废债务；

（3）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化的，甲方应当及时书面告知乙方；

(4) 采取有效措施，防范并化解可能影响偿债能力及还本付息的风险事项，及时处置债券违约风险事件；

(5) 配合受托管理人及其他相关机构开展风险管理工作。

3.19 甲方不得怠于行使或放弃权利，致使对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实质不利影响。

3.20 甲方应当根据本协议相关规定向乙方支付本期债券受托管理费和乙方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产生的额外费用。甲方追加担保或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费用应由甲方承担。此外，在中国法律允许的范围内，且在必要、合理的情况下，乙方在履行本协议项下债券受托管理人责任时发生的以下费用，由甲方承担：

(1) 因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所产生的会议费、公告费、律师费等合理费用，且该等费用符合市场公平价格；

(2) 乙方基于合理且必要的原则聘用第三方专业机构（包括律师、会计师、评级机构等）提供专业服务而发生的费用；

(3) 因甲方未履行本协议和募集说明书项下的义务而导致乙方额外支出的费用。

如需发生上述（1）、（2）项下的费用，由甲方直接支付，但乙方应事先告知甲方上述费用合理估计的最大金额，并获得甲方同意，但甲方不得以不合理的理由拒绝同意。

甲方同意补偿乙方行使本协议项下债券受托管理职责而发生的上述（1）、（2）、（3）项下的合理费用，直至一切未偿还的该期债券均已根据其条款得到兑付或成为无效。甲方应首先补偿乙方上述费用，再偿付该期债券的到期本息。

乙方因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申请财产保全、实现担保物权、提起诉讼或仲裁、参与债务重组、参与破产清算等受托管理履职行为所产生的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甲方暂时无法承担的，相关费用可由债券持有人进行垫付，垫付方有权向甲方进行追偿。

3.21 甲方应当履行本协议、募集说明书及法律、法规和规则规定的其他义

务。如存在违反或可能违反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甲方应当及时采取救济措施并书面告知乙方。

第四条 乙方的职责、权利和义务

4.1 乙方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及本协议的约定制定受托管理业务内部操作规则，明确履行受托管理事务的方式和程序，配备充足的具备履职能力的专业人员，对甲方履行募集说明书及本协议约定义务的情况进行持续跟踪和监督。乙方为履行受托管理职责，有权按照每季度代表债券持有人查询债券持有人名册及相关登记信息，以及有权每季度查阅专项账户中募集资金的存储与划转情况。

4.2 乙方应当督促甲方及其董事、监事（或履行同等职责人员）、高级管理人员自觉强化法治意识、诚信意识，全面理解和执行公司债券存续期管理的有关法律法规、债券市场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的要求。乙方应核查甲方董事、监事（或履行同等职责人员）、高级管理人员对甲方定期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签署情况。

4.3 乙方应当通过多种方式和渠道持续关注甲方和增信主体的资信状况、信用风险状况、担保物状况、内外部增信机制、投资者权益保护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与其实施情况，可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方式进行核查：

（1）就本协议第 3.5 条约定的情形，列席甲方和增信主体的内部有权机构的决策会议；

（2）每年查阅前项所述的会议资料、财务会计报告和会计账簿；

（3）每半年调取甲方、增信主体银行征信记录；

（4）每年对甲方和增信主体进行现场检查；

（5）每年约见甲方或者增信主体进行谈话；

（6）每年对担保物（如有）进行现场检查，关注担保物状况；

（7）每半年查询相关网站系统或进行实地走访，了解甲方及增信主体的诉讼仲裁、处罚处分、诚信信息、媒体报道等内容；

(8) 每年结合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机制（如有），检查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状况。

涉及具体事由的，乙方可以不限于固定频率对甲方与增信主体进行核查。涉及增信主体的，甲方应当给予乙方必要的支持。

4.4 乙方应当对甲方专项账户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和划转进行监督，并应当在募集资金到达专项账户前与甲方以及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订立监管协议。乙方应当监督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是否存在与其他债券募集资金及其他资金混同存放的情形，并监督募集资金的流转路径是否清晰可辨，根据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约定的必须由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支付的偿债资金除外。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前，若发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在资金混同存放的，乙方应当督促甲方进行整改和纠正。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乙方应当至少每季度检查甲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募集资金按约定使用完毕的除外。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及时向其提供相关文件资料并就有关事项作出说明。

乙方应当按季度检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流水、募集资金使用凭证、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决策流程，核查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若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等其他特定项目的，乙方应定期核查的募集资金的使用凭证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发票、转账凭证。

若募集资金用于偿还有息债务的，乙方应定期核查的募集资金的使用凭证包括但不限于借款合同、转账凭证、有息债务还款凭证。

若募集资金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等其他特定项目的，乙方还应当按季度核查募集资金的实际投入情况是否与项目进度相匹配，项目运营效益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募集资金是否未按预期投入或长期未投入、项目建设进度与募集资金使用进度或募集说明书披露的预期进度是否存在较大差异，实际产生收益是否符合预期以及是否存在其他可能影响募投项目运

营收益的事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发生重大变化的，乙方应当督促甲方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对于募集资金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乙方应当至少每年对项目建设进展及运营情况开展一次现场核查。

募集资金使用存在变更的，乙方应当核查募集资金变更是否履行了法律法规要求、募集说明书约定和甲方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规定的相关流程，并核查甲方是否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乙方发现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存在违法违规的，应督促甲方进行整改，并披露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4.5 乙方应当督促甲方在募集说明书中披露本协议的主要内容与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全文，并应当通过本期债券交易场所的网站和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向债券持有人披露包括但不限于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本期债券到期不能偿还的法律程序以及中国证监会及自律组织要求的其他需要向债券持有人披露的重大事项或文件。

4.6 乙方应当每半年对甲方进行回访，建立对甲方偿债能力的跟踪机制，监督甲方对募集说明书约定义务的执行情况，并做好回访记录，持续动态监测、排查、预警并及时报告债券信用风险，采取或者督促甲方等有关机构或人员采取有效措施防范、化解信用风险和处置违约事件，出具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4.7 出现本协议第 3.5 条情形的，在知道或应当知道该等情形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乙方应当问询甲方或者增信主体，要求甲方或者增信主体解释说明，提供相关证据、文件和资料，并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要求向市场公告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发生触发债券持有人会议情形的，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4.8 乙方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和规则、本协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并监督甲方或相关各方严格执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监督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实施。

债券持有人会议生效决议需要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债券清偿义务承继方、保证人或者其他提供增信或偿债保障措施的机构或个人等履行

义务或者推进、落实的，上述相关机构或个人应当按照规定、约定或有关承诺切实履行相应义务，推进、落实生效决议事项，并及时披露决议落实的进展情况。相关机构或个人未按规定、约定或有关承诺落实债券持有人会议生效决议的，乙方应当采取进一步措施，切实维护债券持有人权益。

4.9 乙方应当在债券存续期内持续督促甲方还本付息、履行信息披露及有关承诺的义务。对影响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乙方应当督促甲方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督导甲方提升信息披露质量，有效维护债券持有人利益。乙方应当关注甲方的信息披露情况，收集、保存与本期债券偿付相关的所有信息资料，根据所获信息判断对本期债券本息偿付的影响，并按照本协议的约定报告债券持有人。

4.10 乙方应当至少在本期债券每次兑付兑息日前二十个交易日，了解甲方的偿债资金准备情况与资金到位情况。乙方应按照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要求滚动摸排兑付风险。

4.11 乙方预计甲方不能偿还债务时，应当要求甲方追加偿债保障措施，督促甲方等履行本协议第 3.8 条约定的偿债保障措施，或者可以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措施。甲方追加担保或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费用应由甲方承担。

4.12 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乙方应当勤勉处理债券持有人与甲方之间的谈判或者诉讼事务。

4.13 甲方为任一期次债券设定担保的，乙方应当在该债券发行前或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时间内取得担保的权利证明或者其他有关文件，并在增信措施有效期内妥善保管。

4.14 任一期次债券出现违约情形或风险的，或者发行人信息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债券持有人遭受损失的，乙方应当及时通过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等方式征集债券持有人的意见，并勤勉尽责、及时有效地采取相关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与发行人、增信主体、承销机构及其他相关方进行谈判，督促发行人、增信主体和其他具有偿付义务的机构等落实相应的偿债措施和承诺，接受全部或者部分债券持有人的委托，以自己名义代表

债券持有人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措施、提起民事诉讼、申请仲裁、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等。债券持有人按照募集说明书或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约定对乙方采取上述措施进行授权。

乙方要求甲方追加担保的,担保物因形势变化发生价值减损或灭失导致无法覆盖违约债券本息的,乙方可以要求再次追加担保。

甲方成立金融机构债权人委员会（以下简称“债权人委员会”）的,乙方有权接受全部或部分债券持有人的委托参加债权人委员会会议,维护本期债券持有人权益。乙方接受委托代表全部或者部分债券持有人参加债权人委员会的,乙方应当在征集委托前依据债权人委员会向其披露的内容披露公告说明下列事项:

- (一) 债权人委员会的职能、成员范围;
- (二) 债权人委员会的成立时间、解散条件和程序;
- (三) 持有人参加或者退出债权人委员会的条件和方式;
- (四) 持有人参加债权人委员会享有的权利、义务以及可能对其行使权利产生的影响;
- (五) 债权人协议的主要内容;
- (六) 债权人委员会议事规则的主要内容、债权人委员会的工作流程和决策机制;
- (七) 未参加债权人委员会的其他持有人行使权利的方式、路径;
- (八) 受托管理人代表持有人参加债权人委员的相应安排;
- (九) 其他参加债权人委员会的风险提示以及需要说明的事项。

甲方应当协调债权人委员会的成员机构向乙方提供其代表持有人参加债权人委员会和履行职责所必需的各项信息。

4.15 乙方对受托管理相关事务享有知情权,但应当依法保守所知悉的甲方商业秘密等非公开信息,不得利用提前获知的可能对本期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

大影响的事项为自己或他人谋取利益。

4.16 乙方应当妥善保管其履行受托管理事务的所有文件档案及电子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本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受托管理工作底稿、与增信措施有关的权利证明（如有），保管时间不得少于本期债券债权债务关系终止后二十年。

对于乙方因依赖其合理认为是真实且经甲方签署的任何通知、指示、同意、证书、书面陈述、声明或者其他文书或文件而采取的任何作为、不作为或遭受的任何损失，乙方应得到保护且不应对此承担责任。

4.17 除上述各项外，乙方还应当履行以下职责：

- （1）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受托管理人履行的其他职责；
- （2）募集说明书约定由受托管理人履行的其他职责。

乙方应当督促甲方履行募集说明书的承诺与投资者权益保护约定。

（1）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主体的货币资金。

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每次付息、兑付日前 20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100%；在本期债券每次回售资金发放日前 5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100%。

2）为便于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持有人等了解、监测资金变化情况，发行人承诺：

发行人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本息偿付日前的货币资金余额及受限情况。

（3）发行人于本息偿付日前定期跟踪、监测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情况。如出现偿债资金来源低于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资产变现、催收账款和提升经营业绩等措施，并确保下一个监测期间偿债资金来源相关指标满足承诺相关要求。

如发行人在连续两个监测期间均未达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应在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提前归集资金。发行人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1 个月内归集偿债资金的 20%，并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5 个交易日归集偿债资金的 50%。

(4) 当发行人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发生较大变化、未履行承诺或预计将无法满足本期债券本金、利息等相关偿付要求的，发行人应及时采取和落实相应措施，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 如发行人违反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承诺且未按照本条目第 (3) 条约定归集偿债资金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4.18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乙方不得将其受托管理人的职责和义务委托其他第三方代为履行。

乙方在履行本协议项下的职责或义务时，可以聘请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第三方专业机构提供专业服务。

4.19 乙方有权依据本协议的规定获得受托管理报酬。

(略)。

4.20 如果甲方发生本协议第 3.5 条项下的事件，乙方有权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依法采取任何其他可行的法律救济方式以保障全体债券持有人权益。

4.21 乙方有权行使本协议、募集说明书及法律、法规和规则规定的其他权利，应当履行本协议、募集说明书及法律、法规和规则规定的其他义务。

第五条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5.1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包括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和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5.2 乙方应当建立对甲方的定期跟踪机制，监督甲方对募集说明书所约定义务的执行情况，对债券存续期超过一年的，在每年 6 月 30 日前向市场公告上一年度的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前款规定的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应当至少包括以下内容：

- (1) 乙方履行职责情况；
- (2) 甲方的经营与财务状况；
- (3) 甲方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 (4) 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基本情况及处理结果；
- (5) 甲方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 (6) 甲方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如有）；
- (7)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 (8) 偿债能力和意愿分析；
- (9) 与甲方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乙方采取的应对措施。

上述内容可根据中国证监会或有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和要求进行修订、调整。

5.3 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出现以下情形的，乙方在知道或应当知道该等情形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向市场公告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 (1) 乙方在履行受托管理职责时发生利益冲突的；
- (2) 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
- (3) 发现甲方及其关联方交易其发行的公司债券；
- (4) 出现本协议第 3.5 条相关情形的；
- (5) 出现其他可能影响甲方偿债能力或债券持有人权益的事项。

乙方发现甲方提供材料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的，或者拒绝配合受托管理工作的，且经提醒后仍拒绝补充、纠正，导致乙方无法履行受托管理职责，乙方可以披露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应当说明上述情形的具体情况、可能产生的影响、乙方已采取或者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如有）等。

5.4 如果本次债券项下任一期债券停牌，甲方未按照第 3.11 条的约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或者甲方信用风险状况及程度不清的，乙方应当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对甲方进行排查，并按规定及时出具并披露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说明核查过程、核查所了解的甲方相关信息及其进展情况、甲方信用风险状况及程度等，并提示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第六条 利益冲突的风险防范机制

6.1 乙方在履行受托管理职责时可能存在以下利益冲突情形：

（1）乙方通过本人或代理人，在全球广泛涉及投资银行活动（包括投资顾问、财务顾问、资产管理、研究、证券发行、交易和经纪等）可能会与乙方履行本协议之受托管理职责产生利益冲突。

（2）乙方其他业务部门或关联方可以在任何时候（a）向任何其他客户提供服务，或者（b）从事与甲方或与甲方属同一集团的任何成员有关的任何交易，或者（c）为与其利益可能与甲方或与甲方属同一集团的其他成员的利益相对立的人的相关事宜行事，并可为自身利益保留任何相关的报酬或利润。

为防范相关风险，乙方已根据监管要求建立完善的内部信息隔离和防火墙制度，保证：（1）乙方承担本协议职责的雇员不受冲突利益的影响；（2）乙方承担本协议职责的雇员持有的保密信息不会披露给与本协议无关的任何其他人；（3）相关保密信息不被乙方用于本协议之外的其他目的；（4）防止与本协议有关的敏感信息不适当流动，对潜在的利益冲突进行有效管理。

6.2 乙方不得为本期债券提供担保，且乙方承诺，其与甲方发生的任何交易或者其对甲方采取的任何行为均不会损害债券持有人的权益。

6.3 甲方或乙方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利益冲突防范机制，对协议另一方或债券持有人产生任何诉讼、权利要求、损害、支出和费用（包括合理的律师费用）的，应负责赔偿受损方的直接损失。

第七条 受托管理人的变更

7.1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履行变更该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的程序：

- (1) 乙方在该期债券项下未能持续履行本协议约定的受托管理人职责；
- (2) 乙方停业、解散、破产或依法被撤销；
- (3) 乙方提出书面辞职；
- (4) 乙方不再符合受托管理人资格的其他情形。

在乙方应当召集而未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时，发行人、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期债券总额百分之十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保证人或者其他提供增信或偿债保障措施的机构或个人有权自行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7.2 该期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决定变更受托管理人或者解聘乙方的，自该期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决议且甲方与新任受托管理人签订受托协议之日或双方约定之日起，新任受托管理人继承乙方在法律、法规和规则及本协议项下的权利和义务，本协议终止。新任受托管理人应当及时将变更情况向中国证券业协会报告。

7.3 乙方应当在上述变更生效当日或之前与新任受托管理人办理完毕工作移交手续。

7.4 乙方在本协议中的权利和义务，在新任受托管理人与甲方签订受托协议之日或双方约定之日起终止，但并不免除乙方在本协议生效期间所应当享有的权利以及应当承担的责任。

第八条 陈述与保证

8.1 甲方保证以下陈述在本协议签订之日均属真实和准确：

- (1) 甲方是一家按照中国法律合法注册并有效存续的公司；
- (2) 甲方签署和履行本协议已经得到甲方内部必要的授权，并且没有违反适用于甲方的任何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也没有违反甲方的公司章程以及甲方与第三方签订的任何合同或者协议的规定。

8.2 乙方保证以下陈述在本协议签订之日均属真实和准确：

(1) 乙方是一家按照中国法律合法注册并有效存续的证券公司；

(2) 乙方具备担任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资格，且就乙方所知，并不存在任何情形导致或者可能导致乙方丧失该资格；

(3) 乙方签署和履行本协议已经得到乙方内部必要的授权，并且没有违反适用于乙方的任何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也没有违反乙方的公司章程以及乙方与第三方签订的任何合同或者协议的规定。

(4) 乙方不对本期债券的合法有效性作任何声明；除监督义务外，不对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负责；除依据法律和本协议出具的证明文件外，不对与本期债券有关的任何声明负责（为避免疑问，若乙方同时为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则本款项下的免责声明不影响乙方作为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应承担的责任）。

第九条 不可抗力

9.1 不可抗力事件是指双方在签署本协议时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自然事件和社会事件。主张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当及时以书面方式通知其他方，并提供发生该不可抗力事件的证明。主张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还必须尽一切合理的努力减轻该不可抗力事件所造成的不利影响。

9.2 在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的情况下，双方应当立即协商以寻找适当的解决方案，并应当尽一切合理的努力尽量减轻该不可抗力事件所造成的损失。如果该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协议的目标无法实现，则本协议提前终止。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0.1 本协议任何一方违约，守约方有权依据法律、法规和规则、募集说明书及本协议的规定追究违约方的违约责任。

10.2 以下事件亦构成发行人违约事件：

(1) 发行人未能按照募集说明书或其他相关约定，按期足额偿还该期债券的本金（包括但不限于分期偿还、债券回售、债券赎回、债券置换、债券购回、到期兑付等，下同）或应计利息（以下合称还本付息），但增信主体或其他主体

已代为履行偿付义务的除外；

当发行人无法按时还本付息时，该期债券持有人同意给予发行人自原约定各给付日起 90 个自然日的宽限期，若发行人在该期限内全额履行或协调其他主体全额履行金钱给付义务的，则发行人无需承担除补偿机制（或有）外的责任。

（2）发行人触发募集说明书中有关约定，导致发行人应提前还本付息而未足额偿付的，但增信主体或其他主体已代为履行偿付义务的除外；

（3）该期债券未到期，但有充分证据证明发行人不能按期足额支付债券本金或利息，经法院判决或仲裁机构仲裁，发行人应提前偿还债券本息且未按期足额偿付的；

（4）发行人违反该期募集说明书关于交叉保护（如有）的约定且未按持有人要求落实负面救济措施的；

（5）发行人违反该期募集说明书金钱给付义务外的其他承诺事项且未按持有人要求落实负面救济措施的；

（6）发行人被法院裁定受理破产申请的。

10.3 违约责任及免除

10.3.1 本次债券项下任一期债券发生违约的，发行人就该期债券承担如下违约责任：

（1）继续履行。该期债券构成第 10.2 条第（6）项外的其他违约情形的，发行人应当按照募集说明书和相关约定，继续履行相关承诺或给付义务，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2）协商变更履行方式。该期债券构成第 10.2 条第（6）项外的其他违约情形的，发行人可以与该期债券持有人协商变更履行方式，以新达成的方式履行。

（3）为救济违约责任所支付的合理费用。

10.3.2 发行人的违约责任可因如下事项免除：

(1) 法定免除。违约行为系因不可抗力导致的，该不可抗力适用《民法典》关于不可抗力的相关规定。

(2) 约定免除。发行人违约的，发行人可与该期债券持有人通过协商或其他方式免除发行人违约责任，免除违约责任的情形及范围由发行人与本期债券持有人通过协商或其他方式确定。

10.4 若一方因其过失、恶意、故意不当行为或违反本协议或适用的法规的任何行为（包括不作为）而给另一方带来任何诉讼、权利要求、损害、债务、判决、损失、成本、支出和费用（包括合理的律师费用），该方应负责赔偿并使另一方免受损失。

第十一条 法律适用和争议解决

11.1 本协议适用于中国法律并依其解释。

11.2 本协议项下所产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如果协商解决不成，应提交位于北京的北京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应用中文进行。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11.3 当产生任何争议及任何争议正按前条约定进行解决时，除争议事项外，各方有权继续行使本协议项下的其他权利，并应履行本协议项下的其他义务。

第十二条 协议的生效、变更及终止

12.1 本协议于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双方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自本期债券发行的起息日起生效并对本协议双方具有约束力。

12.2 除非法律、法规和规则另有规定，本协议的任何变更，均应当由双方协商一致订立书面补充协议后生效。本协议于本期债券发行（如系分期发行，则为乙方担任受托管理人的首期发行）完成后的变更，如涉及债券持有人权利、义务的，应当事先经该期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同意。任何补充协议均为本协议之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12.3 本协议在以下情形下终止：

(1) 甲方履行完毕本期债券（如系分期发行，则为乙方担任受托管理人的相应期次债券）项下的全部本息兑付义务；

(2) 债券持有人或甲方按照本协议约定变更受托管理人，使得乙方不再担任本次债券项下任何一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

(3) 本次债券项下未能发行完成任一期债券或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协议无法继续履行；

(4) 出现本协议约定其他终止情形导致本协议终止。”

第十四节 发行有关机构

一、本次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住所：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安瑞路 101 号刘家营小区二期 1 幢办公楼

法定代表人：梅国新

联系人：聂溢婧

联系地址：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安瑞路 101 号刘家营小区二期 1 幢办公楼

联系电话：0871-64113536

传真：0871-64113537

邮政编码：650100

信息披露经办人员：施少东

（二）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电话：0755-23835599

传真：0755-23835201

联系人：王宏峰、秦晓冬、吴思翰、陈奕嘉、杨腾、温振华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中信证券大厦 21 楼

（三）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 16 号院 1 号楼泰康集团大厦 9 层

法定代表人：刘成

联系电话：010-56051925

传真：010-56160130

联系人：焦希波、钱程、张俊逸、余军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四）联席主承销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 5023 号平安金融中心 B 座第 22-25 层

法定代表人：何之江

联系电话：95511-8

传真：0755-82400862

联系人：周顺强、廖启耀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 5023 号平安金融中心 B 座第 22-25 层

（五）律师事务所：云南建广律师事务所

住所：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滇池旅游度假区广福路 1689 号南悦城 2 栋 14 楼

事务所负责人：张慧

联系电话：0871-63644506

传真：0871-63644501

经办律师：张琳，赵海渊，李翰杰

联系地址：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滇池旅游度假区广福路 1689 号南悦城 2 栋 14 楼

电话：0871-63644506

传真：0871-63644501

邮政编码：650034

（六）会计师事务所：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2 层

事务所负责人：扶成柏

联系人：龙晓明

联系地址：昆明市西山区前福路 229 号广福城 A8 写字楼 7 层

联系电话：0871-63955266

传真：0871-68236561

邮政编码：650228

（七）会计师事务所：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负责人：谭小青

联系人：游旭

联系地址：昆明市西山区人民西路 315 号云投财富商业广场 B2 幢 19 层

电话：0871-68159955

传真：0871-63646916

邮政编码：650021

（八）登记、托管、结算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大道 201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 22-28 楼

法定代表人：汪有为

电话：0755-21899999

传真：0755-21899000

邮政编码：518038

（九）公司债券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

法定代表人：沙雁

电话：0755-88668739

传真：0755-88666149

邮政编码：518038

二、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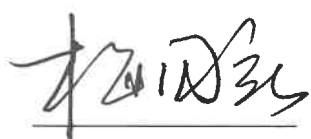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承销商、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重大利害关系。

第十五节 发行人、主承销商、证券服务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发行人声明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发行人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条件。

法定代表人签名：



梅国新

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6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梅国新

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2026年4月6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张有斌

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6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矣琼

矣 琼

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6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朱晓斌

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6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陈 春

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6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刘惠兴

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6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王晋

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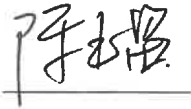
2026年 2月 2 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陈玉留

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6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施少东

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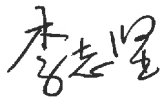
2026年4月16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李志坚

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6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江海东

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6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蔡宇镭

蔡宇镭

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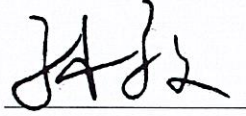
2026年4月16日



主承销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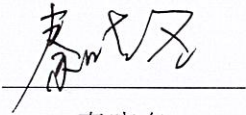
发行人已对募集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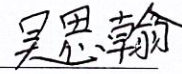


孙毅

项目负责人签名：



秦晓冬



吴思翰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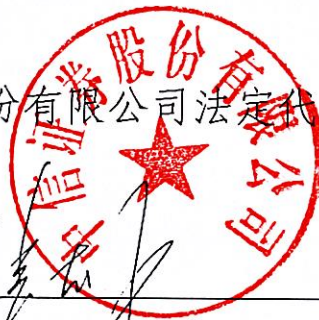
本人，张佑君，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在此授权孙毅先生（身份证 362301197203170017）作为被授权人，代表公司签署与投资银行管理委员会业务相关的合同协议及其相关法律文件。被授权人签署的法律文件对我公司具法律约束力。

未经授权人许可，被授权人不得转授权。

本授权的有效期限自 2026 年 3 月 24 日至 2027 年 3 月 31 日（或至本授权书提前解除之日）止。

授权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佑君

2026 年 3 月 24 日

被授权人

孙毅（身份证 362301197203170017）

此件与原件一致，仅供 债融
办理 云南交投公路公司债 用，
有效期 玖拾 天。
2026 年 4 月 15 日

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

钱程

钱程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刘乃生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5日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特别授权书

仅供云南交投公建申报发行公司债券使用
为公司投资银行业务开展需要,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长刘成先生对刘乃生先生特别授权如下:

一、代表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以下文件:

(一) 签署投资银行业务承做债券相关业务的文件,限于向监管部门报送的募集说明书、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声明、主承销商专项核查报告、承销商核查意见、房地产调控政策之专项核查报告、企业债主承销商综合信用承诺书、债权代理人声明。

(二) 签署投资银行业务承做三板重组相关业务的文件,限于向监管部门报送的三板重组(预案)之重组报告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声明)、三板重组(预案)之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报告、定向发行合法合规性的专项意见。

(三) 签署投资银行业务承做并购重组相关业务的文件,限于向监管部门报送以下文件:

1、重组报告书、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反馈意见回复报告、重组委意见回复等文件的财务顾问专业意见;

2、申报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书、独立财务顾问同意书、独立财务顾问声明、举报信核查报告。

(四) 签署投资银行业务承做保荐承销相关业务的文件,限于向监管部门报送的会后事项承诺函、不存在影响启动发行重大事项的承诺函、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增加询价对象的承诺函、关于办理完成限售登记及符合相关规定的承诺、发行阶段的保荐代表人证明文件及专

项授权书、关于上市相关媒体质疑的专项回复的声明、认购对象合规性报告、发行情况报告书。

(五) 签署由公司担任主承销商的投资银行类项目的发行及登记上市业务中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北京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转让公司等单位提交的文件, 限于发行登记摇号公证上市阶段的授权委托书、IPO 股票首次发行/可转债/配股/其他发行股票类网上认购资金划款申请表、配股发行失败应退利息支付承诺函、公司债券/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其他债权类发行登记及上市相关事宜的承诺函、股份过户登记申请。

二、在以下事务中拥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人名章与身份证明文件的使用审批权:

(一) 对外出具需要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投资银行类项目的竞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建议书。

(二) 在办理由公司担任主承销商的投资银行类项目的发行及登记上市业务中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北京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转让公司等单位提交公司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加盖法定代表人人名章的《指定联络人授权委托书》《集中办理深交所数字证书的承诺书》《信息披露联络人授权委托书》《可交换债券信托担保专用账户开立及信托担保登记办理授权书》《可交换债券质押担保专用账户开立及质押担保登记办理授权书》《验资业务银行询证函》《网下收款项目询证函》、公司债券转售业务的《非交易过户的申请》、可交换债券业务解除担保及

信托事宜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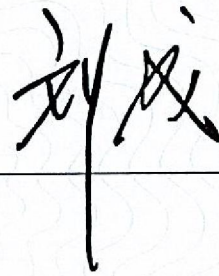
(三) 在办理由公司担任可转债抵押/质押权人代理人办理资产抵押/质押时提交的公司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加盖法定代表人人名章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委托书》《不动产登记申请表》等文件。

未经授权人许可，被授权人不得将上述授权内容再行转授权。

本授权有效期限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授权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主承销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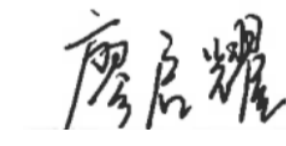
发行人已对募集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何之江

项目负责人签名：



廖启耀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律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张慧】

经办律师签名：



【张琳】



【赵海渊】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大华特字[2026]0011000107号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2026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大华审字[2025]0011008184号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杨晨辉



杨晨辉

签字注册会计师：

扶成柏



扶成柏

龙晓明



龙晓明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六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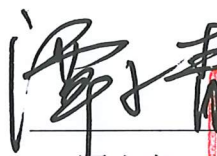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云南交投集团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审计报告（报告号：XYZH/2025KMAA5B0184）不存在矛盾。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我所已审财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谭小青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名：


张为


游旭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第十六节 备查文件

一、本募集说明书的备查文件

本募集说明书的备查文件如下：

-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和最近一期财务报表；
- （二）主承销商出具的核查意见；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主体评级报告；
- （五）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六）受托管理协议；
- （七）担保函和担保合同；
- （八）中国证监会同意本期债券发行注册的文件。

二、投资者可在以下地址或网站查询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自募集说明书公告之日起，投资者可以至发行人、主承销商处查阅募集说明书全文及备查文件，亦可访问深交所网站（www.szse.cn）查阅部分相关文件。